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供股章程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H股(定義見本供股章程)全部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供股章程連同隨附之暫定配額通知書(定義見本供股章程)及額外申請表格(定義見本供股章程)送交買主或其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謹請登記地址位於任何指定地區(定義見本供股章程)之H股股東(定義見本供股章程)及身為指定地區居民之實益H股股東(定義見本供股章程)參閱本供股章程「董事會函件」中「除外股東」及「指定地區中可接納H股供股中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以認購H股供股股份之有限類別人士」各段所載重要資料。

本供股章程連同暫定配額通知書及額外申請表格及(如適用)本供股章程附錄五中「送呈公司註冊處文件」一段所述文件，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第342C條之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登記。香港公司註冊處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任何該等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證券及H股供股股份(定義見本供股章程)及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定義見本供股章程)之買賣可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定義見本供股章程)交收，　閣下應向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查詢有關交收安排之詳情及該等安排對　閣下之權利及權益可能造成之影響。

待H股供股股份及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獲准於香港聯交所(定義見本供股章程)上市及買賣，以及符合香港結算(定義見本供股章程)之證券收納規定後，H股供股股份及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供股股份及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各自開始買賣當日(或由香港結算決定之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於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之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之《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結算對本供股章程、暫定配額通知書及額外申請表格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該等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9)

建银国际 CCB International　CICC 中金香港证券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主承銷商

CITIC 中信証券國際 CITIC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美銀美林　CREDIT SUISSE 瑞信　中銀國際

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主承銷商

建議H股供股，按每持有十(10)股現有H股股份
獲發零點七(0.7)股H股供股股份之基準，
以每股H股供股股份4.38港元之價格
發行15,728,235,880股H股股份，股款須於接納時繳足

現有H股自2010年11月10日起已按除權基準進行買賣。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將於2010年11月23日至2010年12月3日(包括首尾兩日)進行交易。接納H股供股股份及付款以及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限為2010年12月8日下午四時正。有關H股供股之預期時間表之其他詳情載於本供股章程「預期時間表」一節。接納或轉讓H股供股股份之手續載於本供股章程第67至88頁「董事會函件」。

本行在中國註冊成立，且絕大部分業務於中國經營。有意投資者謹請留意中國法律、經濟及金融體系與香港不同，投資在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亦有不同之風險因素。有意投資者亦請留意中港兩地之監管架構不同且H股市場性質有別。上述差異及風險因素載於本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H股供股乃於本供股章程「董事會函件」一節「H股供股之條件」一段所載列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倘若H股供股之條件未能達成，則H股供股將不會進行。

H股供股將按悉數承銷之基準進行。承銷協議(定義見本供股章程)規定，倘發生若干事件(包括本供股章程第82至83頁「承銷協議之終止」一段所載不可抗力事件)，則聯席全球協調人(定義見本供股章程)及聯席賬簿管理人(定義見本供股章程)(本行任何附屬公司除外)的三分之二多數有權於最後終止時間(定義見本供股章程)或之前以書面通知形式終止承銷協議。倘承銷協議未能成為無條件或承銷協議根據其條款而終止，則H股供股可能不會進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亦請注意本供股章程「董事會函件」一節「買賣H股供股股份及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之風險警告」一段。本行(定義見本供股章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H股股份或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時須審慎行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2010年11月19日

H股供股須待承銷協議成為無條件及未根據其條款而被終止後，方可作實。此外，倘H股供股之條件未能達成，則H股供股不會進行，在該情況下，本行會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亦謹請注意，H股自2010年11月10日起已按除權基準進行買賣，而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預期將於2010年11月23日至2010年12月3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進行買賣。上述買賣將於H股供股之條件尚未達成期間進行。於截至有關條件達成或獲豁免之日止期間買賣本行證券之任何人士，以及於2010年11月23日至2010年12月3日(即分別為買賣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之首日及最後日期)期間買賣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之任何人士，因此須承擔H股供股可能不會成為無條件及可能不會進行之風險。於此期間買賣或擬買賣本行證券、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股份之任何人士如對本身情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除本供股章程另有訂明者外，位於或居住於指定地區或為指定地區之居民或註冊地址位於指定地區之H股股東、實益H股股東或投資者將不獲提呈本供股章程所述H股供股。本供股章程不屬於亦不構成於作出有關建議或請求屬違法之任何司法管轄區提出任何出售或發行建議或邀請，或有關購入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或H股供股股份或接納任何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或H股供股股份配額之任何要約之任何請求之一部分。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H股供股股份、本供股章程、暫定配額通知書及額外申請表格概不會根據任何指定地區之證券法例登記，而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H股供股股份、本供股章程、暫定配額通知書及額外申請表格亦概不符合資格可根據任何指定地區的有關證券法律分派。因此，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H股供股股份不得於未根據指定地區證券法律登記或獲資格登記，或獲豁免根據指定地區適用規則辦理登記或獲資格規定之情況下向指定地區或在任何指定地區內直接或間接提呈、出售、抵押、接納、轉售、放棄、轉讓或交付。

所有根據H股供股獲得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的人士將須確認(或由於彼收購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而視為確認)彼知悉本供股章程所述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的提呈及出售限制。

登記地址位於任何指定地區之H股股東及身為指定地區居民之實益H股股東請參閱本供股章程「董事會函件」中「除外股東」及「指定地區中可接納H股供股中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以認購H股供股股份之有限類別人士」各段。

有關接納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以及提呈及出售H股供股股份之若干限制之說明，請參閱下文注意事項。

澳大利亞投資者注意事項

本供股章程並非2001年法團法(Cth)第6D章所指的須予披露文件。本供股章程相關的要約乃根據澳洲證券及投資委員會發佈的Class Order 00/183(「外國供股」)於澳洲作出。因此本

供股章程毋須載列有意投資者預期發售文件所應載列或其作出投資決定所需的全部資料。本供股章程僅為於澳洲向H股股權登記日登記為H股持有人的人士銷售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的要約。

根據本供股章程發行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的任何要約毋須根據2001年法團法(Cth)第6D.2章在澳洲披露，而倘若2001年法團法(Cth)第708條的豁免不適用於轉售，提呈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以便在銷售／發行後12個月內根據2001年法團法(Cth)第707(3)條在澳洲轉售則須根據第6D.2章向投資者披露。根據H股供股向股東發行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旨在籌集股本，並非股東銷售或轉讓證券或授出、發行或轉讓證券的權益或期權。

加拿大投資者注意事項

本行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將不會於加拿大派發。於加拿大轉售本行的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須依據適用證券法例，而該等法例會因應不同司法管轄區而有所不同，且可能要求轉售須根據加拿大適用證券監管機構授出的酌情豁免作出法定登記及供股章程豁免方可進行，或屬於不受加拿大證券法例規限的交易。建議買方於轉售本行的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前先徵詢法律意見。

日本投資者注意事項

本行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日本金融工具及交易法》(「金融工具交易法」)登記。因此，本行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不得直接或間接在日本境內提呈或出售，亦不得向任何日本居民或以任何日本居民為受益人而提呈或出售，惟可獲豁免遵守《金融工具交易法》之登記規定以及以其他方式而符合《金融工具交易法》及日本之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者除外。本段所述「日本居民」包括在日本境內居住之任何人士、任何根據日本法律組成之法團或其他實體。

澳門投資者注意事項

除在根據澳門金融體系法及澳門任何其他適用於在澳門促銷、派發、出售、交付或提呈發售本行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之法例、規則及規例之條款並符合有關法例、規則及規例外，不得在澳門向任何澳門居民或實體促銷、派發、出售、交付或提呈發售本行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本行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並無根據澳門金融體系法及澳門任何其他法例、規則及規例登記或以其他方式獲授權進行公開發售，故不得在澳門向澳門居民或實體促銷、派發、出售、交付或提呈發售，除非該等行動乃由在澳門持有正式牌照之信貸或其他金融機構於知會澳門金融管理局後進行則另作別論。

馬來西亞投資者注意事項

本供股章程並無亦不會根據 Capital Markets and Services Act 2007(「CMSA」)向馬來西亞證券委員會(「馬證委」)登記為供股章程，不會提交馬證委作為資料備忘。因此，本供股

章程及其他與發行或要約出售或邀請收購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有關的文件或材料不應向任何馬來西亞人士傳閱或分發，亦不可直接或間接向任何馬來西亞人士發行、要約或出售或邀請收購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惟 CMSA 第229(1)(b)條或第230(1)(b)條或附表6或附表7指明的人士除外。

由於本行並無尋求馬證委的批准，故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不可直接或間接向任何馬來西亞人士發行或要約收購或邀請收購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除非該等發行、要約或邀請根據 CMSA 附表5獲豁免須取得馬證委批准的規定。

中國投資者注意事項

本供股章程不構成在中國公開提呈發售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不論以出售或認購方式)。按照中國之有關法律及法規規定，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並無亦不可直接或間接在中國向中國法人或自然人(匯金、本行的若干少數發起人(定義見本供股章程)、QDII 及其他合資格中國投資者除外)或為其利益而提呈發售或出售。進一步詳情載於「指定地區中可接納H股供股中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以認購H股供股股份之有限類別人士」一節。

新加坡投資者注意事項

本供股章程及其他涉及H股供股的資料並無亦不會向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備案登記為章程。因此，本供股章程及任何其他與H股供股有關的提呈或出售或購買邀請或認購邀請或配發及發行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的文件或資料不得發行、傳閱或派發，而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亦不得直接或間接向新加坡人士提呈或出售或作為認購或購入邀請或配發或發行的對象，惟根據和符合新加坡法例第289章《證券及期貨法》(「證券及期貨法」)第273(1)(cd)條所指豁免或《證券及期貨法》第13部第1章第4節規定的豁免者，則另作別論。

本供股章程給　閣下是基於　閣下為本行現有股東。若　閣下非本行現有股東，請立即返還此供股章程。　閣下不得將此供股章程轉發給任何其他新加坡人士或供任何其他新加坡人士傳閱。

任何向　閣下作出的提呈目的並非為了使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在其後被提呈發售予任何其他方。在新加坡可能對持有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的投資者有出售限制。因此，建議投資者熟悉《證券及期貨法》關於新加坡出售限制的條款並且遵守相關規定。

台灣投資者注意事項

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台灣有關證券法例及規例向台灣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登記，而倘任何有關提呈或出售將構成台灣《證券交易

法》所界定的提呈，且須向金管會登記或報告，亦不得於台灣提呈或出售。概無台灣個人或實體已獲批准於台灣提呈或出售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或以其他方式於台灣就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的提呈或出售提供意見。

英國投資者注意事項

本供股章程並無交付予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金融服務管理局」)或經修訂的《2000年金融服務及市場法案》(「金融服務及市場法案」)所界定的授權人士供其批准。本行並無或不擬就是次提呈發售刊發經批准供股章程(定義見金融服務及市場法案第85條或歐盟國會及委員會2003年11月4日第2003/71/EC指令(內容有關向公眾人士提呈證券或在證券獲准買賣時刊發章程)(「章程指令」))。因此，本供股章程不得提呈予英國境內人士，惟向英國公眾人士提呈不會違反金融服務及市場法案第85(1)條之情況則除外。

在英國，本供股章程僅會致予及分派予根據金融服務及市場法案第21條可合法推銷的人士。尤其是，本供股章程僅可致予及分派予(a)2000年金融服務及市場法案(金融推廣)2005年指令(「金融推廣指令」)第43條規定的人士；或(b)可合法通信之人士(統稱「有關人士」)。本通信不得由非有關人士回應或依賴。本通信相關之任何投資或投資活動乃提供予有關人士並僅由有關人士參與。

美國投資者注意事項

暫定配額通知書、額外申請表格、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H股供股股份概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屬地之任何有關證券法登記，且不會在美國境內直接或間接提呈發售、出售、認購、轉售、放棄、轉讓或交付，惟根據美國證券法之登記規定之適用豁免及遵守適用州證券法或於不受有關規定或證券法規限的交易中進行者則除外。

因此，除非獲豁免美國證券法之登記規定，本行不在美國進行H股供股，而(在若干例外情況規限下)本供股章程、暫定配額通知書及向中央結算系統內之股份賬戶存入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概不亦不會構成、組成在美國建議或邀請出售或發行或購買或收購任何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之任何要約或邀請。在若干有限例外情況規限下，本供股章程、任何暫定配額通知書及任何額外申請表格概不會寄給登記地址在或位於美國境內之任何H股股東。在若干有限例外情況規限下，由美國寄出或郵戳來自美國之暫定配額通知書、額外申請表格或其放棄將被視為無效，購買或接納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或認購或收購H股供股股份及擬持有該等H股供股股份之所有人士，必須提供一個位於美國以外之地址，以供登記認購時所發行之H股供股股份。儘管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會存入全部通過非美國地址代理人持有H股之中央結算系統之所有H股股東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之股份賬戶，該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存入並不構成向該等H股持有人之要約，且任何該等H股股東無權接納H股供股中之權利，除非該行為將不會導致違反任何司法管轄區之任何登記或其他法律規定。

購買或接納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或認購或接納H股供股股份之任何人士將須聲明(其中包括)該人士：

(i) 並非身在美國境內；

(ii) 並非身在作出或接納收購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或H股供股股份要約即屬違法之司法管轄區內；

(iii) 並非代居於美國之任何人士行事，除非：

(a) 接到美國以外地區人士之接納指示；及

(b) 發出該項指示之人士確認(x)彼有權發出該項指示，及(y)(A)對該賬戶擁有投資決定權或(B)彼為以S規例所界定之「離岸交易」方式收購H股供股股份之投資經理或投資公司；

(iv) 收購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或H股供股股份之目的並非為直接或間接向美國或上文(ii)所述之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提呈、出售、轉售、轉讓、交付或派發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或H股供股股份。

儘管上文所述，本行可能於美國向一組數目有限之人士提呈發售H股供股股份，本行有理由相信該等人士為豁免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之交易之合資格機構投資者(定義見本供股章程)，惟須本行信納相關人士符合相關規定。作為合資格機構投資者且批准參與H股供股的註冊股東均會獲發一份暫定配額通知書，一份額外申請表格及一份私募發行備忘錄，其具有與本供股章程大致相同的形式。

此外，直至H股供股開始日期或H股供股股份之承銷商促使買方認購初步未獲接納之H股供股股份後40日屆滿前，交易商(不論是否參與H股供股)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或轉讓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或H股供股股份均可能違反美國證券法之登記規定。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供股章程「指定地區中可接納H股供股中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以認購H股供股股份之有限類別人士」一節。

菲律賓投資者注意事項

本行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證券規例守則(「守則」)於證券交易委員會登記。因此，除非合資格作為一項豁免交易或基於其他理由而符合守則之相關登記規定，否則本行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或H股供股股份不得直接或間接在菲律賓境內提呈或出售，亦不得向任何菲律賓居民或以任何菲律賓居民為受益人而提呈或出售。本段所述「菲律賓居民」包括在菲律賓境內居住之任何人士、任何根據菲律賓法律組成之法團或其他實體。

新西蘭投資者注意事項

本供股章程及其所載或隨附的資料根據新西蘭一九七八年證券法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屬於向新西蘭居住或定居的任何人士提呈認購證券的要約。本供股章程及其所載或隨附的資

料或會提供予新西蘭居住或定居的任何人士，惟僅供有關人士參考，而新西蘭居住或定居的任何人士不得接納任何要約。

H股認購、購買及轉讓之登記

H股供股股份各收購人與本行及各股東同意，且本行與各股東同意遵守並符合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以及公司章程。

H股供股股份各收購人與本行、各股東、董事、監事、經理及高級管理人員同意，且本行(代表本身及其各董事、監事、經理及高級管理人員)與各股東同意，因其公司章程或因中國公司法或其他相關法律及行政法規所賦予或授予的任何權利或責任而產生的有關本行事宜的所有爭議及權利主張均依照其公司章程提交仲裁解決，及任何提交的仲裁均須視為已授權仲裁庭舉行公開聆訊並公佈其裁決。有關仲裁為終局裁決。

H股供股股份各收購人與本行及各股東同意H股供股股份可由其持有人自由轉讓。

H股供股股份各收購人授權本行代表其與本行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訂立合同。根據該等合同，該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承諾遵守並符合公司章程規定的其對股東的義務。

目　　錄

章節	頁次
注意事項	i
前瞻性陳述	1
爭議仲裁	2
預期時間表	3
供股概要	5
釋義	6
風險因素	13
業務	33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52
董事會函件	67
附錄一 — 本集團財務資料	I-1
附錄二 — 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	II-1
附錄三 — 管理層對本集團業績之討論及分析	III-1
附錄四 — 資產與負債	IV-1
附錄五 — 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V-1
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VI-1

前 瞻 性 陳 述

除過往事實之陳述外，本供股章程之所有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在部分情況下，前瞻性陳述可能以「可」、「可能」、「或會」、「會」、「將會」、「預期」、「擬」、「估計」、「展望」、「預計」、「相信」、「計劃」、「尋求」、「繼續」、「說明」、「預測」或類似或相反字眼顯示。本供股章程之前瞻性陳述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集團業務策略、服務組合、市況、競爭、財務前景、表現、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之陳述，以及有關本集團經營之相關行業及市場趨勢、技術進步、財務及經濟發展、法律及監管變動以及其詮釋及執行之陳述。

本供股章程之前瞻性陳述乃基於管理層目前對未來事項之預期。管理層目前之預期反映有關本集團策略、經營、行業、信貸及其他金融市場之發展以及貿易環境之多項假設。基於其性質，其存在已知及未知之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以致實際結果及未來事項與前瞻性陳述所隱含或明示者有重大差異。倘一項或多項風險或不明朗因素出現，或前瞻性陳述之任何相關假設被證實不正確，則本集團之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所明示或隱含者有重大差異。

本集團不知悉或本集團目前認為不重大之其他風險，亦可能導致本供股章程所述事項及趨勢不出現，繼而導致估計、說明及財務表現預測不實現。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前瞻性陳述的內容僅以截至本供股章程刊發日期為準。除適用法律所規定者外，本集團並不承擔就新資訊、未來事項或其他事項而修訂本供股章程之任何前瞻性陳述之任何責任，並明確表示對該等責任概不負責。

閣下如與本行、本行的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H股股東、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或H股供股股份之持有人，或A股股東或有權認購A股供股股份之人士，就公司章程(定義見本供股章程)或中國公司法(定義見本供股章程)或其他相關法律及行政法規所賦予有關本行事務或轉讓本行股份的權利或施加之責任提起申索或發生爭議，公司章程規定， 閣下須將爭議或申索提交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或香港國際仲裁中心仲裁。本行的公司章程進一步規定，仲裁裁決應為最終且對各方均具約束力。

H股供股預期時間表

按含權基準進行H股買賣之最後日期	2010年11月9日
按除權基準進行H股買賣之首日	2010年11月10日
為符合H股供股資格而遞交H股過戶文件之最後期限	2010年11月11日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H股股東名冊登記	2010年11月12日至2010年11月16日（包括首尾兩日）
H股股權登記日	2010年11月16日
恢復辦理H股股東名冊登記	2010年11月17日
寄發章程文件	2010年11月19日
接納H股供股股份及付款以及申請額外H股股份之首日	2010年11月19日
進行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買賣之首日	2010年11月23日
分拆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之最後期限	2010年11月30日下午四時三十分
進行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買賣之最後日期	2010年12月3日
接納H股供股股份及付款以及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限	2010年12月8日下午四時正
終止承銷協議及H股供股成為無條件之最後期限	2010年12月13日下午五時正
刊登H股供股股份接納及額外申請結果之公告	2010年12月14日
寄發繳足股款H股供股股份之股票	2010年12月15日
寄發全部或部份不成功之額外H股供股股份申請之退款支票	2010年12月15日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H股供股股份	2010年12月16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股東應留意，上文所載之H股供股預期時間表及本供股章程之其他部份之日期僅供參考。如出現任何特殊情況，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可能酌情延長或調整時間表。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動，將在適當情況下公佈及通知H股股東。

惡劣天氣對接納H股供股股份及付款以及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限的影響

倘發生以下事件：

- 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
- 發出「黑色」暴雨警告訊號，

則接納H股供股股份及付款以及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限將不會落實。

(i) 倘以上事件於最後接納日期中午十二時正前任何當地時間在香港發生且於中午十二正後停止，則接納H股供股股份及付款以及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限將押後至該營業日下午五時正；

(ii) 倘以上事件於最後接納日期中午十二時正至下午四時正期間任何當地時間在香港發生，則接納H股供股股份及付款以及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限將改為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正期間任何時間並無任何該等警告訊號生效之下一個營業日下午四時正。

倘接納H股供股股份及付款以及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最後時限並無於最後接納日期落實，則本供股章程「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述之日期或會受到影響。倘發生上述事項，本行將刊發公告。

以下資料乃摘錄自本供股章程，並應與本供股章程全文一併閱讀。

H股供股統計數據

H股供股之基準	H股股東於H股股權登記日每持有十(10)股現有H股獲發零點七(0.7)股H股供股股份
已發行H股數目	於最後可行日期為224,689,084,000股H股
建議發行之H股供股股份數目	15,728,235,880股H股
H股供股股份之認購價	4.38港元

A股供股統計數據

A股供股之基準	A股股東於A股股權登記日每持有十(10)股現有A股獲發零點七(0.7)股A股供股股份
已發行A股數目	於最後可行日期為9,000,000,000股A股
建議發行之A股供股股份數目	630,000,000股A股
A股供股股份之認購價	人民幣3.77元

於本供股章程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語具有下列涵義：

「A股供股股份」	指	根據A股供股，擬向A股股東配發及發行之新A股(減去未獲A股股東接納之任何A股)
「A股」	指	本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的內資普通股
「A股股權登記日」	指	釐定A股供股配額之參考日期，即2010年11月4日
「A股供股」	指	於A股股權登記日，按每十(10)股現有A股獲發零點七(0.7)股A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發行最高630,000,000股A股供股股份之建議
「A股供股章程」	指	載有A股供股詳情的供股章程(中文版)，本行已於2010年11月2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
「A股聯席保薦人」	指	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及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A股股東」	指	A股持有人
「A股類別股東會議」	指	在2010年6月24日舉行之2010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議，以審議及批准(其中包括)供股
「ATM」	指	自助提款機
「公告」	指	本行於2010年11月2日發出有關建議供股之公告
「年度股東大會」	指	於2010年6月24日召開的2009年年度股東大會，考慮及批准(其中包括)供股
「公司章程」	指	本行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本行」	指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正式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939)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39)上市
「美國銀行」	指	Bank of America Corporation(美國銀行公司)
「實益H股股東」	指	任何H股之實益擁有人，其H股乃以登記H股股東之名義登記於本行之H股股東名冊
「董事會」	指	本行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商業銀行及金融機構任何公開營業之日(星期六或星期日除外)
「複合年均增長率」	指	複合年均增長率
「中國銀監會」	指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運營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建銀國際」	指	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信達」	指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經國務院批准，2010年6月29日變更為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保監會」	指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行董事
「額外申請表格」	指	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申請表格
「除外股東」	指	於H股股權登記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H股股東名冊且註冊地址為任何指定地區的H股股東(惟地址位於中國或美國且本行信納符合有關要求之H股股東則除外)，及

		當時據本行另行得悉為任何指定地區居民之任何H股股東或實益H股股東(惟屬中國或美國居民且本行信納符合有關要求之H股股東或實益H股股東則除外)
「本集團」	指	本行及除非文義另有指明，亦包括所有附屬公司
「H股供股股份」	指	根據H股供股，擬配發及發行之新H股
「H股」	指	本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的境外上市股份
「H股股權登記日」	指	釐定H股供股配額之參考日期2010年11月16日或董事會或其授權人釐定的其他日期
「H股股東名冊」	指	本行的H股股東名冊
「H股登記處」	指	本行的H股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
「H股供股」	指	於H股股權登記日，按每十(10)股現有H股獲發零點七(0.7)股H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發行15,728,235,880股H股供股股份之建議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H股類別股東會議」	指	在2010年6月24日舉行之2010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以審議及批准(其中包括)供股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收購守則」	指	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購回守則
「匯金」	指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國際會計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及其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
「聯席賬簿管理人」	指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中信証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美林遠東有限公司、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及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聯席全球協調人」	指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及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聯席主承銷商」	指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中信証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美林遠東有限公司、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及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大型商業銀行」	指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行
「最後接納日期」	指	2010年12月8日，為接納有關根據H股供股暫定配發及額外申請與付款之最後日期，惟倘於中午十二時正至下午四時正之任何時間香港發出風暴警告(即香港發出之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之日期，則「最後接納日期」改為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正之任何時間不再發出風暴警告之日期後之首個營業日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10年11月12日，即本供股章程刊發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可行日期
「最後終止時間」	指	2010年12月13日下午五時正
「少數發起人」	指	本行發起人寶鋼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長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行現有H股股東山東魯能集團有限公司、國網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國網國際技術裝備有限

		公司，上述三家公司在中國註冊，其H股轉讓自本行原發起人國家電網公司(國家電網公司目前並不直接持有本行股份)
「財政部」	指	中國財政部
「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	指	支付認購價前以未繳H股供股股份形式認購H股供股股份之權利
「全國人大」	指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即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公司法」	指	全國人大第八次常務委員會於1993年12月29日頒佈並於1994年7月1日生效的中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會計準則」	指	中國財政部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企業財務報告準則及相關詮釋公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供股章程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及台灣
「定價日」	指	2010年11月1日，即為進行供股釐定認購價之日，為緊隨公告日期前之股份最後交易日
「章程文件」	指	本供股章程、暫定配額通知書及額外申請表格
「暫定配額通知書」	指	H股供股股份暫定配額通知書
「QDII」	指	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
「QFII」	指	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
「合資格機構投資者」	指	美國證券法規則144A所定義的合資格機構投資者
「合資格股東」	指	合資格H股股東及合資格A股股東
「合資格A股股東」	指	於A股股權登記日名列A股股東名冊之A股股東

「合資格H股股東」	指	於H股股權登記日名列H股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不包括除外股東)
「收款銀行」	指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供股」	指	A股供股及H股供股
「供股股份」	指	H股供股股份及A股供股股份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份」	指	A股及／或H股
「股東」	指	本行A股及／或H股持有人
「中小企業」	指	中型及小型企業
「國務院」	指	中國國務院
「特別規定」	指	1994年8月4日中國國務院頒發的《國務院關於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別規定》(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指定地區」	指	美國、中國、日本、加拿大、馬來西亞、台灣、菲律賓及新西蘭
「認購價」	指	根據供股將予提呈發售之A股供股股份及H股供股股份之最終認購價
「附屬公司」	指	香港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承諾函」	指	匯金向本行出具的，承諾其進行認購供股股份之承諾函，詳情載於本行2010年6月21日發佈的公告

「承銷商」	指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中信証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美林遠東有限公司、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及UBS AG香港分行
「承銷協議」	指	本行與承銷商就H股供股於2010年11月1日訂立的承銷協議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證券法」	指	經不時修訂的美國1933年證券法
「%」	指	百分比

在本供股章程中，「本行」及「本公司」可單指或同時指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本行前身中國建設銀行(如適用)。

除非本供股章程另有指明，人民幣兑港元乃按人民幣0.86元兑1.00港元之匯率換算，僅作說明用途。並不表示任何人民幣款額已經或可能已經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或在任何情況下換算。

在　閣下作出投資決定之前，應謹慎考慮下述風險以及本供股章程的其他信息。下述任何事件的發生都可能對本行造成損害。倘該等事件發生，本行H股及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的交易價格可能隨之下跌，　閣下可能因此損失全部或部分的投資。本行目前並不知曉或本行目前認為並不重大的其他風險，亦可能使本行蒙受損失，並影響　閣下的投資。

有關本行業務的風險

本行信貸風險集中於若干客戶和行業。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向前十大單一借款客戶發放的貸款額為人民幣1,119.03億元，佔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2.09%；本行向前十大集團借款客戶發放的貸款總額為人民幣3,624.01億元，佔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6.77%。如果本行對前十大單一或集團借款客戶發放的貸款變為不良，將對本行的資產質量、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向國內(i)製造業；(ii)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iii)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及(iv)房地產業發放的貸款分別佔本行國內公司類貸款總額的24.91%、15.87%、13.38%和10.13%。如果本行貸款高度集中的行業經歷重大衰退，本行的資產質量、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本行遵循授信不同行業的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包括不同行業的授信指引)，並密切監測本行在不同行業的信貸風險，任何有關行業的任何重大或長期衰退均可能會減少有關行業的借貸活動，而令本行減值貸款及其相關撥備水平上升，淨利潤下降，從而對本行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除面對房地產業的貸款風險外，合共佔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20.35%的個人住房抵押貸款、個人商業用房抵押貸款及個人住房最高額抵押貸款亦面對房地產市場波動的風險。本行房地產相關的貸款主要包括公司類房地產貸款及個人住房貸款。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行公司類房地產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586.51億元，佔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7.44%，不良貸款率為2.60%。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公司類房地產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786.11億元，佔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7.08%，不良貸款率為1.97%。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行個人住房貸款餘額為人民幣8,525.31億元，佔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17.69%，不良貸款率為0.42%。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個人住房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0,022.21億元，佔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18.74%，不良貸款率僅為0.36%，較2009年末下降6個基點。儘管本行已採取謹慎措施(包括對申請個人住房抵押貸款的新客戶設立嚴格的接納標準)維持高質量且可持續增長的房地產貸款組合，中國房地產市場仍易波動，而房地產價格近年來經歷了明顯的波動。倘中國房地產價格日後大幅下降，將會對本行資產質量產生負面影響。此外，中國政府已計

劃控制房地產市場的波動並已實施若干調整措施。有關政策可能會對發放予房地產業的貸款質量及本行按揭貸款組合的質量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倘中國房地產市場顯著衰退，則保證貸款的房地產的價值可能降低，致令本行可收回的金額減少，從而可能對本行的資產質量、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國家限制部分產能過剩行業(包括風電設備、鋼鐵、水泥、煤化工、多晶硅、平板玻璃、船舶)過熱發展的政策，本行依循嚴格政策向該等行業發放貸款。為減少本行的貸款風險並嚴格控制貸款予該等高風險行業的相關風險，本行審慎管理給予該等行業的風險敞口。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向中國政府指定為產能過剩行業發放的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058.57億元，不良貸款率為0.62%。本行密切跟蹤中國宏觀經濟政策變化，及時檢討及調整授信政策。本行進一步提高向該等行業的客戶發放貸款的標準。本行對產能過剩行業的新增貸款主要投向符合國家產業政策的重點項目，其中99%以上投向低風險業務和重點優質客戶。

儘管本行已採取積極主動的信貸措施，但倘中國政府出台政策進一步限制該等行業或產能過剩行業客戶的生產及經營出現惡化，可能會對本行信貸資產質量造成影響，進而對本行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地方政府融資平台公司指由地方政府及其部門和機構等通過財政撥款或注入土地、股權等資產設立，承擔政府投資項目融資功能，並擁有獨立法人資格的經濟實體。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地方政府融資平台公司貸款中，超過六成貸款分佈在長三角、珠三角、環渤海三大區域，其中廣東、天津、江蘇、上海、浙江等分行貸款餘額佔比居前五位，佔比41.86%；省市級平台的貸款餘額佔比81.08%；5年(含)內到期的貸款餘額佔比65.48%；採用抵質押及保證方式擔保的貸款餘額佔比76.71%。地方政府融資平台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率為0.11%，遠低於總體不良貸款率水平。

雖然本行已於2009年提高有關貸款風險的管理標準，包括提高本行擔保要求，本行仍無法向　閣下保證，有關貸款不會因宏觀經濟不穩定或中國政府出台的其他政策變化而拖欠，而任何部分有關貸款因任何原因(包括宏觀經濟波動或政策改變)拖欠均可能對本行的貸款質量造成不利影響，進而對本行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行可能無法變現用以擔保本行貸款組合的抵押品或擔保物的全部價值。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信用貸款、保證貸款、抵押貸款以及質押貸款的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4,325.94億元、人民幣11,330.68億元、人民幣22,722.58億元和人民幣5,114.62億元，分別佔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26.78%、21.18%、42.48%和9.56%。信用貸款沒有擔保，倘

借款人經營情況發生重大惡化導致還款能力顯著下降，本行可能無法收回信用貸款的虧損從而對本行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保證貸款由借款人的關聯機構或其他第三方提供擔保。儘管該類貸款有擔保，但本行就保證人承擔的風險一般並無抵押物作為擔保。倘若保證人的財務狀況顯著惡化，本行收回貸款的能力亦會隨之下降。此外，倘若保證人未能遵守某些中國法規(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擔保法》)，則本行獲該保證人提供的擔保可能被法院視作無效。本行較大比例的貸款組合有抵押物作為擔保，主要是房產、土地使用權及債券等境內資產。抵押物的價值一般超過貸款額，惟受本行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影響中國經濟的因素)影響。倘若中國經濟下滑，抵押物的價值可能下降，從而導致所能回收的貸款金額降低。此外，在中國通過變現或其他方式實現借款人抵押物價值的程序可能耗費時日，在執行中可能存在困難。根據中國最高人民法院發佈的司法詮釋，自2005年12月21日起，對以房屋抵押進行借款的人及其所扶養家屬居住的房屋在法院裁定拍賣、變賣或者抵債後的6個月內，若房屋為借款人的主要居所，人民法院不得強制借款人及其所扶養家屬遷出該房屋。因此，銀行控制或變現不良貸款的擔保抵押物可能既困難又耗時。此外，某些特定權利可能較本行就貸款抵押物的權利優先受償。根據於2006年8月27日頒佈並於2007年6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破產法》，員工就處於破產程序中的企業於2006年8月27日前拖欠的工資以及其他費用和開支所提出的權利主張將會優先於本行的抵押物權利獲得受償，前提是企業的其他財產不足以實現這些權利主張。綜上所述，如果借款人喪失還款能力，且本行不能及時變現貸款抵押物、質押物或保證的全部或相當部分價值，則可能對本行的資產質量、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行可能無法一直保持或進一步降低現有的不良貸款率。

本行的不良貸款曾經對本行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並可能會繼續影響本行目前和未來的經營業績。本行截至2007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和2010年6月30日的不良貸款(包括次級、可疑和損失類)佔本行全部貸款組合的比率分別為2.60%、2.21%、1.50%和1.22%。

雖然本行的不良貸款率近年來持續下降，但是本行無法保證不良貸款率日後會持續下降或維持現有水平。此乃由多種原因造成，其中包括非本行所能控制的因素，如對中國經濟結構不利的任何變動、中國經濟放緩、全球經濟下滑(包括尚未結束的信貸危機及歐洲金融動蕩)。中國經濟環境的不利變化以及自然災害或疾病爆發等不可抗力因素，都有可能影響借款人償還本行債務的能力。本行客戶交易對手的信用狀況惡化、住宅及商業房產價格下降、中國失業率上升以及企業借款人盈利能力下降等因素，也可能導致本行資產質量下降。所有上述因素均可能導致本行不良貸款率上升，從而可能對本行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來本行貸款組合的實際損失可能要超過本行計提的減值損失準備。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為人民幣1,334.09億元，貸款減值損失準備餘額與貸款總額的比率為2.49%，貸款減值損失準備與不良貸款的比率為204.72%。本行貸款減值損失準備是基於本行目前對各種可能影響貸款組合質量因素的判斷和預期而計提的。這些因素包括借款人的財務狀況、還款能力和還款意願、抵押物的可變現價值和將來能否獲得保證人的支持，以及中國經濟、宏觀政策、利率、匯率及法律法規環境等。上述因素非本行所能控制。假如本行對於上述因素的估計和預期與未來實際情況不符，或本行貸款組合質量下降，則本行可能因減值損失準備不足以彌補實際損失而須增加計提減值損失準備，從而可能對本行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行不斷擴大產品和服務範圍可能面臨新的風險。

本行已經並且將繼續致力於不斷擴大產品和服務的範圍。在跟進客戶服務、拓展業務範圍方面，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在悉尼及倫敦設有兩個代表處，在香港、新加坡、法蘭克福、約翰內斯堡、東京、首爾、紐約及胡志明市設有多間分行，並擁有多家子公司。業務的擴展使本行面臨許多風險和挑戰，包括：

- 本行在某些全新業務領域或地區經驗有限或沒有經驗，可能無法或需相對較長的時間開展有效競爭；
- 不能保證新業務能夠實現預期盈利；
- 本行未必能招聘或對現有員工進行再培訓，使其能夠開展新的業務；及
- 本行未必能不斷增強風險管理能力，升級信息技術系統以支持更廣泛的業務領域。

如果在這些新的業務領域不能獲得期望的成果，本行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如果本行不能迅速地確定並擴展進入新的業務領域，以滿足客戶對某些產品和服務日益增長的需求，本行可能無法保持現有的市場份額，甚至導致現有客戶流失至本行的競爭對手。

此外，本行拓展至多個國際市場，令本行在監管及經營方面面臨種種新的挑戰及風險，在多個領域所面臨的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監管及合規風險、聲譽風險及運營風險)更為複雜。倘本行無法管理其國際拓展所引致的風險，本行的業務、聲譽、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本行可能面臨流動性風險。

客戶存款過往一直是本行主要的資金來源。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三個月以內到期以及活期的客戶存款為人民幣61,598.37億元，佔客戶存款總額的71.70%，而本行大部分資產的期限相對較長，三個月以內到期的貸款為人民幣5,583.32億元，僅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的10.70%。因此，本行資產與負債的期限不完全匹配。短期客戶存款通常不會在存款到期日之前提取，從而形成了一項穩定的資金來源。然而，本行無法保證這種情況必然會延續下去。如果本行大部分儲戶取出所存活期存款，或不再續存其到期的定期存款，而本行可能需要尋求成本更高的資金來源以滿足本行的資金需求。本行不能保證在有需要時能按正常商業條款融資。此外，本行獲取額外資金的能力，也可能因其他因素而受到影響，包括一些本行難以或完全無法控制的因素，比如整體市場狀況惡化、金融市場受到嚴重干擾、或是本行有重大信貸敞口的行業前景不佳，從而可能對本行的流動性、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行所做的一些表外承諾和擔保可能會使本行面臨信用風險。

在正常經營過程中，本行會提供承諾和擔保服務，包括為本行客戶提供承兑、擔保、信用證及其他信用承諾，這些承諾和擔保並未體現為本行資產負債表中的負債。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各項信貸承諾餘額為人民幣20,051.10億元。由於本行若干承諾及擔保可能因客戶不能履約而須兑現，本行可能因此面臨信用風險。如果本行不能就這些承諾及擔保從客戶處得到償付或無法強制要求客戶履約，本行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本行面臨與套期保值活動及其他衍生工具交易相關的風險。

本行衍生工具交易的目的為套期保值及從事代客衍生工具交易，因此，本行面臨與此類交易有關的市場及操作風險。目前，中國的衍生工具交易市場相關法律法規尚未完善，可能會增加本行衍生工具交易的風險。此外，本行監控、分析及報告此類交易的能力受本行信息技術系統發展的限制。因此本行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因此類衍生工具價格波動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會計政策變動或會對本行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部分中國財務會計政策正陸續改進，而有關監管機構亦不斷調整適用於銀行業的個別會計政策。個別會計政策的變動或會影響本行的財務狀況。本行已實施財政部於2006年2月頒佈並於2007年1月1日生效的新「企業會計準則」。本行於最近三個年度及2010年上半年公佈的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均已嚴格遵從上述規定。

未來，本行或須因應國內會計政策的修訂、規則的詮釋及指引以及其他方面修改本身的會計政策及估計。倘本行於處理若干財務項目時須要作出重大變動或會計估計變更，則對本行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本行的準備金計提政策及貸款分類在若干方面或有別於若干其他國家或地區銀行的相關制度。

本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貸款減值的規定評估貸款減值虧損準備水平及確認年內任何相關準備數額。本行的準備金計提制度在若干方面或有別於不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評估貸款的若干其他國家或地區的銀行。因此，本行按照準備金計提制度所呈報的減值虧損準備，或會與其他國家或地區成立的銀行不同。

本行採用中國銀監會規定的五級貸款分類體系，將貸款分類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及「損失」五類。本行採用的五級貸款分類體系，在若干方面或有別於若干其他國家或地區註冊成立的銀行所採用者，因此所反映的風險程度亦可能有別於該等國家或地區的銀行。

本行可能須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日後修訂及其應用詮釋指引，更改計提準備金的慣例。

本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經不時修訂)評估貸款及投資資產減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09年11月就攤銷成本及減值發出諮詢文件，倘獲採納則將於2013年1月1日開始生效，屆時將以預期現金流量模式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之實際損失模式。此外，國際會計準則詮釋委員會及其他相關會計準則制訂機關及監管部門均接獲其成員組織要求提供有關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詮釋指引。未來任何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以及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詮釋指引，均可能導致本行須改變現行準備金計提慣例，並可能因此對本行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本行受中國信達發行債券的若干風險影響。

1999年，本行的前身原中國建行向中國信達出售賬面值總計人民幣2,500億元的不良資產，並取得中國信達發行的面值人民幣2,470億元的十年期不可轉讓債券(「信達債券」)和現金人民幣30億元作為對價。中國信達及時並足額支付該債券本金和利息的能力，主要取決於其通過處置所持有的不良資產獲得的收益情況。中國信達過去一直準時地支付本行利息。

經國務院批准，財政部於2004年9月15日發出通知，規定：(i)從2005年1月1日起，如果中國信達不能向本行足額支付信達債券利息，財政部將提供資金支持；及(ii)在必要時，財政部將對信達債券的本金支付給予支持。

2009年9月，本行接到財政部通知，本行持有的信達債券到期後延期10年，利率維持現有年息2.25%不變；財政部將繼續對本行信達債券本息支付提供支持。本行已於2009年9月21日就上述事項發佈公告。

2010年7月27日，財政部發出通知，財政部與中國信達建立共管基金，用於保障上述信達債券的本金支付。信達債券利息的支付繼續由財政部給予支持。共管基金的存續期自2009

年7月1日起，至2019年9月21日止。共管基金的所有權屬於財政部，由財政部與中國信達在共管基金存續期內共同管理。共管基金的資金來源包括本行在共管基金存續期內所繳納的企業所得稅，以及財政部撥入的其他資金等。如果在2019年9月21日前信達債券本金得到全額支付，共管基金可提前終止；如果截至2019年9月21日共管基金不足以全額支付信達債券本金，財政部可報國務院批准後，採取將信達債券和共管基金延期、給予資金支持等方式，解決尚未支付的信達債券本金。本行於2010年8月9日就上述事項發佈了公告。

2010年7月29日，本行收到由共管基金賬戶劃付的資金人民幣297億元，本行根據財金函[2010]112號文件將上述資金償付債券本金。截至2010年9月30日，信達債券剩餘本金人民幣2,173億元。

財政部作為有權對金融類國有資產進行管理的政府部門，對信達債券的上述安排在中國法律下具有法律效力。然而，由於過往並無請求或其他法律程序要求執行財政部或其他政府機構類似承諾的先例，本行不能保證能夠根據法律執行該通知。倘若中國信達未能履行該等債券的付款責任，而本行又未能要求執行該通知，本行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本行不能保證本行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政策與流程，能夠完全避免或抵禦所有風險。

近年來本行通過完善相應政策和流程，在風險管理方面取得了長足進步。然而，由於這些政策和流程的實施時間相對較短，本行還需要更長時間來全面檢驗其實施效果及評價其實施狀況。而且，本行的員工可能需要一定的時間來適應這些政策和流程，而本行無法保證所有員工能夠始終一貫地遵循並正確運用這些新政策和流程。此外，本行的風險管理能力受到本行所獲信息、工具或技術的限制，而中國現行法律法規對本行可能持有的金融工具及投資的限制，亦會約束本行控制市場風險和流動性風險的能力。如果本行未能有效實施這些完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政策和流程，或未能如期達到預期效果，則可能會對本行的資產質量、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行的業務經營在很大程度上依靠信息技術系統的正常運行和不斷完善。

本行的業務經營在很大程度上依靠本行信息技術系統能否及時正確處理涉及多個市場和多種產品的大量交易。本行財務控制、風險管理、會計、客戶服務和其他數據處理系統、各分行與主數據處理中心之間通訊網絡的正常運行，對於本行的業務和有效競爭力都非常關鍵。本行位於北京和上海的數據中心提供備份數據，該備份數據可在系統崩潰或主要系統發生故障時使用，本行也在可能情況下建立了備用通訊網絡，但並不是所有備份系統都

實時運行，因此無法確保當發生軟件缺陷、計算機病毒侵襲或系統升級轉換錯誤導致主要信息技術系統或通訊網絡部分出現故障或全部癱瘓等情況時，本行的業務活動不會發生實質性中斷。此外，因非法侵入本行資料庫或系統、惡意破壞、丟失或損毀數據、軟件、硬件或其他電腦設備而引致的任何安全漏洞，都會對本行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行競爭力的保持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能否及時和經濟有效地進行信息技術系統的升級優化。此外，本行未必能夠及時和充分地從現有信息技術系統中獲得充分信息來管理風險，並對當前經營環境中市場變化和其他動態做出相應的規劃和應對。因此，本行正在並將繼續投資以改進和升級本行的信息技術系統。如果本行未能有效或及時改進或升級信息技術系統，將會對本行的競爭力、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行可能無法及時發現和防止本行員工或第三方的欺詐或其他不當行為。

本行員工或第三方的欺詐或其他不當行為，可能使本行遭受經濟損失，受到監管機構的處罰，以及使本行聲譽受到嚴重損害。本行員工的過往不當行為包括但不限於：盜竊、貪污或挪用客戶資金；處理客戶存款業務和結算支付業務中的違法違規行為；不當授信行為；會計處理不當；欺詐以及收受賄賂等。第三方針對本行所進行的不當行為包括但不限於：欺詐、盜竊、搶劫及若干武裝犯罪等。此外，本行員工所犯錯誤可能令本行遭受經濟索賠及管制行動。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在國內共有13,403家營業網點。本行正不斷加強對員工和第三方不當行為的檢查和防範的措施，但鑑於銀行營業網點數量多，無法保證能察覺和防止所有不當欺詐行為，而本行採取的防範性措施不一定在所有情況下都有效。本行不能保證本行員工或第三方的欺詐或不當行為，無論是過去未發現的或是將來發生的，不會對本行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行可能因無法完全預防或及時發現洗錢及其他非法或不正當活動而須承擔額外責任以及致使本行業務或聲譽受損。

本行須遵守中國、香港和本行經營業務所在其他司法轄區適用的反洗錢和反恐怖主義等法律法規。該等法律法規要求本行(其中包括)採取並實施「客戶調查」政策和程序，並向不同司法轄區的有關監管機構報告可疑及大額交易。儘管本行已采納有關政策和程序以監控和防止本行網絡被用於進行洗錢活動或被恐怖分子及恐怖分子相關組織及個人利用，該等政策和程序並不能完全杜絕本行可能被他方利用進行洗錢或其他違法或不當活動的情況。倘若本行不能完全遵守有關法律法規，本行遞交報告的有關政府機關有權對本行實施罰款或其他處罰，對本行業務及聲譽造成損害。

本行部分所持房地產尚未取得有關土地使用權證或房產證，部分租賃物業也存在無法續租的風險。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擁有8,775宗土地和12,219項房屋，其中有34宗土地和1,064項房屋尚未取得相關土地使用權證或房產證，分別約佔本行所擁有土地與房屋總面積的0.73%與3.64%。本行正積極申請尚未獲取的有關土地使用權證或房產證。然而，本行無法保證有關任何本行未能獲取相關證書之土地或房屋的所有權不會受到不利影響。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在中國租賃13,829宗物業作為分支機構的營業場所。所租賃的其中191宗物業(約佔本行所租用物業總面積的0.55%)並無相關土地使用權證或房產證，第三方可能因此質疑本行租賃的有效性。此外，本行無法確保能在租期屆滿後以可接受的條件續約。如果第三方提出異議導致租賃中止，或到期後出租方不再向本行出租有關物業，本行可能須被迫為受到影響的分支機構重新選擇營業場所。如果本行不能以可接受的條件重新找到合適的替代場所，本行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本次供股後，本行最大股東匯金仍可對本行發揮重大影響力。

經本次供股，本行的最大股東匯金於全面參與供股後，將繼續持有本行約57.09%的已發行股本。因此，在符合本行公司章程和適用法律法規的情況下，匯金仍可對本行業務發揮重大影響力，其中包括：

- 分派股利的時間和股利金額；
- 發行新證券；
- 董事及監事的提名及選舉；
- 本行管理層，包括本行高級管理層的組成；
- 本行的業務策略與政策；
- 本行有關重大合併、收購、合營、投資或出售投資的計劃；
- 公司章程的修訂；及
- 董事會須以特別決議通過的議案等。

匯金的利益有時可能與本行的利益或本行其他股東的利益有衝突。此外，匯金是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國有獨資公司，對於國務院、人民銀行及／或財政部等經濟主管部門頒佈的經濟或貨幣政策的實施可能存在重大利益，但這些政策可能與本行及其他股東的即期利益存在偏差。

本行可能出現無法滿足有關政府監管部門對資本充足要求的情況。

根據中國銀監會2004年制定並於2007年7月3日修訂的《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商業銀行的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8%，核心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4%。截至2010年6月30日，

本行的核心資本充足率為9.27%，資本充足率為11.68%，均達到上述《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的要求。2010年，中國銀監會開始對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實行動態監管，在不同的階段可能會對各商業銀行執行不同的監管要求。雖然本行已制定中期資本管理規劃，進一步強化資本管理、提高可持續發展能力，但某些發展變化可能影響本行繼續滿足資本充足率要求的能力，如未來資產質量下降、本行所作投資的價值下降、中國銀監會提高最低資本充足率要求以及中國銀監會關於資本充足率計算方法的指引有所變更等。若這些情況出現，本行可能會無法滿足中國銀監會動態監管要求。

為了支持本行穩健的業務增長和發展，本行可能需要籌集更多資本，以保證本行的資本充足率符合或超過最低監管要求。未來進一步籌措資本時，本行可能會發行可計入核心資本的股本證券或可計入附屬資本的債務或債券。本行發行的任何股本證券均可能會攤薄本行股東的權利及權益。本行募集資本的能力可能會因本行未來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本行的信用評級、必需的監管機構批准、籌資時的總體市場狀況以及中國及全球經濟、政治和其他狀況等因素而受到限制。

近年來，中國銀監會已頒佈若干適用於中國商業銀行的資本充足管理規定及指引。中國銀監會頒佈了一項要求在其他國家或地區(含香港、澳門等)設有業務活躍的經營性機構、國際業務佔相當比重的大型商業銀行開始實施巴塞爾新資本協議的計劃，要求自2010年底盡早實施，最晚不得遲於2013年。由於根據巴塞爾新資本協議計算資本充足率的方法與本行當前採用的方法不同，本行的資本充足率可能受到重大影響。2009年10月，中國銀監會發佈《關於完善商業銀行資本補充機制的通知》，要求全國性商業銀行在計算資本充足率時，補充資本的次級債務額度不得超過核心資本的25%，且應扣除2009年7月1日起以後持有的其他銀行長期次級債務。該通知生效後，全國性商業銀行只有核心資本充足率不低於7%才能發行次級債務。儘管本行目前符合資本充足率，但該新規定可能對本行的資本充足率造成不利影響，日後本行可能難以滿足適用的資本充足監管要求。

如果本行無法滿足資本充足率要求，中國銀監會可能要求本行採取糾正行動，包括限制本行貸款和其他資產增長，或限制本行宣派或派發股利。這些措施可能對本行的聲譽、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行必須遵守中國銀行監管部門規定的若干運營要求和指導原則，亦須遵守本地及境外本行機構所在司法轄區監管機構的監督檢查。

本行受到中國監管機構，包括財政部、人民銀行、中國銀監會、中國證監會、中國保監會、國家稅務總局、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國家審計署等部門的定期及不定期監督和檢查。

本行必須遵守中國銀行監管機構的若干運營要求和指導原則。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三年度及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遵守所有有關國內監管機構運營要求和指導原

則的主要監管指標，但是本行無法確保將來在任何時點都能夠滿足這些運營要求和指導原則，也無法確保日後不會因未能遵守而受到處罰。如果因違反運營要求或指導原則受到處罰，本行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本行亦須接受本行經營業務所在境外司法轄區的境外監管機構的檢查和監管。本行的境外分行、子公司及代表處須遵守其各自司法轄區的當地法律及法規，也須遵守司法轄區的當地相關監管機構的監管要求。本行不能保證境外分行、子公司及代表處在任何時候都能達到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要求，若本行無法達到這些要求，則可能對本行在這些司法轄區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部分檢查已使本行因違規而受到了罰款及其他處罰。儘管這些罰款或處罰並未對本行的運營、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本行仍不能保證監管機構未來的檢查不會引致可能對本行運營、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聲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罰款或處罰。

本行可能會因被裁定違反 OFAC 規定而受到 OFAC 處罰。

美國現時對某些國家實施經濟制裁，由美國財政部外國資產控制辦公室(「OFAC」)執行，但該等經濟制裁僅針對美國實體及(在若干情況下)美國實體的海外附屬公司，或某些項目受到美國法律管轄的交易。OFAC 制裁主要基於解決眾多政治目的，尤其是為制止古巴、伊朗、敘利亞及蘇丹以及在該等國家及其他國家的若干個人及實體支持國際恐怖主義的行為以及制止伊朗、北韓及敘利亞以及在該等國家及其他國家的若干個人及實體進行大規模殺傷性武器及導彈研製計劃。本行認為有關制裁並不適用於本行業務。然而，倘若本行位於美國的分行以任何方式提供上述服務，或倘若有任何交易被裁定違反 OFAC 規定，則本行可能會受到處罰，而本行的聲譽及日後在美國或與美國實體交易的能力可能會受不利影響。

與中國銀行業有關的風險

中國銀行業競爭十分激烈，可對本行的盈利能力構成不利影響。

中國銀行業的競爭非常激烈。本行主要與國內其他商業銀行及金融機構、外資金融機構等競爭。上述商業銀行和金融機構也與本行就基本相同的貸款客戶、存款客戶及手續費客戶進行競爭。

作為中國加入世貿組織的承諾的一部分，隨着外資商業銀行在中國的地區分佈、客戶基礎及經營許可方面的政策限制於2006年12月被取消，本行與外資商業銀行的競爭更為激烈。此外，內地與香港訂立的《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批准規模較小的香港銀行於中國經營，這也加劇了中國銀行業的競爭。

因上述及其他原因使競爭壓力增加，或對本行的業務及前景以及本行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其中包括：

- 降低本行在主要產品和服務領域的市場份額；
- 降低本行貸款組合、存款基礎以及其他產品和服務的增長速度；
- 減少本行利息收入，增加利息支出，降低淨利息收益率；
- 減少本行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增加本行非利息支出，如營銷費用；
- 降低本行資產質量；及
- 使高級管理人員和合資格專業僱員的流失加劇。

本行可能無法持續保持競爭優勢，亦可能無法成功經營其現時或日後所處的全部業務範疇。

本行的業務受到高度監管，未來監管變動可能對本行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行的業務及經營直接受到中國銀行業政策、法律及法規的影響，例如影響本行具體可從事業務範圍以及其他政府政策變更的影響。無法保證監管銀行業的政策、法律及法規日後不會改變，以及任何該等改變不會對本行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亦難以保證本行定能及時適應所有這些改變。此外，有關新政策、法律及法規的解釋及應用尚存在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本行被處罰或業務受到限制，因而對本行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中國銀行市場的增長率未必可持續下去。

本行預計中國銀行市場會隨着預期的中國經濟增長，家庭財富的增加，社會福利的不斷改善，人口的變化以及中國銀行市場對國外參與者的開放而擴大。某些趨勢和事件，如中國經濟增長的速度以及社會福利制度的不斷改革對中國銀行業的預期影響目前還不明朗。因此，本行不能向　閣下保證中國銀行市場可以持續增長和發展。

利率波動可能對本行的貸款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與大多數商業銀行一樣，本行的經營業績在很大程度上倚重利息淨收入。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利息淨收入分別佔營業收入的78.68%和76.63%。利率波動可在不同方面影響本行的財務狀況和盈利能力。例如，利率下降可能令利息收入減少，亦可能令本行可獲利息投資的收益減少。利率上升可能會令本行的投資債券組合價值下降，同時增加資金成本。此外，利率上升可能降低貸款的整體需求及相應地

減少本行的新貸款形成以及增加客戶欠繳的風險。利率波動亦會影響衍生金融工具的市值及回報。利率波動性也可能導致本行對利率敏感的資產及對利率敏感的負債之間的差距。

此外，銀行業不斷加劇的競爭和利率市場化進程的進一步加快，可能會加大市場利率的波動幅度。倘若本行支付的存款利率增幅高於本行收取貸款利率的增幅，本行的淨息差將有所收窄，使利息淨收入減少。利率上升亦可能影響借款人的財務狀況，從而影響其還款能力。因此，利率波動或對本行的貸款業務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人民銀行進一步加快利率市場化，則本行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近幾年，人民銀行已採取改革措施放寬利率制度。例如，2002年人民銀行已基本放寬外幣貸款及存款的利率。2004年10月，人民銀行取消了有關人民幣貸款最高利率及人民幣存款最低利率的限制。根據人民銀行目前的法規，中國的商業銀行不能(1)將人民幣貸款的利率設定在低於人民銀行相關基準利率90%的水平(自2008年10月27日起，人民幣住房按揭貸款的利率不能設定在低於相關人民銀行基準利率70%的水平)，或(2)將人民幣存款的利率設定在高於人民銀行相關基準利率的水平。人民銀行可能會進一步放鬆現時對人民幣貸款及存款利率的限制。倘該等現行法規出現重大放寬或取消的情況，則中國銀行業的競爭會由於中國的商業銀行尋求給客戶提供更具吸引力的利率而加劇。人民銀行進一步放寬利率或會導致人民幣貸款與人民幣存款間平均利差收窄，因而對本行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行的信用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受到在中國所能得到的信息質量及範圍的影響。

人民銀行開發的全國性信用信息數據庫已於2006年1月開始投入使用。然而，由於中國信息基礎設施尚在開發之中，可得信息有限，上述全國性信用信息數據庫還未完善並不能提供許多信貸申請人的完整信用信息。因此，本行對於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評估可能無法基於完整、準確或可靠的信息。本行有效地管理信用風險的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投資中國商業銀行受到所有權限制，可能不利於　閣下投資的價值。

投資中國商業銀行受若干所有權限制，例如任何人士或機構須先獲得中國銀監會批准方可擁有中國商業銀行註冊資本或已發行股本總額5%或以上。若中國商業銀行的股東未經中國銀監會事先批准而增加其股權至超過5%的限額，則會受到中國銀監會制裁，包括糾正錯誤行為、罰款及沒收相關利潤。此外，根據中國公司法，本行不接受任何以本行的股份作為抵押的貸款，而根據本行的公司章程，擁有本行股份5%以上的股東如有意將其股份質

押給任何貸款人作為抵押品，必須事先向本行董事會報告。日後中國政府實施的所有權限制的變化或會對　閣下投資的價值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行不能保證本供股章程所載有關中國、中國經濟或中國銀行業的事實與統計數字準確無誤。

本供股章程中所載有關中國、中國經濟及中國銀行業的某些事實與統計數字均源自於各種通常被認為可靠的官方及其他公開來源。然而，本行不能保證這些官方資料來源的質量與可靠性。此外，這些事實與統計數字未經本行獨立核實，因此本行不能對這些事實與統計數字的準確性作出任何聲明，而且這些事實與統計數字可能與中國境內外所編寫的其他資料不一致，可能並不完整，也可能並不反映最新的情況。由於在採集方式上可能存在的缺失或可能並不有效，或公佈資料與市場慣例存在差異及其他問題，本供股章程所載的統計數字可能不準確，不同時期的統計數字也可能無法比較，這些統計數字與其他經濟體的統計數字也可能無法比較，因此不應過分依賴。

與中國有關的風險

本行絕大部分的資產均位於中國境內，而且本行絕大部分的收入均來自本行在中國境內的經營。因此，本行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受中國經濟、政治和法律發展的影響。

中國的經濟、政治與社會狀況及政府政策均可能影響本行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本行絕大部分業務、資產和經營活動在中國境內，因此，本行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業務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中國的經濟、政治與法律的進展。中國經濟與大多數發達國家的經濟在很多方面都有所不同，其中包括政府的參與、發展水平、增長率、外匯管制及資源分配。

中國在過去是計劃經濟國家，至今相當部分生產性資產仍由中國政府擁有。政府同時通過資源配置、制訂貨幣政策及向特定產業或企業提供優惠待遇等措施對中國的經濟增長實施大力控制。此等措施旨在推動中國整體的經濟，但部分措施可能對若干產業(包括銀行業)構成不利影響。例如，政府對資本投資施行控制或改變適用稅法的詮釋及應用，或對本行的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中國政府有權實施影響其經濟的宏觀調控措施。近年來，中國經濟實現大幅增長。然而受近期全球金融危機影響，中國GDP的增幅較過往年度稍為放緩。為應對全球金融危機及市場波動，中國政府自2008年下半年開始，實施一系列的宏觀經濟措施以及適度寬鬆貨幣政策，其中包括宣佈人民幣4萬億元的經濟刺激方案及調低基準利率等，若干上述宏觀調控措施對本行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資產質量構成重要影響。未來中國政府在成功完成上述經濟刺激方案後，或會再次採取措施抑制經濟過熱，包括抑制產能過剩行業投資、調整房地產稅收政策、提高基準利率、提高存款準備金率或對銀行放貸進行窗口指導等。此外，全球經濟(包括中國經濟)或面臨「雙底衰退」的風險，中國政府就此可能重新調整其宏

觀調控措施。鑑於中國政府繼續利用貨幣及財政政策管理中國經濟，本行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持續受到重大影響。

閣下的法律保護取決於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及執行。

本行依據中國法律組建。中國的法律體系以成文法為基礎。自1979年以來，為發展一套綜合的商業法體系，中國政府已經頒佈了管轄經濟事務的法律法規，如外商投資、公司組織和治理、商務、稅務和貿易。然而，由於這些法律法規相對較新，且公佈的案例數量有限及其不具約束力的性質，這些法律法規的詮釋和執行均具有不明確因素。

本行的公司章程規定，本行H股持有人與本行、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以及與A股持有人之間的爭議，如因本行的公司章程或中國公司法及相關規定和法規所賦予或施加與本行事務(包括本行股份轉讓)有關的權利或責任而產生，則應通過仲裁解決，而不應訴諸法院。原告可以選擇提交爭議由香港或中國的仲裁機構進行仲裁。獲得香港仲裁條例承認的中國仲裁機關作出的裁決可以在香港執行。在符合若干中國法律規定的情況下，香港仲裁裁決可以獲得中國法院承認和執行。然而，據本行所知，尚沒有H股持有人在中國申請執行仲裁裁決，因而本行不能向 閣下保證H股持有人提出在中國執行對H股持有人有利的香港仲裁裁決能夠得到執行。而且，據本行所知，在中國尚無由H股持有人為其所投資的公司的公司章程或中國公司法規定的權利而採取司法執行的公開報導。

此外，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股東在一定條件下有權為了公司的利益起訴公司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其他股東，以執行公司本身對其中一方或各方未能執行的申索。然而，據本行所知，這方面尚缺少有關的具體先例。本行的股東可能還需要通過其他方式來執行他們的權利。適用於海外上市公司的中國法律、規定和法規沒有對少數股東和控股股東的權利和保護加以區別。而且，本行少數股東可能並不擁有根據美國法律和某些其他國家的法律成立的公司的股東所享有的同樣保護。

在送達司法程序文件和執行針對本行和本行董事與管理人員的判決時， 閣下可能會遇到困難。

本行依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絕大部分資產及子公司均在中國境內。此外，本行大多數董事和管理人員居住在中國，他們幾乎所有資產均位於中國境內。因此，在美國或中國境外其他國家可能無法向本行大多數董事及管理人員送達法律文書，包括與美國聯邦證券法或相關州證券法產生的事項相關者。

並且，在符合其他規定的情況下，假如另一司法管轄區與中國已訂立條約或中國法院的裁決先前已獲得該司法管轄區承認，則該司法管轄區法院的裁決可能獲交互承認或執行。

中國與美國、英國、日本及大部份其他西方國家沒有簽訂規定互相執行法庭判決的條約。此外，香港與美國之間沒有互相執行法庭判決的安排。因此，就不受具有約束力的仲裁條款制約的任何事務而言，美國及上述其他司法管轄區法院就這類事務做出的判決，可能很難或無法在中國或香港得到認可和執行。

此外，儘管本行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本行會受到香港上市規則和香港收購守則的制約，H股持有人可能無法以違反香港上市規則為由提出訴訟，而必須依靠香港聯交所執行其規則。而且，香港收購守則不具法律效力，只是規定了在香港進行收購合併交易以及股份回購時被認為是可接受的商業行為標準。

H股持有人可能需要繳納中國稅款。

在適用的中國稅法下，本行支付給非中國居民的H股個人持有人的股息，以及非中國居民的H股個人持有人通過出售或其他方式轉讓H股所獲得的收入，需要繳納20%的中國個人所得稅，但根據國家稅務總局作出的若干規定，上述稅項實際尚未被中國稅務當局徵收。

在適用的中國稅法下，本行支付給非中國居民的H股企業持有人的股息，以及非中國居民的H股企業持有人通過出售或其他方式轉讓H股所獲得的收入，除非適用的相關稅收協定另有規定，需要繳納10%的企業所得稅。

但適用的中國稅法的解釋和應用存在較大不確定性，包括但不限於(i)中國稅務當局將來是否及如何對本行向非中國居民的H股個人持有人所發放的股息和非中國居民的H股個人持有人通過出售或其他方式轉讓H股所實現的收入收取個人所得稅，以及(ii)中國稅務當局是否已經並如何對非中國居民企業通過出售或其他方式轉讓H股所實現的收入收取企業所得稅，且將來是否並如何收取該等稅項。如果將來適用的稅法和這些稅法的解釋或應用發生變化，H股持有人可能均需要就本行支付的股息和通過出售或其他方式轉讓H股所獲得的收入支付中國所得稅或支付更高比例的中國所得稅。

股息的支付受中國法律的限制。

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僅可用可供分配利潤支付。可供分配利潤指依據中國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可供分配淨利潤(以二者中較低者為準)，在計提彌補公司累計虧損、提取法定公積金並按相關規定提取一般準備前，不得作為股息分派予股東。因此，本行日後可能在盈利的狀況下也無足夠的可供分配利潤以向股東分派股息。

此外，中國銀監會有酌情權禁止資本充足率低於8%或核心資本充足率低於4%，或違反其他中國銀行業法規的銀行支付股息或進行其他形式的分配。

本行受到中國政府對貨幣兌換管制和日後匯率變動的影響。

本行絕大部分收入為人民幣收入。人民幣目前並非可自由兌換貨幣。然而，這些收入中的部分必須兌換成其他貨幣，用於滿足本行外幣支付需求，例如，本行需獲得外匯以支付已宣派的H股股息(如有)。

根據中國現行的外匯法規，本行可在符合若干程序要求後，以外幣支付股息，而無需事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然而，將來中國政府可能在一定情況下酌情決定採取措施限制經常項目交易中的外幣使用。在這種情況下，本行未必能以外幣向H股持有人支付股息。

人民幣兌美元和其他貨幣的匯率不斷變動且受國內外政治經濟形勢變化等因素的影響。自1994年起，中國實現匯率並軌，實行以市場供求為基礎的，單一的、有管理的浮動匯率制，以人民銀行確定的匯率為基礎，根據前一個營業日銀行間外匯市場匯率和世界金融市場的當時匯率確定人民幣的匯率。在此期間人民幣兌換美元的官方匯率總體穩定。2005年7月21日，中國政府按市場供求及參考一籃子貨幣而採用了一套更具彈性管理的浮動匯率制度，人民幣兌美元匯率一次性升值2%，容許人民幣匯率於受監控範圍內波動，並在銀行間外匯市場引入做市商制度。2008年7月，中國宣佈將其外匯制度進一步轉變為根據市場供需管理的浮動匯率制。於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兌美元自2005年7月21日以來累計升值約18.77%。根據國內外經濟金融形勢，2010年6月，中國人民銀行決定進一步推進人民幣匯率形成機制改革，增強人民幣匯率彈性。

人民幣兌美元或任何其他外幣的升值可能令本行外幣資產的價值下降。相反，人民幣貶值可能令以外幣計算的本行H股價值以及以外幣支付的H股股息受到不利影響。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的資產的4.56%及負債的4.04%都是以外幣計價的。本行現時在將大額的外幣兌換成人民幣之前也需要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所有該等因素都可能對本行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資本充足率及運營比率的合規性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將來任何不可抗力事件，包括在中國發生的任何自然災害或爆發的任何傳染性疾病，都可能對本行的業務經營、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將來發生任何不可抗力事件，包括自然災害或包括禽流感、非典型性肺炎 (SARS) 及由H1N1病毒引致的豬流感或H1N1流感在內的任何流行性疾病及傳染性疾病的爆發，都可能對本行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不可抗力事件或令本行招致額外成本而對本行的資產質量、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流行性傳染疫病或傳染病的爆發可能導致受感染地區面臨廣泛的健康危機並限制當地業務活動水平，進而可能對本行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而且，中國在過去幾年經歷了諸如地震、水災及旱災等自然災害。例如，於2008年5月12日，中國四川省遭遇了裏氏8.0級的地震，導致數萬人身亡。未來在中國發生的任何嚴

重自然災害均可能對其經濟產生不利影響，進而對本行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無法保證將來發生自然災害或爆發禽流感、SARS、H1N1流感或其他傳染病，或者中國政府或其他國家應對該等傳染性疾病在將來爆發所採取的措施不會嚴重中斷本行的運營或客戶的運營。這可能會對本行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與供股有關的風險

除非 閣下行使最初獲分配的所有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否則本次發售將攤薄 閣下於本行的投資及相應所有權權益。

倘 閣下選擇並非全數行使 閣下獲分配的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則 閣下於本行的相應所有權及投票權將被攤薄。即使 閣下選擇於適當交易期間屆滿前出售 閣下的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或委託他人代為出售該等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 閣下因而所收取的代價未必足夠悉數補償 閣下於本行的相應所有權及投票權的相關攤薄。

H股市場價格可能發生波動並可能在認購期屆滿前跌破認購價。

一旦 閣下根據本次發售行使 閣下的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則 閣下不得撤銷。儘管H股供股股份的認購價4.38港元較定價日的收市價7.64港元有折讓，但由於(其中包括)全球或中國經濟或政治狀況、可能完成本次發售的市場預期、影響本行業務的監管變動及本行財務業績的變動而可能導致市場價格跌破認購期屆滿前的認購價。該等因素多數超出本行的控制。倘 閣下接納 閣下的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且於就該等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向 閣下發行H股供股股份當日本行H股的市場價格低於認購價，則屆時 閣下將以高於市場價格的價格購買該等股份。

於完成本次發售後，市場價格可能持續下跌，因此 閣下可能無法以相等於或高於認購價的價格出售有關H股供股股份。

A股市場與H股市場的交易特性可能有所不同。

本行的H股已經從2005年10月開始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並進行交易，而本行的A股則從2007年9月開始在上交所上市並進行交易。本次供股包括A股供股及H股供股。未經相關監管機構批准，本行的A股及H股不可互相轉換及替代。A股市場及H股市場之間沒有任何的交換及轉讓。A股市場及H股市場具有不同的交易特性(包括交易量及流動性)及投資者基礎，包括個人及機構投資者參與的不同程度。由於該等差異，本行的A股及H股的成交價格未必相同。

此外，本行的A股價格的起伏也可能會影響本行的H股價格，反之亦然。由於A股市場及H股市場的不同特性，本行的A股價格變動未必可預示H股價格表現的趨勢。因此 閣下在評估H股供股時，不應過度依賴本行A股近期的成交記錄及A股供股的進度或結果。

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可能無法在香港聯交所形成活躍的交易市場或形成任何場外交易市場，即使形成市場，有關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的交易價格可能發生波動。

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的交易期設在2010年11月23日至12月3日(包括首尾兩日)。本行無法向　閣下保證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於適用未繳股款H股交易期間在香港聯交所形成活躍交易市場或形成任何場外未繳股款H股交易市場。即使形成活躍市場，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的交易價格可能產生波動並受影響本行H股的相同因素所規限。請參閱「H股市場價格可能發生波動並可能在認購期屆滿前跌破認購價。」

認購價並非本行相關價值的指標。

認購價乃於定價日參考H股的當日(即公告日期前的最後交易日)收市價而釐定。遵循供股的慣例，認購價按本行當時的H股市場價格的折讓價設定。認購價與過往經營、現金流量、盈利、財務狀況或任何其他既定價值標準無直接關係，且　閣下不應認為認購價即是本行的相關價值的指標。

重大數額的本行H股在公開市場上的未來銷售或預期銷售可能對本行的H股的當時市場價格以及本行將來籌集資金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行H股的市場價格可能會受重大數額的本行H股或其他與本行的H股相關證券在公開市場上的未來銷售以及新H股的發行，或是對此類銷售或發行的預期而下跌。重大數額的本行H股的未來銷售或預期銷售也可能對本行在將來合適的時間以有利的價位集資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如未來本行發行或出售額外證券可能會攤薄本行股東的持股比例。

除非　閣下事先獲中國銀監會批准持有本行註冊資本或已發行股份總額5%或以上，否則倘若　閣下在供股後所持本行之股權超出5%，　閣下或遭中國銀監會制裁。

倘若A股供股股份未獲悉數認購，或使供股前持有接近本行已發行股份總額5%的H股股東在供股後持有超過5%的股權。誠如「風險因素 — 與中國銀行業有關的風險 — 投資中國商業銀行受到所有權限制，可能不利於　閣下投資的價值」一節所述，此舉違反中國銀監會的所有權限制，因而可能受到中國銀監會的制裁。

過去分派的股利不能預示本行將來的股利政策。

本行2009年度分派的現金股利為每股人民幣0.202元(稅前)。本行的董事會未來會提議宣派股息，而股利的金額將取決於各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行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業務前景以及其他本行的董事會認為重要的因素。本行不能保證將來是否以及何時會分派股利。

本行的公司披露準則可能有別於其他司法轄區的公司披露準則。

本行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該等披露規定在若干方面有別於適用於若干其他國家(包括美國)的相關規定。有關香港上市公司(包括本行)的公開資料可能少於其他國家(包括美國)的上市公司定期刊發的公開資料。

閣下可能無法參與未來供股而造成　閣下的股權可能被攤薄。

本行可能不時向其股東分派權利，包括購買證券的權利。本行將不會向H股的美國持有人派發與此類權益相關的證券，除非此類證券獲豁免根據美國證券法進行登記，或已根據美國證券法進行登記。概無法保證本行將能夠獲豁免根據美國證券法進行登記，且本行並無責任提交有關該等證券的登記聲明，亦無責任盡力根據美國證券法使登記聲明宣佈生效。因此，本行的H股的美國持有人可能無法參與供股而其股權可能因此被攤薄。此外，倘本行無法出售尚未獲行使或未獲分派的權利，或出售不合法或不合理可行，則本行將使該等權利失效，在此情況下，本行H股的美國持有人將不會就該等權利而獲得任何價值。

概述

本行是一家中國領先的商業銀行，為客戶提供全面的銀行產品與金融服務。根據人民銀行公佈的資料，按2010年6月30日資產總額計算，本行是中國第二大銀行；本行同期所佔貸、存款市場份額分別約為10.80%及12.43%。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市值約為1,892億美元，居全球上市銀行第二位。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02,359.81億元，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53,493.82億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96,557.83億元，其中客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85,917.01億元；股東權益總額為人民幣5,801.98億元。

於2009年，本行獲《銀行家》雜誌排名為「世界銀行1000強」第12位、「金融品牌500強」第9位，並獲《歐洲貨幣》雜誌評選為「中國最佳銀行」及獲《銀行家》雜誌評選為「最佳企業社會責任銀行」。

本行主要在中國經營，主要業務活動包括公司銀行業務、個人銀行業務、資金業務、投資銀行業務及海外業務。

本行的公司銀行業務為公司類客戶、政府機關和金融機構提供廣泛的商業銀行產品和服務，包括基本建設貸款、流動資金貸款、供應鏈融資、中小企業貸款、貿易融資、網絡銀行貸款及併購融資貸款。本行亦提供各種期限的公司類存款及中間服務業務，包括為公司債券及信託貸款提供機構服務及資金託管服務以及為證券結算提供託管服務。

本行提供具有知名品牌的全方位的個人銀行產品和服務，例如住房抵押貸款、委託住房公積金抵押貸款服務以及銀行卡服務。

本行資金業務主要包括貨幣市場交易活動、投資組合管理和代理客戶的資金交易，主要透過北京和香港的交易中心進行。

本行通過總分行投資銀行部及建銀國際開展投資銀行業務，為客戶提供一攬子金融服務，其中包括財務顧問、股本融資、債券融資、資產證券化、財富管理等服務。

本行立足於境內企業與個人的境外業務需求，以及境外企業及個人對華貿易、投資往來需求，充分利用國內業務資源和地緣優勢，為客戶提供全球化的金融服務。

本行總部設在中國北京，擁有廣泛的網絡，可透過全國分行、客戶自助設備及電子銀行服務平台為客戶提供便捷及優質的銀行服務。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在中國內地設有13,403家營業網點，在香港、新加坡、法蘭克福、約翰內斯堡、東京、首爾、紐約及胡志明市設有多間分行，在悉尼及倫敦設有兩個代表處。本行擁有約30萬名員工，亦擁有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建銀國際、中國建設銀行(倫敦)有限公司、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建信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等多家附屬公司。

本行的競爭優勢

本行相信下列優勢為本行提供了穩定及有效的平台，以確保本行於中國銀行業中的競爭力。

龐大的客戶基礎及穩健的關係

本行擁有穩定優質的公司客戶基礎和龐大的個人銀行客戶基礎。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擁有約8.23萬個公司信貸客戶，約121萬個基本結算賬戶；本行的個人存款客戶約為1.95億名，個人投資理財客戶約1,174萬名；本行的個人貸款客戶約為620萬名，而信用卡客戶則約為2,221萬名。本行擁有廣泛而富有價值的客戶基礎，不僅為本行提供穩定的資金來源，還為本行拓展新的業務領域提供了廣闊空間。

廣泛的分銷網絡及多元化的服務渠道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擁有遍及全國的13,403個營業網點，網點數量居中國商業銀行業第三位。本行設有財富中心131家、私人銀行5家、個貸中心575家，為個人富裕及高端客戶提供定制化的金融理財服務。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擁有自助銀行8,741家、ATM37,487台，自助設施總數在國內同業中位居前列。本行日益完善的分銷網絡及服務渠道為本行業務的持續發展提供了重要的競爭手段及資源。

領先的核心產品和服務，開拓新產品及提升服務水平

本行擁有領先的核心產品及服務，為本行持續優化業務結構，形成領先的盈利能力創造了有利條件。本行一直是基本建設項目貸款及大中型企業中長期貸款的主要貸款行，本行是國內唯一具有工程造價諮詢服務資格的商業銀行。本行不斷提升個人住房抵押貸款能力和管理水平，積極支持居民購買普通自住房和保障性住房。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累計發行約2,638萬張信用卡。2009年及2010年上半年，本行信用卡累計消費交易額分別為人民幣2,927.81億元及人民幣1,802.66億元，同業領先。

本行在保持核心產品及服務優勢的同時，還大力拓展新產品及服務，優化業務結構。近年來本行不僅加大了對中小企業、主要農業項目、環保或「綠色」項目及新興服務的信貸，還加大對醫療、教育、社會文化發展等民生領域的金融服務支持力度，同時積極拓展國內保理、銀團貸款、理財服務等新產品及服務。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針對中小企業特點量身訂制的「速貸通」及「成長之路」已累計發放了超過人民幣9,600億元貸款。

嚴密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

本行持續推行風險管理體制改革，建立健全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堅持以風險管理支持價值創造的風險管理理念。本行在國內率先實施相對獨立、垂直風險管理體系，推行風

險經理和客戶經理「平行作業」機制，實現信貸業務全流程風險控制；同時，實行專職信貸審批人制度，建立相對獨立、垂直管理的內部審計體系。由於多年致力於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過往三年本行平均不良貸款率在大型商業銀行中處於較低水平。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不良貸款率及撥備覆蓋率分別為1.22%及204.72%。

先進的財務管理理念和管理方法

本行在國內銀行業中率先建立了以經濟增加值為核心的資源配置和績效評估體系。本行持續加強財務集中管理，實行全面成本控制，並加強對戰略成本管理的研究。此外，本行參考了世界領先銀行的成功經驗，研發了內部資金轉移價格系統(FTP)、企業資源管理系統(ERP)和管理會計系統。

本行相信先進的財務管理能力和良好的財務控制方法為本行有效實施發展戰略，優化資源配置，並提高全面經營效率提供了支持。

快速發展的中間業務

2007年至2009年，本行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保持持續快速增長，複合年均增長率為23.89%，2010年上半年達到本行該期間經營收入的21.88%。

卓有成效的戰略合作

本行與戰略投資者美國銀行在個人銀行業務、風險管理、公司管治、信息技術及人力資源等方面進行多種類型的項目合作。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與美國銀行共完成42個協助型項目、31個諮詢型項目、246個經驗分享項目，近4,000名員工接受了由美國銀行專家提供的各類培訓。此外，本行與美國銀行合作成立了建信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在貿易融資、現金管理、ATM取現、外幣現鈔、美元清算、資金籌集、合作營銷客戶等方面開展持續業務合作，獲得了較好收益。

本行戰略投資者淡馬錫控股私人有限公司(「淡馬錫」)在中小企業經營、人力資源管理、資金交易等方面與本行進行經驗分享與培訓，本行有6個業務與管理領域、超過1,800人接受了淡馬錫的培訓。

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

本行董事長郭樹清先生、副董事長兼行長張建國先生和監事長張福榮先生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在中國銀行業及金融界有著豐富的管理經驗。在其領導下，本行近年來經營業績不斷提升。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0年上半年，本行平均資產回報率分別達1.24%和1.43%(年化)，而同期的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分別達20.87%和24.00%(年化)，在國內外同業中處於領先水平。

本行的主要業務

本行的主要業務包括公司銀行業務、個人銀行業務、資金業務、投資銀行業務和海外業務。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各主要業務分部的經營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09年		2010年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公司銀行業務	117,061	53.04	142,076	52.67	144,662	53.71	71,490	54.38	78,986	51.38
個人銀行業務	73,441	33.27	74,573	27.65	80,967	30.06	38,229	29.08	45,071	29.32
資金業務[1]	25,117	11.38	47,366	17.56	35,040	13.01	17,849	13.58	26,717	17.38
其他業務[2]	5,098	2.31	5,732	2.12	8,645	3.22	3,897	2.96	2,951	1.92
經營收入總計	220,717	100.00	269,747	100.00	269,314	100.00	131,465	100.00	153,725	100.00

(1) 投資銀行業務收入歸入資金業務以及其他業務分部。

(2) 該分部包括來自股權投資以及海外分行及子公司的收入。

公司銀行業務

概述

2007年、2008年、2009年及2010年上半年，本行的公司銀行業務收入分別佔總經營收入的53.04%、52.67%、53.71%及51.38%。本行為公司客戶、政府機構和金融機構等客戶提供各種公司銀行業務產品和服務。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公司類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7,373.38億元，佔全行貸款總額的69.87%；票據貼現餘額為人民幣1,946.44億元，佔全行貸款總額的3.64%；公司類存款餘額為人民幣46,009.51億元，佔全行存款總額的53.55%。

主要產品及服務

公司類貸款產品

公司類貸款一直是本行貸款組合中最大的組成部分。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公司類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7,373.38億元，約佔大型商業銀行市場份額的22.76%。本行公司類貸款產品主要包括中長期貸款及短期貸款。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中長期貸款和短期貸款餘額分別為人民幣26,646.40億元和人民幣10,726.98億元，分別佔本行公司類貸款餘額的71.30%和28.70%。

基本建設貸款

本行提供各種基本建設貸款產品以滿足客戶基本建設項目有關的建設以及擴展所需的融資需求。中國經濟不斷增長引致新的大型基本建設項目增多，增加了基本建設貸款的需求。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基本建設貸款為人民幣14,901.75億元，佔本行公司類貸款總額的39.87%。

流動資金貸款

流動資金貸款主要以滿足客戶的日常業務生產及經營中週轉以及暫時所需的流動資金需求。本行主要向優質客戶的基本建設貸款發放配套的流動資金貸款，以及向中小企業發

放流動資金貸款。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流動資金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6,868.88億元，佔本行公司類貸款餘額的45.14%。

其他公司類貸款產品

本行提供多款其他公司類貸款產品，包括貿易融資、供應鏈融資及併購融資貸款。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貿易融資餘額為人民幣2,150.36億元；本行擁有約8,800名供應鏈融資客戶，貸款餘額為人民幣621億元。2009年3月，在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併購貸款風險管理指引》制度框架內，本行成為首批獲准開辦併購融資業務的商業銀行之一，並率先推出了針對併購方企業綜合償債來源的公司融資類併購貸款。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已累計為36家大中型企業發放併購貸款人民幣167.53億元，同業領先。

本行將發展中小企業信貸業務作為實現公司銀行業務戰略轉型的重要舉措。截至2010年6月30日，中小企業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3,976.30億元，佔公司類貸款總額37.40%。

票據貼現

票據貼現指本行向客戶按折扣價購買剩餘期限不超過6個月的銀行承兌匯票和商業承兌匯票。本行將票據貼現業務作為向公司客戶提供全面融資解決方案的一部分。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貼現的票據90%以上為銀行承兌匯票。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的票據貼現餘額為人民幣1,946.44億元，其中，票據直貼及轉貼分別佔本行票據貼現餘額的82.93%及17.07%。

公司類存款產品

本行按照人民銀行的利息政策向公司及機構客戶提供多種定期和活期存款產品。此外，本行還對保險公司、社保基金、郵政儲蓄銀行等客戶提供協議存款，利率和其他條件可由本行與客戶單獨商定。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為中國第二大本外幣公司類存款銀行，在大型商業銀行中的市場份額約為25.41%。本行公司類存款餘額從截至200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453.05億元增加到截至200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035.09億元，複合年均增長率為20.88%。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類存款餘額進一步增長至人民幣46,009.51億元，較2009年底增長6.91%。

中間業務產品與服務

本行為公司類客戶提供多種中間業務產品與服務。發展中間業務產品和服務是本行未來業務策略轉型的重點。本行公司類銀行業務手續費和佣金淨收入從2007年的人民幣74.71億元增加到2009年的人民幣198.84億元，複合年均增長率達到63.14%，佔本行2009年手續費和佣金淨收入的41.37%。2009年本行造價諮詢服務、公司類人民幣結算服務及國內擔保服

務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5.79億元、人民幣28.76億元及人民幣9.12億元，總共佔本行公司類銀行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的37.05%。2010年上半年，公司銀行業務手續費和佣金淨收入為人民幣153.88億元，較2009年同期增長54.06%。

代理服務

代理服務是指本行按客戶要求代理企業和政府機構完成劃撥、歸集、結算、清算等職能。主要的產品和服務包括代理財政資金結算、代理保險資金收付、委託貸款、代發工資以及代收公用事業費、通訊費、有關稅費等。本行是中央財政授權支付業務的最大代理行。2009年，本行代理服務的單位數量和資金量均居首位，該項業務2009年的市場份額超過40%。本行也是國家開發銀行業務的主要代理行。本行為保險公司、證券公司、公共事業單位和電信公司提供支付和代理收費服務。2009年及2010年上半年，本行代理保險業務分別實現人民幣27.48億元及人民幣22.02億元費用收入，所佔市場份額位列行業之前列。此外，本行還為公司客戶提供委託貸款服務，收取手續費但不承擔信用風險。本行通過代理服務不但獲取了中間業務收入，而且加強了與本行客戶之間的業務聯繫。

工程造價諮詢服務

工程造價諮詢服務包括為基本建設項目提供項目諮詢服務、造價評估及控制服務以及項目資金的監察服務。本行是國內唯一獲准提供建設工程造價諮詢服務的商業銀行，擁有國內經驗豐富的工程造價諮詢隊伍。2008年，本行推行「工程項目建設資金監管業務」，為本行工程造價諮詢服務的伸延，並綜合了本行項目造價諮詢平台及本行信貸資產風險管理平台。本行透過專業的工程造價諮詢隊伍以及投資管理隊伍提供項目資金監測服務。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本行工程造價諮詢服務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5.79億元和人民幣26.34億元，同比分別增長106.34%和26.21%。

銀團貸款服務

本行向客戶提供直接外部銀團貸款、內部銀團貸款、轉讓型銀團貸款等系列產品。2009年及2010年上半年，本行銀團貸款業務始終保持較快增長，銀團貸款安排費收入分別達到人民幣8.17億元和人民幣6.27億元。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銀團貸款餘額達到約人民幣4,583億元。2008年本行獲得中國銀行業協會頒發的中國銀行業銀團貸款「最佳發展獎」和「最佳管理獎」。

國內保理服務

本行於2003年成為首批獲得批准開辦國內保理業務的中國商業銀行。本行開辦國內保理業務的目的是為了促進本行信貸結構調整、加快公司業務轉型，推動供應鏈金融業務快

速發展及拓展中小企業客戶群體，從而提升本行作為商業銀行的綜合服務能力。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為超過4,592戶客戶提供保理服務，預付款餘額人民幣447.06億元。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分別實現國內保理業務收入人民幣4.92億元和人民幣7.92億元。

現金管理服務

本行是國內率先提供現金管理服務的商業銀行。近年來，由於本行的現金管理服務迅速發展，且本行推出多種新的現金管理產品(包括「*禹道—智勝的現金管理*」)為客戶提供賬戶結算服務、收費及付款服務、現金流管理服務、投資及融資管理服務、信息及報告服務、行業專門解決方案及網上銀行服務等多種服務。本行有近100種現金管理產品及超過10種專為跨國公司、大中型企業、政府機構及金融機構客戶設計的行業專門現金管理解決方案。此外，通過本行的網上及其他電子渠道以及本行以客戶為導向的分行網絡，本行能為客戶提供全面的現金管理服務。

匯款及結算服務

本行為公司客戶提供賬戶管理、匯款、外幣兑換、匯票、本票、公司支票、國內信用證、電子商業匯票、代理結算、代保管業務等結算服務。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本行公司類人民幣結算業務分別實現收入人民幣28.76億元和人民幣34.27億元，同比分別增長90.00%和87.88%。

投資託管服務

本行提供中國最全面的託管服務，其中包括證券投資基金、特定客戶資產、QDII、QFII、社會保障基金、企業年金基金、信託資產、保險資產、證券公司受託投資資產、基本養老保險個人賬戶基金、產業投資基金和銀行理財產品。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的投資託管業務規模達人民幣10,826.43億元，較2009年末增長8.69%。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分別實現託管費收入人民幣13.37億元和人民幣8.39億元。2010年上半年證券投資基金託管業務繼續保持良好的發展態勢，新增基金託管份額327.87億份，新增市場佔比第一；託管基金淨值繼續保持市場第二位，市場佔比持續上升；有25只託管基金獲得了2009年「中國基金業金牛獎」，領先於同業。實業投資託管業務呈現快速增長勢頭，託管規模達到人民幣3,001.05億元，較2009年末增長183.51%。企業年金基金託管規模突破人民幣300億元，市場排名第二位。

擔保及承諾服務

本行為公司客戶提供信用證、投標保函、履約保函及其他形式的保證付款和履約的擔保服務。本行的建築客戶在建設相關項目中通常獲得本行投標保函、履約保函等擔保服務。擔保及承諾服務與本行其他信貸產品一樣需要經過信貸審批程序的審查。2009年，本行擔

保及承諾服務手續費收入人民幣27.75億元，較2008年下降10.54%，主要是由於貸款承諾服務受政策性調整因素影響大幅度萎縮。2010年上半年，本行擔保手續費及信用承諾手續費收入人民幣18.35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24.58%，其中貸款承諾業務實現手續費收入人民幣8.50億元，增幅為30.77%。

國際結算服務

本行提供的國際結算產品與服務包括：進口信用證、出口信用證、進口代收、出口托收、匯出匯款、匯入匯款、擔保等。2009年，本行國際結算量較去年增長3.78%至4,650.97億美元。本行獲得人民銀行港幣結算銀行資格和中國外匯交易中心銀行間外匯市場美元代理結算銀行資格，在同業中首批提供跨境貿易人民幣結算服務，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市場份額在同業中領先。

年金管理服務

2007年，本行獲得企業年金受託及賬戶管理人業務資格，可為企業提供年金計劃設計、諮詢、企業年金受託、個人賬戶管理等相關服務。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管理企業年金個人賬戶230萬戶，管理受託資產人民幣118.20億元。

客戶基礎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向約8.23萬家公司信貸客戶提供信貸融資。本行與中國500強企業(根據中國企業聯合會中國企業家協會截至2009年12月31日的營業收入排名)中的499家有業務關係。作為中國若干重要行業(如基建、能源、運輸及電信)的主要資金提供者，本行與中國重要戰略行業的龍頭公司及主要政府機關及金融機構保持緊密的業務關係。

本行一向專注並會繼續專注屬於中國經濟命脈行業的客戶。大部分屬於中國經濟命脈行業的大型公司為國有企業或國家控制的股份有限公司。由於中國私營企業近年大幅增長，其已成為中國經濟的重要部分而成為本行的重要客戶群。本行亦注重開發優質中小企業客戶。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已向超過6.86萬名中小企業客戶發放貸款。

市場營銷

基於「以客戶為中心」的服務理念，本行根據不同區域、客戶和產品的特點針對行業及不同區域制訂市場營銷策略。總行制訂全行性營銷舉措及分行業、區域、客戶和產品的營銷指引。一級分行根據指引制定細化的營銷計劃有針對性地開展營銷。

本行的公司類銀行營銷渠道主要包括公司及機構客戶經理、營業網點和電子銀行渠道(包括網上銀行及電話銀行)。公司及機構客戶經理是公司銀行業務的主要營銷渠道，負責

市場拓展，營銷本行產品，協調和組織全行資源為公司類客戶提供個性化、全方位、一攬子金融服務。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擁有公司及機構客戶經理約3.5萬名。

本行營業網點是為公司及機構客戶提供服務的物理渠道和銷售產品、進行交易的場所，主要負責支付結算服務、中小企業客戶服務、發展公司類負債業務和中間業務。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擁有經營公司銀行業務的營業網點8,765個。

此外，本行為客戶提供如現金管理服務系統、企業網上銀行、95533電話客戶服務中心、手機銀行平台等電子銀行渠道，豐富服務客戶的手段。

本行向重要客戶提供差別化的產品和服務，以滿足其特定的銀行需求。本行通常由總行協調最大公司客戶的客戶覆蓋和營銷活動，確保一致性及優質服務。總行及分行的高級管理人員通常直接參與並領導本行的市場營銷活動。重點城市分行提供差別化、高質量、專業化、綜合化的產品及服務，以滿足本行客戶特定的銀行需求。通過向客戶提供綜合金融解決方案，強化產品及服務的交叉銷售聯動能力，本行進一步提升整體客戶滿意度，實現客戶價值最大化。

對於中小型企業，本行建立了專業化、標準化的營銷體系，進一步整合產品、分銷渠道和品牌等資源，以確保在有效控制風險的前提下，提高服務效率。

個人銀行業務

概述

本行為個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個人銀行產品和服務。截至2010年6月30日，個人貸款總額比2009年底增長14.63%至人民幣12,477.08億元，佔全行貸款及客戶墊款總額的23.32%；同期，個人存款餘額比2009年底增長8.47%至人民幣38,881.90億元，佔全行存款總額的45.26%，為本行提供穩定資金來源。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本行個人銀行業務經營收入分別為人民幣809.67億元和人民幣450.71億元，佔本行經營收入總額的30.06%和29.32%。此外，本行亦是國內最大的經營住房公積金業務的銀行。截至2010年6月30日，個人貸款餘額約佔大型商業銀行市場份額的23.32%，個人住房貸款約佔大型商業銀行的市場份額為25.45%。

主要產品及服務

本行根據個人銀行客戶需求為其提供廣泛的產品及服務，包括個人住房金融服務、個人消費貸款及其他相關金融服務。本行亦提供銀行卡服務及個人理財服務、結算服務等中間個人銀行服務。本行致力於向個人銀行客戶提供全方位的銀行服務，並著重開發及改善本行個人銀行產品鏈及價值鏈。下文載列本行主要個人銀行產品及服務。

個人住房金融服務

本行在國內同業中率先開辦個人住房金融服務，並繼續保持市場領先地位。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是中國最大的住房公積金存款銀行及最大的住房公積金貸款銀行。

近期配合國家房地產相關政策的出台，本行通過推行差別化定價策略，綜合考慮首付比例、產品覆蓋率、客戶信用、貸後表現等多種要素進行定價，重點支持首套房及改善型住房需求，在住房貸款規模增長的同時實現了貸款質量的提升。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個人住房貸款不良率為0.36%，較2009年末下降了0.06個百分點，資產質量領先同業。

個人住房貸款

本行向購、建住宅的個人提供個人住房貸款。個人住房貸款包括針對購買新建住房和二手房客戶的個人住房貸款、為自有住房客戶提供再融資的個人住房最高額抵押貸款以及固定利率個人住房貸款。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個人住房貸款餘額較2009年末增長17.56%至人民幣10,022.21億元，佔個人貸款總額的80.32%。個人住房貸款是個人住房金融服務中最重要的產品，貸款期限一般不超過30年，貸款金額不超過房產價值的70%。2010年，本行根據國家最新政策下發了對於個人住房貸款差別化政策，其中，明確要求對已利用貸款購買住房、又申請貸款購買第二套住房的家庭，貸款首付款比例不得低於50%，貸款利率不得低於基準利率的110%。暫停向申請購買第三套(含)以上住房的家庭發放個人住房貸款。

本行亦推出個人住房最高額抵押貸款，指借款人以自有住房作最高額抵押、可在有效期間和貸款額度內循環使用的貸款。該貸款是本行針對自有住房客戶的再融資需求推出的新產品，本行定期對抵押的房屋做評估，同時明確要求貸款資金不得用於買賣證券。截至2010年6月30日，個人住房最高額抵押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66.85億元。

個人商業用房貸款

本行向須融資購買商業用房的個人提供商業用房貸款。這種貸款一般要求借款人以所購房屋作抵押，貸款期限不超過10年。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個人商業用房抵押貸款餘額人民幣697.59億元，佔本行個人貸款總額的5.59%。

委託住房金融服務

本行受國家有關住房資金管理部門等合作機構的委託，歸集住房公積金及住房維修基金等住房資金，受託發放個人住房公積金貸款，是國內最早最大的住房公積金業務承辦銀行。本行與全國各地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建立了良好的業務合作關係，同時抓住市場機遇，貫徹國家政策，積極支持保障房建設和中低收入居民住房融資需求。截至2010年6月30日，

本行住房公積金貸款餘額人民幣4,667.80億元，住房公積金存款餘額人民幣2,758.22億元，委託性住房公積金存貸款份額均保持同業第一。本行通過創新金融服務，積極推出和完善公積金小額跨行支付、公積金電子管道、公積金聯名卡、公積金委託提取還貸等新產品及服務。

住房儲蓄服務

2004年2月本行與德國住房儲蓄銀行施威比豪爾住房儲蓄銀行股份公司合資成立了中德住房儲蓄銀行有限公司，本行持有中德住房儲蓄銀行有限公司75.1%股權。住房儲蓄銀行產品讓本行客戶可先存款以便未來獲得住房按揭貸款。中德住房儲蓄銀行有限公司提高本行發展更多個人住房融資產品的能力。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中德住房儲蓄銀行住房信貸業務發展迅速，各項貸款分別新增人民幣25.57億元和人民幣24.65億元。

個人消費貸款

本行個人消費貸款主要包括個人消費額度貸款和個人汽車貸款，期限通常低於五年。個人消費額度貸款是根據借款人個人信用狀況和所提供抵押的情況向其發放的一般用於消費用途貸款。個人汽車貸款可由購買的車輛和住房擔保。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個人消費貸款餘額達到人民幣764.10億元，佔本行個人貸款總額的6.12%。

其他個人貸款

本行其他個人貸款產品主要包括個人助業貸款、個人助學貸款等。2009年，本行面向若干專業市場個私業主客戶推出個人助業貸款，並響應國家扶持「三農」的政策，試點推出個人農戶貸款。

銀行卡業務

本行向客戶提供多種銀行卡產品包括信用卡、借記卡(含准貸記卡)，以註冊品牌「龍卡」開展業務。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發行銀行卡3.09億張，其中信用卡2,638萬張，借記卡(含准貸記卡)2.81億張。本行銀行卡業務手續費和佣金收入從2007年的人民幣52.54億元增加到2009年的人民幣91.86億元，複合年均增長率為32.23%。2010年上半年，本行銀行卡業務手續費和佣金收入進一步增長至人民幣55.24億元，同比增長29.07%。

本行是中國銀聯的成員銀行，本行的客戶可通過連接中國銀聯網絡的ATM及POS等終端設施完成交易。中國銀聯負責設立及經營成員銀行的全國銀行間銀行卡信息交換及交易網絡。本行是中國銀聯的創辦成員之一，並持有中國銀聯4.85%的股權。本行於1990年加入Master Card 網絡，於1991年加入 Visa 網絡，本行的雙幣種借記卡及雙幣種信用卡亦可通過

連接 Master Card、Visa 網絡在國外使用。2009年8月，本行新加入了JCB國際信用卡網絡。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擁有固定POS機29.07萬台及移動POS機2.26萬台，特約商戶18.94萬戶。

信用卡

2002年12月，本行信用卡中心在上海成立，集中管理信用卡及准貸記卡業務，以提高經營效率，改善風險管理，並維持良好的客戶服務。本行亦在大部份一級分行設立信用卡部門，進行地方管理經營。2008年經中國銀監會批覆、上海銀監局驗收，本行信用卡中心正式成為分行級專營機構，並於2009年領取了營業執照。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累計發卡量達2,638萬張。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信用卡消費交易額分別為人民幣2,927.81億元和人民幣1,802.66億元，同比增長85.41%和43.38%。截至2010年6月30日，信用卡貸款餘額達人民幣389.99億元，較2009年末增長7.34%，不良貸款率為1.79%，信用卡客戶數、消費額、資產質量均處於同業領先地位。

本行的主要信用卡產品為於2003年開始發行的人民幣與美元雙幣種信用卡。本行的雙幣種信用卡可透過本行國內自有網絡以及位於中國及多個國家的中國銀聯網絡使用，亦可通過連接 Visa、Master Card 網絡在海外使用。本行推出標準卡、三名卡(名城、名企及名校聯名卡)、特色卡、公益卡和商務卡五大類產品體系，以中高端客戶為重點，並涵蓋了多種營銷渠道。本行針對高端客戶群體發行鑽石卡。本行針對私家車主推出汽車卡，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汽車卡累計發行189.53萬張，卡均消費超過人民幣1.61萬元，賬戶活動率達83.37%。

借記卡

借記卡直接連接至持卡人的銀行賬戶。本行針對不同客戶群發放類別不同的借記卡以提供差別化服務，本行向普通客戶發放「龍卡通」，向富裕及高端客戶發放理財卡。理財卡可進一步細分為金卡及白金卡等。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累計發放2.81億張借記卡，其中理財卡為546.47萬張。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借記卡消費交易額分別為人民幣7,906.63億元和人民幣5,465.42億元，同比增長77.24%和72.53%；分別實現手續費收入人民幣45.36億元和人民幣33.36億元，同比增長14.76%和26.03%。理財卡是本行開發的多幣種綜合性金融產品，可實現一卡多賬戶功能，客戶可將名下的多個賬戶關聯到理財卡上，還可通過理財卡辦理外匯買賣、憑證式國債、基金、銀證轉帳、客戶保證金等投資理財業務。理財卡客戶可在全球200多個國家和地區的POS機及ATM上實現消費和取現，並可申請人民幣存款自動購匯服務；本行還與戰略投資者美國銀行開展合作，本行理財卡客戶可在美國銀行遍佈美國的近1.7萬台ATM上免費取現。

個人存款

本行向個人客戶提供各種本外幣活期與定期存款服務。個人活期存款產品包括活期儲蓄存款和保證金活期存款。

個人定期存款產品包括定期儲蓄存款、教育儲蓄存款和個人通知存款。個人存款為本行提供了穩定的資金來源。本行個人存款餘額從200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163.21億元增加到200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847.27億元，複合年均增長率為24.40%。截至2010年6月30日，個人存款餘額繼續增長至人民幣38,881.90億元，較2009年末增長8.47%。

中間業務產品和服務

除了銀行卡業務以外，本行還為個人客戶提供廣泛的中間業務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理財、個人結算、證券代理、保險代理及個人電子銀行服務等。本行個人銀行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從2007年的人民幣203.44億元下降到2009年的人民幣178.82億元，主要是受金融危機和國內資本市場巨幅振蕩影響，代銷基金業務手續費收入減少。2010年上半年，個人銀行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為人民幣113.25億元，同比增長44.29%。

個人理財業務

本行為持有本行理財卡的客戶提供一系列增值理財服務，如個人理財顧問服務、網點優先服務、專屬理財服務及產品折扣、機場貴賓通道服務等。本行設置了個人理財中心及財富管理中心，並配備了專門的個人理財客戶經理，以更好地為理財客戶服務。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個人理財客戶達到1,174萬戶。

個人結算服務

本行提供人民幣與外幣轉賬及匯款服務。本行人民幣匯款服務通過「速匯通」品牌進行營銷。2006年8月，本行在全國範圍內開通人民幣個人存款跨地區通存通兑業務，滿足客戶跨區域的資金支付需求。為滿足客戶不斷增長的境內外幣資金使用需求，2009年本行又在全國範圍內開通了外幣通存通兑項目。在方便個人客戶的同時，本行個人結算業務的手續費收入理想。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本行個人結算業務手續費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3億元和人民幣6.51億元。

證券代理業務

本行代理國債及證券投資基金產品的銷售。2009年，本行累計代理新發基金及集合計劃116只，首發銷售額人民幣765.74億元；基金代理業務累計實現收入人民幣27億元。2010年上半年，本行代理新發基金及集合計劃61只，首發銷售額為人民幣157.97億元，基金代理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13.46億元。

保險代理業務

本行還與保險公司合作，開展代理保險銷售業務。本行加強保險代理業務的創新，成功開發了銀保通系統及「*交強險*」系統，增強了本行銷售保險產品的能力。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本行保險代理業務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7.48億元和人民幣22.02億元。

個人電子銀行

本行個人電子銀行業務收入主要來自個人客戶通過電子渠道辦理業務產生的收入。2009年，本行的個人電子銀行業務收入為人民幣11.6億元，較2008年增長90%。2010年上半年，本行的個人電子銀行業務收入人民幣8.35億元，同比增長63%。

客戶基礎

本行已建立廣泛的個人客戶基礎。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有個人存款客戶約1.95億名、個人貸款客戶620萬名、理財客戶1,174萬名、借記卡客戶1.97億名及信用卡客戶2,221萬名。

為更有效服務於客戶，本行將個人銀行客戶按月日均個人金融資產(「AUM」)劃分為大眾客戶(AUM少於人民幣5萬元)、大眾富裕客戶(AUM不低於人民幣5萬元但少於人民幣20萬元)、富裕客戶(AUM不低於人民幣20萬元但少於人民幣300萬元)及高端客戶(AUM不低於人民幣300萬元)群體。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有富裕及高端客戶11.09萬人，包括AUM1,000萬元以上的高端客戶1.35萬人。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共設有131家財富中心及5家私人銀行。本行成功建立專門針對高端客戶的電話銀行服務，以高端客戶服務網絡集中發展理財及私人銀行服務。

市場營銷

總行通常負責制訂全行個人銀行產品營銷策略和指引；而各一級分行根據當地的經濟和市場狀況，制訂具體的營銷實施方案，從而實施上述策略。本行主要通過分支網絡，輔以特定產品的專門銷售中心(如個人理財中心及住房貸款中心)實施營銷工作。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共設有131家財富中心、5家私人銀行、575家個貸中心，擁有個人客戶經理約1.44萬名。本行同時通過各種電子銀行渠道(如網上銀行、電話銀行和手機銀行)來實施個人銀行產品的營銷。

本行根據不同客戶群體的需求，提供不同的產品和服務，採取不同的營銷策略。針對富裕及高端客戶，本行重點發展客戶經理一對一營銷關係，以更專注的營銷策略推銷產品。針對大眾客戶及大眾富裕客戶，本行採取大眾營銷策略，以營業網點為主，通過大堂經理推介、網點宣傳材料展示等方式，配合媒體廣告宣傳，積極主動地營銷產品和服務。本行

的個人銀行業務還採取聯動營銷的策略，如個人貸款業務部門與公司銀行業務部門合作，推進房地產開發貸款發放，物色住房按揭貸款的商機。此外，本行還注重各類個人銀行產品間的交叉營銷，如本行積極向個人住房按揭貸款客戶營銷信用卡、理財卡等產品，同時也向理財卡、信用卡客戶銷售本行各種貸款產品。

資金業務

本行的資金業務主要包括：貨幣市場業務、投資組合管理、代客資金交易、債券承銷及資金產品開發。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本行資金業務經營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50.40億元和人民幣267.17億元，佔本行總經營收入的13.01%和17.38%。

主要產品及服務

貨幣市場業務

貨幣市場業務主要包括：(i)與人民銀行進行正回購及逆回購；(ii)與其他國內銀行、外資銀行以及非銀行金融機構進行資金拆借交易，通常指銀行間貨幣市場活動；(iii)按轉售協議購入證券，通常指通過銀行間市場的回購及逆回購交易、債券回購質押或買斷、賣斷以人民幣計值的國債、政策性銀行債券、央行票據等；及(iv)在國際金融市場上，與國際主要銀行開展外幣資金拆借、外幣債券回購、外匯掉期等貨幣市場交易。

本行是銀行間貨幣市場活躍的參與者，是銀行間市場首批做市商之一，亦是人民銀行批准的十六家上海銀行間同業拆放利率報價行之一，2009年被評為「2009年度全國銀行間市場交易量100強」之一。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存放同業及拆出資金淨額為人民幣931.49億元，佔本行資產總額的0.91%；同期的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及拆入資金總額為人民幣7,636.17億元，佔本行負債總額的7.91%。

投資組合管理

本行投資組合主要針對債券投資。本行將投資組合劃分為：(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ii)應收款項債券投資；(iii)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及(iv)持有至到期投資。交易性金融資產主要用於自營交易，應收款項債券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投資主要用於自營投資。

截至2010年6月30日，交易性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債券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投資分別佔本行投資組合的1.39%、15.90%、25.25%和57.46%。

自營交易

本行為獲取短期價差收入及規避市場風險進行短期自營交易。自營交易品種主要包括國債、央行票據、政策性銀行債券、大型優質企業發行的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外匯買

賣及貴金屬交易。另外，本行也通過金融衍生工具交易規避投資風險，主要包括利率掉期合約、外匯即期、遠期、掉期和期權合約。除了規避風險，本行一般不持有金融衍生工具來獲取短期收益。

自營投資

本行通過對投資組合進行管理實現投資收益的最大化。本行基於對利率、匯率、信用風險等風險因素的判斷來決定本行投資組合的平均投資期限、久期及投資回報目標。本行的人民幣證券投資主要包括政府債券、央行票據、政策性金融債券、商業銀行債券、短期融資券、企業債券、資產支持證券等。本行的外幣證券投資主要投資於由國際認可評級機構評為投資級及以上級別的政府主權債券、金融機構債券、公司債券和資產抵押證券等。本行外幣證券投資的評級通常維持在A-/A3或以上。

代理客戶資金交易活動

本行的代理客戶資金交易活動主要有代客外匯衍生品交易業務、代理貴金屬業務、債券結算代理業務以及代客結售匯、外匯買賣業務。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本行代客結售匯及外匯買賣業務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3.45億元和人民幣14.76億元。本行一般通過在市場上購買風險對應的衍生工具來平盤風險敞口。

債券承銷

本行是中國國內債券市場活躍的承銷商，亦是財政部國債承銷團甲類承銷商之一。本行是人民銀行公開市場一級交易商，亦是金融機構的金融債券承銷商之一。

資金產品創新開發

本行設立了專門的資金產品創新開發團隊，緊密結合客戶需求，不斷開發種類豐富的資金產品，例如，本行以「建行金」品牌推出的個人黃金買賣業務。2009年，本行黃金交易總量達919.77噸，較2008年增長98.73%，實現收入人民幣3.82億元，較2008年增長62.54%。2010年上半年，本行黃金交易總量達510.62噸，同比增長9%，實現收入人民幣2.89億元，同比增長51%。

投資銀行業務

本行通過總分行投資銀行部及子公司建銀國際開展投資銀行業務，為客戶提供短期融資券、國際債券、信託受益憑證、資產證券化、項目融資、境外IPO及再融資、股權投資、財務顧問和財富管理等一攬子金融服務。本行擁有的龐大客戶資源、廣泛的行銷網絡、雄厚的資金實力及研發力量，為本行投資銀行業務的發展奠定了基礎。2009年，本行投資銀行業務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97.99億元，同比增長48.22%。2010年上半年，本行投資銀行業務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72.34億元，同比增長35.98%。

2009年，本行成立股權投資及戰略合作部門以協調及管理本行的附屬公司。

主要產品及服務

財務顧問服務

本行的財務顧問業務是指銀行根據客戶需求，向客戶提供有關投融資、資本運作、資產管理、債務管理、企業診斷等活動的諮詢、分析、方案設計等服務，協助客戶降低融資成本，提高資金運用效率，優化財務管理。此外，本行注重為客戶提供投資銀行及商業銀行服務的產品組合。2009年，本行在銀行同業中率先推出全面金融解決方案 — FITS (Financial Total Solution)，即「飛馳」，視客戶的不同情況和投融資需求，綜合運用傳統商業銀行、新型投資銀行以及各種基金和銀行理財計劃等產品和工具，提供全方位、多元化的金融服務方案。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本行分別實現財務顧問業務收入人民幣70.46億元和人民幣41.75億元，同比增長44.71%和3.34%。

股本融資服務

本行通過建銀國際及海外分支機構和附屬公司為企業提供在香港、新加坡等地上市保薦和承銷、海外資本市場IPO及再融資、引進戰略投資者等股本融資服務，本行還聯合境內外證券公司等業務合作夥伴，為企業提供境內外上市輔導、上市保薦、承銷和財務顧問等與股本融資相關的服務。截至2010年6月30日，已為50家客戶提供股本融資服務，總融資額2,206.3億港元。

債券融資服務

本行為客戶提供綜合化的債券融資服務，包括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等。本行是國內首批獲得承銷發行企業短期融資券和中期票據資格的商業銀行。2009年本行承銷短期融資券及中期票據39期，承銷總額人民幣1,645億元，比去年增長人民幣822.5億元，同比翻番。在首批推出政府融資平台發行中期票據業務中，本行成功取得了上海、廣東、甘肅政府融資平台中期票據發行項目主承銷商或聯席主承銷商資格，佔據了較大的市場份額。2010年上半年本行債務融資工具承銷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4.98億元，同比增長36.07%；合計承銷發行各類債券人民幣1,085.12億元，同比增長24.63%，其中承銷短期融資券20.5期，承銷金額人民幣804.35億元，同比增長154.62%。

資產證券化

本行在國內商業銀行中最早獲批開展該項業務，2005年，本行發行了規模為人民幣30億元的國內首筆住房抵押貸款支持證券。該項交易被《*銀行家*》雜誌評為「年度中國最佳交易

獎」。2007年和2008年本行又相繼發行規模為人民幣41.6億元的「建元2007-1個人住房抵押貸款支持證券」和人民幣27.65億元的「建元2008-1重整資產證券化信託資產支持證券」。本行為證券化產品開發了專門的資訊系統，並擁有豐富的證券產品開發和有關交易的執行經驗。

財富管理服務

本行根據客戶需要，設計推出各類理財產品，為客戶提供財富管理服務。如本行在「利得盈」理財產品的開發中引入信託受益憑證投資產品，並針對高端客戶推出「建行財富」系列理財產品，本行理財產品的投資範圍不僅限於新股申購和信託貸款等，還在市場率先推出了投資於基金的理財產品。除為個人高端客戶服務外，本行還為公司機構客戶提供專項理財的「乾圖」系列理財產品。上述理財產品對本行穩定客戶、尤其是吸引高端客戶起到了重要作用。此外，本行積極調整理財業務發展思路，加大產品創新力度，適時推出憑證式國債類、另類投資型、中小企業集合信貸類及其他創新型理財產品，並擴大了開放式資產組合型高流動性理財產品的發行地域和規模，豐富了本行理財產品的種類。2009年本行根據市場和客戶需求變化，不斷豐富理財產品種類，推出本外幣結合理財新產品，合計開發了各類新型理財產品546期。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各類理財產品餘額人民幣2,792億元，較2009年末增長57.03%；2010年上半年實現各類收入人民幣24.7億元，同比增長135%。

客戶基礎

本行在多年經營商業銀行業務過程中形成的優質公司和個人客戶群體，是本行發展投資銀行業務堅實的客戶基礎。國內大型企業集團、頂尖優質公司大多與本行建立了廣泛業務聯繫和良好合作關係。本行相信本行的投資銀行業務在債券融資、股本融資、資產證券化、財務顧問、財富管理、信託服務等業務方面仍有發展潛力。本行還積極努力為成長性良好的中小企業提供股本融資、股權投資等服務。本行的眾多個人客戶，尤其是富裕及高端客戶為本行拓展財富管理業務和成功發售理財產品提供了保障。

市場營銷

本行投資銀行業務以總分行、境內外、業務條綫間的聯動為主要營銷模式，將投資銀行業務與商業銀行業務結合營銷作為重要的營銷手段。

海外業務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在香港、新加坡、法蘭克福、約翰內斯堡、東京、首爾、紐約及胡志明市設有多間分行，在悉尼及倫敦設有兩個代表處。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擁有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建銀國際、中國建設銀行(倫敦)有限公司等多家全資子

公司。本行已與1,300多家銀行建立了代理行關係，覆蓋全球近130個國家和地區。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海外經營性機構總資產為人民幣2,535.98億元，佔本行資產總額的2.48%；貸款總額為人民幣1,696.92億元，佔本行貸款總額的3.17%。

本行在收購美國銀行(亞洲)有限公司全部股權後，對在香港和澳門的機構及資源進行了有效整合，並於2007年9月完成，更名為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成功收購美國國際信貸(香港)有限公司，並更名為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財務有限公司。完成收購後，本行已建立完整的信用卡業務平台，可向客戶提供各項金融服務。

基於境內企業與個人的境外業務需求，以及境外企業及個人貿易、投資及與中國往來的需求，本行的海外分行主要提供存款、商業貸款、銀團貸款、擔保、貿易融資、投資顧問、清算、匯款及其他服務等。另外，本行的海外分行還參與銀行間拆借與債券投資等。

風險管理

概覽

本行風險管理目標

本行風險管理的目標是在統一的風險偏好下實施積極主動的風險管理，將風險承擔水準控制在股東可接受範圍內，促進業務穩健發展和股東價值創造。

本行風險管理的特色

先進的風險管理文化和理念

本行在對風險管理現狀進行客觀分析的基礎上，以推進實施巴塞爾新資本協議為契機，借鑒國際先進銀行的最佳實踐，提倡創新精神，大力倡導「瞭解客戶、理解市場、全員參與、抓住關鍵」的風險文化和理念，很好地促進了前、中、後台風險共識以及共同價值觀的形成。

全面風險管理體系

本行以資本對風險的約束為基礎，以業務發展與風險控制相適應、風險收入與風險成本相匹配為基本原則，以加強基礎管理為重點，針對信用、市場、操作、流動性等各類風險，建立起覆蓋全面業務及全流程的技術先進、制度健全、執行有效的風險管理體系，通過引入經濟資本計量、行業限額等管理工具，完善以風險為導向的業績評價，促進和保障本行經營目標的實現。

完善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詳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 本行風險管理架構」一節。

健全有效的風險管理規章制度體系

本行建立了一套覆蓋各業務品種、各流程環節的健全、有效的規章制度體系，將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原則和要求全面、有機地融入到各項業務規章制度中。

本行秉承「風險與收益相平衡的原則」，在全行統一風險偏好下，合理確定風險承受能力，細化「進、保、控、壓、退」的信貸結構調整政策框架，制定了經濟資本和風險限額等一系列政策，以及包括信用評級、十二級風險分類、額度授信、信貸審批和監控預警等一系列規章制度，覆蓋風險識別、計量、評價、風險分類、監控預警等全流程。本行編寫了各類業務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手冊，突出對業務風險點的防範，把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的基本原則要求貫穿到各項業務流程管理工作中，貫穿到各項業務的各個操作環節中。

創新的風險管理技術工具

本行大力推進風險管理技術和工具體系建設的創新，提升風險管理專業化精細化水準。本行通過運用信貸資產十二級分類系統，資產風險細分能力進一步提高；在同業中率先引入經濟資本和行業限額等管理工具，管理方式從單筆風險管理向組合風險管理轉變；將原有十級對公信用評級體系優化為十六級，完成零售評分卡和小企業客戶評級的開發上綫，建立了覆蓋各類客戶的專業化、精細化的信用評級體系；押品管理系統的建成，使得全行風險緩釋管理能力得到顯著提升；對公預警客戶跟蹤管理系統的全面應用，建立起問題客戶常態化處理機制；授信業務風險監測系統的上綫，強化了業務流程關鍵環節合規操作及公司類客戶信用風險變動情況的風險監測；針對利率、房價以及其他方面重大市場波動對資產質量影響的壓力測試工作，在同業中起步早、技術水準高，為全行經營管理決策提供了重要支持。

本行風險管理架構

本行的風險管理體系的主要架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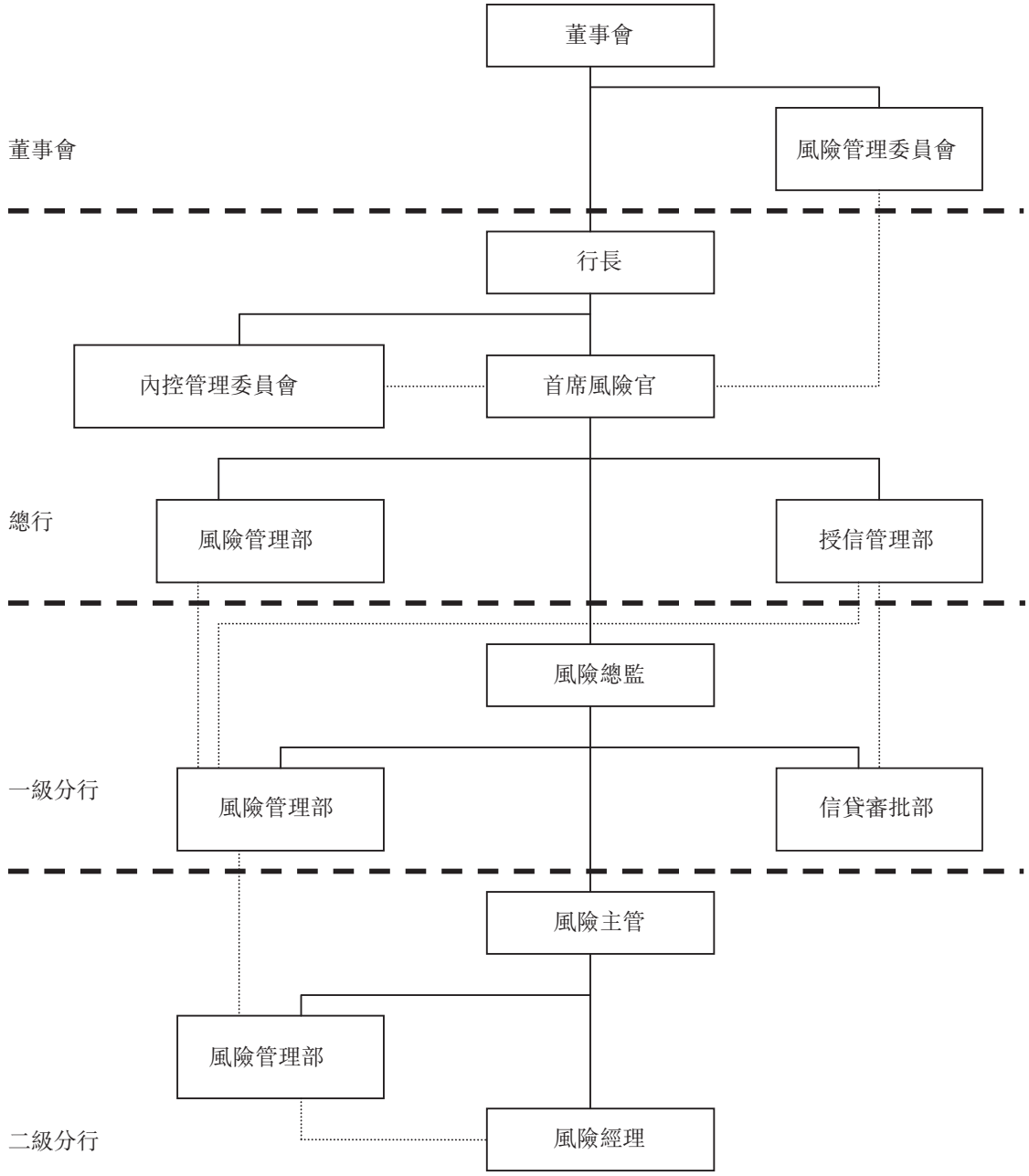

本行的風險管理組織結構由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高級管理層、總行風險管理部門和分支機構四個層面組成。

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

本行董事會是全行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審定和修訂本行風險戰略，負責審核風險管理政策和內部控制政策，並對其實施情況及效果進行監督和評價；負責審議風險和內控報告，對風險和內控狀況進行定期評估；負責監督和評價風險管理部門的設置、組織方式、工作程序和效果，並對分管風險管理的高級管理人員的相關工作進行評價等。

高級管理層

行長

行長接受首席風險官(「首席風險官」)的匯報。行長對信貸審批會的授信決定擁有否決權。

高級管理層下設委員會

高級管理層下設內控管理委員會，是本行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的協調、議事及執行機構，負責組織協調本行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工作，審議本行內部控制政策、內部控制目標、內部控制中長期規劃、風險戰略、風險管理政策和風險管理規劃，審定本行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職責範圍內基本制度、重要規章、控制管理手冊、風險評估標準、內部控制標準和缺陷認定標準，組織建立和推進覆蓋本行各部門和各級分支機構的各種業務和事項的內部控制體系和風險管理體系的健全和有效實施。

首席風險官

本行首席風險官，協助行長組織全行全面風險管理工作，並向行長和內控管理委員會和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首席風險官負責擬定全行風險管理戰略、規劃，提出風險管理的政策和程序，並經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查和批准後實施。首席風險官的其他職責包括監督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的實施，建立風險管理評價標準和組織提出信貸業務授權方案，組織授權權限內的授信業務審批和客戶信用等級認定，組織落實風險管理與內控體系建設相關措施，組織對風險總監的考核和風險管理隊伍建設。

總行風險管理部門

在本行高級管理層和下設專門委員會的監督指導下，本行的風險管理職能由若干部門負責實施。主要風險管理部門的職責包括：

風險管理部

風險管理部是全行業務風險的綜合管理部門，承擔風險偏好及風險管理戰略的擬定、風險管理體制的建設和推進、風險管理政策及基本制度的制定、風險計量工具開發和運行、資產質量控制計劃和考核、全面風險報告、風險組合管理和經濟資本計量、信貸業務授權、

非信貸資產風險管理、產品風險管理、押品管理、操作風險管理、業務持續性管理以及巴塞爾資本協議的推進等工作。風險管理部下設市場風險管理部(二級部)，承擔牽頭制定全行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制度和程序，交易性市場風險日常管理，牽頭海外分行風險管理等工作。

授信管理部

2008年，為進一步提高管控效率，本行整合原有風險監控部和信貸審批部，成立授信管理部，負責組織擬定信貸審批指引等信貸政策及相關管理維護；負責組織擬定全行授信業務操作流程；負責管理、推進、指導系統開展平行作業，組織授信條件落實情況的審核工作；負責全行授信審批管理；負責總行權限內客戶授信業務審批和信用等級審定的受理與合規性審查，及組織審批(審定)和信息回饋工作；負責組織全行信貸資產風險分類、信貸資產減值損失測算，負責組織全行授信政策執行、信貸資產質量真實性、授信業務風險狀況的監控、檢查、提示和預警工作。

其他部門

除上述風險管理職能部門外，本行其他部門也執行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包括資產負債管理部、財務會計部、金融市場部、資金結算部、營運管理部、法律合規部和信息技術管理部等，此外其他業務部門也在各自業務領域，承擔各自範圍內的風險管理職能。

分行及子公司風險管理

本行已初步建立覆蓋所有境內外分行和子公司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

對境內分行的管控

本行各一級分行設一名風險總監，對首席風險官負責並報告工作，負責組織推動分行所轄機構的全面風險管理和信貸審批工作；二級分行設風險主管，支行設風險經理，分別負責所轄行的風險管理工作。風險管理條綫實行雙綫報告路徑，第一匯報路綫為向上級風險管理負責人匯報，第二匯報路綫為向所在機構或業務單元負責人匯報，提高了風險報告的及時性與有效性，增強了風險管理的獨立性和專業性。同時，本行大力推進中心城市行機構扁平化改革，實行一級分行所在城市行風險條綫集中管理，整合管理資源，風險管理工作質量和效率得到進一步提升。

對海外分行的管控

2009年，本行在風險管理部組建海外機構風險管理團隊，並派駐到海外機構管理部，專職負責海外機構風險管理。從海外機構風險管理組織體系、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工

具、風險狀況報告、風險信息監測等主要方面入手，加強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建設，促進海外機構風險管理水準進一步提高。

對子公司的管控

本行建立由董事會領導、高級管理層負責、各相關職能部門具體落實的多層級並表風險管理體系，將境內外子銀行、非銀行金融機構、非金融機構一併納入本集團並表風險管理的範疇。本行並表子公司風險管理辦法對子公司的大額風險暴露和包括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財務風險、法律風險和聲譽風險等在內的其他風險、重大風險事件、風險隔離措施、風險報告、系統支持等方面進行更為明確的規定，對納入並表範圍各類子公司的風險進行監測和評估，避免局部的、單一的風險蔓延擴大；規範和加強本行對子公司的風險管控，提高對子公司的風險管理水準，滿足外部監管要求，實現本行和本行子公司股東價值最大化。目前，本行已向中國建設銀行(倫敦)有限公司派駐了風險主管。

風險管理內容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沒有履行合同約定的對本行的義務或承擔，使本行可能遭受損失的風險。本行信用風險主要涉及貸款組合、投資組合、各種形式的擔保和其他表內外信用風險敞口。

為管理信用風險，本行採用了規範的信貸業務流程和標準。該信貸業務流程和標準由總行風險管理部會同其他有關部門定期審查和修訂。包括公司類貸款和個人貸款在內的信貸業務流程大致可以分為三個環節：(1)受理及貸前調查；(2)信貸審批；及(3)貸款發放和貸後管理。

公司類貸款的信用風險管理

*受理及貸前調查：*貸款受理人員對借款申請人提交的借款申請書及申請材料進行初審，並打印信用報告。貸款調查人員通過與借款人面談、電話訪談、實地考察等方式對借款人提供的文件真實性、合法性、完整性及借款人償債能力、擔保落實情況等進行調查評估，主要關注信貸申請人的信用風險以及對貸款擔保物的估價。對於擔保貸款，本行通常要求由本行批准的獨立評估機構評估新發放貸款的擔保物價值。

*信用等級評定：*通常情況下，本行對所有申請貸款的公司類客戶均要求進行信用等級評定。對貸款申請人進行信用風險評級時，本行主要考慮一系列的定性與定量因素，包括申請人的經營風險和財務風險等。貸款申請人信用風險評級的有效期通常為一年，在評級有效期內，如客戶經營或財務情況出現較為嚴重的負面因素，本行立即對客戶信用等級進行重檢。

2009年，本行客戶評級由原先的十個等級進一步細分為十六個等級：AAA、AA+、AA、AA-、A+、A、A-、BBB+、BBB、BBB-、BB、B、CCC、CC、C和D級。通常申報AA-級以上或改變系統評級申報A級的客戶，由總行和一級分行審定。

本行只對高信用評級客戶發放信用貸款。對於其他申請人，本行一般僅提供財產和貨幣資產擔保或第三方保證貸款。對於擔保貸款，本行規定只接受優先擔保物權，少數情況下也會接受次級擔保物權。除非是足額的定期存單或國庫券質押，否則本行一般不向信用等級為BBB-級或以下的申請人提供新的貸款。

2009年，本行完成了適合小企業特點的、根據銷售收入和行業劃分的信用評級模型和評級系統的開發，並在全行推廣應用，實現了對小企業客戶違約概率的計算，並根據違約概率和信用評級設定風險限額。

信貸審批：

- *審批授權：*本行信貸審批授權(轉授權)體系分為橫向授權(轉授權)和縱向授權(轉授權)兩部分。縱向授權包括總行、一級分行、二級分行、支行4個層級，按照「統一管理、分級負責」的原則，各層級在其權限範圍內，對所轄下一級機構進行轉授權和再轉授權。橫向轉授權是指各級機構負責人在自身權限範圍內，按照規定將部分許可權橫向轉授予職能部門和承擔相應職責的人員。信貸業務授權的有效期原則上為一年，如無調整必要可延期，最長不超過二年。同時，在有效期內，授權人可根據本行經營發展的需要對被授權人的權限做出調整。

- *貸款審批人：*本行實行「審貸分離、貸款審批人獨立決策」的信貸審批制度。貸款審批人以風險與收益平衡為核心指導原則，對經營部門談判落實的授信方案獨立審批決策。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擁有專職貸款審批人2,228人(含專職貸款審批牽頭人273人)，其中總行19人、一級分行856人、二級分行及以下1,353人。

- *審批方式：*本行授信業務審批分為單人審批、雙人審批、會簽審批和會議審批四種方式。本行各級行根據信貸業務審批授權規定及總行關於審批方式的適用要求審慎確定本行授權權限內各類授信業務的審批方式。對於風險程度較高的授信業務原則上採取會議方式審批。

  2009年本行新啓用的小企業評級體系，採取以「信貸工廠」為核心的小企業經營中心業務模式，對小企業進行專業化、流水綫授信業務處理。特別是對於小企業客戶的信用評級、額度授信和單筆業務支用的審批屬於同一層級的，可以同時進行申報，在對公信貸業務流程管理系統 (CLPM) 上採取評級、授信和業務支用「三位一體」操作。從而為小企業提供了優質、高效、快捷的信貸服務，提升了小企業客戶的滿意度。

- *審批結論：*公司類授信業務審批結論分為同意、續議和否決三種。授信業務審批實行回避制度。倘一筆授信業務與貸款審批人有重大利益衝突，則相關貸款審批人須說明「衝突」並申請回避。原則上參加過某一客戶正常授信業務審批的貸款審批人不得參加對該客戶的資產保全業務審批。

貸款發放及貸後管理：

- *貸款發放：*本行的貸款發放經歷落實貸前條件、簽訂合同、落實用款條件、支用和信貸登記等流程。貸款申請獲得批准後，由獲得授權的人員，在貸款發放條件得到落實的前提下簽署貸款文件並發放貸款。簽署信貸合同後，通過落實相關法律手續、確認擔保效力等用款條件後，支用款項。

- *貸款監控：*本行客戶經理和風險經理負責貸款監控工作。客戶經理直接負責所轄客戶的貸後管理工作，以便能及早發現貸款可能危及正常還款的風險跡象，並盡快採取預防措施。風險經理對貸後風險進行監測、協同客戶經理進行風險預警和跟蹤管理、進行風險分類認定和減值損失估算認定。風險管理部門在貸後管理階段還負責貸後風險非現場監測和組織信貸資產全面檢查和專項檢查。

  貸款監控的內容包括客戶和保證人的基本情況、經營情況、管理情況、財務情況、履約情況、信貸資金用途、抵(質)押擔保、信貸資產風險分類、到期管理、重大風險事項等。本行將監控公司類貸款的重點放在那些可能對借款人償還能力帶來負面影響的因素上。本行於2005年起建立不良信用客戶內控名單制度，對列入內控名單的客戶實行嚴格的信貸限制和內部監控，從而實現內部預警、防範和化解信貸風險的目的。

- *貸款分類及準備金計提：*1999年之前，本行按照四級分類制度對貸款進行風險分類。1999年起本行實施了符合人民銀行要求的貸款五級分類體系。2003年第四季度，本行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優化調整了貸款五級分類制度，並開始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計提貸款損失減值準備。2008年本行開始實行信貸資產十二級分類制度，以使風險計量和應對更為精細化。該分類體系以巴塞爾新資本協議為依託，是一種以數理統計模型為基礎、以專家判斷為依託的方法。十二級分類制度採用兩維評級，從客戶評級和債項評級兩個維度進行分析，並根據預期損失(EL)來確定初始分類級別，再通過專家判斷，形成分類結果。

- *不良資產管理：*資產保全部負責經營管理本行不良資產、抵債資產和債轉股等特殊資產以及公司類關注三級貸款的經營管理。本行自2005年始推行資產保全業務單元制改革，已實現不良資產「統一歸口、集中經營」。本行經營部門定期向保全部門移交有問題的資產。移交後，資產保全部及時制定處置方案，充分利用多種手段迅速有效催收及處置不良資產。不良貸款的處置方法主要包括：日常催收、

法律追索、不良貸款重組、抵(質)押物處置、批量處置(資產證券化)及核銷等。不良資產處置方案審批依據「分級授權、集體審批」的原則，按層級及權限進行管理。貸款核銷必須滿足財政部規定的核銷條件。

個人貸款信用風險管理

*受理及貸前調查：*貸款受理人員對借款申請人提交的借款申請書及申請材料進行初審，並打印信用報告。貸款調查人員通過與借款人面談、電話訪談、實地考察等方式對借款人提供的文件真實性、合法性、完整性及借款人償債能力、擔保落實情況等進行調查評估，主要關注信貸申請人的信用風險以及對貸款擔保物的估價。對於擔保貸款，本行通常要求由本行批准的獨立評估機構評估新發放貸款的擔保物價值。本行主要依靠對申請人的信用評估作為發放個人信貸的基礎，參考人民銀行個人征信系統。根據前述評估結果，貸款調查人員準備報批材料並填寫貸款調查申報審批表，出具調查意見，經貸款審核後，提交審批。

*信貸審批：*個人信貸業務審批採用統一的標準和流程。各分行通過設立個人貸款中心，信貸審批部門向個人貸款中心派駐審批團隊，實現個貸中後台集中。對未建立個人貸款中心的分支機構，設立個貸審批中心，集中審批轄內的個貸業務。個人信貸實行專職貸款審批人審批制度，除了大額、高風險的個貸業務採取會議審批方式外，本行個人信貸主要採取單人或雙人審批的方式。目前，本行開發的信用卡、個人住房貸款、個人消費貸款、個人汽車貸款等業務的申請評分卡，支持對零售客戶信貸申請的自動審批，統一了零售信貸風險偏好，提升了風險管控效率。

*貸款發放和貸後管理：*個人客戶的貸款發放由貸款放行人員檢查並覆核系統中貸款客戶關鍵信息、放款條件落實情況等，並通過會計人員核對放款要件、貸款賬戶通知書等內容後發放貸款。貸後管理期內，本行重點關注借款人的償款能力和抵押物狀況及其價格變化情況。一旦貸款逾期，本行客戶經理或專職催收人員根據個人不良貸款形成的原因及風險狀況，靈活採用短信催收、電子郵件催收、信函催收、上門催收、委外催收、司法催收等多種手段進行催收、處置。本行開發了個人貸款標準化催收體系，通過整合本行的電子化管道行外催收平台及載體，實現個人貸款催收的標準化操作流程。本行在滿足監管要求的前提下，根據貸款擔保方式、本金或利息逾期情況、產品類別情況，採用零售類信貸資產風險分類矩陣方法將個人貸款風險程度劃分為十二個級別進行管理。信貸管理信息系統(CMIS II) 按照零售類信貸資產風險分類規則自動生成對貸款的分類結果，需個別調整的，按照個別調整規則進行調整。個人類不良貸款由本行資產保全部門管理。根據個人類不良貸款的實際情況，可採用日常催收、委外催收、法律訴訟、以資抵債、重組、核銷等一種或多種方式等進行有效追索和處置。

信用卡業務信用風險管理

本行按照全行統一的風險偏好制定信用卡風險管理政策，對信用卡業務和透支情況進行全面監控，加強防範信用風險。總行信用卡中心負責全行信用卡授信政策制訂、催收、

授權、交易風險監控、欺詐案件處理、資產保全以及呆賬核銷等業務的管理工作；分行信用卡中心或相應機構按照總行制訂的政策負責當地信用卡征信審核和後續催收工作。

本行通過實行統一的授信政策和標準化的征信審核流程控制發卡環節風險；通過監控和分析異常的信用卡交易，及時發現並化解欺詐風險；對於逾期的信用卡透支貸款，通過電話、信函、上門、司法、委外等不同催收手段進行催收及處理。

資金業務的信用風險管理

本行資金業務由於進行非主權證券投資和同業拆借業務而存在信用風險。對於本行國內企業債券、金融債券、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等有價證券投資和國內金融機構同業拆借市場業務，本行授信管理部門為每一個交易對手或投資產品建議一個額度，該額度經總行信貸審批會議審批通過後分配給本行金融市場部進行投資管理。投資於中國國家主權債券通常不受限制。對於國外有價證券投資和國外同業拆借，本行根據對各個國家或地區的信用額度安排給相應國家或地區的發行人和機構。金融市場部在授權的限額內進行投資資產組合管理和交易。

信用風險管理信息系統

本行借助新一代信貸管理信息系統 (CMIS II) 收集和管理信用信息，該系統是本行用於支援信用管理決策的主要數據來源；本行開發並優化升級了內部評級系統、對公信貸業務流程管理系統 (CLPM) 和個人信貸流程管理系統(A+P)，使其為本行的客戶評級、資產組合分析、風險限額管理和經濟資本管理提供更好地定量定性分析支援，並且更有效地監控本行信貸質量。本行還研究開發了資產保全業務管理系統 (SARM)、貸款損失準備金管理系統 (CLRMS)、信貸資產十二級分類系統及押品管理系統。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是指因不能及時以合理價格將資產變現以為本行的到期負債提供資金的風險。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目標是在滿足監管要求的基礎上，保持合理的流動性水準，保障支付和清算安全；同時充分、合理運用資金，提高資金使用效率。

本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制訂本行流動性管理政策和流程，由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日常的流動性管理，擬定相關政策和制度，組織協調工作的具體實施；金融市場部負責對流動性頭寸管理的具體操作；各一級分行計財部負責日常資金調度，保證轄區內的對外支付和清算，並對轄區內流動性狀況進行監控、分析和評價。總行統一負責對全行流動性

資金的調配、管理和運用。各分行富餘資金歸集後，總行匡算頭寸，在保留足夠的清算資金後，將剩餘資金委託給金融市場部進行運用，通過投資於高流動性的央行票據或短期回購、拆借等資產來消化剩餘資金頭寸，保持充足的流動性儲備，實現流動性與效益性的合理平衡。

本行主要通過日常頭寸和備付率管理、定期的指標管理和缺口分析、加強總分行之間資金往來管理、建立流動性交易組合、制定突發情況下的資金管理應急預案等手段來監測、防範和及時化解流動性風險。本行定期監控的流動性指標主要包括：流動性比例、流動性缺口率、核心負債依存度、存貸比率、備付金比率等。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銀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風險存在於本行的交易和非交易業務中。本行用於監測市場風險的主要計量工具包括缺口分析、壓力測試和風險價值等。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通過獨立的計量、監測和匯報業務部門承受的市場風險，確保市場風險保持在本行所預定的可承受範圍內。

本行風險管理部牽頭全行市場風險管理並具體管理金融市場業務面臨的風險，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全行銀行賬戶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管理。其中，風險管理部負責擬訂全行統一的市場風險管理政策，擬訂全行金融市場業務的市場風險限額，建立金融市場業務市場風險計量方法和管理制度，開展市場風險計量、監控和市場風險資本計量，牽頭全行總體市場風險情況的報告等。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建立銀行賬戶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的計量方法和管理制度，開展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計量，通過資產負債總量和結構的安排調整等策略進行風險控制和對沖，定期提交風險報告等。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是利率水準的不利變動使銀行財務狀況受影響的風險。本行利率風險的主要來源是本行資產負債組合期限結構和重定價期的錯配，期限錯配可能使淨利息收入受到利率水準變動的影響。

對於非交易性業務利率風險管理，2004年始，本行運用重定價缺口、情景模擬、淨利息收益敏感度及經濟價值對利率風險進行計量。此外，對債券投資進行久期分析以計算債券價格對利率波動的敏感性。本行還通過利率敏感分析、風險價值分析、壓力測試來測算本行投資組合因潛在的利率變化引起的風險敞口。2006年，本行開發的資產負債管理系統一期在全行上綫，實現了風險計量的部分自動化，並為全行定價和利率監測提供技術支援；2007年始，全行推行全額資金計價體系，將利率風險集中於總行進行管理，並針對宏觀貨

幣政策和金融市場變化，及時調整和完善內外部定價體系；2009年為提高利率風險管理的前瞻性，加強長期限固定利率存貸款管理，本行啓動資產負債管理系統二期項目，對風險管理模組進行優化，以達到新巴塞爾協議第二支柱要求。

本行通過利率掉期和利率期權等衍生產品合同來對沖以外幣標價的交易和投資組合的利率風險。由於國內市場的對沖工具不夠發達，本行一般不使用此類工具對沖人民幣計價證券的利率風險。

匯率風險管理

匯率風險是匯率水準的不利變動使銀行財務狀況受影響的風險。本行面臨的匯率風險主要是由於持有非人民幣計價的貸款、存款、有價證券及其他金融衍生產品工具。為管理匯率風險，本行盡量使每個幣種互相匹配，同時利用即期、遠期、掉期、期權等合約對沖自營貨幣買賣風險。本行為交易性匯率風險設置明確的限額並確保限額不被突破。本行利用路透等系統進行市場交易和非市場交易的風險管理。2009年，本行啓動資產負債管理系統的二期建設，對匯率風險管理模組進行了優化，以兼容內部管理、對外監管、信息披露等多方面需求。目前部分功能已上綫，實現了全行口徑匯率風險敞口的逐日自動計量，計量準確度和精度大幅提高。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人員及系統或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主要包括內部欺詐、外部欺詐、違約和產品缺陷、其他外部事件、系統失靈和設備故障、執行交割和流程管理、勞動保護等風險。

本行操作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降低操作風險的不確定性，將操作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合理範圍內；提高服務效率，實現流程優化；降低管理成本，提高收益水準；降低突發性事件的衝擊，保證業務正常和持續開展。

本行建立了完整的操作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是本行操作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監事會對全行操作風險和內部控制進行監督。各業務及後台保障部門負責建立其所轄業務的操作風險管理制度、流程和措施。總行風險管理職能部門負責設計操作風險管理框架，擬定政策、流程和風險評價標準，協調、指導、評估、監督各業務及後台部門的操作風險管理活動，對關鍵風險點監控檢查。審計部門負責監督評價操作風險管理的執行情況，評價操作風險管理和監控流程的充分性和有效性。一級分行設操作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制度、標準的貫徹落實，協調解決有關問題。

合規風險管理

合規風險是指銀行因未能遵循法律、監管規定、規則和準則，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監管處罰、重大財務損失或聲譽損失的風險。本行法律合規部是負責全行法律事務及合規管理工作的職能部門，基本職責是為行領導決策提供法律合規依據，為全行經營管理活動提供法律合規支持及服務，促進全行經營管理活動依法合規。法律合規部負責全行規章制度建設管理、法人授權管理、法律性文件審查管理、法律糾紛管理、知識產權管理、內外部審計與監管檢查發現問題整改的牽頭管理、關聯交易管理、反洗錢管理等工作。

反洗錢管理

本行成立反洗錢工作領導小組，作為本行反洗錢工作的最高領導機構，全面負責反洗錢工作。工作領導小組主要負責研究制定全行的反洗錢工作規劃和政策，建設反洗錢工作組織體系。反洗錢工作領導小組牽頭負責管理全行反洗錢日常工作，主要負責反洗錢工作的協調、組織、管理，相關規章制度的起草，監督檢查。

本行開發了反洗錢監測分析系統，通過系統提取大額交易報告並向中國反洗錢監測分析中心報送，經由業務人員人工分析、判斷，甄別出可疑交易並按規定程序報告。海外機構按照本行反洗錢有關政策制度，並根據當地監管要求開展客戶盡職調查和可疑交易報告等有關工作。

關聯交易管理

本行董事會及其下設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負責對本行關聯交易的管理監督，包括關聯方的確認及重大關聯交易的審查等。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日常事務由董事會辦公室負責，本行法律合規部負責牽頭落實關聯交易管理的日常工作。

經濟資本管理

本行從2001年引入經濟資本管理概念，在控制風險資產總量增長，建立資本約束觀念，引導財務資源配置等方面發揮積極作用。本行使用經濟資本管理概念作為指引業務發展、配置信貸資源的有效工具以主動進行信貸結構調整。經濟資本計量結果已在經營計劃、產品定價、客戶風險收益分析、績效考核等領域得到運用。

行業限額管理

2007年起，本行實施了行業限額管理，為本行實施風險邊界管理、調整信貸結構及控制集中度風險。行業限額以經濟資本為基礎，測算出一定經濟資本的總量約束，根據風險

偏好和收益風險平衡原則確定各個行業的限額分配方案，建立了經濟資本限額和名義限額並行的限額監測體系，並運用客戶信用評級，對超限額情況制定了處理機制，為在經濟波動時期控制銀行整體信用風險，保持資產質量穩定發揮了重要作用。授信業務風險監測系統(CRMS)按月對行業限額的執行情況進行監控。

內部審計

本行內部審計以促進建立有效的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和完善的公司治理為宗旨，對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的有效性、經營活動的效益性、治理程序的效果以及重要管理人員的經濟責任等進行審計評價，適時提出相關改進建議。內部審計部門相對獨立、垂直管理，向董事會及其審計委員會負責並報告工作，並向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匯報工作。在總行設立審計部，在各一級分行駐地及香港設立39家派出審計機構，負責管理審計工作，實施審計活動。

內部控制

本行內部控制主要原則

本行的內部控制主要基於以下原則：

全面性原則。內部控制滲透到各項業務過程和各個操作環節，覆蓋所有的部門和崗位，並由全體人員參與，任何決策或操作均應當有案可查。

審慎性原則。內部控制以防範風險、審慎經營為出發點，業務的經營管理，尤其是設立新的機構或開辦新的業務，均應當體現「內控優先」的要求。

重要性原則。在全面控制的基礎上，關注重要業務事項和高風險領域，並根據本行業務發展的需要挑選適合企業現狀的要素、子系統和政策流程，以及關鍵流程的關鍵控制程序。

有效性原則。內部控制應當具有高度的權威性，任何人不得擁有不受內部控制約束的權力，內部控制存在的問題應當能夠得到及時反饋和糾正。

制衡性原則。內部控制體系要在治理結構、機構設置及權責分配、業務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約、相互監督的機制，同時兼顧運營效率。

合規性原則。內部控制制度必須符合國家法律、行政法規、監管部門規章和規範性文件、行業自律規則。

適度性原則。內部控制應當與經營規模、業務範圍和風險特點相適應，以合理的成本實現內部控制的目標。

本行內部控制的管理架構

本行的內部控制管理框架由內部控制決策層、建設執行層、監督評價層三部分組成，並形成了由各級銀行、各職能部門主要負責人負責，全體員工共同參與的內部控制管理架構。

決策層：董事會按公司章程及有關規定設立，是本行內部控制的決策機構。董事會主要負責確定本行的風險控制戰略目標和總體風險承受能力，決定內部控制政策，審定和實施內部控制制度、程序和方法，保證本行建立並實施充分而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檢討內部控制體系的有效性並提出改善意見，持續評估並監督高級管理層改進和完善本行的內部控制體系。

建設執行層：本行高級管理層及各級機構負責本機構的內部控制建設並貫徹執行。

-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決策，制定內部控制政策，建立和完善內部組織機構，保證內部控制的各項職責得到有效履行，建立識別、計量、監測並控制風險的程序和措施，監測和評估內部控制體系的充分性與有效性，糾正並報告存在的問題。

- **分行管理層**

  分行管理層負責按照高級管理層及總行職能部門的要求，根據本行經營活動需要，建立健全以內部規章制度、經營風險控制系統等為主要內容的內部控制機制。各業務管理部門組織開展職能範圍內的內部控制活動和內控監督檢查，糾正並報告存在的問題。

- **業務和管理職能部門**

  業務部門作為風險的承擔者，承擔執行本行風險管理政策的首要職責。

  風險管理部門負責全行風險偏好及風險管理戰略的擬定、牽頭制定全行統一的風險管理政策和標準；派出風險經理參與業務部門的過程控制，並通過獨立的審批決策發揮風險經理平行作業職能和貸款審批人獨立審批職能；並對業務單元的風險管理活動進行獨立地監測。

監督評價層：本行監事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以及垂直管理的內部審計部門組成了本行內部控制體系及其執行情況的監督與評價層。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9)

執行董事：

郭樹清
張建國
陳佐夫
朱小黃

獨立非執行董事：

彼得•列文爵士
任志剛
詹妮•希普利爵士
伊琳•若詩
趙錫軍
黃啟民

非執行董事：

王　勇
王淑敏
朱振民
李曉玲
楊　舒
陸肖馬
陳遠玲

註冊地址：

中國
北京市
西城區
金融大街25號
100033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一座
44及45樓

敬啟者：

建議H股供股，按每持有十(10)股現有H股股份
獲發零點七(0.7)股H股供股股份之基準，
以每股H股供股股份4.38港元之價格
發行15,728,235,880股H股供股股份，股款須於接納時繳足

A. 緒言

謹請參閱本行於2010年5月7日刊發之通函及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供股之公告。批准建議供股之決議案於2010年6月24日舉行之年度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會議及H股類別股東

會議上正式通過。中國銀監會已發出日期為2010年7月26日之書面批覆，准許進行供股。本行已於2010年10月28日收到中國證監會發出之書面批覆(證監許可[2010]1490號及證監許可[2010]1483號)，分別准許進行A股供股及H股供股。

根據董事會於年度股東大會所獲授權，董事會已落實供股條款。本供股章程載有H股供股之主要條款概要及預期時間表。本行於2010年11月12日(星期五)至2010年11月16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東名冊登記。2010年11月9日(星期二)將為H股按含權基準買賣之最後交易日，而自2010年11月10日(星期三)起，H股將按除權基準進行交易。為符合資格認購H股供股股份，H股股東須於H股股權登記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為合資格H股股東且不得為除外股東。

H股供股將由承銷商按承銷協議所載之條款及條件悉數承銷。

A股供股章程中文文本載有A股供股之詳細條款，可自公告日期起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上交所網站 (www.sse.com.cn) 查閱。A股供股章程亦已於本行網站 (www.ccb.com) 刊載。A股供股章程及上述網站所載任何其他資料概無載入本供股章程。本供股章程所載之A股供股之主要條款概要及預期時間表僅供參考。

H股供股須待本供股章程「H股供股之條件」一段所載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倘未能達成H股供股之條件，則H股供股不會進行。此外，倘承銷協議並未成為無條件或承銷協議根據其條款而終止，則H股供股可能不會進行。謹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垂注本供股章程「買賣H股供股股份及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之風險警告」一段。如有任何疑問，建議投資者諮詢其專業顧問。**

本供股章程旨在向　閣下提供(其中包括)供股詳情以及有關本集團之若干財務及其他資料。

B. 供股

供股按於A股股權登記日及H股股權登記日股東每持有十(10)股現有股份可獲發零點七(0.7)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進行。董事會已確定認購價每股A股供股股份人民幣3.77元及每股H股供股股份4.38港元，其均超過人民幣2.39元(相當於約2.78港元)，即本行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之2009年12月31日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示之最近期經審核每股資產淨值(按2009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認購價每股A股供股股份人民幣3.77元及每股H股供股股份4.38港元乃由董事會授權本行

行長與A股供股之聯席主承銷商及H股供股之聯席主承銷商協商並根據現行市況下之市場買賣價之折讓於定價日釐定。A股供股股份及H股供股股份的認購價應於匯率調整後相同。

供股(包括A股供股及H股供股)將籌集(i)所得款項總額合共為約人民幣61,620百萬元(假設A股供股股份獲悉數認購)或人民幣60,908百萬元(假設A股供股股份獲70%認購)；及(ii)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供股有關之所有成本及開支)合共為約人民幣61,507百萬元(假設A股供股股份獲悉數認購)或人民幣60,797百萬元(假設A股供股股份獲70%認購)，此乃按認購價每股A股供股股份人民幣3.77元及每股H股供股股份4.38港元之基準計算，人民幣兌港元乃按人民幣0.86元兌1.00港元之匯率換算。當15,728,235,880股H股供股股份獲全數配發時，每股H股供股股份之價格淨額約為4.37港元。

C. H股供股

H股供股須待本供股章程「H股供股之條件」一節所載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H股供股詳情如下：

H股供股之統計數字

H股供股之基準：	H股股東於H股股權登記日每持有十(10)股現有H股獲發零點七(0.7)股H股供股股份
已發行H股數目：	於最後可行日期，224,689,084,000股H股
建議發行之H股供股股份數目：	15,728,235,880股H股
H股供股股份之認購價：	4.38港元
聯席全球協調人： (H股供股)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 聯席主承銷商：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附註1] 中信証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美林遠東有限公司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行並無獲賦予權利可認購、轉換或交換H股之已發行可換股證券或認股權證。

附註1： 就履行其在承銷協議項下職能而言，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在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附錄五第二部分所定義的「證券交易」時，應僅通過其代理人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且僅在證券及期貨條例附錄五第二部分「證券交易」定義中第(iv)小段第(I)、(II)、(III)、(IV)和(V)分段所列例外情況均不適用時進行交易。

配額基準

待下文「H股供股之條件」一段所載之條件達成後，合資格H股股東將按於H股股權登記日每持有十(10)股現有H股獲配發零點七(0.7)股H股供股股份，每股H股供股股份之認購價為4.38港元，須於接納時繳足。本行本次H股供股合共發行15,728,235,880股H股，相當於最後可行日期本行現有已發行H股股本7%及緊隨H股供股後本行經擴大已發行H股股本約6.54%。緊隨供股完成後，H股供股股份佔本行經擴大已發行總股本約6.29%，假設所有供股股份被完全接納。

合資格H股股東

本行將僅向合資格H股股東寄發章程文件。為符合資格參與H股供股，股東須：

(i) 於H股股權登記日為本行H股股東；及

(ii) 並非為除外股東(請參閱下文「除外股東」一段)。

派發本供股章程及其他章程文件

本行僅會向合資格H股股東寄發本供股章程連同其他章程文件。然而，本行在合理可行且法律准許之情況下將向除外股東寄發本供股章程僅供參考；惟本招股章程不會向本行知悉身為美國居民及加拿大居民之除外股東寄發。本行不會向除外股東寄發暫定配額通知書或額外申請表格。

向香港以外司法管轄區派發本供股章程及其他章程文件或會受法律限制。獲得或擁有章程文件之人士(包括但不限於代理、保管人、代名人及受託人)須自行瞭解並且遵守任何該等限制。未能遵守相關限制或會構成違反任何有關司法管轄區之證券法例。任何H股股東或實益H股股東如對本身情況有任何疑問，應盡快諮詢合適之專業顧問。尤其是，除本行確定之若干例外情況外，均不應向任何指定地區派發、送交或送呈本供股章程(不論是否連同暫定配額通知書或額外申請表格)。

如欲申請H股供股股份之香港境外人士(包括但不限於代理、保管人、代名人及受託人)有責任信納其已全面遵守相關地區或司法管轄區之相關法例及規例，包括獲取任何政府或其他同意、繳納相關地區或司法管轄區規定須繳付之任何稅項、關稅及其他款項。任何人士接納所提呈之供股股份會視為屬於該等人士向本行聲明及保證，彼等已全面遵守當地有關法例及規定。如有疑問，股東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章程文件不會根據香港以外任何司法管轄區之適用證券法例登記。

謹請登記地址位於任何指定地區之H股股東及身為指定地區居民之實益H股股東參閱本

供股章程「注意事項」、「除外股東」及「指定地區中可接納H股供股中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以認購H股供股股份之有限類別人士」章節所載重要資料。

除外股東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36(2)條，董事已查詢指定地區適用證券法例對向指定地區H股股東或實益H股股東提呈發售H股供股股份之法律限制及相關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經考慮有關情況，董事認為，除下文所述之若干少數例外情況外，基於在指定地區登記或存檔本供股章程及／或取得該等地區相關部門批文及／或本行及H股股東或實益H股股東需採取之其他行動以符合當地法律規定及／或達成其他要求以遵從該等指定地區有關當地法律或監管規定及／或所施加之法律或監管限制所涉之時間及成本，有必要或適宜限制指定地區之H股股東或實益H股股東接納彼等於H股供股之權利。

因此，就H股供股而言，除外股東為：

(a) 於H股股權登記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H股股東名冊且於該名冊內所示地址位於任何指定地區之H股股東(惟地址位於中國或美國且本行信納符合有關規定之H股股東除外)；及

(b) 當時據本行另行得悉為任何指定地區居民之任何H股股東或實益H股股東(惟屬中國或美國居民且本行信納符合有關規定之H股股東或實益H股股東除外)。

不論本供股章程或暫定配額通知書或額外申請表格有任何其他規定，倘本行按其絕對酌情信納有關交易獲豁免或無須遵守引致有關限制之法例或規例，則本行保留權利容許任何H股股東或實益H股股東接納其供股權。

接獲本供股章程及／或暫定配額通知書及／或額外申請表格或中央結算系統股份賬戶存入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並不(亦將不會)構成在提呈要約屬違法之該等司法管轄區提呈要約，在該等情況下，本供股章程及／或暫定配額通知書及／或額外申請表格須視為僅供參考，亦不應複製或轉發。任何人士(包括但不限於代理、保管人、代名人及受託人)如接獲本供股章程及／或暫定配額通知書及／或額外申請表格或其中央結算系統股份賬戶存入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不應(就H股供股而言)將其在、向或由任何指定地區派發或寄發或在、向任何指定地區之任何人士轉讓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倘若任何指定地區之任何人士或其代理或代名人接獲暫定配額通知書或額外申請表格或中央結算系統股份賬戶獲存入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彼不應尋求接納暫定配額通知書內所述之權利或轉讓暫定配額通知書(或申請認購額外申請表格規定之任何額外H股供股股份)或轉讓中央結算系統內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惟本行釐定，有關行為不會違反適用法律或監管規定，則作別論。任何人士(包括但不限於代理、保管人、代名人及受託人)如將本供股章程或暫定配額通知書或額外申請表格在、向或自任何指定地區轉交(無論根據合約或法律責任或其他理由)，應促使收件人注意本節內容。

本行將於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開始買賣後，盡快安排將以股票形式持有現有H股股份之除外股東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暫定配發予由本行就除外股東之利益而委任之代名人，並倘於扣除開支後可獲得收益，則由代名人代表相關除外股東於香港聯交所出售。出售所得款項(扣除開支)將按比例派付予除外股東，惟100港元或以下之個別金額將撥歸本行所有。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持有H股權益之除外股東之代名人、保管人或其他中介人可代表該等除外股東依據不時生效之《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以及適用證券法律出售彼等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配額並視情況分派所得款項。除外股東之未出售零碎配額、未出售配額所涉之H股供股股份連同不獲合資格H股股東接納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所涉或不獲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承讓人認購之任何H股供股股份，可供合資格H股股東以額外申請表格作出額外申請認購。

指定地區中可接納H股供股中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以認購H股供股股份之有限類別人士

即使上文「除外股東」一節有所規定，下列指定地區之有限類別人士可接納H股供股的權利。

(1) 美國的H股股東或實益H股股東一般屬於除外股東。然而，本行合理認為屬於合資格機構投資者的少數美國H股股東及實益H股股東可接納未繳股款股供股權，以獲豁免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方式認購H股供股所發售的H股供股股份，惟須本行信納符合有關規定。該等要求包括向本行書面確認彼等符合美國證券法144A規則項下定義的合資格機構投資者要求，向本行聲明彼等的財務狀況符合美國相關豁免規定，並向本行書面陳述其擬認購H股供股股份的意向。

(2) 中國的匯金、少數發起人、QDII 及其他合資格中國投資者可接納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以認購H股供股所發售的H股供股股份，惟須符合中國法律及法規的有關規定。

於各情況下，本行保留最終酌情權以釐定是否容許該等人士參與及可參與人士的身份。

H股供股股份之認購價

於合資格H股股東接納相關暫定配發H股供股股份，或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時，或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的承讓人接納H股供股股份時，須繳足每股H股供股股份的認購價4.38港元。

每股H股供股股份的認購價為4.38港元：

(1) 較2010年11月1日(該日為定價日)香港聯交所所報的每股H股的收市價7.64港元，折讓約42.7%；

(2) 較截止2010年11月1日(該日為定價日)的連續五個交易日(包括該日)香港聯交所所報的每股H股的平均收市價7.43港元，折讓約41.0%；

(3) 較截止2010年11月1日(該日為定價日)的連續十個交易日(包括該日)香港聯交所所報的每股H股的平均收市價7.43港元，折讓約41.0%；

(4) 較截止2010年11月1日(該日為定價日)的連續二十個交易日(包括該日)香港聯交所所報的每股H股的平均收市價7.25港元，折讓約39.6%；

(5) 較H股於2010年11月1日(該日為定價日)在香港聯交所之收市價每股7.64港元計算之理論除權價每股7.43港元折讓約41.0%；及

(6) 較H股於最後可行日期在香港聯交所之收市價每股7.43港元折讓約41.0%。

H股供股股份之地位

H股供股股份一旦獲配發及繳足，將與當時已發行之H股在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繳足股款H股供股股份持有人有權收取於配發及發行H股供股股份日期後所宣派、作出或支付之所有未來股利及分派。

零碎配額

H股供股股份之零碎配額不會暫定配發予H股股東，合資格H股股東的配額會下調至最接近整數。代表所有零碎H股供股股份之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下調至最接近整數)將暫定配發予本行委任的代名人，倘於扣除開支後能夠獲得收益，則於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開始買賣後，由本行或其代名人在市場上以未繳股款形式出售，而出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開支後，若有)撥歸本行所有。任何未出售之零碎H股供股股份可供合資格H股股東額外申請。

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

合資格H股股東可透過額外申請之方式申請認購未售出的零碎配額、未售出的除外股東任何配額及任何暫定配發予合資格H股股東但未獲接納的H股供股股份或以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承讓人身份認購H股供股股份。

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須填妥額外申請表格，並須將填妥之額外申請表格連同就該等額外H股供股股份另行繳付的股款不遲於2010年12月8日下午四時正前交回下述收款銀行任何一間分行。除非本行另行同意，否則所有股款須以港元繳付，而支票或銀行本票須由香港持牌銀行戶口開立，以劃綫方式註明抬頭人為「建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 建行 — 額外供股」。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1. 中環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六號
	2. 西營盤分行	西營盤德輔道西七十三號
	3. 灣仔軒尼詩道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一三九號
	4. 銅鑼灣廣場分行	銅鑼灣，銅鑼灣廣場一期地下
	5. 筲箕灣分行	筲箕灣寶文街二號
九龍.....	6. 油麻地分行	油麻地彌敦道五五六號
	7. 旺角彌敦道分行	旺角彌敦道七八八號
	8. 觀塘分行	觀塘開源道五十六號
新界.....	9. 荃灣分行	荃灣沙咀道二八二號
	10. 沙田廣場分行	沙田，沙田廣場L1層5號舖

額外申請表格可於2010年11月19日至2010年12月8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在下列時段提交：

星期一至星期五	:	上午9時正到下午5時正；
星期六	:	上午9時正到下午1時正；及
最後接納日期(2010年12月8日)	:	上午9時正到下午4時正

所有支票及銀行本票於收取後即時兌現付款，而有關款項所賺取之所有利息將不會向申請人支付。填妥及遞交額外申請表格連同所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的付款支票或銀行本票即表示申請人保證支票或銀行本票將於首次提交時獲得兌現。有關支票或銀行本票於首次過戶時未獲兌現者，額外申請表格可遭拒絕受理。申請人須於申請認購H股供股股份時支付應付確切金額，支付金額不足的申請將會遭拒絕受理。在多繳申請金額的情況下，只有多繳申請金額等於100港元或以上才會獲得退款支票。

倘　閣下不獲配發額外H股供股股份，則　閣下申請時所支付股款預期約於2010年12月15日會以普通郵遞寄發支票方式不計息全數退還，郵誤風險概由　閣下承擔。倘　閣下獲配發的額外H股供股股份數目少於所申請數目，則多繳申請款項預期約於2010年12月15日會以普通郵遞寄發支票方式不計息退還予　閣下，郵誤風險概由　閣下承擔。

額外申請表格僅供註明收件人使用，不得轉讓。有關額外申請表格的所有查詢應寄往H股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倘承銷商於最後終止時間前行使權利終止彼等的義務或倘承銷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未能達成，且在任一上述情況下H股供股未進行，則就有關申請認購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已收股款約於2010年12月15日會以普通郵遞寄發支票方式不計息退還予相關人士，郵誤風險概由相關人士承擔。

董事將全權酌情盡可能按公平公正原則分配及配發額外H股供股股份，(i)惟會優先分配及配發予將零碎股份補足為完整買賣單位的申請，除非額外H股供股股份總數不足以將零碎股份補足為完整買賣單位或董事認為有關申請旨在濫用此機制，及(ii)應用上文(i)的原則後，剩餘的額外H股供股股份(倘給予優先安排)或所有額外H股供股股份(倘無優先安排)會向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的合資格H股股東，根據其所申請的額外H股供股股份數目按比例分配。

致實益H股股東之重要通知

H股股份由登記H股股東或中央結算系統持有之實益H股股東務請留意，根據H股股東名冊，登記H股股東(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被視為單一H股股東。因此，其H股以登記H股股東之名義登記或由中央結算系統持有之實益H股股東務請留意，上述有關配發額外H股供股股份的補足安排不會單獨供實益擁有人參與。

收款銀行安排及應變計劃

為確保可以在短時間內處理大量H股供股股份及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申請，收款銀行初步將開放10家分行收集申請表格及認購款項。該10家分行之詳情以及開放時間載列於本供股章程「合資格H股股東接納或轉讓H股供股股份的手續」一節。

倘若H股供股之認購水平大幅高於預期，收款銀行將：

- 於H股供股發售期間結束前一周之某些營業日延長開放時間；
- 於H股供股發售期間結束前之周末期間延長開放時間；或
- 額外開放6家分行收集及處理申請表格及認購款項。

如作出該等安排，本行將會另行刊發公告。

如果H股股東有任何有關H股供股的問題，請於周一至周五(公衆假期除外)營業時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撥打H股登記處設立的H股股東熱線電話 (852) 2862 8646。

如果H股股東有任何有關H股供股的問題，亦可於周一至周五(公眾假期除外)營業時間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八時正或於周六上午八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正撥打收款銀行熱線電話 (852) 2779 5533。

H股股東及投資者謹請留意，H股股東熱線電話及收款銀行熱線電話為本行與H股股東、經紀人及托管人的主要溝通渠道。H股登記處所設立的熱線電話專門接聽H股股東及彼等之經紀人或托管人的來電諮詢，而收款銀行所設立的熱線電話則專門接聽H股股東的來電諮詢。因此，H股股東、經紀人及托管人如有任何關於H股供股的問題，務請撥打上述熱線電話。本行亦設立內部信息交流程序，確保以適當的方式解決H股供股過程出現的任何難題。

股東應留意，下文所載之H股供股預期時間表及本供股章程之其他部份之日期僅供參考。如出現任何特殊情況，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可能酌情延長或調整時間表。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延長或調整，本行將於適當時刻作出公告通知股東。在H股登記處的協助下，本行將督控H股供股的進程以確保H股供股以公平及有序的方式進行。

如有需要，H股登記處及收款銀行將分派額外已受訓員工至收款銀行之指定分行，以協助H股股東填寫H股供股股份或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申請以及回答該等股東之查詢。

惡劣天氣對接納H股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以及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截止時間的影響

如在下列時間發生

- 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
- 發出「黑色」暴雨警告，

則接納H股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以及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的截止時間將不適用：

(i) 在2010年12月8日中午12時正(香港本地時間)前任何時間在香港懸掛或發出上述警告信號，但在中午12時後取消。在該情況下，接納H股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以及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的截止時間將順延至同一個營業日下午5時正；

(ii) 在2010年12月8日中午12時正至下午4時正(香港本地時間)供股之間任何時間在香港懸掛或發出上述警告信號。在該情況下，接納H股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以及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的截止時間將改為下一個營業日(在該日上午9時正至下午4時正期間任何時間並無懸掛或發出任何該等警告信號)下午4時正。

倘接納H股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以及申請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截止時間並非2010年12月8日，則在本供股章程「H股供股之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述的日期可能受到影響。在該等情況下，本行將刊發公告。

H股供股之條件

H股供股須待下列事項達成後，方可作實：

(i) 股東在年度股東大會批准供股；

(ii) H股類別股東會議及A股類別股東會議分別批准供股；

(iii) 中國銀監會批准供股；

(iv) 中國證監會批准供股；

(v)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無條件或以本行接納之條件(而有關條件(如有)須不遲於寄發本供股章程日期經已達成)批准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繳足股款的H股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

(vi) 將法律規定須於香港公司註冊處存檔及登記之有關H股供股之所有文件送呈香港聯交所並進行存檔及登記。

本行不可豁免上述完成H股供股之任何條件，而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已經達成以上(i)至(iv)的條件。**倘上述任何條件未能達成，則H股供股不會進行。**

此外，謹請注意，H股供股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7.19條按悉數承銷之基準進行。有關承銷安排之詳情請參閱下文「H股供股承銷安排」一節。**倘承銷協議未能成為無條件或根據其條款終止，則H股供股可能不會進行。**

合資格H股股東接納或轉讓H股供股股份的手續

就每名合資格H股股東而言，本供股章程隨附一份暫定配額通知書，賦予該合資格H股股東權利認購函件所列數目之H股供股股份。倘　閣下屬合資格H股股東並擬行使權利接納隨附暫定配額通知書所列H股供股股份，則須按暫定配額通知書印列之指示遞交暫定配額通知書，並連同接納時應繳之全數股款，在不遲於2010年12月8日下午四時正，交回收款銀行的下列任何一間分行。謹請注意，　閣下向承讓人轉讓可認購H股供股股份之權利時，　閣下及承讓人均須繳付香港印花稅。除非本行另行同意，否則所有股款須以港元繳付，而支票或銀行本票須由香港之持牌銀行戶口開立，以劃綫方式註明抬頭人為「建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 建行 — 暫定配額供股」。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1. 中環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六號
	2. 西營盤分行	西營盤德輔道西七十三號
	3. 灣仔軒尼詩道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一三九號
	4. 銅鑼灣廣場分行	銅鑼灣，銅鑼灣廣場一期地下
	5. 筲箕灣分行	筲箕灣寶文街二號
九龍.....	6. 油麻地分行	油麻地彌敦道五五六號
	7. 旺角彌敦道分行	旺角彌敦道七八八號
	8. 觀塘分行	觀塘開源道五十六號
新界.....	9. 荃灣分行	荃灣沙咀道二八二號
	10. 沙田廣場分行	沙田，沙田廣場L1層5號舖

暫定配額通知書可於2010年11月19日至2010年12月8日(包括首尾兩日)在以下時間交回：

星期一至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及

最後接納日期(2010年12月8日)：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正

務請注意，除非暫定配額通知書連同適當之股款在2010年12月8日下午四時正前由原承配人或任何擁有有效承讓權利之人士送抵收款銀行的上述任何一間分行，否則暫定配額及相關所有權利均視為已遭拒絕並註銷。即使未有根據有關指示填妥，本行仍可酌情決定將暫定配額通知書視為有效，對自行或由代表交回之人士具有約束力。

倘 閣下欲轉讓認購暫定配發予 閣下之H股供股股份的權利，則須填妥及簽署暫定配額通知書中的轉讓及提名表格，並將暫定配額通知書轉交承讓人或經手轉讓 閣下可認購H股供股股份之權利的人士。承讓人其後須填妥及簽署暫定配額通知書中的登記申請表格，並將整份暫定配額通知書連同接納時應付之全部股款，在不遲於2010年12月8日下午四時正前送抵上文所述收款銀行的任何一間分行。

倘 閣下欲僅接納部分暫定配額或欲轉讓全部或部分暫定配額予一名以上人士，則須不遲於2010年11月30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暫定配額通知書交回及送抵H股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註銷原暫定配額通知書並發出所要求數額的新暫定配額通知書。

有關暫定配額通知書的所有查詢須寄往H股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本行保留權利拒絕受理以任何人士為受益人之任何轉讓登記，如本行相信該轉讓或會違反適用法例或監管規定。

所有支票及銀行本票將於收取後即時兑現付款，該等款項所賺取之所有利息將不會向申請人支付。於首次提交時未獲兑現之任何支票或銀行本票所涉及之暫定配額通知書可遭拒絕受理，在此情況下，有關暫定配額及相關所有權利視為已遭拒絕並註銷。倘承銷商於最後終止時間前行使權利終止承銷協議且H股供股未進行，就相關暫定配發收取的款項會不計利息以支票約於2010年12月15日透過普通郵遞方式退還予相關人士。

閣下須在申請H股供股股份時以支票或銀行本票或其他本行同意之方法繳付實際應付金額，繳款不足之申請會遭拒絕受理。

倘多繳申請款項金額為100港元或以上，會以支票退款給予 閣下。

申請上市

本行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批准H股供股股份及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上市及買賣。買賣H股供股股份及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須繳付印花稅、香港聯交所交易費、證監會交易徵費或香港之任何其他適用費用及收費。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繳足股款H股供股股份之買賣單位分別均為1,000股股份。

待H股供股股份及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獲准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後，H股供股股份及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供股股份及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所指定之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於任何交易日之交易須於交易後第二個交易日及之後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中央結算系統內之所有活動均依據不時有效之《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務請留意，在取得有關監管機構批准前，H股供股股份與A股供股股份不可互相轉換或替代，且A股與H股市場之間不可進行交易或交收。

H股供股所得款項

H股供股將籌集(i)所得款項總額合共約68,89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9,245百萬元）；而(ii)扣除供股應計所有成本及費用後的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68,774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9,145百萬元）。

H股供股承銷安排

H股供股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7.19條按悉數承銷基準進行。有關H股供股之承銷安排詳情載列如下：

H股承銷安排

日期：	2010年11月1日
聯席主承銷商：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中信証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美林遠東有限公司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為本行全資附屬公司。 美國銀行為本行主要股東。美林遠東有限公司為美國銀行全資附屬公司，故此就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為本行之關連人士。美林遠東有限公司作為H股供股承銷商之一，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1(3)(c)條該交易將獲豁免於遵守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副主承銷商：	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 UBS AG 香港分行
所承銷之H股供股股份總數：	根據承銷協議，承銷商同意按彼等各自應購買的比例悉數承銷不獲接納的最多可達15,728,235,880股H股供股股份

承銷協議之條件

承銷商根據承銷協議應負之若干義務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a) H股供股股份由董事會之授權代表按載列於章程文件之條款發行並暫定配發予合資格H股股東；

(b) 本行已按承銷協議其中規定之時間及日期向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承銷商)交付承銷協議當中所列文件；

(c) 中國銀監會批准H股供股乃屬有效及並無被撤銷、修訂或撤回；

(d) 中國證監會批准H股供股乃屬有效及並無被撤銷、修訂或撤回；

(e) 送呈章程文件以及公司條例第342C條要求送呈公司註冊處的所有文件予香港聯交所，而香港聯交所於本供股章程日期前一個營業日下午三時正或香港聯交所同意之較後時間前發出登記批准證書；

(f) 公司註冊處於派發供股章程當日或之前登記章程文件和公司條例第342C條要求提交的所有文件；

(g) 香港聯交所批准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H股供股股份(無條件地或僅須待配發有關股份及寄發有關股票)上市及買賣，且香港聯交所已准許買賣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H股供股股份(且該上市及許可隨後未被撤銷或撤回)；

(h) 在本供股章程日期(或聯席全球協調人同意之較後日期)或之前向合資格H股股東寄發章程文件及在合理可行及法律准許之情況下向除外股東寄發本供股章程僅供參考，惟本供股章程不會向本行知悉身為美國居民之除外股東寄發；

(i) A股聯席保薦人應於章程日期或之前向聯席全球協調人確認A股供股已大致完成(有至少70%之A股供股股份獲有效認購)；

(j) 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承銷商)已從本行獲得承諾函；及

(k) 於最後終止時間前並無發生可合理預期會引致承銷協議項下之彌償索賠，且在任何有關情況下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承銷商)全權認為(真誠行事)對H股供股或H股供股承銷而言屬重大之任何事宜。

倘承銷協議之條件於承銷協議規定須達成的時間未正式達成(除非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各承銷商)另行豁免或修訂)，或倘承銷協議如下文所述而終止，則除承銷協議規定之若干權利及義務外，承銷協議各訂約方之所有義務將終止。在該等情況下，根據承銷協議及

受其中所載之若干扣減或限制規限，本行仍須負責支付本行所產生或其他方代表本行產生之開支，但毋須向任何承銷商支付承銷佣金。

上文所述任何條件(除條件 a, c, d, e, f, g, h 外)可於任何時間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承銷商)根據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承銷商)釐定之條款及條件全權決定豁免。

倘承銷協議未能成為無條件或承銷協議根據其條款被終止，則H股供股可能不會進行。

承銷協議之終止

如果發生以下情況，各承銷商在承銷協議項下的義務可立即終止，即聯席全球協調人與聯席賬簿管理人(本行之任何附屬公司除外)(代表承銷商)的三分之二多數在最後終止時間前經聯席全球協調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與本行商洽後的唯一且一致的看法是：

(A) 本集團(作為整體)之財產、負債、狀況、業務、一般事務、管理、前景、盈利、損失或者財務或貿易之狀況和表現形成、產生、發生或出現任何變動(無論永久與否)，而聯席全球協調人與聯席賬簿管理人(本行之任何附屬公司除外)(代表承銷商)的三分之二多數統一全權酌情判斷該變動屬重大不利影響，以至於會導致無法實現進行H股供股或按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方式交付H股供股股份或者可能對H股供股之成功或H股供股股份的獲接納水平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B) 承銷協議中規定的聲明、保證或承諾之任何違反、或本行違反承銷協議項下的其他任何規定；或

(C) 形成、產生、發生或出現任何下列事件：

(i) 香港聯交所、紐約證券交易所或上交所之證券買賣被暫停或遭受限制(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最低或最高價格限制或範圍)；

(ii) 本行在某家證券交易所上市或報盤之任何證券買賣被暫停或遭受限制(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最低或最高價格限制或範圍)；

(iii) 香港、中國或美國之相關機構宣佈全面禁止商業銀行活動；或香港、中國或美國之商業銀行業務或外匯交易或證券結算或交收服務、程序或事項受到干擾；

(iv) 香港、中國或美國的稅收或外匯管制、貨幣匯率或外資法規(或對於任何外匯管制的實施)出現了改變或發展；

(v) 香港、中國或美國或有關本行任何成員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出現的可能導致現

有法律變更的任何新法律或影響現有法律或任何法院或其他有管轄權的機關對任何現有法律的解釋或實施的新法律，從而對H股供股的投資產生不利影響；

(vi) 任何不可抗力事件或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政府行為、經濟制裁、暴亂、火災、爆炸、洪水、地震、民變、戰爭行為或宣戰、爆發敵對狀態或敵對狀態升級(無論是否已經宣戰)、恐怖主義行為(無論責任是否已經聲明)、天災、疫病、流行病、傳染性疾病暴發、宣佈國家緊急狀態、災難或危機)，而該等任一事件或情況波及或影響到香港或中國；或

(vii) 爆發敵對狀態或敵對狀態升級，或任何金融、政治、經濟、法律、軍事、工業、財政、管制、貨幣或市場狀況(包括但不限於股票或債券市場、貨幣以及外匯市場、銀行間市場以及信貸市場)發生任何變動，而上述任何情況在香港、中國或美國發生或影響到香港、中國或美國，

且上述任何該等事件或情況個別或總體的影響，根據聯席全球協調人與聯席賬簿管理人(本行之任何附屬公司除外)(代表承銷商)的三分之二多數之判斷乃屬重大或負面性質，使按本供股章程內所載之條款以及方式進行H股供股或交付H股供股股份變成不可行或不合適。

如果聯席全球協調人與聯席賬簿管理人(本行之任何附屬公司除外)的三分之二多數選擇根據承銷協議之規定終止承銷協議，應當立即書面通知本行。於此情況下，本行將於有關時間另行刊發公告。

禁售承諾

根據承銷協議，本行已向承銷商承諾：

(i) 除根據H股供股及A股供股所分別配發及發行之H股供股股份及A股供股股份；或

(ii) 在獲得聯席全球協調人之事先書面同意前(聯席全球協調人可全權決定是否給予)，

由承銷協議日期起至H股供股股份在香港聯交所買賣首日後90日期間內，本行不會(A)配發、發行或出售，或建議配發、發行或出售、接納認購、質押、借出、按揭、出讓、押記、購買任何購股權，或訂約出售，或授予任何購股權、權利或認股權證以認購或購買或借出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不論有條件或無條件，或直接或間接，或以其他方式)本行任何股份或其他股本證券或其任何權益(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可轉換為，或可行使或交換為任何股份或附帶權利可認購或購買或收取股份之證券)，或就發行預托憑證將股份寄存在存管處；或(B)訂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掉期或其他衍生工具交易)，將本行任何股份或證券所有權或其任何權益之任何經濟後果全部或部分轉讓，或有關交易在市場上對股份之影響與出售股份權益或購回任何股份相似；或(C)訂立任何交易，其經濟影響與上文(A)或(B)項所述任何交易相同；或(D)建議或同意或訂約或宣佈有意訂立或實行上文(A)、(B)或(C)項所述有關交易，無論上文(A)、(B)或(C)項所述之任何交易是否藉交付股份及該等其他證券、以現金或其他方式結

算；然而，前提為上述限制不適用於(1)發行任何股票股利；(2)以任何資本儲備發行股份；或(3)執行客戶指示買賣任何股份。

股東承諾

根據承諾函，匯金承諾將按匯金於本行所持股權比例以現金認購根據董事會2010年第三次會議批准的供股計劃所配發中的所有可配股份。匯金另外於2010年9月3日向本行承諾，在H股供股股份上市之日起6個月內不減持本行股份；如果減持，由此所得的收益將歸本行所有。

匯金為本行之發起人及主要股東。本行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時，已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9A.19條的規定，向香港聯交所書面陳述並令其確信匯金應被視為香港上市規則下定義的中國政府機關，從而不構成本行之關連人士。因此，上述承諾獲豁免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經本行同意及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匯金向本行支付的認購金額將按人民銀行於付款日頒佈的中間匯率以人民幣支付。該等認購款項將由匯金付至本行在中國的銀行賬戶。

除承諾函外，本行並無從任何其他H股股東取得有關彼等將認購暫定配發予彼等之任何或全部H股供股股份之承諾。

買賣H股股份及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之風險警告

現有H股預計自2010年11月10日起以除權基準買賣。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預期於2010年11月23日至2010年12月3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買賣。**倘未達成H股供股之條件(請參閱上文「H股供股之條件」一節)，則H股供股不會進行。**

此外，倘承銷協議未能成為無條件或倘承銷協議根據其條款而終止，則H股供股可能不會進行。

買賣任何H股股份或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之風險概由投資者自行承擔。投資者如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其專業顧問。

寄發H股股票及H股供股股份退款支票

待H股供股之條件達成後，預期H股供股股份之股票及有關全部或部份不獲接納之額外H股供股股份之申請之退款支票(如有)，將約於2010年12月15日由H股登記處以普通郵寄方式按登記地址向承配人或有權接納之人士寄發，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稅項

倘合資格H股股東對持有、出售或買賣H股供股股份及／或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及對除外股東而言，彼等根據H股供股以其他方式收取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所得款項淨額所涉稅務

問題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謹此強調，本行、董事或參與H股供股之任何其他人士概不就H股供股股份持有人因購買、持有、處置或買賣H股供股股份及／或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或接收有關所得款項淨額而產生之任何稅務影響或負債承擔任何責任。

D. A股供股

A股供股詳情如下：

A股供股之統計數字

A股供股之基準：	A股股東於A股股權登記日每持有十(10)股現有A股獲發零點七(0.7)股A股供股股份
已發行A股數目：	於最後可行日期，9,000,000,000股A股
建議發行之A股供股股份數目：	630,000,000股A股
A股供股股份之認購價：	人民幣3.77元
A股聯席保薦人：	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配額基準

待下文「A股供股之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合資格A股股東有權以認購價(即每股A股供股股份人民幣3.77元)按於A股股權登記日每持有十(10)股現有A股獲發零點七(0.7)股A股供股股份，認購價須於接納時全數支付。

合資格A股股東

為符合參與A股供股之資格，A股股東必須於A股股權登記日登記為股東。

A股供股之預期時間表

中國銀監會批准A股供股	2010年7月26日
中國證監會批准A股供股	2010年10月28日
於上交所網站刊登A股供股章程	2010年11月2日
網上路演	2010年11月3日
A股股權登記日	2010年11月4日
A股供股開始	2010年11月5日
A股暫停買賣	2010年11月5日 至11月12日
接納A股供股股份及付款首日	2010年11月5日
A股供股截止	2010年11月11日
A股供股股份付款最後日期	2010年11月11日
核實認購A股供股股份之付款	2010年11月12日
公佈A股供股之結果	2010年11月15日
A股除權日及恢復買賣	2010年11月15日

股東應留意，上文及本供股章程其他章節所載之A股供股預期時間表指定日期乃僅供參考，可由董事會作出修訂。對預期時間表之任何修訂將會在適當時間予以公佈並通知股東。

A股供股股份之上市及開始買賣日期須待有關中國監管當局進一步釐定。本行會於取得有關詳細資料後另行公告。

A股供股之條件

A股供股將於下列事件完成後，方可作實：

(i) 股東在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供股；

(ii) A股類別股東會議及H股類別股東會議分別批准供股；

(iii) 中國銀監會批准供股；

(iv) 中國證監會批准供股；

(v) 本行控股股東履行其在股東大會召開前就認購股份數量作出的公開承諾；及

(vi) A股股東至少認購A股供股中70%A股供股股份。

本行不可豁免上述完成A股供股之任何條件，而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已經達成以上(i)至(v)的條件。**倘上述任何條件未能達成，則A股供股不會進行。**

將按非承銷基準進行之A股供股

A股供股將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法規之規定，按非承銷基準進行。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按中國證監會之分類，認購A股供股股份之水平須最少達至A股供股之70%，方可進行A股供股。

未獲接納之認購A股之權利將告失效，且不會根據該等權利發行或配發新A股。

申請上市

本行已就A股供股股份上市向上交所提出申請。

A股供股所得款項

按認購價人民幣3.77元計算，A股供股將籌集(i)所得款項總額合共約人民幣2,375百萬元(假設A股供股股份獲悉數認購)或人民幣1,663百萬元(假設A股供股股份獲70%認購)；及(ii)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A股供股所產生之所有成本及開支)合共約人民幣2,362百萬元(假設A股供股股份獲悉數認購)或人民幣1,652百萬元(假設A股供股股份獲70%認購)。

A股供股章程

A股供股章程之中文文本自公告日期起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上交所網站 (www.sse.com.cn) 可供公眾查閱。A股供股章程亦已於本行網站 (www.ccb.com) 刊載。A股供股章程之中文文本及上述網站內之任何其他資料並無收錄於本供股章程內。

E. 本行股權於供股完成後之變化

下表載列本行現時股權結構及其於供股完成後(假設供股按每十(10)股現有股份獲發零點七(0.7)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及A股供股股份及H股供股股份獲悉數認購，且假設本行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可行日期至H股股權登記日期間並無變動)之建議股權結構：

股份類別	於最後可行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供股前)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根據供股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	緊隨供股後之已發行股份總數	佔緊隨供股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H股	224,689,084,000	96.15%	15,728,235,880	240,417,319,880	96.15%
A股	9,000,000,000	3.85%	630,000,000	9,630,000,000	3.85%
合計	233,689,084,000	100%	16,358,235,880	250,047,319,880	100%

下表載列本行現時股權結構及其於供股完成後(假設供股按每十(10)股現有股份獲發零點七(0.7)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及A股供股股份獲70%認購及H股供股股份獲悉數認購，且假設本行已發行股本於最後可行日期至H股股權登記日期間並無變動)之建議股權結構：

股份類別	於最後可行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供股前)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根據供股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	緊隨供股後之已發行股份總數	佔緊隨供股後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H股	224,689,084,000	96.15%	15,728,235,880	240,417,319,880	96.22%
A股	9,000,000,000	3.85%	441,000,000	9,441,000,000	3.78%
合計	233,689,084,000	100%	16,169,235,880	249,858,319,880	100%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行公眾持股量約為31.5%(公眾H股股東持有已發行股份總額約27.7%及公眾A股股東已發行股份總額約3.8%)。根據香港聯交所對本行公眾持股的豁免，於2007年12月26日後，本行應滿足的最低公眾持股量比例約為20.8%。供股完成後，本行將繼續滿足該等最低公眾持股量比例。

本行自最後可行日期起過往十二個月內並未進行任何股權集資活動。

F. 供股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

為滿足監管要求，增強抵禦風險的能力，實現業務長期穩定健康發展，本行通過A股及H股供股推出再融資計劃。

供股旨在鞏固本行之資本基礎，從而改善本行核心資本充足率。董事會認為供股符合本行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且是集資以鞏固本行資本基礎從而改善核心資本充足率的合適方式。

G. 其他資料

敬請　閣下垂注本供股章程附錄及本行2009年年報、2010年半年報及2010年第三季度報告所載之其他資料。

此致

列位合資格H股股東　台照
及除外股東(美籍人士除外)　參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張建國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

2010年11月19日

(1) 財務資料概要

有關本集團截至2007年、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的經審核的財務報表均已發出無保留的審核意見。以下為節錄自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07年、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及節錄自截至2009年及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半年度報告的本集團業績概要。

(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09年	2010年
綜合收益表數據					
利息淨收入	192,775	224,920	211,885	102,468	117,799
稅前利潤	100,816	119,741	138,725	72,469	92,194
淨利潤	69,142	92,642	106,836	55,841	70,779
基本和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30	0.40	0.46	0.24	0.30

(除百分比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09年	2010年
財務狀況表數據					
總資產	6,598,177	7,555,452	9,623,355	9,110,171	10,235,981
包括：客戶貸款和墊款	3,183,229	3,683,575	4,692,947	4,409,152	5,215,973
總負債	6,175,896	7,087,890	9,064,335	8,603,637	9,655,783
包括：客戶存款	5,329,507	6,375,915	8,001,323	7,610,022	8,591,701
總權益	422,281	467,562	559,020	506,534	580,198
每股淨資產(人民幣元)	1.81	2.00	2.39	2.17	2.48
主要財務比率(%)					
平均資產回報率[1]	1.15	1.31	1.24	1.34	1.43
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2]	19.50	20.68	20.87	22.54	24.00
淨利差	3.07	3.10	2.30	2.34	2.32
淨利息收益率	3.18	3.24	2.41	2.46	2.4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對經營收入比率	14.19	14.25	17.84	17.82	21.88
成本收入比[3]	41.83	36.77	39.04	35.13	33.64
資本充足率(%)					
核心資本充足率[4]	10.37	10.17	9.31	9.30	9.27
資本充足率[4]	12.58	12.16	11.70	11.97	11.68
總權益對資產總額比率	6.40	6.19	5.81	5.56	5.67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率	2.60	2.21	1.50	1.71	1.22
減值準備對不良貸款比率	104.41	131.58	175.77	150.51	204.72
減值準備對貸款總額比率	2.72	2.91	2.63	2.57	2.49

1. 淨利潤除以年初和年末資產總額的平均值。2009及2010年半年度數據是年化平均資產回報率，即淨利潤除以該半年度起始和終止時的資產總值平均值後的兩倍。
2. 根據中國證監會《*公開發行證券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9號 — 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計算及披露*》。
3. 經營費用(包括營業稅金及附加)除以經營收入。
4. 按照中國銀監會頒佈的指引計算。

(2) 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09年	2008年
利息收入		339,463	356,500
利息支出		(127,578)	(131,580)
利息淨收入	6	211,885	224,920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49,839	40,05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780)	(1,61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7	48,059	38,446
交易淨收益	8	2,233	3,213
股利收入	9	100	150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損失)	10	4,471	(2,252)
其他經營淨收益	11	2,566	5,270
經營收入		269,314	269,747
經營費用	12	(105,146)	(99,193)
		164,168	170,554
資產減值損失			
— 客戶貸款和墊款		(24,256)	(36,246)
— 其他		(1,204)	(14,583)
資產減值損失	13	(25,460)	(50,829)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7	16
稅前利潤		138,725	119,741
所得稅費用	16	(31,889)	(27,099)
淨利潤		106,836	92,642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利得／(損失)金額		2,174	(18,998)
減：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所得稅影響		(544)	4,744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的淨額		386	9,000
		2,016	(5,254)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281	(1,345)
其他		25	—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2,322	(6,599)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109,158	86,043
淨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106,756	92,599
少數股東		80	43
		106,836	92,642
綜合收益歸屬於：			
本行股東		109,069	86,002
少數股東		89	41
		109,158	86,043
基本和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7	0.46	0.40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09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09年	2008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8	1,458,648	1,247,450
存放同業款項	19	101,163	33,096
貴金屬		9,229	5,160
拆出資金	20	22,217	16,8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18,871	50,309
衍生金融資產	22	9,456	21,29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3	589,606	208,548
應收利息	24	40,345	38,317
客戶貸款和墊款	25	4,692,947	3,683,57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6	651,480	550,838
持有至到期投資	27	1,408,873	1,041,783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28	499,575	551,818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30	1,791	1,728
固定資產	31	74,693	63,957
土地使用權	32	17,122	17,295
無形資產	33	1,270	1,253
商譽	34	1,590	1,527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	10,790	7,855
其他資產	36	13,689	12,808
資產總計		9,623,355	7,555,452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9	774,785	447,464
拆入資金	40	38,120	43,10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1	7,992	3,975
衍生金融負債	22	8,575	18,56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2	—	864
客戶存款	43	8,001,323	6,375,915
應付職工薪酬	44	27,425	25,153
應交稅費	45	25,840	35,538
應付利息	46	59,487	59,695
預計負債	47	1,344	1,806
已發行債務證券	48	98,644	53,8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5	216	5
其他負債	49	20,578	21,986
負債合計		9,064,335	7,087,890
股東權益：			
股本	50	233,689	233,689
資本公積	51	90,266	90,241
投資重估儲備	52	13,163	11,156
盈餘公積	53	37,421	26,922
一般風險準備	54	46,806	46,628
未分配利潤	55	136,112	59,593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982)	(2,263)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合計		555,475	465,966
少數股東權益		3,545	1,596
股東權益合計		559,020	467,562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9,623,355	7,555,452

董事會於2010年3月26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張建國	**謝孝衍**	**李曉玲**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財務狀況表

2009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09年	2008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8	1,455,370	1,247,053
存放同業款項	19	100,679	28,425
貴金屬		9,229	5,160
拆出資金	20	23,143	28,4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10,251	44,491
衍生金融資產	22	7,730	20,33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3	588,706	208,548
應收利息	24	40,129	38,297
客戶貸款和墊款	25	4,626,024	3,639,94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6	649,979	551,156
持有至到期投資	27	1,408,465	1,041,783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28	499,575	551,818
對子公司的投資	29	8,816	4,670
固定資產	31	74,098	63,723
土地使用權	32	17,062	17,229
無形資產	33	1,242	1,2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	11,323	8,059
其他資產	36	33,310	26,222
資產總計		9,565,131	7,526,568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9	776,582	448,461
拆入資金	40	31,968	53,1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1	7,992	3,975
衍生金融負債	22	7,894	18,10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2	2,625	864
客戶存款	43	7,955,240	6,342,985
應付職工薪酬	44	26,708	24,807
應交稅費	45	25,549	35,310
應付利息	46	59,442	59,652
預計負債	47	1,344	1,806
已發行債務證券	48	98,383	52,531
遞延所得稅負債	35	22	—
其他負債	49	20,057	21,321
負債合計		9,013,812	7,063,012
股東權益：			
股本	50	233,689	233,689
資本公積	51	90,266	90,241
投資重估儲備	52	13,213	11,138
盈餘公積	53	37,421	26,922
一般風險準備	54	46,209	46,200
未分配利潤	55	130,785	55,867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264)	(501)
股東權益合計		551,319	463,556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9,565,131	7,526,568

董事會於2010年3月26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張建國	**謝孝衍**	**李曉玲**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2009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少數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2009年1月1日	233,689	90,241	11,156	26,922	46,628	59,593	(2,263)	1,596	467,562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25	2,007	10,499	178	76,519	281	1,949	91,458
(一) 本年綜合收益	—	25	2,007	—	—	106,756	281	89	109,158
(二) 因股權變動引起的股東權益變化	—	—	—	—	—	—	—	1,878	1,878
1. 因出售股權引起的少數股東權益變動	—	—	—	—	—	—	—	100	100
2. 因設立新子公司產生的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130	130
3. 因收購子公司產生的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1,648	1,648
(三) 利潤分配	—	—	—	10,499	178	(30,237)	—	(18)	(19,578)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10,499	—	(10,499)	—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78	(178)	—	—	—
3.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19,560)	—	(18)	(19,578)
2009年12月31日	233,689	90,266	13,163	37,421	46,806	136,112	(1,982)	3,545	559,020
2008年1月1日	233,689	90,241	16,408	17,845	31,548	32,164	(918)	1,304	422,281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	(5,252)	9,077	15,080	27,429	(1,345)	292	45,281
(一) 本年綜合收益	—	—	(5,252)	—	—	92,599	(1,345)	41	86,043
(二) 因股權變動引起的股東權益變化	—	—	—	—	—	—	—	274	274
1. 因增資引起的少數股東權益變動	—	—	—	—	—	—	—	212	212
2. 因出售股權引起的少數股東權益變動	—	—	—	—	—	—	—	38	38
3. 因設立新子公司產生的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24	24
(三) 利潤分配	—	—	—	9,077	15,080	(65,170)	—	(23)	(41,036)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9,077	—	(9,077)	—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5,080	(15,080)	—	—	—
3.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41,013)	—	(23)	(41,036)
2008年12月31日	233,689	90,241	11,156	26,922	46,628	59,593	(2,263)	1,596	467,562

股東權益變動表

2009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股東權益合計
2009年1月1日	233,689	90,241	11,138	26,922	46,200	55,867	(501)	463,556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25	2,075	10,499	9	74,918	237	87,763
(一)本年綜合收益	—	25	2,075	—	—	104,986	237	107,323
(二)利潤分配	—	—	—	10,499	9	(30,068)	—	(19,560)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10,499	—	(10,499)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9	(9)	—	—
3.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19,560)	—	(19,560)
2009年12月31日	233,689	90,266	13,213	37,421	46,209	130,785	(264)	551,319
2008年1月1日	233,689	90,241	16,388	17,845	31,200	30,190	(36)	419,517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	(5,250)	9,077	15,000	25,677	(465)	44,039
(一)本年綜合收益	—	—	(5,250)	—	—	90,767	(465)	85,052
(二)利潤分配	—	—	—	9,077	15,000	(65,090)	—	(41,013)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9,077	—	(9,077)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5,000	(15,000)	—	—
3.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41,013)	—	(41,013)
2008年12月31日	233,689	90,241	11,138	26,922	46,200	55,867	(501)	463,556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09年	2008年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138,725	119,741
調整項目：			
— 資產減值損失	13	25,460	50,829
— 折舊及攤銷	12	10,876	9,351
— 折現回撥		(1,270)	(1,56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重估收益		(924)	(1,977)
—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7)	(16)
— 股利收入	9	(100)	(150)
— 未實現匯兑(收益)／損失		(3,628)	10,454
—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3,211	2,030
— 出售投資性證券的淨(收益)／損失	10	(4,471)	2,252
— 處置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的淨收益		(110)	(99)
		167,752	190,851
經營資產的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和同業款項淨增加額		(258,955)	(198,447)
拆出資金淨(增加)／減少額		(1,243)	7,770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增加額		(1,030,197)	(551,98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增加額		(381,058)	(71,322)
其他經營資產淨減少／(增加)額		18,705	(89,651)
		(1,652,748)	(903,637)
經營負債的變動：			
拆入資金淨(減少)／增加額		(6,947)	15,084
客戶存款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淨增加額		1,948,273	989,41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淨減少額		(864)	(107,171)
已發行存款證淨增加額		4,107	2,435
支付所得稅		(44,567)	(32,187)
其他經營負債淨增加額		8,573	25,853
		1,908,575	893,43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23,579	180,646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09年	2008年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1,168,724	968,424
收取的現金股利		106	150
處置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收回的現金淨額		727	655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現金	56(2)	3,862	24
少數股東對子公司增資收到的現金	56(4)	—	212
出售子公司股權收到的現金	56(5)	100	38
投資支付的現金		(1,568,911)	(912,363)
購建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22,045)	(17,699)
取得聯營和合營企業支付的現金	56(3)	(54)	(682)
投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17,491)	38,759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79,880	2,852
分配股利支付的現金		(19,576)	(40,960)
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支付的現金		(1,972)	(2,005)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40,000)	—
籌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8,332	(40,11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8	(3,9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24,438	175,303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1)	355,811	180,508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1)	380,249	355,81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包括：			
收取利息		327,930	283,299
支付利息，不包括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125,785)	(108,771)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 基本情況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是由其前身原中國建設銀行(「原建行」)通過分立程序，於2004年9月17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根據分立條款，本行繼承了原建行截至2003年12月31日的商業銀行業務及相關資產和負債。

本行的註冊地址為中國北京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銀監會」)批准，本行於2004年9月15日取得金融許可證。經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本行於2004年9月17日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

本行於2005年10月和2007年9月先後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本行發行的所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中國內地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海外指中國內地以外的其他國家和地區。

本行及所屬子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公司和個人銀行服務、從事資金業務，並提供資產管理、信託、金融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經營並在海外設有若干分行和子公司。

本行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務院」)授權的銀行業管理機構監管。本行的海外經營金融機構同時需要遵循經營所在地監管機構的監管要求。中央匯金投資有限公司(「匯金」)是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投」)的全資子公司，代表國家依法行使出資人的權利和履行出資人的義務。

本財務報表已於2010年3月26日獲本行董事會批准。

2 編製基礎

截至2009年12月31日年度的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及所屬子公司，以及本集團所佔的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權益。

(1) 計量基礎

除下述情況以外，本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進行計量：(i)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ii)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iii)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iv)一些非金融資產按設定成本計量。主要資產和負債的計量基礎參見附註4。

(2) 記賬本位幣和報表列示貨幣

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除特別註明外，均四捨五入取整到百萬元。本集團中國內地分行及子公司的記賬本位幣為人民幣。海外分行及子公司的記賬本位幣按其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合理確定，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按附註4(2)(b)所述原則折算為人民幣。

(3) 使用估計和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做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到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和收入、費用的列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這些估計有所不同。

這些估計以及相關的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會計估計修訂的影響會在修訂當期以及受影響的以後期間予以確認。

附註4(22)列示了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很可能對以後期間產生重大調整的估計。

3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按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也遵循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

於2009年，本集團已採納下列的新準則及解釋：(i)《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2007年修訂)；(ii)《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財務報表和單獨財務報表」的修訂—對子公司、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成本；(iii)《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2008年)；(iv)《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的修訂—改善金融工具披露；及(v)《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要求在權益變動表中列示與股東以其股東身份進行的交易所產生的全部權益變動(即股東權益變動)。全部的非股東權益變動(即綜合收益)要求列示在一張綜合收益表或兩張報表中(一張單獨的利潤表和一張綜合收益表)。與其他綜合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相關的重分類調整和所得稅應予以披露。綜合收益表的組成部分不允許列示在權益變動表中。分配的股利金額及相關每股金額不允許在綜合收益表中列示。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中關於對子公司、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成本的修訂，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2008年)中涉及20個不同準則的35項修訂，在很大程度上明確了相關的會計處理。

根據修訂後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於財務報表附註62(6)中增加披露了本集團採用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方式，即按照對公開市場資料的依賴程度以三個層級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利用修訂後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中的過渡性條款，未提供修訂內容中要求披露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方式的比較信息。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經營分部的確定以內部報告為基礎。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對該內部報告的定期評價向分部分配資源並評價分部業績。《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明確每一分部項目的計量目的是用於主要經營決策者分配資源和評價分部業績。

本集團在所有期間貫徹採用了下列會計政策進行財務報表的編製。

4 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1) 合併財務報表

(a) 企業合併

本集團在購買日對合併成本進行分配，以確認所取得的被購買方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當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時，其差額按照附註4(9)所述的會計政策確認為商譽；當合併成本小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時，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上述購買日是指本集團實際取得對被購買方控制權的日期。

(b) 子公司和少數股東權益

子公司是指受本行控制的企業。控制是指本行有權直接或間接決定一個企業的財務和經營政策，並能據此從該企業的經營活動中獲取利益。在評價控制時，本行會考慮對被投資企業當期可行使的潛在表決權的影響。

在本行財務報表中，對子公司的投資採用成本法核算。初始投資成本按以下原則確認：企業合併形成的，以購買日確定的合併成本作為初始投資成本；本集團設立形成的，以投入成本作為初始投資成本。本行對子公司的投資的減值按附註4(11)進行處理。

子公司的經營成果及財務狀況，自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子公司的會計期間和會計政策按照本行的會計期間和會計政策進行必要調整。

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交易以及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損益，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部抵銷。

並非由本行直接或通過子公司間接擁有的權益佔子公司淨資產的部分，作為少數股東權益，在合併財務狀

況表中股東權益項目下以「少數股東權益」列示。子公司當期淨損益中屬於少數股東的份額，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單獨列示，作為集團淨利潤的一個組成部分。

如子公司少數股東分擔的當期虧損超過少數股東在該子公司期初股東權益中所享有的份額，除公司章程或協議規定少數股東有義務承擔並且少數股東有能力予以彌補的部分外，其餘部分沖減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該子公司以後期間實現的利潤，在彌補歸屬於由本行股東權益所承擔的屬於少數股東的損失之前，全部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c) 特殊目的實體

本集團以進行投資和資產證券化等為目的，設立若干特殊目的實體。本集團會就與特殊目的實體的關係實質以及有關風險和報酬作出評估，以確定本集團是否對其存在控制。在評估時，本集團衡量的多項因素包括：(i)特殊目的實體的經營活動是否實質上由本集團根據特定的經營業務需要而進行，以使本集團從其經營活動中獲取利益；(ii)本集團是否實質上具有獲取特殊目的實體在經營活動中產生的大部分利益的決策權；(iii)本集團是否實質上具有獲取特殊目的實體在經營活動中產生的大部分利益的權力，因而承擔特殊目的實體經營活動可能存在的風險；或(iv)本集團是否實質上保留了與特殊目的實體或其資產相關的大部分剩餘風險或所有權風險，以便從其經營活動中獲取利益。假如評估相關因素的結果顯示本集團控制該特殊目的實體，本集團將對其進行合併。

(d) 聯營和合營企業

聯營企業指本集團能夠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企業。重大影響，是指對被投資企業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

合營企業指本集團與其他投資方對其實施共同控制的企業。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約定對經濟活動所共有的控制，並僅在與該項經濟活動相關的重要財務和經營決策需要分享控制權的投資方一致同意時存在。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按權益法核算，即以取得成本作為初始計量價值，然後按本集團所佔該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淨資產在收購後的變動作出調整。合併綜合收益表涵蓋本集團所佔聯營和合營企業收購後的淨利潤。本集團享有的聯營或合營企業的權益，自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開始日起至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本集團與聯營和合營企業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損益，按本集團享有的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權益份額抵銷。

本集團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發生的虧損，除本集團負有承擔額外損失的法定或推定義務外，以對聯營和合營

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以及其他實質上構成對聯營和合營企業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減記至零為限。聯營和合營企業以後實現淨利潤的，本集團在收益分享額彌補未確認的虧損分擔額後，恢復確認收益分享額。

(2) 外幣折算

(a) 外幣交易的折算

本集團的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為本位幣。在報告期末，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如該非貨幣性項目為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折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他項目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b) 外幣財務報表的折算

本集團在編製財務報表時，將海外分行和子公司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為人民幣。外幣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採用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海外經營的收入和費用，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或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折算。按上述原則產生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在財務狀況表中股東權益項目下以「外幣報表折算差額」列示。

(3)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分類

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按取得資產或承擔負債的目的，把金融工具分為不同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劃分為交易性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i)取得該金融資產或承擔該金融負債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內出售或回購；(ii)屬於進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組合進行管理；或(iii)屬於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且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或屬於財務擔保合同的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i)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為基礎作內部管理、評估及匯報；(ii)該指定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由於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計量基礎不同所導致的相關利得或損失在確認或計量方面不一致

的情況；或(iii)一個包括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即混合(組合)工具，但下列情況除外：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對混合(組合)工具的現金流量沒有重大改變；或類似混合(組合)工具所嵌入的衍生金融工具，明顯不應當從相關混合(組合)工具中分拆。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且本集團有明確意圖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但不包括：(i)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及(ii)符合貸款及應收款項定義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是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回收金額固定或可確定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但不包括：(i)本集團準備立即出售或在近期內出售，並將其歸類為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非衍生金融資產；(ii)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或(iii)因債務人信用惡化以外的原因，使本集團可能難以收回幾乎所有初始投資的非衍生金融資產，這些資產應當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客戶貸款和墊款及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指初始確認時即被指定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或除下列各類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ii)持有至到期投資；及(iii)貸款及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指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外的金融負債。其他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向中央銀行借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客戶存款和已發行債務證券。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投資性證券包括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和分類為應收款項的債券。

(b) 衍生金融工具和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或發行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於管理風險敞口。初始確認時，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作為資產反映；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作為負債反映。後續計量時，因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會嵌入到非衍生金融工具(即主合同)中。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在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將與主合同分拆，並作為單獨的衍生金融工具處理：(i)該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經濟特徵和風險方面與主合同並不

存在緊密關係；(ii)與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條件相同，單獨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金融工具定義；及(iii)混合(組合)工具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也不計入當期損益。當嵌入衍生金融工具被分離，主合同為金融工具的，主合同按附註4(3)所述方式進行處理。

(c) 金融工具的確認和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本集團成為相關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金融資產在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將被終止確認：(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或(i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已轉移，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與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iii)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並承擔將收取的現金流量支付給最終收款方的義務，同時滿足現金流量轉移的條件，並且本集團已轉移與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

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則根據對該金融資產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金融資產。如果本集團沒有保留控制，則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將轉讓中產生或保留的權利和義務單獨確認為資產或負債。

金融負債在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將被終止確認：(i)其現時義務已經解除、取消或到期；或(ii)本集團與債權人之間簽訂協議，以承擔新金融負債的方式替換現存金融負債，且新金融負債與現存金融負債的合同條款實質上不同，或對當前負債的條款作出了重大的修改，則該替代或修改事項將作為原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以及一項新金融負債的初始確認處理。終止確認的賬面價值與其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d) 金融工具的計量

初始確認時，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工具，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

後續計量時，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和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其他類別的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不扣除將來處置時可能發生的交易費用。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工具，以及與該權益工具掛鈎並須通過交付該權益工具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以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如有)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因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除減值損失和外幣貨幣性金融資產(如債券投資)形成的匯兑差額計入當期損益外，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並在股東權益中單獨列示。

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被出售時，處置利得或損失於當期損益中確認。處置利得或損失包括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的利得或損失。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其終止確認、發生減值或攤銷過程中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e)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檢查，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將確認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對於預期未來事項可能導致的損失，無論其發生的可能性有多大，均不作為減值損失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一個或多個在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實際發生的、對該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且本集團能夠對該影響進行可靠計量的事項。客觀證據包括：

— 債務人或發行方發生嚴重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了合同條款，如償付利息或本金發生違約或逾期等；

— 本集團出於經濟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慮，對發生財務困難的債務人作出正常情況下不會作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發生重大財務困難，該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市場繼續交易；

— 無法辨認一組金融資產中的某項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已經減少，但根據公開的數據對其進行總體評價後發現，該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確已減少且可計量，如該組金融資產的債務人支付能力逐步惡化，或債務人所在國家或地區失業率提高、擔保物在其所在地區的價格明顯下降、所處行業不景氣等；

— 權益工具發行方經營所處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等發生重大不利變化；

— 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發生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及

—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

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

個別方式評估

本集團對於單項金額重大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如有客觀證據表明其已出現減值，則將該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按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確定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短期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與其現值相差很小的，在確定相關資產減值損失時不進行折現。有抵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會扣除取得和出售抵押物的費用，無論該抵押物是否將被收回。

組合方式評估

本集團對於單項金額不重大的同類客戶貸款和墊款、個別方式評估未發生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採用組合方式進行減值測試。如有證據表明自初始確認後，某一類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大幅下降的，將確認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對於單項金額不重大的同類客戶貸款和墊款，本集團採用滾動率方法評估組合的減值損失。該方法利用對違約概率和歷史損失經驗的統計分析計算減值損失，並根據可以反映當前經濟狀況的可觀察資料進行調整。

對於個別方式評估未發生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本集團將其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並以組合方式評估其減值損失。組合方式評估考慮的因素包括：(i)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組合的歷史損失經驗；(ii)從出現損失到該損失被識別所需時間；及(iii)當前經濟和信用環境以及本集團基於歷史經驗對目前環境下固有損失的判斷。

從出現損失到該損失被識別所需時間由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的歷史經驗確定。

將個別資產(須按個別方式評估)組成金融資產組合，按組合方式確認其減值損失是一種過渡步驟。

組合方式評估涵蓋了於報告期末出現減值但有待日後才能個別確認已出現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當可根據客觀證據對金融資產組合中的單項資產確定減值損失時，該項資產將會從按組合方式評估的金融資產組合中剔除。

減值轉回和貸款核銷

貸款及應收款項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將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準備情況下該金融資產在轉回日的攤餘成本。

當本集團已經進行了所有必要的法律或其他程序後，貸款仍然不可收回時，本集團將決定核銷貸款及沖銷相應的損失準備。如在期後本集團收回已核銷的貸款金額，則收回金額沖減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重組貸款

重組貸款是指本集團為因財務狀況惡化以致無法按照原貸款條款如期還款的借款人酌情重新確定貸款條款而產生的貸款項目。於重組時，本集團將該重組貸款以個別方式評估為已減值貸款。本集團持續監管重組貸款，如該貸款在重組觀察期(通常為六個月)結束後達到了特定標準，經審核，重組貸款將不再被認定為已減值貸款。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即使該金融資產沒有終止確認，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因公允價值下降形成的累計損失將轉出，計入當期損益。轉出的累計損失金額為該金融資產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攤銷金額、當期公允價值及原已計入損益的減值損失後的餘額。以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按其賬面價值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收益率作為折現率)之間的差額確認為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按以下原則處理：(i)可供出售債券，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ii)可供出售權益工具，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不通過損益轉回，該類金融資產價值的任何上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iii)以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權益工具，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不能轉回。

(f) 公允價值的確定

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且不扣除將來處置該金融工具時可能發生的交易費用。已持有的金融資產或擬承擔的金融負債的報價為現行出價；擬購入的金融資產或已承擔的金融負債的報價為現行要價。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是指易於定期從交易所、經紀商、行業協會、定價服務機構等獲得的，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實際發生的市場交易的價格。

對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包括參考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市場交易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市場參與者普遍認同，且被以往市場交易價格驗證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術。本集團定期評估估值技術，並測試其有效性。

(g) 抵銷

如本集團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這種法定權利是現時可執行的，並且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該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將在財務狀況表中互相抵銷並以淨額列示。

(h) 證券化

本集團將部分貸款證券化，一般將這些資產出售給特殊目的實體，然後再由該實體向投資者發行證券。證券化金融資產的權益以信用增級、次級債券或其他剩餘權益(「保留權益」)的形式保留。保留權益在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中以公允價值入賬。證券化過程中，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與其對價之間(包括保留權益)的差額，確認為證券化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i)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返售協議先買入再按固定價格返售的金融資產所融出的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回購協議先賣出再按固定價格回購的金融資產所融入的資金。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按業務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財務狀況表中反映。買入返售的已購入標的資產不予以確認；賣出回購的標的資產仍在財務狀況表中反映。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分別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4) 貴金屬

貴金屬包括黃金和其他貴重金屬。本集團為交易目的而獲得的貴金屬按照取得或回購時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以公允價值減銷售費用進行後續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綜合收益表中的「交易淨收益」。本集團為非交易目的而獲得的貴金屬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列示。

(5)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指本集團為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造的房屋及建築物、機器設備等，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相應的固定資產。

(a) 固定資產的成本

除本行承繼原建行的固定資產和在建工程以重組基準日評估值為設定成本外，固定資產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外購固定資產的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費用。自行建造固定資產的成本由建造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必要支出構成。

固定資產的各組成部分具有不同預計使用年限或者以不同方式提供經濟利益，適用不同折舊率或折舊方法的，本集團分別將各組成部分確認為單項固定資產。

對於固定資產的後續支出，包括與更換固定資產某組成部分相關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資產確認條件時計入固定資產成本，同時將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扣除。與固定資產日常維護相關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b) 固定資產的折舊和減值

本集團在固定資產預計使用年限內對固定資產原價扣除其預計淨殘值(如有)後的金額按直線法計提折舊，計入當期損益。已計提減值準備的固定資產，在計提折舊時會扣除已計提的固定資產減值準備累計金額。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本集團各類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預計淨殘值及折舊率如下：

資產類別	預計使用年限	預計淨殘值	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30–35年	3%	2.8%–3.2%
機器設備	3–8年	3%	12.1%–32.3%
其他	4–11年	3%	8.8%–24.3%

本集團至少每年對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

本集團固定資產的減值按附註4(11)進行處理。

(c) 固定資產的處置

報廢或處置固定資產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當期損益中確認。

(6) 租賃

融資租賃是指無論所有權最終是否轉移但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經營租賃是指除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

(a) 融資租賃

當本集團為融資租賃出租人時，將租賃開始日最低租賃收款額與初始直接費用之和作為應收租賃款項在財務狀況表中「客戶貸款和墊款」項目下列示。本集團採用實際利率法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分配未實現融資收益。應收租賃款項包含的融資收入將於租賃期內按投入資金的比例確認為「利息收入」。與融資租賃性質相同的分期付款合同也作為融資租賃處理。

本集團應收租賃款項的減值按附註4(3)(e)進行處理。

(b) 經營租賃

如本集團使用經營租賃資產，除非有其他更合理反映被租賃資產所產生利益的方法，經營租賃費用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獲得的租賃獎勵作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一部分，在當期損益中確認。或有租金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確認為當期損益。

(7)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通過長期租賃預付款取得土地使用權。土地使用權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本行承繼的原建行土地使用權以重組基準日評估價值為設定成本。本集團在授權使用期(30至50年)內對土地使用權成本按直線法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土地使用權在攤銷時會扣除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

本集團土地使用權的減值按附註4(11)進行處理。

(8) 無形資產

軟件和其他無形資產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本集團在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內對無形資產成本扣除其預計淨殘值(如有)後的金額按直線法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已計提減值準備的無形資產，在攤銷時會扣除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

本集團無形資產的減值按附註4(11)進行處理。

(9) 商譽

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以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作為初始成本。商譽不予以攤銷。由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從合同中因協同效應而受益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且每半年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應享有被收購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超過企業合併成本的部分計入當期損益。

處置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利得或損失會將購入商譽扣除減值準備(如有)後的淨額考慮在內。

本集團商譽的減值按附註4(11)進行處理。

(10) 抵債資產

在收回已減值貸款和墊款時，本集團可通過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的所有權或由借款人自願交付所有權。如果本集團有意按規定對資產進行變現並且不再要求借款人償還貸款，將確認抵債資產並在財務狀況表中列報為「其他資產」。

當本集團以抵債資產作為補償貸款和墊款及應收利息的損失時，該抵債資產以公允價值入賬，取得抵債資產應支付的相關稅費、墊付訴訟費用和其他成本計入抵債資產賬面價值。抵債資產以入賬價值減減值準備(附註4(11))計入財務狀況表中。

(11)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判斷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如果存在資產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但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本集團將以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為基礎確定可收回金額。

現金產出單元是本集團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合。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在預計資產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時，本集團會綜合考慮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壽命及折現率等因素。

(a) 含有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減值的測試

為進行減值測試，合併中取得的商譽會分攤至預計能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每一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

對已分攤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本集團每半年及當有跡象表明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可能發生減值時，通過比較包含商譽的賬面金額與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的可收回金額是按照經當時市場評估，能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和獲分配商譽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特定風險的折現率，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其現值確定的。

在對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進行減值測試時，可能有跡象表明該現金產出單元內的資產發生了減值。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在對包含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合進行減值測試之前，首先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確認資產的所有減值損失。同樣，可能有跡象表明包含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組合內的現金產出單元發生了減值。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在對分攤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組合進行減值測試之前，首先對現金產出單元進行減值測試，確認現金產出單元的所有減值損失。

(b) 減值損失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與現金產出單元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組相關的減值損失，先抵減分攤的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按現金產出單元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組中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例，相應抵減其賬面價值。

(c) 減值損失的轉回

除商譽外的非金融資產減值損失的金額在日後減少，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將予以轉回，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回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損失情況下該資產在轉回日的賬面價值。

商譽的減值損失不予轉回。

(12) 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是本集團為獲得員工提供的服務而給予的各種形式報酬以及其他相關支出。除辭退福利外，本集團在員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付職工薪酬確認為負債，並相應增加資產成本或當期費用。如延遲付款或清償所產生的折現會構成重大影響的，將對付款額進行折現後列示於財務狀況表中。

(a) 員工激勵計劃

經董事會批准，為獎勵符合激勵條件的員工已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本集團向參與激勵計劃的員工支付一定金額的員工獎勵基金。上述獎勵基金由專設的員工理事會獨立管理。當本集團存在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夠合理估計時，本集團確認員工激勵計劃項下的費用。

(b) 定額供款計劃

按中國有關法規，本集團員工參加了由當地勞動和社會保障部門組織實施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本集團以當地規定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繳納基數和比例，向當地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經辦機構繳納養老保險費。上述繳納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按權責發生制原則計入當期損益。員工退休後，各地勞動及社會保障部門向已退休員工支付社會基本養老金。

另外，本行員工在參加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的基礎上參加本行依據國家企業年金制度的相關政策建立的《中國建設銀行企業年金計劃》(「年金計劃」)，本行按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繳款，相應支出計入當期損益。

(c) 補充退休福利

本集團為2003年12月31日及以前離退休的國內員工提供國家規定的保險制度外的補充退休福利。本集團就補充退休福利所承擔的責任以精算方式估計本集團對員工承諾支付其未來退休後的福利的金額計算。這項福利以參考到期日與本集團所承擔責任的期間相似的中國國債於報告期末的收益率作為折現率確定其折現現值。如報告期末累計未確認精算利得或損失超過責任現值的10%，差額確認為當期損益，否則該利得或損失不予確認。

(d) 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險費用

本集團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和政策的規定，為在職員工繳納住房公積金及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等社會保險費用。本集團每月按照繳納基數的一定比例向相關部門支付住房公積金及上述社會保險費用，並按權責發生制原則計入當期損益。

(e) 辭退福利

本集團在職工勞動合同到期之前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或者為鼓勵職工自願接受裁減而提出給予補償的建議，在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確認為因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給予補償而產生的預計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i)本集團已經制定正式的解除勞動關係計劃或提出自願裁減建議，並即將實施；及(ii)本集團不能單方面撤回解除勞動關係計劃或裁減建議。

內部退養福利

本集團與未達到國家規定退休年齡，申請退出工作崗位休養的員工達成協議，當上述員工接受內部退養安排並停止為本集團提供服務時，本集團將與這些員工有關的所有負債的現值確認為當期損益。估算假設變化及福利標準調整引起的差異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13) 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

如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以及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則本集團會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預計負債。預計負債按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本集團在確定最佳估計數時，綜合考慮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及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通過對相關未來現金流出折現後的金額確定最佳估計數。

對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潛在義務，其存在須通過未來不確定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或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現時義務，履行該義務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或該義務的金額不能可靠計量，則本集團會將該潛在義務或現時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在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下除外。

(14)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是指那些規定本集團作為擔保人，根據債務工具的原始或修訂條款支付特定款項予被擔保人，以補償該被擔保人因債務工具的某一特定債務人不能到期償付債務而產生的損失的合同。財務擔保的公允價值(即已收取的擔保費用)在「其他負債」中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遞延收入會在擔保期內攤銷，並於當期損益中確認為已作出財務擔保的收入。如被擔保人很可能根據這項擔保向本集團提出申索，且申索金額預期高於遞延收入的賬面價值，本集團將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預計負債。

(15) 受託業務

資產託管業務是指本集團與證券投資基金、保險公司、年金計劃等機構客戶簽訂託管協議，受託為客戶管理資產的服務。由於本集團僅根據託管協議履行託管職責並收取相應費用，並不承擔經營資產所產生的風險及報酬，因此託管資產記為表外項目。

委託貸款業務是指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委託貸款協議，由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託貸款基金」)，並由本集團按客戶的指示向第三方發放貸款(「委託貸款」)。由於本集團並不承擔委託貸款及相關委託貸款基金的風險及報酬，因此委託貸款及基金按其本金記為表外項目，而且並未對這些委託貸款計提任何減值準備。

(16) 收入確認

收入在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夠可靠計量，同時滿足以下不同類型收入的其他確認條件時，予以於當期損益中確認。

(a) 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計入當期損益。利息收入包括折價或溢價，或生息資產的初始賬面價值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其他差異按實際利率法計算進行的攤銷。

實際利率法是指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實際利率計算其攤餘成本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金融工具在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用的更短期間內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工具當前賬面價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計算實際利率時，本集團會在考慮金融工具(如提前還款權、類似期權等)的所有合同條款(但不會考慮未來信用損失)的基礎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計算項目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訂約方之間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溢價或折價。

已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確定減值損失時對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採用的折現率作為利率進行計算。

(b)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關服務時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將由於形成或取得金融資產而收取的初始費收入或承諾費收入進行遞延，作為對實際利率的調整；如本集團在貸款承諾期滿時還沒有發放貸款，有關收費將確認為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c) 融資租賃和分期付款合同的融資收入

融資租賃和分期付款合同內含的融資收入會在租賃期內確認為利息收入，使每個會計期間租賃的投資淨額的回報率大致相同。或有租金在實際發生時確認為收入。

(d) 股利收入

非上市權益工具的股利收入於本集團收取股利的權利確立時在當期損益中確認。上市權益工具的股利收入在投資項目的股價除息時確認。

(17) 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根據當期應納稅所得額及報告期末適用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和對以前年度應交所得稅的調整。本集團就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對於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亦會產生遞延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本集團除了將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股東權益的交易或者事項有關的所得稅影響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股東權益外，當期所得稅費用和遞延所得稅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預期實現或結算方式，依據稅法規定，按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賬面價值。

當本集團有法定權利以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當期所得稅資產，並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歸屬於同一納稅主體和同一稅務機關時，本集團將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否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及其變動額分別列示，不相互抵銷。

(18) 現金等價物

現金等價物是指期限短、流動性高的投資。這些投資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19) 股利分配

報告期末後，宣告及經批准的擬分配發放的股利，不確認為報告期末的負債，作為報告期後事項在附註中披露。應付股利於批准股利當期確認為負債。

(20) 關聯方

本集團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本集團與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企業。本集團的關聯方包括但不限於：

(a) 本行的母公司；

(b) 本行的子公司；

(c) 與本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業；

(d) 對本集團實施共同控制的投資方；

(e)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的投資方；

(f)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

(g)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h) 本集團的主要投資者個人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主要投資者個人是指能夠控制、共同控制一個企業或者對一個企業施加重大影響的個人投資者)；

(i) 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有權力並負責計劃、指揮和控制企業活動的人員，包括所有董事)；

(j) 本行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k) 本集團的主要投資者個人、關鍵管理人員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的其他企業；及

(l) 為本集團或作為本集團關聯方任何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21) 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的確定以內部報告為基礎，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對該內部報告的定期評價向分部分配資源並評價分部業績。本集團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綜合考慮管理層進行組織管理涉及的產品和服務、地理區域、監管環境等各種因素，對滿足條件的經營分部進行加總，單獨披露滿足量化界限的經營分部。

本集團對每一分部項目計量的目的，主要是為了主要經營決策者向分部分配資源和評價分部業績。本集團分部信息的編製採用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相一致的會計政策。

(22)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a) 客戶貸款和墊款、可供出售債券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減值損失

本集團定期審閱客戶貸款和墊款、可供出售債券和持有至到期投資，以評估其是否出現減值情況，並在出現減值情況時評估減值損失的具體金額。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顯示個別客戶貸款和墊款、可供出售債券和持有至到期投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大幅下降的可觀察數據、顯示投資組合中債務人及發行人的還款狀況出現負面變動的可觀察數據，或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發生變化引起組合內資產違約等事項。

個別方式評估的客戶貸款和墊款減值損失金額為該客戶貸款和墊款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淨減少額。對於持有至到期投資，本集團以評估日該金融工具可觀察的市場價值為基礎評估其減值損失。對於可供出售債券，本集團以取得成本(抵減本金償還及攤銷)與公允價值之間的差異，減去評估日已於損益中確認的減值損失。

當運用組合方式評估客戶貸款和墊款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減值損失時，減值損失金額是根據與客戶貸款和墊款和持有至到期投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資產的歷史損失經驗釐定，並根據反映當前經濟狀況的可觀察數據進行調整。管理層定期審閱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的方法和假設，以減少預計損失與實際損失之間的差額。

(b)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減值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投資公允價值大幅或持續下跌至低於成本。在決定公允價值是否出現大幅或持續下跌時需要進行判斷。在進行判斷時，本集團會考慮歷史市場波動和該權益工具的歷史價格，以及被投資企業所屬行業表現和其財務狀況等其他因素。

(c)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以估值當天的市場報價為準。市場報價來自一個能即時及經常地提供來自交易所或經紀報價價格信息的活躍市場，而該價格信息更代表了公平交易基礎上實際並經常發生的市場交易。

至於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包括折現現金流模型及其他估值模型，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的假設及輸入變量包括無風險利率、指標利率、信用點差和匯率。當使用折現現金流模型時，現金流量是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而折現率是報告期末在市場上擁有相似條款及條件的金融工具的當前利率。當使用其他定價模型時，輸入參數是基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市場數據。

估值技術的目標是確定一個可反映在公平交易基礎上市場參與者在報告日同樣確定的公允價值。

(d)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重分類

在評價某項金融資產是否符合歸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條件時，管理層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如本集團對有明確意圖和能力持有某項投資至到期日的判斷發生變化，該項投資所屬的整個投資組合會重新歸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e) 所得稅

確定所得稅涉及對某些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本集團慎重評估各項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所得稅。本集團定期根據更新的稅收法規重新評估這些交易的稅務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按可抵扣稅務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未來期間很可能取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暫時性差異時確認，所以需要管理層判斷獲得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的可能性。本集團持續審閱對遞延所得稅的判斷，如預計未來很可能獲得能利用的應納稅所得額，將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f) 退休福利負債

本集團已將部分退休員工和內退員工的福利確認為一項負債，該等福利費用支出及負債的金額依據各種假設條件計算。這些假設條件包括折現率、養老金通脹率、醫療福利通脹率和其他因素。如實際結果和假設存在差異，於報告期末累計未確認精算利得或損失超過責任現值的10%的部分確認為當期損益。管理層認為這些假設是合理的，但實際經驗值及假設條件的變化將影響本集團員工退休福利支出相關的費用和負債餘額。

5 稅項

本集團適用的主要稅項及稅率如下：

營業稅

營業稅按應稅收入金額計繳。營業稅率為5%。

城建稅

按營業稅的1%–7%計繳。

教育費附加

按營業稅的3% 計繳。

所得稅

本行及中國內地子公司適用的所得稅稅率為25%。海外機構按當地規定繳納所得稅，在匯總納稅時，根據中國所得稅法相關規定扣減符合稅法要求可抵扣的稅款。稅收減免按相關稅務當局批覆認定。

本集團對上述各類稅項產生的當期負債於財務狀況表的「應交稅費」中反映。

6 利息淨收入

	2009年	2008年
利息收入來自：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8,511	17,960
存放同業款項	430	548
拆出資金	310	1,4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178	2,38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8,493	4,749
投資性證券	70,488	77,494
客戶貸款和墊款		
—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186,649	189,568
— 個人貸款和墊款	48,255	54,785
— 票據貼現	5,149	7,590
合計	339,463	356,500
利息支出來自：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2,737)	(9,764)
拆入資金	(386)	(1,3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7)	(29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1)	(571)
已發行債務證券	(3,441)	(2,426)
客戶存款		
— 公司類客戶存款	(50,651)	(55,494)
— 個人客戶存款	(60,325)	(61,666)
合計	(127,578)	(131,580)
利息淨收入	211,885	224,920

註釋：

(1) 於利息收入中已減值金融資產利息收入列示如下：

	2009年	2008年
已減值貸款	1,270	1,652
其他已減值金融資產	1,022	1,852
合計	2,292	3,504

(2) 五年以上到期的金融負債相關的利息支出主要為已發行債務證券的利息支出。

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09年	2008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顧問和諮詢費	10,962	6,998
代理業務手續費	9,840	10,289
銀行卡手續費	9,186	7,153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6,672	4,759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6,308	4,797
擔保手續費	1,519	1,311
信用承諾手續費	1,256	1,791
其他	4,096	2,958
合計	49,839	40,05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銀行卡交易費	(963)	(888)
銀行間交易費	(347)	(327)
其他	(470)	(395)
合計	(1,780)	(1,61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8,059	38,446

8 交易淨收益

	2009年	2008年
債券	(518)	846
衍生金融工具	1,043	1,795
權益工具	1,495	385
其他	213	187
合計	2,233	3,213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的交易淨收益為人民幣10.13億元(2008：人民幣8.12億元)，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相關的交易淨損失為人民幣0.70億元(2008：0.46億元)。

9 股利收入

	2009年	2008年
來自上市交易性權益工具的股利收入	6	15
來自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利收入		
— 上市	38	95
— 非上市	56	40
合計	100	150

10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損失)

	2009年	2008年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1,960	1,898
出售時自其他綜合收益重分類至損益的重估淨收益／(損失)	925	(247)
出售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淨收益／(損失)	1,575	(3,905)
出售應收款項債券投資的淨收益	11	2
合計	4,471	(2,252)

11 其他經營淨收益

	2009年	2008年
匯兑(損失)／收益	(250)	2,642
固定資產處置淨損益	110	99
抵債資產處置淨損益	356	197
收購產生的利得(附註56(2)(c))	473	—
其他	1,877	2,332
合計	2,566	5,270

匯兑損益中包含外幣貨幣性資產和負債折算產生的損益，外匯衍生金融工具(包括為對沖外幣資產長頭寸的貨幣風險而進行的貨幣利率掉期、外匯期權及掉期)產生的已實現和未實現淨損益。

12 經營費用

	2009年	2008年
員工成本		
—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33,545	32,252
— 定額供款計劃	5,941	4,294
— 其他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	6,239	5,813
— 住房公積金	2,941	2,612
—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1,238	1,073
— 補充退休福利	537	568
— 內部退養福利	679	—
— 因解除勞動關係給予的補償	18	45
	51,138	46,657
物業及設備支出		
— 折舊費	9,005	7,671
— 租金和物業管理費	4,048	3,581
— 維護費	1,480	1,627
— 水電費	1,423	1,342
— 其他	799	736
	16,755	14,957
攤銷費	1,871	1,680
營業稅金及附加	15,972	15,793
審計費	157	167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	19,253	19,939
合計	105,146	99,193

13 資產減值損失

	2009年	2008年
客戶貸款和墊款		
— 增加	40,415	44,869
— 轉回	(16,159)	(8,623)
可供出售債券	999	10,622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5	134
持有至到期投資	76	3,126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32	(645)
固定資產	2	28
其他	90	1,318
合計	25,460	50,829

14 董事及監事酬金

於本年度的董事及監事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如下：

	2009年				
	袍金	已支付薪酬	定額供款計劃	其他各種福利（註釋(vi)）	合計（註釋(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郭樹清（註釋(vii)）	—	600	26	280	906
張建國（註釋(vii)）	—	576	26	280	882
辛樹森（註釋(ii)及(vii)）	—	492	26	238	756
陳佐夫（註釋(ii)及(vii)）	—	492	26	239	757
非執行董事					
王永剛（註釋(iii)）	—	—	—	—	—
王勇（註釋(iii)）	—	—	—	—	—
王淑敏（註釋(iii)）	—	—	—	—	—
劉向輝（註釋(iii)）	—	—	—	—	—
張向東（註釋(iii)）	—	—	—	—	—
李曉玲（註釋(iii)）	—	—	—	—	—
格里高利 • L • 科爾（註釋(iv)）	390	—	—	—	39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彼得 • 列文爵士	360	—	—	—	360
宋逢明	440	—	—	—	440
詹妮 • 希普利爵士	360	—	—	—	360
伊琳 • 若詩	410	—	—	—	410
黃啟民	390	—	—	—	390
謝孝衍	440	—	—	—	440
監事					
謝渡揚（註釋(vii)）	—	564	26	278	868
劉進（註釋(vii)）	—	354	26	198	578
金磐石（註釋(vii)）	—	354	26	198	578
程美芬（註釋(v)）	26	—	—	—	26
孫志新（註釋(v)）	26	—	—	—	26
帥晉昆（註釋(ii)及(v)）	26	—	—	—	26
郭峰	250	—	—	—	250
戴德明	270	—	—	—	270
	3,388	3,432	182	1,711	8,713

	2008年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浮動薪酬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定額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其他各種福利（註釋(vi)） 人民幣千元	合計（註釋(i)）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郭樹清	—	898	566	1,464	23	82	1,569
張建國	—	873	584	1,457	23	81	1,561
辛樹森（註釋(ii)）	—	741	570	1,311	23	75	1,409
非執行董事							
王永剛（註釋(iii)）	—	—	—	—	—	—	—
王勇（註釋(iii)）	—	—	—	—	—	—	—
王淑敏（註釋(iii)）	—	—	—	—	—	—	—
劉向輝（註釋(iii)）	—	—	—	—	—	—	—
張向東（註釋(iii)）	—	—	—	—	—	—	—
李曉玲（註釋(iii)）	—	—	—	—	—	—	—
格里高利•L•科爾（註釋(iv)）	390	—	—	390	—	—	39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彼得•列文爵士	360	—	—	360	—	—	360
宋逢明	440	—	—	440	—	—	440
詹妮•希普利爵士	360	—	—	360	—	—	360
伊琳•若詩	410	—	—	410	—	—	410
黃啟民	388	—	—	388	—	—	388
謝孝衍	440	—	—	440	—	—	440
監事							
謝渡揚	—	860	557	1,417	23	78	1,518
劉進	—	548	369	917	23	61	1,001
金磐石	—	548	369	917	23	61	1,001
程美芬（註釋(v)）	26	—	—	26	—	—	26
孫志新（註釋(v)）	26	—	—	26	—	—	26
帥晋昆（註釋(ii)及(v)）	2	—	—	2	—	—	2
郭峰	250	—	—	250	—	—	250
戴德明	270	—	—	270	—	—	270
	3,362	4,468	3,015	10,845	138	438	11,421
2008年退任的前執行董事							
趙林（註釋(ii)）	—	309	237	546	9	32	587
羅哲夫（註釋(ii)）	—	741	569	1,310	23	76	1,409
2008年退任的前監事							
寧黎明（註釋(ii)及(v)）	19	—	—	19	—	—	19
	3,381	5,518	3,821	12,720	170	546	13,436

註釋：

(i) 於2009年與董事及監事的服務有關的酬金須由本行股東於2009年度股東大會審批。

(ii) 經本行2008年度股東大會選舉並經銀監會核准，陳佐夫先生自2009年7月起擔任本行執行董事。

本行於2008年6月12日舉行的2007年度股東大會選舉辛樹森女士為本行執行董事。銀監會已核准辛樹森女士的執行董事任職資格。辛樹森女士自2008年7月21日起就任本行執行董事。辛樹森女士的酬金為其於2008年擔任本行執行董事與副行長職務所獲取的全年酬金。

於2008年11月10日，本行職工代表大會選舉帥晉昆先生為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至本行2009 年度股東大會之日止。

趙林先生於2008年5月6日起不再擔任本行董事、副行長的職務。

羅哲夫先生於2008年12月26日起不再擔任本行董事、副行長的職務。

寧黎明女士於2008年9月12日起不再擔任本行監事的職務。

(iii) 本行於2009年及2008年不向匯金公司所派駐的非執行董事支付酬金。

(iv) 如註釋(i)中所述，因他作為董事提供服務而獲取的酬金將於本行股東審批後支付予美國銀行公司(「美國銀行」)。

(v) 僅包括他們作為監事提供服務而獲取的袍金。

(vi) 其他各種福利包括本行根據政府相關規定，按工資及津貼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過規定上限的基礎上提取並向勞動和社會保障等機構繳納的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險；以及本行依據政府相關規定建立的中國建設銀行企業年金計劃和補充醫療保險等公司福利。

董事及監事並無在截至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內收取任何獎勵聘金或離職補償金，也沒有豁免任何酬金。

(vii)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該類董事及監事的2009年薪酬總額尚未最終確定，但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及本行2009年度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該等薪酬總額待確認之後將再行披露。

15 最高酬金人士

五位酬金最高的人士當中並無已於上述附註14中列報的董事及監事。該五位最高酬金人士於本年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總額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津貼	11,176	9,387
浮動薪酬	22,639	14,127
定額供款計劃	540	794
其他各種福利	96	136
	34,451	24,444

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的該些人士人數如下：

	2009年	2008年
人民幣4,000,001元至人民幣4,500,000元	—	3
人民幣5,000,001元至人民幣5,500,000元	—	1
人民幣5,500,001元至人民幣6,000,000元	3	—
人民幣6,000,001元至人民幣6,500,000元	1	—
人民幣6,500,001元至人民幣7,000,000元	—	1
人民幣11,000,001元至人民幣11,500,000元	1	—

該些人士並無在截至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內收取任何獎勵聘金或離職補償金，也沒有豁免任何酬金。

16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

	2009年	2008年
本期所得稅	35,764	34,22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359)	(285)
遞延所得稅	(3,516)	(6,842)
合計	31,889	27,099

中國內地和香港地區的本年所得稅費用分別按本年度中國內地和香港地區業務估計的應納稅所得額的25%和16.5%計提。其他海外業務的本年度所得稅費用按相關稅收管轄權所規定的適當的現行比例計提。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的關係

	2009年	2008年
稅前利潤	138,725	119,741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34,681	29,935
不可作納稅抵扣的支出		
— 員工成本	376	684
— 資產減值損失和壞賬核銷	1	8
— 其他	780	446
	1,157	1,138
免稅收入		
— 中國國債利息收入	(3,777)	(3,466)
— 其他	(303)	(223)
	(4,080)	(3,689)
合計	31,758	27,384
影響當期損益的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31	(285)
所得稅費用	31,889	27,099

17 每股收益

截至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是以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除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由於本行在截至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存在具有稀釋性的潛在普通股，因此基本每股收益與稀釋每股收益不存在差異。

	2009年	2008年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106,756	92,599
加權平均股數(百萬股)	233,689	233,689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基本和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46	0.40

18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註釋	本集團 2009年	本集團 2008年	本行 2009年	本行 2008年
現金		40,396	34,313	40,198	34,110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法定存款準備金	(1)	1,144,675	921,817	1,144,470	921,680
— 超額存款準備金	(2)	265,453	277,981	262,578	277,924
— 財政性存款		8,124	13,339	8,124	13,339
		1,418,252	1,213,137	1,415,172	1,212,943
合計		1,458,648	1,247,450	1,455,370	1,247,053

註釋：

(1) 本集團在中國人民銀行(「人行」)及若干有業務的海外國家及地區的中央銀行存放法定存款準備金。這些法定存款準備金不可用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作。

本行中國內地分行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於報告期末為：

	2009年	2008年
人民幣存款繳存比率	15.5%	15.5%
外幣存款繳存比率	5.0%	5.0%

本集團中國內地子公司的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按人行相應規定執行。

存放於海外國家及地區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按當地監管機構規定執行。

(2)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於資金清算。

19 存放同業款項

(1) 按交易對手類別分析

	本集團 2009年	本集團 2008年	本行 2009年	本行 2008年
銀行	89,955	21,206	89,571	18,212
非銀行金融機構	11,226	11,911	11,126	10,234
總額	101,181	33,117	100,697	28,446
減值準備(附註37)	(18)	(21)	(18)	(21)
淨額	101,163	33,096	100,679	28,425

(2) 按交易對手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本集團 2009年	本集團 2008年	本行 2009年	本行 2008年
中國內地	85,743	20,055	86,125	17,835
海外	15,438	13,062	14,572	10,611
總額	101,181	33,117	100,697	28,446
減值準備(附註37)	(18)	(21)	(18)	(21)
淨額	101,163	33,096	100,679	28,425

存放同業款項中主要包括以下使用有限制的款項：(i)存放於海外同業的用於衍生品交易的保證金(附註59(1))；及(ii)本集團子公司按監管機構要求提取的專戶存款。於2009年12月31日，以上使用有限制的款項金額並不重大，在本集團及本行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也已相應扣除。

20 拆出資金

(1) 按交易對手類別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銀行	21,160	16,778	21,161	28,368
非銀行金融機構	1,188	310	2,113	310
總額	22,348	17,088	23,274	28,678
減值準備(附註37)	(131)	(252)	(131)	(252)
淨額	22,217	16,836	23,143	28,426

(2) 按交易對手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中國內地	8,113	14,203	8,113	14,203
海外	14,235	2,885	15,161	14,475
總額	22,348	17,088	23,274	28,678
減值準備(附註37)	(131)	(252)	(131)	(252)
淨額	22,217	16,836	23,143	28,426

2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		本行	
	註釋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持有作交易用途的					
金融資產	(1)				
— 債券		10,606	44,693	10,251	44,491
— 權益工具		867	227	—	—
— 基金		—	93	—	—
小計		11,473	45,013	10,251	44,491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				
— 債券		3,911	2,447	—	—
— 權益工具		3,487	2,849	—	—
小計		7,398	5,296	—	—
合計		18,871	50,309	10,251	44,491

(1) 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債券				
政府	622	931	622	931
中央銀行	3,781	34,375	3,781	34,375
政策性銀行	1,762	3,719	1,761	3,717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3,910	3,718	3,556	3,518
其他企業	531	1,950	531	1,950
合計	10,606	44,693	10,251	44,491
上市	93	1,209	93	1,209
其中：於香港上市	—	86	—	86
非上市	10,513	43,484	10,158	43,282
合計	10,606	44,693	10,251	44,491
權益工具和基金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	6	—	—
其他企業	867	314	—	—
合計	867	320	—	—
上市	867	320	—	—
其中：於香港上市	853	218	—	—
合計	867	320	—	—

(2)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	
	2009年	2008年
債券		
政策性銀行	281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749	252
其他企業	2,881	2,195
合計	3,911	2,447
上市	559	252
其中：於香港上市	436	30
非上市	3,352	2,195
合計	3,911	2,447
權益工具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6	—
其他企業	3,481	2,849
合計	3,487	2,849
上市	978	206
其中：於香港上市	944	192
非上市	2,509	2,643
合計	3,487	2,849

本集團及本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變現不存在重大限制。

22 衍生金融工具

(1) 按合約類型分析

本集團

	2009年			2008年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利率合約	173,170	3,826	4,015	183,695	9,016	9,451
匯率合約	510,831	4,614	4,531	489,431	11,758	9,114
貴金屬合約	1,244	38	—	510	10	—
權益工具合約	1,540	978	29	806	515	—
合計	686,785	9,456	8,575	674,442	21,299	18,565

本行

	2009年			2008年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利率合約	170,398	3,815	3,997	183,037	8,981	9,395
匯率合約	424,815	3,870	3,897	472,676	11,344	8,708
貴金屬合約	1,244	38	—	510	10	—
權益工具合約	34	7	—	34	—	—
合計	596,491	7,730	7,894	656,257	20,335	18,103

(2) 按信貸風險加權金額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利率合約	4,030	9,304	4,015	9,297
匯率合約	6,277	7,070	5,430	6,665
貴金屬合約	31	1	31	1
權益工具合約	736	526	7	—
合計	11,074	16,901	9,483	15,963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僅指在報告期末尚未到期結算的交易量，並不代表風險金額。信貸風險加權金額參照銀監會制定的規則，根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及到期期限的特點進行計算，並包括以代客交易為目的的背對背交易。

2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證券				
— 政府債券	474,557	143,622	474,557	143,622
— 人行票據	3,502	20,164	3,502	20,164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	15,030	14,651	15,030	14,651
— 其他證券	315	1,051	315	1,051
	493,404	179,488	493,404	179,488
票據	86,185	23,913	86,185	23,913
貸款	10,017	5,158	9,117	5,158
總額	589,606	208,559	588,706	208,559
減值準備(附註37)	—	(11)	—	(11)
淨額	589,606	208,548	588,706	208,548

24 應收利息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55	567	555	567
存放同業款項	112	40	112	29
拆出資金	26	29	26	1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33	410	1,833	410
客戶貸款和墊款	8,423	9,298	8,315	9,214
債券投資	29,346	27,845	29,228	27,837
其他	51	129	61	124
總額	40,346	38,318	40,130	38,298
減值準備(附註37)	(1)	(1)	(1)	(1)
淨額	40,345	38,317	40,129	38,297

25 客戶貸款和墊款

(1) 按性質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 貸款	3,471,337	2,790,631	3,436,206	2,765,460
— 融資租賃	8,254	4,514	—	—
	3,479,591	2,795,145	3,436,206	2,765,460
個人貸款和墊款				
— 個人住房貸款	869,075	615,429	851,397	602,982
— 個人消費貸款	80,377	74,964	78,645	74,964
— 信用卡	39,547	23,291	36,401	23,033
— 其他	122,436	121,796	120,739	120,385
	1,111,435	835,480	1,087,182	821,364
票據貼現	228,747	163,318	228,747	163,318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4,819,773	3,793,943	4,752,135	3,750,142
貸款損失準備(附註37)	(126,826)	(110,368)	(126,111)	(110,202)
— 個別評估	(46,360)	(50,548)	(46,308)	(50,478)
— 組合評估	(80,466)	(59,820)	(79,803)	(59,724)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	4,692,947	3,683,575	4,626,024	3,639,940

(2) 按貸款損失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

	(註釋(a))	(註釋(b))已減值貸款和墊款		
	按組合方式評估損失準備的貸款和墊款	其損失準備按組合方式評估	其損失準備按個別方式評估	合計
本集團				
2009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4,747,617	7,362	64,794	4,819,773
貸款損失準備	(75,628)	(4,838)	(46,360)	(126,826)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	4,671,989	2,524	18,434	4,692,947
2008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3,710,061	8,840	75,042	3,793,943
貸款損失準備	(54,122)	(5,698)	(50,548)	(110,368)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	3,655,939	3,142	24,494	3,683,575
本行				
2009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4,680,210	7,208	64,717	4,752,135
貸款損失準備	(74,971)	(4,832)	(46,308)	(126,111)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	4,605,239	2,376	18,409	4,626,024
2008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3,666,346	8,840	74,956	3,750,142
貸款損失準備	(54,026)	(5,698)	(50,478)	(110,202)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	3,612,320	3,142	24,478	3,639,940

註釋：

(a) 按組合方式評估損失準備的客戶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損失相對於整個貸款組合併不重大。這些貸款和墊款包括評級為正常或關注的客戶貸款和墊款。

(b)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包括有客觀證據表明出現減值，並按以下方式評估損失準備的客戶貸款和墊款：

— 個別評估(包括評級為次級、可疑或損失的公司類貸款和墊款)；或

— 組合評估，指同類貸款組合(包括評級為次級、可疑或損失的個人貸款和墊款)。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總額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的比例為1.50%(2008：2.21%)；

於2009年12月31日，本行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總額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的比例為1.51%(2008：2.23%)。

(c) 上文註釋(a)及(b)所述貸款分類的定義見附註62(1)。

(d)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個別方式評估損失準備的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為人民幣647.94億元(2008：人民幣750.42億元)。抵押物涵蓋該類貸款部分以及未涵蓋部分分別為人民幣116.13億元(2008：人民幣204.26億元)和人民幣531.81億元(2008：人民幣546.16億元)。該類貸款所對應抵押物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24.61億元(2008：人民幣211.26億元)。對該類貸款，按個別方式評估的損失準備為人民幣463.60億元(2008：人民幣505.48億元)。於2009年12月31日，本行以個別方式評估損失準備的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為人民幣647.17億元(2008：人民幣749.56億元)。抵押物涵蓋該類貸款部分以及未涵蓋部分分別為人民幣115.98億元(2008：人民幣204.21億元)和人民幣531.19億元(2008：人民幣545.35億元)。該類貸款所對應抵押物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24.40億元(2008：人民幣211.20億元)。對該類貸款，按個別方式評估的損失準備為人民幣463.08億元(2008：人民幣504.78億元)。上述抵押物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物和機器設備等。抵押物的公允價值為本集團根據目前抵押物處置經驗和市場狀況對最新可得的外部評估價值進行調整的基礎上確定。

(3) 貸款損失準備變動情況

本集團

		2009年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的損失準備		
	附註	按組合方式評估的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	其損失準備按組合方式評估	其損失準備按個別方式評估	總額
年初餘額		54,122	5,698	50,548	110,368
本年計提		21,094	25	19,296	40,415
本年轉回		—	(134)	(16,025)	(16,159)
折現回撥		—	—	(1,270)	(1,270)
收購子公司	(a)	412	4	—	416
本年轉出	(b)	—	(77)	(360)	(437)
本年核銷		—	(724)	(6,121)	(6,845)
本年收回		—	46	292	338
年末餘額		75,628	4,838	46,360	126,826

		2008年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的損失準備		
	附註	按組合方式評估的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	其損失準備按組合方式評估	其損失準備按個別方式評估	總額
年初餘額		35,785	4,928	48,215	88,928
本年計提		18,337	1,404	25,128	44,869
本年轉回		—	—	(8,623)	(8,623)
折現回撥		—	—	(1,564)	(1,564)
本年轉出	(b)	—	(20)	(6,825)	(6,845)
本年核銷		—	(623)	(5,956)	(6,579)
本年收回		—	9	173	182
年末餘額		54,122	5,698	50,548	110,368

本行

		2009年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的損失準備		
	附註	按組合方式評估的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	其損失準備按組合方式評估	其損失準備按個別方式評估	總額
年初餘額		54,026	5,698	50,478	110,202
本年計提		20,945	—	19,272	40,217
本年轉回		—	(134)	(16,019)	(16,153)
折現回撥		—	—	(1,270)	(1,270)
本年轉出	(b)	—	(78)	(383)	(461)
本年核銷		—	(693)	(6,061)	(6,754)
本年收回		—	39	291	330
年末餘額		74,971	4,832	46,308	126,111

		2008年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的損失準備		
	附註	按組合方式評估的貸款和墊款損失準備	其損失準備按組合方式評估	其損失準備按個別方式評估	總額
年初餘額		35,733	4,928	48,183	88,844
本年計提		18,293	1,402	25,073	44,768
本年轉回		—	—	(8,611)	(8,611)
折現回撥		—	—	(1,564)	(1,564)
本年轉出	(b)	—	(20)	(6,820)	(6,840)
本年核銷		—	(621)	(5,950)	(6,571)
本年收回		—	9	167	176
年末餘額		54,026	5,698	50,478	110,202

(a) 收購子公司，主要指收購子公司後而轉入的貸款損失準備。

(b) 本年轉出主要指轉至抵債資產及由於出售不良貸款而轉出的貸款損失準備。

(4) 已逾期貸款總額按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團

	2009年				
	逾期3個月以內	逾期3個月至1年	逾期1年以上3年以內	逾期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440	1,332	1,298	1,304	4,374
保證貸款	1,794	4,247	6,113	5,761	17,915
抵押貸款	15,888	10,496	11,978	8,508	46,870
質押貸款	443	1,221	2,321	1,117	5,102
合計	18,565	17,296	21,710	16,690	74,261
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0.39%	0.35%	0.45%	0.35%	1.54%

	2008年				
	逾期3個月以內	逾期3個月至1年	逾期1年以上3年以內	逾期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1,839	517	1,169	1,500	5,025
保證貸款	4,569	3,458	6,699	6,523	21,249
抵押貸款	28,399	11,873	12,210	8,993	61,475
質押貸款	4,207	3,341	1,708	1,049	10,305
合計	39,014	19,189	21,786	18,065	98,054
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1.03%	0.50%	0.57%	0.48%	2.58%

本行

	2009年				
	逾期3個月以內	逾期3個月至1年	逾期1年以上3年以內	逾期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325	1,270	1,291	1,303	4,189
保證貸款	1,792	4,247	6,113	5,761	17,913
抵押貸款	15,793	10,495	11,976	8,508	46,772
質押貸款	443	1,221	2,321	1,117	5,102
合計	18,353	17,233	21,701	16,689	73,976
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0.39%	0.36%	0.46%	0.35%	1.56%

	2008年				
	逾期3個月以內	逾期3個月至1年	逾期1年以上3年以內	逾期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1,831	496	1,169	1,499	4,995
保證貸款	4,569	3,458	6,699	6,523	21,249
抵押貸款	28,353	11,872	12,208	8,993	61,426
質押貸款	4,207	3,341	1,708	1,049	10,305
合計	38,960	19,167	21,784	18,064	97,975
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1.04%	0.51%	0.58%	0.48%	2.61%

已逾期貸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貸款。

2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		本行	
	註釋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債券	(1)	626,763	535,379	627,598	536,049
權益工具	(2)	24,402	15,444	22,381	15,107
基金	(2)	315	15	—	—
合計		651,480	550,838	649,979	551,156

(1) 債券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政府	92,616	36,112	92,616	36,112
中央銀行	269,431	372,104	269,133	371,927
政策性銀行	22,495	15,732	22,495	15,732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100,075	86,140	101,440	87,040
公共機構	1,937	2,523	1,937	2,523
其他企業	140,209	22,768	139,977	22,715
合計	626,763	535,379	627,598	536,049
上市	26,564	31,745	25,664	31,663
其中：於香港上市	3,705	453	2,839	422
非上市	600,199	503,634	601,934	504,386
合計	626,763	535,379	627,598	536,049

(2) 權益工具和基金

		本集團		本行	
	註釋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債轉股	(a), (b)	20,734	14,359	20,734	14,359
其他權益工具		3,668	1,085	1,647	748
基金		315	15	—	—
合計		24,717	15,459	22,381	15,107
上市		19,021	10,037	18,390	10,035
其中：於香港上市		1,283	393	984	393
非上市		5,696	5,422	3,991	5,072
合計		24,717	15,459	22,381	15,107

(a) 根據中國政府於1999年的債轉股安排，本集團獲取若干企業的股權。本集團按有關規定，不能參與這些企業的經營管理。本集團對這些企業實質上不構成控制或重大影響關係。

(b) 部分債轉股企業已上市但有限售期限制，限售期將至2010年3月和9月結束。該類債轉股的公允價值以相應股份市場價格為基礎，並考慮限售影響而作出調整。此調整根據相應股份歷史波動率及限制條件，採用亞洲期權定價模型進行估計。對於已上市的無限制流通股份，根據報告期末的市場價格，確定其公允價值。

27 持有至到期投資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政府	467,499	334,949	467,399	334,949
中央銀行	508,396	354,437	508,088	354,437
政策性銀行	114,193	61,493	114,193	61,493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314,115	276,734	314,115	276,734
公共機構	1,363	10,826	1,363	10,826
其他企業	9,393	10,896	9,393	10,896
總額	1,414,959	1,049,335	1,414,551	1,049,335
減值準備(附註37)	(6,086)	(7,552)	(6,086)	(7,552)
淨額	1,408,873	1,041,783	1,408,465	1,041,783
上市	5,740	36,831	5,432	36,831
其中：於香港上市	308	4,112	—	4,112
非上市	1,403,133	1,004,952	1,403,033	1,004,952
合計	1,408,873	1,041,783	1,408,465	1,041,783
上市債券市值	6,439	39,633	6,131	39,633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及本行出售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資的賬面餘額為人民幣379.32億元(2008：本集團人民幣640.84億元，本行人民幣639.23億元)。其中部分的出售是因為2009年經濟形勢仍然不確定，外幣債券發行人信用狀況嚴重惡化。除這部分外幣債券投資外，本集團及本行出售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資的賬面餘額為人民幣260.65億元(2008：本集團人民幣226.20億元，本行人民幣224.59億元)，佔出售前持有至到期投資賬面餘額的比例為2.12%(2008：本集團2.01%，本行2.00%)。

28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分類為應收款項的債券均為非上市債券，由中國內地的下列機構發行：

		本集團及本行	
	註釋	2009年	2008年
政府			
— 特別國債	(1), (3)	49,200	49,200
— 其他		530	530
人行	(2), (3)	143,386	189,910
政策性銀行		1,123	1,123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信達公司」)	(4)	247,000	247,000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57,063	62,750
股份制企業		1,369	1,369
總額		499,671	551,882
減值準備(附註37)		(96)	(64)
淨額		499,575	551,818

註釋：

(1) 特別國債是指財政部於1998年為補充原建行資本金而發行的面值為人民幣492億元的不可轉讓債券。該債券於2028年到期，固定年利率為2.25%。

(2) 應收人行款項包括：(i)作為重組的一部分，人行向原建行定向發行面值為人民幣633.54億元的不可轉讓票據。原建行以向信達公司出售不良貸款獲得的大部分款項按面值認購了該票據。該票據固定年利率為1.89%，於2009年6月到期時收回全部款項；(ii)人行於2006年6月向本行定向發行面值為人民幣5.93億元的不可轉讓票據，以結算轉予資產管理公司的部分貸款。該票據於2011年6月到期，固定年利率為1.89%；及(iii)其他人行定向票據。

(3) 人行已批准本行將特別國債及由人行發行的面值人民幣633.54億元及人民幣5.93億元的票據視為存放於人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的合資格資產，可用於清算用途。

(4) 信達公司於1999年向原建行定向發行的面值為人民幣2,470億元的信達債券，用於購買原建行同等賬面價值的已減值貸款和墊款。該債券於2009年9月到期，固定年利率為2.25%。2009年，本行接到財政部通知，本行持有的信達公司債券到期後延期10年，利率維持不變。財政部將繼續對該信達債券的本息償付提供支持。

29 對子公司的投資

(1) 投資成本

	註釋	2009年	2008年
新建發有限公司(原「中國建設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383	383
中德住房儲蓄銀行有限責任公司(「中德」)		751	751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建信基金」)		130	130
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建行國際」)		—	—
建信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建信租賃」)		3,380	3,380
湖南桃江建信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桃江村鎮」)		26	26
中國建設銀行(倫敦)有限公司(「建行倫敦」)	(a)	684	—
浙江蒼南建信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蒼南村鎮」)	(b)	53	—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建信信託」)	(c)	3,409	—
合計		8,816	4,670

(a) 2009年上半年，本行在英國倫敦設立一家全資子公司，即建行倫敦，註冊資本為1億美元。

(b) 2009年上半年，本行與其他投資人一同成立一家村鎮銀行，即蒼南村鎮。本行以總對價人民幣0.53億元獲取該銀行35%的股份，並從某些其他股東獲得其享有的16%的蒼南村鎮的表決權。因此，本行共享有51%的表決權，從而對蒼南村鎮存在控制。

(c) 2009年下半年，本行以總對價人民幣34.09億元收購一家信託公司67%的股份，即建信信託。

(2) 本集團主要子公司均為非上市企業，基本情況如下：

被投資單位名稱	註冊地	已發行及繳足的股本／實收資本	主要業務	本行直接持股比例	本行間接持股比例	本行表決權比例
新建發	中國香港	3億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	投資	100%	—	100%
中德	中國天津	人民幣10億元	住房按揭貸款及存款業務	75.1%	—	75.1%
建信基金	中國北京	人民幣2億元	基金管理服務	65%	—	65%
建行國際	中國香港	1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	投資	100%	—	100%
建信租賃	中國北京	45億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金融租賃	75.1%	—	75.1%
桃江村鎮	中國湖南	0.5億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存貸款業務	51%	—	51%
建行倫敦（附註29(1)(a)）	英國倫敦	1億股每股面值美元1元	商業銀行及相關的金融服務	100%	—	100%
蒼南村鎮（附註29(1)(b)）	中國浙江	1.5億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存貸款業務	35%	—	51%
建信信託（附註29(1)(c)）	中國安徽	人民幣15.27億元	信託業務	67%	—	67%
藍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面值美元1元	投資	—	100%	100%
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建銀國際」）	中國香港	6.01億股每股面值美元1元	投資	—	100%	100%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建行亞洲」）	中國香港	1.63億股每股面值港幣40元	商業銀行及相關的金融服務	—	100%	100%

30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1) 本集團對聯營和合營企業投資的增減變動情況如下：

	2009年	2008年
年初餘額	1,728	1,099
本年購入	54	682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7	16
應收現金股利	(7)	—
匯率變動影響及其他	(1)	(69)
合計	1,791	1,728

(2) 本集團主要聯營和合營企業的基本情況如下：

被投資單位名稱	註冊地	已發行及繳足的股本	主要業務	本集團持股比例	本集團表決權比例	年末資產總額	年末負債總額	本年營業收入	本年淨利潤／(虧損)
昆士蘭聯保保險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78,192,220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	保險	25.5%	25.5%	1,242	792	584	73
華力達有限公司(「華力達」)	中國香港	1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1元	物業投資	50%	50%	926	923	—	(1)

31 固定資產

本集團

	房屋及建築物	在建工程	機器設備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09年1月1日	46,536	4,618	21,481	12,921	85,556
因收購增加	197	—	1	89	287
本年增加	2,832	10,387	3,867	2,812	19,898
轉入／(轉出)	2,019	(3,590)	9	1,562	—
本年減少	(279)	(66)	(1,328)	(1,033)	(2,706)
2009年12月31日	51,305	11,349	24,030	16,351	103,035
累計折舊					
2009年1月1日	(7,926)	—	(10,450)	(2,700)	(21,076)
因收購增加	(29)	—	(1)	(82)	(112)
本年計提	(1,837)	—	(4,122)	(3,046)	(9,005)
本年減少	91	—	1,287	976	2,354
2009年12月31日	(9,701)	—	(13,286)	(4,852)	(27,839)
減值準備(附註37)					
2009年1月1日	(507)	(5)	(3)	(8)	(523)
本年計提	(2)	—	—	—	(2)
本年減少	20	—	—	2	22
2009年12月31日	(489)	(5)	(3)	(6)	(503)
賬面價值					
2009年1月1日	38,103	4,613	11,028	10,213	63,957
2009年12月31日	41,115	11,344	10,741	11,493	74,693

	註釋	房屋及建築物	在建工程	機器設備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08年1月1日		43,728	1,990	17,787	12,136	75,641
重分類	(1)	—	—	—	(3,177)	(3,177)
本年增加		2,019	5,223	4,897	3,504	15,643
轉入／(轉出)		1,076	(2,549)	22	1,451	—
本年減少		(287)	(46)	(1,225)	(993)	(2,551)
2008年12月31日		46,536	4,618	21,481	12,921	85,556
累計折舊						
2008年1月1日		(6,294)	—	(7,992)	(2,554)	(16,840)
重分類	(1)	—	—	—	1,311	1,311
本年計提		(1,751)	—	(3,621)	(2,299)	(7,671)
本年減少		119	—	1,163	842	2,124
2008年12月31日		(7,926)	—	(10,450)	(2,700)	(21,076)
減值準備(附註37)						
2008年1月1日		(494)	(5)	(7)	(8)	(514)
本年計提		(26)	—	—	(2)	(28)
本年減少		13	—	4	2	19
2008年12月31日		(507)	(5)	(3)	(8)	(523)
賬面價值						
2008年1月1日		36,940	1,985	9,788	9,574	58,287
2008年12月31日		38,103	4,613	11,028	10,213	63,957

本行

	房屋及建築物	在建工程	機器設備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09年1月1日	46,468	4,585	21,314	12,747	85,114
本年增加	2,831	10,210	3,820	2,743	19,604
轉入／(轉出)	2,019	(3,590)	9	1,562	—
本年減少	(246)	(66)	(1,325)	(943)	(2,580)
2009年12月31日	51,072	11,139	23,818	16,109	102,138
累計折舊					
2009年1月1日	(7,901)	—	(10,348)	(2,619)	(20,868)
本年計提	(1,832)	—	(4,091)	(3,007)	(8,930)
本年減少	85	—	1,282	894	2,261
2009年12月31日	(9,648)	—	(13,157)	(4,732)	(27,537)
減值準備(附註37)					
2009年1月1日	(507)	(5)	(3)	(8)	(523)
本年計提	(2)	—	—	—	(2)
本年減少	20	—	—	2	22
2009年12月31日	(489)	(5)	(3)	(6)	(503)
賬面價值					
2009年1月1日	38,060	4,580	10,963	10,120	63,723
2009年12月31日	40,935	11,134	10,658	11,371	74,098

	註釋	房屋及建築物	在建工程	機器設備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08年1月1日		43,656	1,990	17,645	11,979	75,270
重分類	(1)	—	—	—	(3,168)	(3,168)
本年增加		2,019	5,190	4,867	3,385	15,461
轉入／(轉出)		1,076	(2,549)	22	1,451	—
本年減少		(283)	(46)	(1,220)	(900)	(2,449)
2008年12月31日		46,468	4,585	21,314	12,747	85,114
累計折舊						
2008年1月1日		(6,271)	—	(7,911)	(2,480)	(16,662)
重分類	(1)	—	—	—	1,310	1,310
本年計提		(1,749)	—	(3,598)	(2,271)	(7,618)
本年減少		119	—	1,161	822	2,102
2008年12月31日		(7,901)	—	(10,348)	(2,619)	(20,868)
減值準備(附註37)						
2008年1月1日		(494)	(5)	(7)	(8)	(514)
本年計提		(26)	—	—	(2)	(28)
本年減少		13	—	4	2	19
2008年12月31日		(507)	(5)	(3)	(8)	(523)
賬面價值						
2008年1月1日		36,891	1,985	9,727	9,491	58,094
2008年12月31日		38,060	4,580	10,963	10,120	63,723

註釋：

(1) 本集團及本行在2008年將經營租入固定資產改良支出重分類至其他資產。

(2)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行有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6.36億元的房屋及建築物的產權手續尚在辦理之中（2008：人民幣41.35億元）。

(3) 按租賃剩餘年限分析

本集團及本行的房屋及建築物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價值按租賃剩餘年限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於海外持有的長期租賃（50年以上）	—	41	—	41
於海外持有的中期租賃（10–50年）	195	157	180	114
於中國內地持有的中期租賃（10–50年）	39,576	37,081	39,411	37,081
於中國內地持有的短期租賃（10年以下）	1,344	824	1,344	824
合計	41,115	38,103	40,935	38,060

32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

	2009年	2008年
成本／設定成本		
年初餘額	19,874	19,753
本年增加	416	240
本年減少	(117)	(119)
年末餘額	20,173	19,874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2,418)	(1,944)
本年攤銷	(496)	(492)
本年減少	14	18
年末餘額	(2,900)	(2,418)
減值準備(附註37)		
年初餘額	(161)	(159)
本年計提	—	(4)
本年減少	10	2
年末餘額	(151)	(161)
賬面價值		
年初餘額	17,295	17,650
年末餘額	17,122	17,295

本行

	2009年	2008年
成本／設定成本		
年初餘額	19,807	19,681
本年增加	392	240
本年減少	(89)	(114)
年末餘額	20,110	19,807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2,417)	(1,944)
本年攤銷	(493)	(490)
本年減少	13	17
年末餘額	(2,897)	(2,417)
減值準備(附註37)		
年初餘額	(161)	(159)
本年計提	—	(4)
本年減少	10	2
年末餘額	(151)	(161)
賬面價值		
年初餘額	17,229	17,578
年末餘額	17,062	17,229

33 無形資產

本集團

	軟件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09年1月1日	2,967	54	3,021
本年增加	492	11	503
本年減少	(26)	(7)	(33)
2009年12月31日	3,433	58	3,491
累計攤銷			
2009年1月1日	(1,728)	(32)	(1,760)
本年攤銷	(481)	(4)	(485)
本年減少	26	6	32
2009年12月31日	(2,183)	(30)	(2,213)
減值準備(附註37)			
2009年1月1日	(1)	(7)	(8)
2009年12月31日	(1)	(7)	(8)
賬面價值			
2009年1月1日	1,238	15	1,253
2009年12月31日	1,249	21	1,270
成本／設定成本			
2008年1月1日	2,415	71	2,486
本年增加	571	25	596
本年減少	(19)	(42)	(61)
2008年12月31日	2,967	54	3,021
累計攤銷			
2008年1月1日	(1,295)	(48)	(1,343)
本年攤銷	(452)	(7)	(459)
本年減少	19	23	42
2008年12月31日	(1,728)	(32)	(1,760)
減值準備(附註37)			
2008年1月1日	(1)	(8)	(9)
本年減少	—	1	1
2008年12月31日	(1)	(7)	(8)
賬面價值			
2008年1月1日	1,119	15	1,134
2008年12月31日	1,238	15	1,253

本行

	軟件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09年1月1日	2,943	52	2,995
本年增加	483	3	486
本年減少	(26)	(6)	(32)
2009年12月31日	3,400	49	3,449
累計攤銷			
2009年1月1日	(1,722)	(32)	(1,754)
本年攤銷	(474)	(3)	(477)
本年減少	26	6	32
2009年12月31日	(2,170)	(29)	(2,199)
減值準備(附註37)			
2009年1月1日	(1)	(7)	(8)
2009年12月31日	(1)	(7)	(8)
賬面價值			
2009年1月1日	1,220	13	1,233
2009年12月31日	1,229	13	1,242
成本／設定成本			
2008年1月1日	2,413	64	2,477
本年增加	549	18	567
本年減少	(19)	(30)	(49)
2008年12月31日	2,943	52	2,995
累計攤銷			
2008年1月1日	(1,295)	(44)	(1,339)
本年攤銷	(446)	(7)	(453)
本年減少	19	19	38
2008年12月31日	(1,722)	(32)	(1,754)
減值準備(附註37)			
2008年1月1日	(1)	(8)	(9)
本年減少	—	1	1
2008年12月31日	(1)	(7)	(8)
賬面價值			
2008年1月1日	1,117	12	1,129
2008年12月31日	1,220	13	1,233

34 商譽

(1) 本集團的商譽來自於2006年12月29日收購建行亞洲和於2009年7月29日收購建信信託帶來的協同效應。商譽的增減變動情況如下：

	2009年	2008年
年初餘額	1,527	1,624
因收購增加	63	—
匯率變動影響	—	(97)
年末餘額	1,590	1,527

(2) 包含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的減值測試

本集團計算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時，採用了經管理層批准以十年財務預測為基礎編製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本集團採用的平均增長率符合行業報告內所載的預測，而採用的折現率則反映與相關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

根據減值測試結果，2009年度商譽未發生減值(2008：零)。

35 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90	7,855	11,323	8,059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6)	(5)	(22)	—
合計	10,574	7,850	11,301	8,059

(1) 按性質分析

本集團

	2009年		2008年	
	可抵扣／(應納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可抵扣／(應納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公允價值變動	(17,462)	(4,361)	(17,618)	(4,394)
— 資產減值準備	45,365	11,243	41,541	10,385
— 內退及應付工資	15,238	3,809	7,259	1,815
— 其他	601	99	280	49
合計	43,742	10,790	31,462	7,8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公允價值變動	(819)	(204)	—	—
— 資產減值準備	24	6	—	—
— 其他	(81)	(18)	(31)	(5)
合計	(876)	(216)	(31)	(5)

本行

	2009年		2008年	
	可抵扣／(應納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可抵扣／(應納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公允價值變動	(17,514)	(4,377)	(17,672)	(4,408)
— 資產減值準備	44,868	11,160	41,541	10,385
— 內退及應付工資	15,210	3,802	7,259	1,815
— 其他	5,925	738	3,187	267
合計	48,489	11,323	34,315	8,05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公允價值變動	(113)	(28)	—	—
— 資產減值準備	18	4	—	—
— 其他	6	2	—	—
合計	(89)	(22)	—	—

(2) 遞延所得稅的變動情況

本集團

	內退及應付工資	公允價值變動	資產減值準備	其他	合計
2009年1月1日	1,815	(4,394)	10,385	44	7,850
計入當期損益	1,994	700	785	37	3,516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672)	—	—	(672)
因收購產生	—	(199)	79	—	(120)
2009年12月31日	3,809	(4,565)	11,249	81	10,574
2008年1月1日	1,915	(7,202)	4,560	(9)	(736)
計入當期損益	(100)	1,064	5,825	53	6,842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1,744	—	—	1,744
2008年12月31日	1,815	(4,394)	10,385	44	7,850

本行

	內退及應付工資	公允價值變動	資產減值準備	其他	合計
2009年1月1日	1,815	(4,408)	10,385	267	8,059
計入當期損益	1,987	695	779	473	3,934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692)	—	—	(692)
2009年12月31日	3,802	(4,405)	11,164	740	11,301
2008年1月1日	1,915	(7,191)	4,560	147	(569)
計入當期損益	(100)	1,040	5,825	120	6,885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1,743	—	—	1,743
2008年12月31日	1,815	(4,408)	10,385	267	8,059

本集團及本行於報告期末並無重大的未計提的遞延所得稅。

36 其他資產

		本集團		本行	
	註釋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抵債資產	(1)				
— 房屋及建築物		2,211	1,704	2,211	1,697
— 土地使用權		412	648	412	648
— 其他		462	552	462	552
		3,085	2,904	3,085	2,897
長期待攤費用		372	339	368	338
應收建行國際款項	(2)	—	—	19,746	14,276
其他應收款		10,910	10,783	10,792	9,936
經營租入固定資產改良支出		2,610	2,468	2,602	2,461
總額		16,977	16,494	36,593	29,908
減值準備(附註37)		(3,288)	(3,686)	(3,283)	(3,686)
合計		13,689	12,808	33,310	26,222

(1)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共處置抵債資產原值為人民幣15.35億元(2008：人民幣12.30億元)。本集團計劃在未來期間內通過拍賣、競價和轉讓方式對抵債資產進行處置。

(2) 應收建行國際款項為本行借予全資子公司建行國際，用以收購股權及對其他子公司進行注資。該款項無抵押、無息且沒有固定還款期限。

37 資產減值準備變動表

本集團

		2009年				
	附註	年初賬面餘額	本年計提／(轉回)	本年轉入／(轉出)	本年轉銷	年末賬面餘額
存放同業款項	19	21	(3)	—	—	18
拆出資金	20	252	(86)	—	(35)	13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3	11	(11)	—	—	—
應收利息	24	1	—	—	—	1
客戶貸款和墊款	25(3)	110,368	24,256	(953)	(6,845)	126,826
持有至到期投資	27	7,552	76	5	(1,547)	6,086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28	64	32	—	—	96
固定資產	31	523	2	—	(22)	503
土地使用權	32	161	—	—	(10)	151
無形資產	33	8	—	—	—	8
其他資產	36	3,686	178	—	(576)	3,288
合計		122,647	24,444	(948)	(9,035)	137,108

本年轉入／(轉出)包括由於匯率變動產生的影響，本年轉銷包括本年出售的影響。

		2008年				
	附註	年初賬面餘額	本年計提／(轉回)	本年轉入／(轉出)	本年轉銷	年末賬面餘額
存放同業款項	19	33	(6)	—	(6)	21
拆出資金	20	495	(98)	—	(145)	25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3	11	—	—	—	11
應收利息	24	19	(18)	—	—	1
客戶貸款和墊款	25(3)	88,928	36,246	(8,227)	(6,579)	110,368
持有至到期投資	27	5,042	3,126	(343)	(273)	7,552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28	709	(645)	—	—	64
固定資產	31	514	28	—	(19)	523
土地使用權	32	159	4	—	(2)	161
無形資產	33	9	—	—	(1)	8
其他資產	36	3,595	1,436	—	(1,345)	3,686
合計		99,514	40,073	(8,570)	(8,370)	122,647

本行

		2009年				
	附註	年初賬面餘額	本年計提／(轉回)	本年轉入／(轉出)	本年轉銷	年末賬面餘額
存放同業款項	19	21	(3)	—	—	18
拆出資金	20	252	(86)	—	(35)	13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3	11	(11)	—	—	—
應收利息	24	1	—	—	—	1
客戶貸款和墊款	25(3)	110,202	24,064	(1,401)	(6,754)	126,111
持有至到期投資	27	7,552	76	5	(1,547)	6,086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28	64	32	—	—	96
固定資產	31	523	2	—	(22)	503
土地使用權	32	161	—	—	(10)	151
無形資產	33	8	—	—	—	8
其他資產	36	3,686	173	—	(576)	3,283
合計		122,481	24,247	(1,396)	(8,944)	136,388

		2008年				
	附註	年初賬面餘額	本年計提／(轉回)	本年轉入／(轉出)	本年轉銷	年末賬面餘額
存放同業款項	19	33	(6)	—	(6)	21
拆出資金	20	495	(98)	—	(145)	25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3	11	—	—	—	11
應收利息	24	19	(18)	—	—	1
客戶貸款和墊款	25(3)	88,844	36,157	(8,228)	(6,571)	110,202
持有至到期投資	27	5,042	3,126	(343)	(273)	7,552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28	709	(645)	—	—	64
固定資產	31	514	28	—	(19)	523
土地使用權	32	159	4	—	(2)	161
無形資產	33	9	—	—	(1)	8
其他資產	36	3,595	1,435	—	(1,344)	3,686
合計		99,430	39,983	(8,571)	(8,361)	122,481

38 本行應收／應付子公司款項

本行應收子公司款項按資產類別分析如下：

	2009年	2008年
存放同業款項	828	—
拆出資金	2,153	14,441
應收利息	13	98
客戶貸款和墊款	634	79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081	942
其他資產	21,060	14,280
合計	27,769	30,558

本行應付子公司款項按負債類別分析如下：

	2009年	2008年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218	1,011
拆入資金	2,700	12,038
衍生金融負債	2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625	—
客戶存款	1,686	3,261
應付利息	8	49
已發行債務證券	1,451	130
其他負債	453	2
合計	11,143	16,491

3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 按交易對手類別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銀行	183,327	123,063	183,448	123,704
非銀行金融機構	591,458	324,401	593,134	324,757
合計	774,785	447,464	776,582	448,461

(2) 按交易對手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中國內地	774,295	446,614	776,093	447,625
海外	490	850	489	836
合計	774,785	447,464	776,582	448,461

40 拆入資金

(1) 按交易對手類別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銀行	36,472	43,058	30,369	53,186
非銀行金融機構	1,648	50	1,599	5
合計	38,120	43,108	31,968	53,191

(2) 按交易對手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中國內地	11,157	28,303	7,524	28,303
海外	26,963	14,805	24,444	24,888
合計	38,120	43,108	31,968	53,191

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全部為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結構性存款和與貴金屬相關的金融負債。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行上述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較按合同於到期日應支付持有人的金額低人民幣0.01億元(2008：高人民幣0.27億元)。截至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該日，由於信用風險變化導致上述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化的金額並不重大。

4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於2009年12月31日，本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的抵押物為貸款，金額為人民幣26.25億元(2008：人民幣8.64億元，抵押物為證券)。

43 客戶存款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活期存款				
— 公司類客戶	2,968,733	2,233,187	2,965,825	2,233,497
— 個人客戶	1,445,304	1,137,114	1,435,266	1,132,210
	4,414,037	3,370,301	4,401,091	3,365,707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類客戶	1,421,678	1,152,126	1,405,735	1,142,678
— 個人客戶	2,165,608	1,853,488	2,148,414	1,834,600
	3,587,286	3,005,614	3,554,149	2,977,278
合計	8,001,323	6,375,915	7,955,240	6,342,985

以上客戶存款中包括：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1) 保證金存款				
— 承兑匯票保證金	118,121	88,833	118,121	88,833
— 保函保證金	23,984	24,141	23,984	24,141
— 信用證保證金	19,974	11,657	19,974	11,657
— 其他	72,021	35,322	72,017	35,535
	234,100	159,953	234,096	160,166
(2) 匯出及應解匯款	19,073	21,287	18,988	21,233

44 應付職工薪酬

本集團

		2009年			
	註釋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支付額	年末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8,012	33,545	(31,486)	10,071
定額供款計劃		444	5,941	(5,926)	459
其他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		1,399	6,239	(5,769)	1,869
住房公積金		72	2,941	(2,931)	82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735	1,238	(1,176)	797
補充退休福利	(1)	6,556	743	(513)	6,786
內部退養福利		7,926	819	(1,392)	7,353
因解除勞動關係給予的補償		9	18	(19)	8
合計		25,153	51,484	(49,212)	27,425

		2008年			
	註釋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支付額	年末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4,088	32,252	(28,328)	8,012
定額供款計劃		1,115	4,294	(4,965)	444
其他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		1,619	5,813	(6,033)	1,399
住房公積金		104	2,612	(2,644)	72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646	1,073	(984)	735
補充退休福利	(1)	6,159	852	(455)	6,556
內部退養福利		8,998	360	(1,432)	7,926
因解除勞動關係給予的補償		18	45	(54)	9
合計		22,747	47,301	(44,895)	25,153

本行

	註釋	2009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支付額	年末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7,711	32,424	(30,682)	9,453
定額供款計劃		444	5,902	(5,888)	458
其他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		1,358	6,167	(5,748)	1,777
住房公積金		71	2,931	(2,921)	81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732	1,232	(1,172)	792
補充退休福利	(1)	6,556	743	(513)	6,786
內部退養福利		7,926	819	(1,392)	7,353
因解除勞動關係給予的補償		9	18	(19)	8
合計		24,807	50,236	(48,335)	26,708

	註釋	2008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支付額	年末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3,859	31,528	(27,676)	7,711
定額供款計劃		1,106	4,264	(4,926)	444
其他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		1,619	5,772	(6,033)	1,358
住房公積金		103	2,605	(2,637)	71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645	1,069	(982)	732
補充退休福利	(1)	6,159	852	(455)	6,556
內部退養福利		8,998	360	(1,432)	7,926
因解除勞動關係給予的補償		18	45	(54)	9
合計		22,507	46,495	(44,195)	24,807

(1) 補充退休福利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補充退休福利責任是根據預期累積福利單位法進行計算的，並經由外部獨立精算師機構韜睿諮詢公司(香港)的精算師(美國精算協會成員)進行審閱。

(a) 本集團及本行補充退休福利明細列示如下：

	本集團及本行 2009年	2008年
補充退休福利責任現值	6,766	6,842
未確認精算利得／(損失)	20	(286)
年末餘額	6,786	6,556

(b) 本集團及本行補充退休福利變動情況如下：

	本集團及本行	
	2009年	2008年
年初餘額	6,556	6,159
支付供款	(513)	(455)
於當期損益中確認的支出		
— 利息成本	206	284
— 過去服務成本	537	568
年末餘額	6,786	6,556

利息成本於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中確認。過去服務成本於員工成本中確認。

(c) 本集團及本行於報告期末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為：

	本集團及本行	
	2009年	2008年
折現率	3.50%	3.00%
醫療費用年增長率	7.00%	7.00%
預計平均未來壽命	14.7年	15.2年

(2) 本集團及本行上述應付職工薪酬年末餘額中並無屬於拖欠性質的餘額。

45 應交稅費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所得稅	20,627	29,777	20,362	29,558
營業稅金及附加	4,562	4,706	4,545	4,698
其他	651	1,055	642	1,054
合計	25,840	35,538	25,549	35,310

46 應付利息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961	1,059	959	1,057
拆入資金	36	180	27	22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3	—	3
客戶存款	56,738	57,743	56,708	57,665
已發行債務證券	1,650	553	1,651	553
其他	102	157	97	150
合計	59,487	59,695	59,442	59,652

47 預計負債

	本集團及本行	
	2009年	2008年
預計訴訟損失	894	1,117
其他	450	689
合計	1,344	1,806

48 已發行債務證券

		本集團		本行	
	註釋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已發行存款證	(1)	15,893	11,017	15,502	9,608
已發行債券	(2)	2,863	2,854	2,993	2,984
已發行次級債券	(3)	79,888	39,939	79,888	39,939
合計		98,644	53,810	98,383	52,531

(1) 已發行存款證主要由本行香港分行、紐約分行及建行亞洲發行，以攤餘成本計量。
(2) 已發行債券為本行於2008年9月11日在香港發行的，到期日為2010年9月11日的固定利率人民幣債券。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3.24%固定利率人民幣債券	2,870	2,870	3,000	3,000
減：未攤銷的發行成本	(7)	(16)	(7)	(16)
年末餘額	2,863	2,854	2,993	2,984

(3) 已發行次級債券

本集團及本行經人行及銀監會批准發行的次級債券賬面價值如下：

		本集團及本行	
	註釋	2009年	2008年
於2019年2月到期的3.20%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a)	12,000	—
於2024年2月到期的4.00%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b)	28,000	—
於2019年8月到期的3.32%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c)	10,000	—
於2024年8月到期的4.04%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d)	10,000	—
於2024年12月到期的4.80%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e)	20,000	—
於2014年8月到期的4.87%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f)	—	11,140
於2014年8月到期的浮動利率次級債券	(f)	—	3,860
於2014年9月到期的4.95%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f)	—	8,300
於2014年12月到期的浮動利率次級債券	(f)	—	6,078
於2014年12月到期的4.95%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f)	—	10,622
總面值		80,000	40,000
減：未攤銷的發行成本		(112)	(61)
年末餘額		79,888	39,939

(a) 於2009年2月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為3.20%。本集團可選擇於2014年2月26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4年2月26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加至6.20%。
(b) 於2009年2月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為4.00%。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2月26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9年2月26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加至7.00%。

(c) 於2009年8月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為3.32%。本集團可選擇於2014年8月11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4年8月11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加至6.32%。

(d) 於2009年8月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為4.04%。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8月11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9年8月11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加至7.04%。

(e) 於2009年12月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為4.80%。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12月22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9年12月22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加至7.80%。

(f) 於2009年8月、9月和12月，本集團行使贖回權將這些2004年發行的次級債券以面值贖回。

49 其他負債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睡眠戶	4,290	4,379	4,290	4,379
應付承銷承兑款項	1,813	3,616	1,813	3,616
代收代付款項	454	592	450	592
應付中國建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國建投」）	372	57	372	57
待清算款項	135	498	135	437
其他	13,514	12,844	12,997	12,240
合計	20,578	21,986	20,057	21,321

50 股本

	本集團及本行	
	2009年	**2008年**
香港上市（H股）	224,689	224,689
境內上市（A股）	9,000	9,000
合計	233,689	233,689

本行發行的所有H股和A股均為普通股，享有同等權益。

51 資本公積

	本集團及本行	
	2009年	**2008年**
股本溢價	90,210	90,210
其他	56	31
合計	90,266	90,241

股本溢價主要是由於發行股價大於面值而產生。

52 投資重估儲備

本集團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對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計入「投資重估儲備」中。投資重估儲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税前金額	所得税影響	税後淨額
年初餘額	14,890	(3,734)	11,156
本年利得／(損失)			
—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8,212	(2,052)	6,160
— 可供出售債券	(6,050)	1,511	(4,539)
	2,162	(541)	1,621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			
— 減值損失	999	(250)	749
— 因出售而轉出的淨利得	(925)	232	(693)
— 因重分類至持有至到期投資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攤銷	440	(110)	330
	514	(128)	386
年末餘額	17,566	(4,403)	13,163

	2008年		
	税前金額	所得税影響	税後淨額
年初餘額	21,886	(5,478)	16,408
本年損失			
—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18,234)	4,558	(13,676)
— 可供出售債券	(762)	186	(576)
	(18,996)	4,744	(14,252)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			
— 減值損失	10,622	(2,655)	7,967
— 因出售而轉出的淨損失	247	(62)	185
— 因重分類至持有至到期投資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攤銷	1,131	(283)	848
	12,000	(3,000)	9,000
年末餘額	14,890	(3,734)	11,156

本行

	2009年		
	税前金額	所得税影響	税後淨額
年初餘額	14,862	(3,724)	11,138
本年利得／(損失)			
—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8,200	(2,051)	6,149
— 可供出售債券	(5,947)	1,487	(4,460)
	2,253	(564)	1,689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			
— 減值損失	999	(250)	749
— 因出售而轉出的淨利得	(925)	232	(693)
— 因重分類至持有至到期投資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攤銷	440	(110)	330
	514	(128)	386
年末餘額	17,629	(4,416)	13,213

	2008年		
	税前金額	所得税影響	税後淨額
年初餘額	21,855	(5,467)	16,388
本年損失			
—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18,231)	4,557	(13,674)
— 可供出售債券	(762)	186	(576)
	(18,993)	4,743	(14,250)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			
— 減值損失	10,622	(2,655)	7,967
— 因出售而轉出的淨損失	247	(62)	185
— 因重分類至持有至到期投資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的攤銷	1,131	(283)	848
	12,000	(3,000)	9,000
年末餘額	14,862	(3,724)	11,138

53 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包括法定盈餘公積金和任意盈餘公積金。

本行須按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其他相關規定(統稱「中國會計準則」)核算的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累計額達到本行註冊資本的50%，可不再提取。本行從淨利潤中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後，經股東大會決議，可以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

54 一般風險準備

本集團及本行於報告期末根據如下規定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本集團		本行	
	註釋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財政部規定	(1)	46,093	46,093	46,093	46,093
香港銀行業條例規定	(2)	592	476	105	105
其他中國內地監管機構規定	(3)	109	56	—	—
其他海外監管機構規定		12	3	11	2
年末餘額		46,806	46,628	46,209	46,200

(1) 根據財政部有關規定，本行需根據承擔風險和損失的資產餘額的一定比例通過稅後利潤提取一般風險準備，用於彌補尚未識別的可能性損失。原則上一般風險準備餘額不低於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本行需自2005年7月1日起的3年左右，最長不得超過5年的過渡期內提取規定的一般風險準備。

(2) 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的要求，本集團的香港銀行業務除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計提減值外，對客戶貸款和墊款將要或可能發生的虧損提取一定金額作為監管儲備。監管儲備的轉入或轉出通過未分配利潤進行。

(3) 根據中國內地有關監管要求，本行子公司須從淨利潤中提取一定金額作為風險準備。

55 利潤分配

根據2009年6月11日召開的本行2008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2008年下半年利潤分配方案，本行派發2008年下半年現金股利人民幣195.60億元。

2010年3月26日，經董事會提議，本行擬進行的2009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如下：

(1) 以2009年稅後利潤人民幣1,049.86億元為基數，按10%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積金人民幣104.99億元。上述法定公積金已於本報告期末記錄於盈餘公積科目。

(2) 根據財政部的有關規定，2009年全年計提一般準備金人民幣143.82億元。

(3) 向全體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每股0.202元(含稅)，共計人民幣472.05億元。這些股息於本報告期末未確認為負債。

上述利潤分配方案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決議通過後方可生效，現金股息將於決議通過後派發予本行於相關記錄日期的股東。

56 合併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09年	2008年
現金	40,396	34,313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	265,453	277,981
存放同業活期款項	20,280	24,560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存放同業款項	36,226	5,201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拆出資金	17,894	13,756
合計	380,249	355,811

(2) 取得子公司所收到的現金

於2009年，本集團取得下列子公司時，以現金支付的對價小於取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金額，因此體現為淨現金流入。

(a) 蒼南村鎮

因設立蒼南村鎮，本行以現金支付的對價為人民幣0.53億元，收到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50億元，淨現金流入為人民幣0.97億元。

(b) 建信信託

因收購建信信託，本行以現金支付的對價為人民幣34.09億元，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4.66億元，淨現金流入為人民幣0.57億元。於收購日，上述交易的現金淨額分析如下：

	已確認價值	公允價值調整	賬面金額
存放同業款項	3,466	—	3,4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49	—	149
客戶貸款和墊款	92	—	9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68	752	516
持有至到期投資	1	—	1
固定資產	169	—	169
其他資產	72	—	72
應付職工薪酬	(7)	—	(7)
應交稅費	(9)	—	(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9)	(188)	(11)
其他負債	(8)	—	(8)
小計	4,994	564	4,430
少數股東權益	(1,648)		
可辨認淨資產	3,346		
收購產生的商譽	63		
收購對價	3,409		
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66		
以現金支付的對價	(3,409)		
現金流入淨額	57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收益表中包括了建信信託自收購日開始的經營收入人民幣0.63億元和淨虧損人民幣0.12億元。假如這項收購在2009年1月1日達成，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收入和淨利潤將分別達人民幣2,694.95億元和人民幣1,069.74億元。

(c)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財務有限公司(「建行亞洲財務」)

因收購建行亞洲財務(原「美國國際信貸(香港)有限公司」)，本集團子公司建行亞洲以現金支付的對價為等值人民幣5.10億元，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等值人民幣41.85億元，淨現金流入為等值人民幣36.75億元。於收購日，上述交易的現金淨額分析如下：

	已確認價值	公允價值調整	賬面金額
存放同業款項	2,951	—	2,951
拆出資金	1,234	—	1,234
應收利息	8	—	8
客戶貸款和墊款	3,762	—	3,76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1	—	61
持有至到期投資	35	—	35
固定資產	6	—	6
遞延所得稅資產	79	—	79
其他資產	19	—	19
拆入資金	(1,936)	—	(1,936)
衍生金融負債	(58)	—	(58)
客戶存款	(4,207)	—	(4,207)
應付職工薪酬	(21)	—	(21)
應交稅費	(12)	—	(12)
應付利息	(32)	—	(32)
已發行債務證券	(756)	—	(756)
其他負債	(150)	—	(150)
可辨認淨資產	983	—	983
收購產生的利得	(473)		
收購對價	510		
收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85		
以現金支付的對價	(510)		
現金流入淨額	3,675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收益表中包括了建行亞洲財務自收購日開始的經營收入人民幣1.11億元和淨利潤人民幣0.10億元。假如這項收購在2009年1月1日達成，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收入和淨利潤將分別達人民幣2,697.39億元和人民幣1,067.21億元。

(d) 其他子公司

本集團子公司建銀國際因取得子公司，獲得淨現金流入為等值人民幣0.33億元(2008：等值人民幣0.24億元)。

(3) 取得聯營和合營企業支付的現金

於2009年，建銀國際因取得聯營和合營企業，以現金支付等值人民幣0.54億元(2008：等值人民幣0.02億元)。於2008年，本集團因取得合營企業華力達，以現金支付等值人民幣6.80億元。

(4) 對子公司的增資的有關信息

於2008年，本行與德國施威比豪爾住房儲蓄銀行，以現金支付的方式分別對中德增資人民幣6.38億元和等值人民幣2.12億元。

(5) 出售子公司的有關信息

於2009年，建銀國際因出售其所屬子公司部分股權，收到的現金為等值人民幣1.00億元(2008：等值人民幣0.38億元)。

(6) 分配股利支付的現金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配股利支付的現金中，子公司支付給少數股東的股利為人民幣0.18億元(2008：人民幣0.23億元)。

57 經營分部

如附註4(21)所述，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已按與內部報送信息一致的方式進行列報。這些內部報送信息提供給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以向分部分配資源並評價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及業績按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

分部之間的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進行。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參考市場價格確定，並已在各分部的業績中反映。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調整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和支出以「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與第三方交易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外部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業績、資產和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以及按合理的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分部收入、業績、資產和負債包含需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抵銷的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內部交易。分部資本性支出是指在會計期間內分部購入的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等所發生的支出總額。

(1) 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是於中國內地經營，分行遍布全國各省、自治區、直轄市，並在中國內地設有多家子公司。本集團亦在香港、新加坡、法蘭克福、約翰內斯堡、東京、首爾及紐約等地設立分行及在香港、倫敦設立子公司。

按地區分部列報信息時，經營收入以產生收入的分行及子公司的所在地劃分，分部資產、負債和資本性支出按其所在地劃分。

作為管理層報告的用途，本集團地區分部的定義為：

— 「長江三角洲」是指本行一級分行及子公司服務的以下地區：上海市、江蘇省、浙江省、寧波市和蘇州市；

— 「珠江三角洲」是指本行一級分行服務的以下地區：廣東省、深圳市、福建省和廈門市；

— 「環渤海地區」是指本行一級分行及子公司服務的以下地區：北京市、山東省、天津市、河北省和青島市；

— 「中部地區」是指本行一級分行及子公司服務的以下地區：山西省、廣西壯族自治區、湖北省、河南省、湖南省、江西省、海南省、安徽省和三峽地區；

— 「西部地區」是指本行一級分行服務的以下地區：四川省、重慶市、貴州省、雲南省、西藏自治區、內蒙古自治區、陝西省、甘肅省、青海省、寧夏回族自治區和新疆維吾爾族自治區；及

— 「東北地區」是指本行一級分行服務的以下地區：遼寧省、吉林省、黑龍江省和大連市。

	2009年								
	長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環渤海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行	海外	合計
外部利息淨收入	31,201	15,457	17,347	20,601	25,352	5,684	93,325	2,918	211,885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12,109	13,386	17,594	13,764	11,003	7,391	(75,106)	(141)	—
利息淨收入	43,310	28,843	34,941	34,365	36,355	13,075	18,219	2,777	211,88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1,848	8,506	7,770	7,496	6,638	2,679	2,625	497	48,059
交易淨收益／(損失)	121	238	105	23	92	41	(290)	1,903	2,233
股利收入	9	—	8	12	13	—	36	22	100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5	—	11	416	348	305	3,296	90	4,471
其他經營淨收益／(損失)	478	306	279	307	741	171	(435)	719	2,566
經營收入	55,771	37,893	43,114	42,619	44,187	16,271	23,451	6,008	269,314
經營費用	(19,352)	(13,947)	(16,342)	(17,847)	(17,587)	(7,605)	(10,398)	(2,068)	(105,146)
資產減值損失	(7,384)	(3,880)	(3,867)	(4,364)	(711)	(1,584)	(996)	(2,674)	(25,460)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	—	—	—	—	17	17
稅前利潤	29,035	20,066	22,905	20,408	25,889	7,082	12,057	1,283	138,725
資本性支出	3,229	1,794	2,990	3,361	3,138	1,636	5,447	179	21,774
折舊及攤銷費	1,846	1,331	1,590	1,900	1,659	800	1,660	90	10,876
分部資產	1,890,649	1,462,959	1,675,219	1,500,338	1,508,896	642,640	4,418,463	232,669	13,331,833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	—	—	—	—	—	—	1,791	1,791
	1,890,649	1,462,959	1,675,219	1,500,338	1,508,896	642,640	4,418,463	234,460	13,333,62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90
抵銷									(3,721,059)
資產總額									9,623,355
分部負債	1,888,969	1,460,261	1,670,431	1,497,353	1,505,890	641,924	3,910,613	209,737	12,785,1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6
抵銷									(3,721,059)
負債總額									9,064,335
表外信貸承諾	475,571	318,201	431,592	240,055	223,893	115,788	14,956	41,417	1,861,473

	2008年								
	長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環渤海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行	海外	合計
外部利息淨收入	37,756	17,097	19,940	21,850	24,064	5,949	95,727	2,537	224,920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6,770	11,327	13,847	10,276	7,913	6,285	(56,222)	(196)	—
利息淨收入	44,526	28,424	33,787	32,126	31,977	12,234	39,505	2,341	224,92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9,758	6,237	6,405	5,911	5,150	2,299	2,326	360	38,446
交易淨收益	311	360	158	45	128	63	779	1,369	3,213
股利收入	5	—	35	23	5	—	63	19	150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損失)	83	22	497	324	117	104	(3,543)	144	(2,252)
其他經營淨收益	402	270	461	516	529	203	2,432	457	5,270
經營收入	55,085	35,313	41,343	38,945	37,906	14,903	41,562	4,690	269,747
經營費用	(19,083)	(13,324)	(15,729)	(16,776)	(16,519)	(7,116)	(9,223)	(1,423)	(99,193)
資產減值損失	(6,484)	(4,128)	(7,034)	(6,387)	(9,549)	(2,353)	(13,944)	(950)	(50,829)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	—	—	—	—	16	16
稅前利潤	29,518	17,861	18,580	15,782	11,838	5,434	18,395	2,333	119,741
資本性支出	2,843	1,984	2,421	3,186	2,752	1,376	2,933	376	17,871
折舊及攤銷費	1,685	1,169	1,429	1,615	1,412	680	1,293	68	9,351
分部資產	1,468,824	1,074,866	1,369,934	1,157,174	1,170,334	507,337	3,523,723	119,865	10,392,057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	—	—	—	—	—	—	1,728	1,728
	1,468,824	1,074,866	1,369,934	1,157,174	1,170,334	507,337	3,523,723	121,593	10,393,785
遞延所得稅資產									7,855
抵銷									(2,846,188)
資產總額									7,555,452
分部負債	1,466,440	1,074,054	1,367,662	1,158,073	1,173,707	507,936	3,064,993	121,208	9,934,0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5
抵銷									(2,846,188)
負債總額									7,087,890
表外信貸承諾	386,800	193,746	284,558	172,079	186,488	89,428	15,936	21,445	1,350,480

(2) 業務分部

作為管理層報告的用途，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部如下：

公司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公司類客戶、政府機關和金融機構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類貸款、貿易融資、存款服務、代理服務、財務顧問與諮詢服務、現金管理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託管服務及擔保服務等。

個人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個人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存款服務、銀行卡服務、個人理財服務、匯款服務和證券代理服務等。

資金業務

該分部包括於銀行間市場進行同業拆借交易、回購及返售交易、投資債券、自營衍生金融工具及自營外匯買賣。資金業務分部也包括進行代客衍生金融工具、代客外匯和代客貴金屬買賣。該分部還對本集團流動性頭寸進行管理，包括發行債務證券。

其他業務

該分部包括股權投資及海外分行和子公司的收入、業績、資產和負債。

	2009年				
	公司銀行業務	個人銀行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外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142,914	(21,796)	87,633	3,134	211,885
內部利息淨(支出)／收入	(18,525)	84,613	(65,434)	(654)	—
利息淨收入	124,389	62,817	22,199	2,480	211,88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9,884	17,882	9,518	775	48,059
交易淨(損失)／收益	(169)	36	459	1,907	2,233
股利收入	—	—	—	100	100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	—	3,242	1,229	4,471
其他經營淨收益／(損失)	558	232	(378)	2,154	2,566
經營收入	144,662	80,967	35,040	8,645	269,314
經營費用	(43,029)	(53,492)	(3,802)	(4,823)	(105,146)
資產減值損失	(17,476)	(4,164)	(944)	(2,876)	(25,460)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	17	17
稅前利潤	84,157	23,311	30,294	963	138,725
資本性支出	6,567	13,964	987	256	21,774
折舊及攤銷費	3,280	6,975	493	128	10,876
分部資產	3,879,101	1,073,608	4,449,759	256,060	9,658,528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	—	—	1,791	1,791
	3,879,101	1,073,608	4,449,759	257,851	9,660,31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90
抵銷					(47,754)
資產總額					9,623,355
分部負債	4,723,263	4,002,153	101,545	284,912	9,111,8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6
抵銷					(47,754)
負債總額					9,064,335
表外信貸承諾	1,573,849	249,504	—	38,120	1,861,473

	2008年				
	公司銀行業務	個人銀行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外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148,357	(18,076)	92,651	1,988	224,920
內部利息淨(支出)／收入	(22,347)	76,493	(52,023)	(2,123)	—
利息淨收入	126,010	58,417	40,628	(135)	224,92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5,350	15,286	7,085	725	38,446
交易淨收益	138	293	1,489	1,293	3,213
股利收入	—	—	—	150	150
投資性證券淨(損失)／收益	—	—	(4,166)	1,914	(2,252)
其他經營淨收益	578	577	2,330	1,785	5,270
經營收入	142,076	74,573	47,366	5,732	269,747
經營費用	(42,824)	(49,742)	(2,857)	(3,770)	(99,193)
資產減值損失	(31,884)	(4,582)	(12,999)	(1,364)	(50,829)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	16	16
稅前利潤	67,368	20,249	31,510	614	119,741
資本性支出	5,905	11,038	887	41	17,871
折舊及攤銷費	3,061	5,723	460	107	9,351
分部資產	3,214,610	863,351	3,358,278	142,347	7,578,586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	—	—	1,728	1,728
	3,214,610	863,351	3,358,278	144,075	7,580,3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7,855
抵銷					(32,717)
資產總額					7,555,452
分部負債	3,431,049	3,426,013	70,789	192,751	7,120,602
遞延所得稅負債					5
抵銷					(32,717)
負債總額					7,087,890
表外信貸承諾	1,168,055	182,425	—	—	1,350,480

58 委託貸款業務

於報告期末的委託貸款及委託貸款基金列示如下：

	本集團及本行	
	2009年	2008年
委託貸款	609,565	469,478
委託貸款基金	609,565	469,478

59 擔保物信息

(1) 作為擔保物的資產

(a) 擔保物的賬面價值按擔保物類別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保證金	342	—	342	—
貸款	—	—	2,625	—
政府債券	—	859	—	859
公司債券	—	81	—	81
公共機構債券	—	750	—	750
其他金融債券	579	3,180	579	3,180
合計	921	4,870	3,546	4,870

(b) 擔保物的賬面價值按資產項目分類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存放同業款項	342	—	342	—
客戶貸款及墊款	—	—	2,625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79	2,886	579	2,886
持有至到期投資	—	1,984	—	1,984
合計	921	4,870	3,546	4,870

(2) 收到的擔保物

本集團按一般拆借業務的標準條款進行買入返售協議交易，並相應持有交易項下的擔保物。於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買入返售協議擔保物中未持有在交易對手未違約的情況下而可以直接處置或再抵押的擔保物。

60 承諾及或有負債

(1) 信貸承諾

本集團信貸承諾包括已審批並簽訂合同的貸款及信用卡透支額度，財務擔保及信用證服務。本集團定期評估信貸承諾的或有損失並在必要時確認預計負債。

貸款及信用卡承諾的合同金額是指貸款及信用卡額度全部支用時的金額。保函及信用證的合同金額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約時可能出現的最大損失額。承兑匯票是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匯票作出的兑付承諾。本集團預期大部分的承兑匯票均會與客戶償付款項同時結清。

有關信用額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因此以下所述的合同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的預期現金流出。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貸款承諾				
— 原到期日為1年以內	84,261	47,941	80,050	44,028
— 原到期日為1年或以上	443,366	259,904	443,138	259,880
信用卡承諾	260,656	174,714	240,391	174,714
	788,283	482,559	763,579	478,622
銀行承兌匯票	339,354	219,603	339,240	219,487
融資保函	149,750	182,518	153,468	181,979
非融資保函	415,342	362,668	415,277	362,632
開出即期信用證	47,091	36,386	47,091	36,386
開出遠期信用證	72,373	35,110	72,480	37,499
其他	49,280	31,636	49,604	31,580
合計	1,861,473	1,350,480	1,840,739	1,348,185

(2)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按照銀監會制定的規則，根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和到期期限的特點進行計算，採用的風險權重由0%至100%不等。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或有負債及承擔的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898,284	660,982	897,511	660,849

(3) 經營租賃承諾

本集團及本行以經營租賃方式租入若干房屋及設備。這些租賃一般初始期限為一年至五年，並可能有權選擇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這些租賃中均不包含或有租金。於報告期末，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協議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為：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1年以內	3,012	2,458	2,760	2,300
1年以上，2年以內	2,293	2,018	2,112	1,879
2年以上，3年以內	1,822	1,571	1,706	1,501
3年以上，5年以內	2,319	2,150	2,249	2,066
5年以上	1,767	1,345	1,442	1,315
合計	11,213	9,542	10,269	9,061

(4) 資本支出承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行的資本支出承諾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已訂約	5,511	6,333	5,394	6,298
已授權未訂約	1,652	558	1,635	556
合計	7,163	6,891	7,029	6,854

(5) 證券承銷承諾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行未到期的證券承銷承諾為人民幣38.90億元(2008：零)。

(6) 債券承兑承諾

作為中國國債承銷商，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到期日前兑付債券，本集團有責任就所銷售的國債為債券持有人承兑該債券。該債券於到期日前的承兑金額是包括債券面值及截至兑付日止的未付利息。應付債券持有人的應計利息按照財政部和人行有關規則計算。承兑金額可能與於承兑日市場上交易的相近似債券的公允價值不同。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行按債券面值對已承銷、出售，但未到期的債券承兑承諾為人民幣814.24億元(2008：人民幣626.77億元)。

(7) 未決訴訟和糾紛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作為被起訴方，涉案金額約為人民幣24.18億元(2008：人民幣27.81億元)的未決訴訟案件及糾紛。本集團根據內部及外部經辦律師意見，將這些案件及糾紛的很可能損失確認為預計負債(附註47)。本集團相信計提的預計負債是合理並足夠的。

(8) 或有負債

本集團及本行已經根據相關的會計政策對上述任何很可能引致經濟利益流失的承諾及或有負債作出評估並按附註4(13)的原則確認預計負債。

61 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1) 與母公司及母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

本集團母公司包括中投和匯金。

中投經國務院批准於2007年9月29日成立，註冊資本為2,000億美元。匯金為中投的全資子公司，代表國家依法獨立行使出資人的權利和義務。

匯金是由國家出資於2003年12月16日成立的國有獨資投資公司，註冊地為北京，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521.17億元。匯金的職能是經國務院授權，進行股權投資，不從事其他商業性經營活動。

於2009年12月31日，匯金直接持有本行57.09%的股份。2009年5月25日，中國建投與匯金簽署了股份轉讓協議，將其所持的全部本行股份，共計20,692,250,000股H股，無償劃轉至匯金。有關股份過戶已於2009年7月完成。

母公司的旗下公司包括其旗下子公司和其聯營和合營企業。

本集團與母公司及母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主要包括吸收存款、接受委託管理其資產和經營租賃、發放貸款、買賣債券、進行貨幣市場交易及銀行間結算等。這些交易均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的商業條款進行。

本集團已發行面值人民幣800億元的次級債券(2008：人民幣400億元)。這些債券為不記名債券並可於二級市場交易。因此，本集團並無有關母公司旗下公司於報告期末持有本集團的債券金額的資料。

(a) 與母公司的交易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及本行與母公司的交易如下：

交易金額

	2009年		2008年	
	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利息支出	394	0.31%	332	0.25%

報告期末重大交易的餘額

	2009年		2008年	
	交易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交易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688	0.09%	—	—
客戶存款	2,508	0.03%	5,325	0.08%
應付利息	21	0.04%	37	0.06%

(b) 與母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及本行與母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如下：

交易金額

		2009年		2008年	
	註釋	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利息收入		12,916	3.80%	13,869	3.89%
利息支出		1,529	1.20%	1,661	1.2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36	0.27%	259	0.65%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94	5.28%	20	1.24%
其他經營淨收益		10	0.39%	62	1.18%
經營費用	(i)	854	0.81%	953	0.96%

報告期末重大交易的餘額

		2009年		2008年	
	註釋	交易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交易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存放同業款項		33,245	32.86%	6,367	19.24%
拆出資金		8,165	36.75%	5,049	29.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795	20.11%	2,581	5.13%
衍生金融資產		213	2.25%	504	2.3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05	0.34%	7,944	3.81%
應收利息		4,860	12.05%	5,132	13.39%
客戶貸款和墊款		1,586	0.03%	4,829	0.1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9,457	10.66%	48,271	8.76%
持有至到期投資		297,382	21.11%	246,696	23.68%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43,103	8.63%	48,478	8.79%
其他資產	(ii)	157	1.15%	1,384	10.8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iii)	99,152	12.80%	48,746	10.89%
拆入資金		12,338	32.37%	20,618	47.83%
衍生金融負債		132	1.54%	370	1.99%
客戶存款		5,989	0.07%	5,900	0.09%
應付利息		170	0.29%	138	0.23%
其他負債		372	1.81%	57	0.26%

(i) 主要指本集團租賃母公司旗下公司房屋、車輛等資產的租賃費用以及接受母公司旗下公司提供後勤服務所支付的費用。

(ii) 其他資產主要指對母公司旗下公司的其他應收款。

(iii) 母公司旗下公司存放款項為無擔保，並按正常商業條款償還。

(2) 本集團與聯營和合營企業的往來

本集團與聯營和合營企業的交易所執行的條款與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與集團外企業所執行的條款相似。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與聯營和合營企業的交易如下：

交易金額

	2009年	2008年
利息收入	5	7
利息支出	1	—

報告期末重大交易的餘額

	2009年	2008年
客戶貸款和墊款	211	—
客戶存款	442	247
應付利息	—	2

(3) 本行與子公司的往來

本行與子公司的交易所執行的條款與本行在日常業務中與集團外企業所執行的條款相似。如附註4(1)(b)所述，所有集團內部交易及餘額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均已抵銷。

在日常業務中，本行與子公司進行的交易如下：

交易金額

	2009年	2008年
利息收入	82	980
利息支出	135	83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24	43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1	—
股利收入	33	—
交易淨收益	(3)	—
其他經營淨收益／(損失)	23	(197)
經營費用	13	218

報告期末重大交易的餘額見附註38。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出具的以本行子公司為受益人的保函的最高擔保額為人民幣42.82億元(2008：人民幣41.88億元)。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子公司間發生的主要交易為吸收存款和其他日常應收應付往來。於2009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的餘額分別為人民幣4.52億元和人民幣1.44億元，相應的利息收支為人民幣0.04億元。

(4) 與中國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

本集團處於以國家控制實體佔主導地位的經濟制度中，國家控制實體由中國政府通過其政府機構、代理機構、附屬機構或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擁有(「國有實體」)。本集團與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發放貸款和吸收存款；進行貨幣市場交易及銀行間結算；委托貸款及其他託管服務；保險和證券代理及其他中間服務；買賣、承銷及承兑由其他國有實體發行的債券；買賣和租賃房屋及其他資產；及提供和接收公用服務及其他服務。

這些交易所執行的條款與本集團與非國有實體進行交易所執行的條款相似。本集團的相關定價策略以及就貸款、存款及佣金收入等主要產品及服務制定的審批程序與客戶是否是國有實體無關。經考慮其關係實質後，本集團認為這些交易並非重大關聯方交易，故毋須單獨披露。

(5) 關鍵管理人員

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地計劃、指令和控制本集團的活動的人士，包括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及監事的税前薪酬在附註14中已披露。高級管理人員於本年度扣除個人所得税前的酬金如下：

	2009年			
	已支付薪酬 人民幣千元	定額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其他各種福利 (註釋(i))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副行長				
范一飛(註釋(ii))	492	26	238	756
副行長及首席風險官				
朱小黃(註釋(ii))	492	26	235	753
副行長				
胡哲一(註釋(ii))	492	26	235	753
副行長及首席財務官				
龐秀生(註釋(ii))	438	26	204	668
首席審計官				
于永順(註釋(ii))	438	26	204	668
董事會秘書				
陳彩虹(註釋(ii))	438	26	204	668
批發業務總監				
顧京圃(註釋(ii))	438	26	204	668
零售業務總監				
杜亞軍(註釋(ii))	438	26	204	668
投資理財總監				
毛裕民	3,060	11	25	3,096
	6,726	219	1,753	8,698

	2009年				
	工資及津貼	浮動薪酬	定額供款計劃	其他各種福利(註釋(i))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公司秘書					
陳美嫦	2,180	1,638	174	16	4,008
合資格會計師					
袁耀良	2,064	731	150	20	2,965
	4,244	2,369	324	36	6,973

	2008年					
	工資及津貼	浮動薪酬	小計	定額供款計劃	其他各種福利(註釋(i))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副行長						
陳佐夫	741	570	1,311	23	75	1,409
范一飛	741	569	1,310	23	76	1,409
副行長及首席風險官						
朱小黃	714	547	1,261	23	68	1,352
首席財務官						
龐秀生	659	490	1,149	23	68	1,240
首席審計官						
于永順	659	490	1,149	23	68	1,240
董事會秘書						
陳彩虹	652	500	1,152	23	65	1,240
批發業務總監						
顧京圃	659	491	1,150	23	67	1,240
零售業務總監						
杜亞軍	659	494	1,153	23	64	1,240
投資理財總監						
毛裕民	3,287	407	3,694	11	25	3,730
公司秘書						
陳美嫦	2,255	1,629	3,884	118	18	4,020
合資格會計師						
袁耀良	2,041	442	2,483	165	30	2,678
	13,067	6,629	19,696	478	624	20,798

註釋：

(i) 其他各種福利包括本行根據政府相關規定，按工資及津貼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過規定上限的基礎上提取並向勞動和社會保障等機構繳納的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險；以及本行依據政府相關規定建立的中國建設銀行企業年金計劃和補充醫療保險等公司福利。

(ii)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該等關鍵管理人員的2009年薪酬總額尚未最終確定，但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及本行2009年度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該等薪酬總額待確認之後將再行披露。

(6)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貸款和墊款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向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餘額不重大。本集團向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發放的貸款和墊款是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並按正常的商業條款或授予其他員工的同等商業條款進行的。授予其他員工的商業條款以授予第三方的商業條款為基礎，並考慮風險調減因素後確定。

(7)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為其中國內地員工參與了省市政府組織的多個定額供款計劃。對於本集團於海外的員工，本集團按照當地法規釐定的供款比率參與了多個定額供款計劃。本集團的定額供款計劃的詳情載列於附註4(12)(b)。

62 風險管理

本集團運用金融工具時面對的風險如下：

— 信用風險

— 市場風險

— 流動性風險

— 操作風險

本附註包括本集團面臨的以上風險的狀況，本集團計量和管理風險的目標、政策和流程，以及本集團資本管理的情況。

風險管理體系

董事會全權負責本集團風險體系的建立和監管。董事會設立了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本集團的風險戰略和風險管理政策，並對其實施進行監督，同時也會對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狀況進行定期評估。

本集團專為識別、評估、監控和管理風險而設計了全面的管治體系、內控政策和流程。首席風險官在行長的直接領導下，負責全面風險管理工作。本集團定期覆核風險管理政策和系統，並根據市場環境、產品以及服務的變化進行修訂。通過培訓和標準化及流程化管理，本集團目標在於建立一個架構清晰、流程規範的控制環境，每名員工明確其職務要求和職責。

本集團審計委員會負責監督和評估本集團內部控制，監督各核心業務部門、管理程序和主要業務的合規情況。本集團審計部協助審計委員會執行以上職責。審計部針對風險管理控制和流程執行常規的及針對性的覆核程序，並向本集團審計委員會匯報其發現。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沒有履行合同約定的對本集團的義務或承諾，使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

信貸業務

首席風險官領導下的風險管理部負責信用風險政策制度和計量分析等工作，授信管理部負責監控風險管理政策的執行，以及組織本集團客戶授信業務的審批和客戶信用等級認定等工作。授信管理部門參與、分擔及協調公司業務部、機構業務部、國際業務部、住房金融與個人信貸部、信用卡中心、資產保全部和法律合規部等部門實施信用風險管理工作。

在公司及機構業務信用風險管理方面，本集團加快信貸結構調整，強化貸後管理，細化行業審批指引和政策底綫，完善信貸准入、退出標準，優化經濟資本管理和行業信貸風險限額管理，促進資產質量穩步向好。本集團信用風險管理工作包括信貸業務貸前調查、信貸審批、貸後管理等流程環節。貸前調查環節，借助內部評級系統進行客戶信用風險評級並完成客戶評價報告，對貸款項目收益與風險進行綜合評估並形成評估報告；信貸審批環節，信貸業務均須經過有權審批人審批；貸後管理環節，本集團對已發放貸款或其他信貸業務進行持續監控，並對重點行業、區域、產品、客戶加強風險監控，對任何可能對借款人還款能力造成主要影響的負面事件立即報告，並採取措施，防範和控制風險。2009年，本行進一步明確職責分工、完善工作機制，在優化貸前平行作業的同時，將平行作業的工作重心逐步轉向貸後管理。同時，加快一級分行所在地城市行的風險條綫集中管理，探索建立符合城市行經營管理特點的專業化、集約化風險管理模式，整合資源、提升質量，提高效率。

在個人業務方面，本集團主要依靠對申請人的信用評估作為發放個人信貸的基礎，客戶經理受理個人信貸業務時需要對信貸申請人收入、信用歷史和貸款償還能力等進行評估。客戶經理的報批材料和建議提交專職貸款審批機構進行審批。本集團重視對個人貸款的貸後監控，重點關注借款人的償款能力和抵押品狀況及其價值變化情況。一旦貸款逾期，本集團將根據一套個人類貸款標準化催收作業流程體系開展催收工作。

為降低風險，本集團在適當的情況下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或保證。本集團已經建立了完善的抵押品管理體系和規範的抵押品操作流程，為特定類別抵押品的可接受性制定指引。抵押品價值、結構及法律契約均會做定期審核，確保其能繼續履行所擬定的目的，並符合市場慣例。

貸款風險分類

本集團採用貸款風險分類方法監控貸款組合風險狀況。貸款按風險程度總體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及損失五類。最後三類被視為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當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證明客觀減值證據存在，並出現損失時，該貸款被界定為已減值貸款和墊款。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損失準備須視情況以組合或個別方式評估。

客戶貸款和墊款的五個類別的主要定義列示如下：

正常： 借款人能夠履行貸款條款；無理由懷疑其全額及時償還本息的能力。

關注： 借款人當前能夠償還其貸款，但是還款可能受到特定因素的不利影響。

次級： 借款人的還款能力存在問題，不能完全依靠其正常經營收入償還本息。即使執行抵押品或擔保，損失仍可能發生。

可疑： 借款人不能足額償還本息，即使執行抵押品或擔保也肯定需要確認重大損失。

損失： 在採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後，仍不能收回本息，或只能收回極少部分。

資金業務

出於風險管理的目的，本集團對債券及衍生產品敞口所產生的信用風險進行獨立管理，相關信息參見下文註釋(1)(h)和(1)(i)。本集團設定資金業務的信用額度並參考有關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對其實時監控。

(a)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在不考慮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對應資產的情況下，於報告期末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是指金融資產扣除減值準備後的賬面價值。最大信用風險敞口金額列示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418,252	1,213,137	1,415,172	1,212,943
存放同業款項	101,163	33,096	100,679	28,425
拆出資金	22,217	16,836	23,143	28,4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4,517	47,140	10,251	44,491
衍生金融資產	9,456	21,299	7,730	20,33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89,606	208,548	588,706	208,548
應收利息	40,345	38,317	40,129	38,297
客戶貸款和墊款	4,692,947	3,683,575	4,626,024	3,639,940
可供出售債券投資	626,763	535,379	627,598	536,049
持有至到期投資	1,408,873	1,041,783	1,408,465	1,041,783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499,575	551,818	499,575	551,818
其他金融資產	8,436	8,363	28,068	21,791
合計	9,432,150	7,399,291	9,375,540	7,372,846
表外信貸承諾	1,861,473	1,350,480	1,840,739	1,348,185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11,293,623	8,749,771	11,216,279	8,721,031

(b) 客戶貸款和墊款信貸質量分佈分析

	註釋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按個別方式評估已出現減值總額		64,794	75,042	64,717	74,956
貸款損失準備		(46,360)	(50,548)	(46,308)	(50,478)
小計		18,434	24,494	18,409	24,478
按組合方式評估已出現減值總額		7,362	8,840	7,208	8,840
貸款損失準備		(4,838)	(5,698)	(4,832)	(5,698)
小計		2,524	3,142	2,376	3,142
已逾期未減值	(i)				
— 少於90日		15,183	28,433	14,981	28,383
— 90至180日		2,289	2,888	2,289	2,886
總額		17,472	31,321	17,270	31,269
貸款損失準備	(ii)	(1,328)	(2,074)	(1,328)	(2,048)
小計		16,144	29,247	15,942	29,221
未逾期未減值					
— 信用貸款		1,287,097	941,723	1,273,397	928,287
— 保證貸款		970,460	786,210	956,733	784,879
— 抵押貸款		2,011,662	1,579,562	1,974,642	1,551,246
— 質押貸款		460,926	371,245	458,168	370,665
總額		4,730,145	3,678,740	4,662,940	3,635,077
貸款損失準備	(ii)	(74,300)	(52,048)	(73,643)	(51,978)
小計		4,655,845	3,626,692	4,589,297	3,583,099
合計		4,692,947	3,683,575	4,626,024	3,639,940

註釋：

(i)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須按個別方式評估的已逾期但未減值貸款和墊款總額為人民幣14.40億元(2008：人民幣76.38億元)，抵押品涵蓋該類貸款部分以及未涵蓋部分分別為人民幣6.01億元(2008：人民幣51.16億元)和人民幣8.39億元(2008：人民幣25.22億元)。該類貸款所對應抵押品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0.15億元(2008：人民幣76.65億元)。

於2009年12月31日，本行須按個別方式評估的已逾期但未減值貸款和墊款總額為人民幣14.17億元(2008：人民幣75.95億元)，抵押品涵蓋該類貸款部分以及未涵蓋部分分別為人民幣5.83億元(2008：人民幣50.76億元)和人民幣8.34億元(2008：人民幣25.19億元)。該類貸款所對應抵押品公允價值為人民幣9.96億元(2008：人民幣76.00億元)。

上述抵押品的公允價值為本集團根據目前抵押品處置經驗和市場狀況對最新可得的外部評估價值進行調整的基礎上確定。

(ii) 此餘額為按組合方式評估計提的貸款損失準備。

(c) 客戶貸款和墊款按行業分佈情況分析

本集團

	2009年			2008年		
	貸款總額	比例	有抵押貸款	貸款總額	比例	有抵押貸款
中國內地業務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製造業	803,302	17.21%	306,543	663,350	18.05%	260,224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519,078	11.12%	224,119	426,803	11.62%	204,595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486,094	10.41%	121,882	452,472	12.31%	117,911
—房地產業	358,651	7.68%	308,652	329,381	8.96%	279,398
—租賃及商業服務業	303,380	6.50%	117,459	135,746	3.69%	56,438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206,175	4.42%	94,603	132,426	3.60%	69,046
—批發和零售業	146,693	3.14%	75,727	102,590	2.79%	56,577
—建築業	116,379	2.49%	43,594	116,551	3.17%	41,882
—採礦業	104,019	2.23%	18,453	90,499	2.46%	14,600
—教育	93,351	2.00%	35,035	78,870	2.15%	26,118
—電訊、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25,249	0.54%	7,158	25,943	0.71%	5,149
—其他	188,944	4.05%	93,226	135,153	3.69%	76,167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總額	3,351,315	71.79%	1,446,451	2,689,784	73.20%	1,208,105
個人貸款和墊款	1,088,459	23.32%	1,025,887	821,531	22.36%	775,171
票據貼現	228,361	4.89%	—	163,161	4.44%	497
發放於中國內地的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4,668,135	100.00%	2,472,338	3,674,476	100.00%	1,983,773

	2009年			2008年		
	貸款總額	比例	有抵押貸款	貸款總額	比例	有抵押貸款
海外業務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房地產業	30,221	19.93%	18,613	24,730	20.70%	16,381
—製造業	22,980	15.15%	3,562	17,524	14.67%	2,948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1,528	14.20%	5,604	13,031	10.91%	5,777
—批發和零售業	18,051	11.90%	3,098	14,863	12.44%	2,676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8,260	5.45%	1,622	6,489	5.43%	1,177
—租賃及商業服務業	4,982	3.29%	2,518	2,877	2.41%	2,529
—電訊、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3,343	2.20%	557	13,685	11.46%	509
—其他	18,911	12.48%	4,840	12,162	10.17%	5,667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總額	128,276	84.60%	40,414	105,361	88.19%	37,664
個人貸款和墊款	22,976	15.15%	17,907	13,949	11.68%	13,493
票據貼現	386	0.25%	15	157	0.13%	—
發放於海外的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151,638	100.00%	58,336	119,467	100.00%	51,157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4,819,773		2,530,674	3,793,943		2,034,930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10%或以上的行業，其已減值貸款、貸款損失準備、貸款減值損失計提或轉回和核銷金額：

	2009年				
	已減值貸款	個別評估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損失準備	本年計提／轉回	本年核銷
製造業	21,522	(15,861)	(14,548)	5,615	2,083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0,168	(4,679)	(9,335)	4,516	236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3,991	(2,882)	(9,313)	(249)	109

	2008年				
	已減值貸款	個別評估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損失準備	本年計提／轉回	本年核銷
製造業	24,168	(17,098)	(10,207)	7,728	2,063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5,393	(3,144)	(6,563)	3,321	1,057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6,672	(4,490)	(8,148)	5,224	40

本行

	2009年			2008年		
	貸款總額	比例	有抵押貸款	貸款總額	比例	有抵押貸款
中國內地業務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製造業	798,035	17.14%	306,516	662,138	18.04%	260,224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517,698	11.12%	222,799	426,803	11.63%	204,595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483,231	10.38%	121,607	450,240	12.27%	117,911
—房地產業	356,970	7.67%	307,949	329,341	8.97%	279,358
—租賃及商業服務業	303,355	6.52%	117,459	135,746	3.70%	56,438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206,175	4.43%	94,603	132,426	3.61%	69,046
—批發和零售業	146,688	3.15%	75,727	102,590	2.79%	56,577
—建築業	116,194	2.50%	43,589	116,379	3.17%	41,882
—採礦業	103,597	2.23%	18,453	90,499	2.47%	14,600
—教育	93,351	2.01%	35,035	78,870	2.15%	26,118
—電訊、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25,249	0.54%	7,158	25,943	0.71%	5,149
—其他	188,901	4.05%	93,219	135,153	3.66%	76,167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總額	3,339,444	71.74%	1,444,114	2,686,128	73.17%	1,208,065
個人貸款和墊款	1,087,167	23.35%	1,025,289	821,351	22.38%	775,169
票據貼現	228,361	4.91%	—	163,161	4.45%	497
發放於中國內地的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4,654,972	100.00%	2,469,403	3,670,640	100.00%	1,983,731

	2009年			2008年		
	貸款總額	比例	有抵押貸款	貸款總額	比例	有抵押貸款
海外業務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0,531	21.13%	5,531	11,726	14.75%	5,704
—製造業	19,291	19.85%	2,845	12,634	15.89%	2,378
—房地產業	14,706	15.14%	4,680	12,501	15.72%	5,192
—批發和零售業	12,342	12.70%	1,757	10,573	13.30%	1,638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7,980	8.21%	1,622	6,268	7.88%	1,177
—租賃及商業服務業	4,930	5.07%	2,512	2,877	3.62%	2,529
—電訊、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3,140	3.23%	541	13,518	17.00%	493
—其他	13,842	14.25%	1,877	9,235	11.62%	3,126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總額	96,762	99.58%	21,365	79,332	99.78%	22,237
個人貸款和墊款	15	0.02%	—	13	0.02%	13
票據貼現	386	0.40%	15	157	0.20%	—
發放於海外的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97,163	100.00%	21,380	79,502	100.00%	22,250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4,752,135		2,490,783	3,750,142		2,005,981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10%或以上的行業，其已減值貸款、貸款損失準備、貸款減值損失計提或轉回和核銷金額：

	2009年				
	已減值貸款	個別評估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損失準備	本年計提／(轉回)	本年核銷
製造業	21,446	(15,810)	(14,441)	5,519	2,038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0,168	(4,679)	(9,320)	4,502	235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3,991	(2,882)	(9,284)	(256)	109

	2008年				
	已減值貸款	個別評估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損失準備	本年計提	本年核銷
製造業	24,094	(17,039)	(10,192)	7,680	2,062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5,393	(3,144)	(6,560)	3,321	1,057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6,672	(4,490)	(8,127)	5,203	40

(d) 客戶貸款和墊款按地區分佈情況分析

本集團

	2009年			2008年		
	貸款總額	比例	有抵押貸款	貸款總額	比例	有抵押貸款
長江三角洲	1,136,447	23.58%	660,273	922,104	24.30%	554,829
環渤海地區	859,885	17.84%	379,304	691,638	18.23%	303,721
西部地區	819,337	17.00%	454,429	635,905	16.76%	355,462
中部地區	782,763	16.24%	391,903	607,335	16.01%	317,762
珠江三角洲	728,639	15.12%	446,513	544,999	14.36%	337,690
東北地區	299,385	6.21%	139,419	233,468	6.15%	113,758
總行	41,679	0.86%	497	39,027	1.03%	551
海外	151,638	3.15%	58,336	119,467	3.16%	51,157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4,819,773	100.00%	2,530,674	3,793,943	100.00%	2,034,930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10%或以上的地區中，其已減值貸款和貸款損失準備金額：

	2009年		
	已減值貸款	個別評估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損失準備
環渤海地區	14,488	(11,174)	(14,623)
長江三角洲	13,653	(8,321)	(17,981)
中部地區	10,706	(7,302)	(13,482)
西部地區	9,478	(6,636)	(14,717)
珠江三角洲	9,058	(5,825)	(12,301)

	2008年		
	已減值貸款	個別評估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損失準備
環渤海地區	18,981	(12,492)	(11,233)
西部地區	16,362	(9,655)	(12,436)
中部地區	13,597	(8,596)	(9,615)
長江三角洲	13,300	(6,545)	(13,345)
珠江三角洲	11,609	(6,960)	(8,115)

關於地區分部的定義見附註57(1)。

本行

	2009年			2008年		
	貸款總額	比例	有抵押貸款	貸款總額	比例	有抵押貸款
長江三角洲	1,136,301	23.91%	660,244	922,104	24.59%	554,829
環渤海地區	849,067	17.87%	377,063	690,452	18.41%	303,681
西部地區	819,337	17.24%	454,429	633,681	16.90%	355,462
中部地區	780,564	16.43%	391,238	607,313	16.19%	317,760
珠江三角洲	728,639	15.33%	446,513	544,999	14.53%	337,690
東北地區	299,385	6.30%	139,419	233,064	6.21%	113,758
總行	41,679	0.88%	497	39,027	1.04%	551
海外	97,162	2.04%	21,380	79,502	2.13%	22,250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4,752,134	100.00%	2,490,783	3,750,142	100.00%	2,005,981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10%或以上的地區中，其已減值貸款和貸款損失準備金額：

	2009年		
	已減值貸款	個別評估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損失準備
環渤海地區	14,488	(11,174)	(14,482)
長江三角洲	13,653	(8,321)	(17,980)
中部地區	10,706	(7,302)	(13,459)
西部地區	9,478	(6,636)	(14,717)
珠江三角洲	9,058	(5,825)	(12,301)

	2008年		
	已減值貸款	個別評估損失準備	組合評估損失準備
環渤海地區	18,981	(12,492)	(11,221)
西部地區	16,362	(9,655)	(12,415)
中部地區	13,597	(8,596)	(9,615)
長江三角洲	13,300	(6,545)	(13,345)
珠江三角洲	11,609	(6,960)	(8,115)

關於地區分部的定義見附註57(1)。

(e) 客戶貸款和墊款按擔保方式分佈情況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信用貸款	1,291,942	947,785	1,277,924	934,264
保證貸款	997,157	811,228	983,428	809,897
抵押貸款	2,062,981	1,650,208	2,025,848	1,621,839
質押貸款	467,693	384,722	464,935	384,142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4,819,773	3,793,943	4,752,135	3,750,142

(f) 已重組貸款和墊款

本集團

	2009年		2008年	
	總額	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總額	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已重組貸款和墊款	3,739	0.08%	3,376	0.09%
減：				
逾期超過90天的已重組貸款和墊款	1,855	0.04%	1,196	0.03%
逾期尚未超過90天的已重組貸款和墊款	1,884	0.04%	2,180	0.06%

本行

	2009年		2008年	
	總額	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總額	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已重組貸款和墊款	3,589	0.08%	3,354	0.09%
減：				
逾期超過90天的已重組貸款和墊款	1,853	0.04%	1,194	0.03%
逾期尚未超過90天的已重組貸款和墊款	1,736	0.04%	2,160	0.06%

(g) 應收同業款項交易對手評級分佈分析

應收同業款項包括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及交易對手為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按個別方式評估已出現減值總額	163	341	163	341
減值準備	(149)	(284)	(149)	(284)
小計	14	57	14	57
未逾期未減值				
— A 至 AAA 級	227,903	83,816	224,543	76,297
— B 至 BBB 級	125	759	59	759
— 無評級	23,444	39,828	26,411	54,266
小計	251,472	124,403	251,013	131,322
合計	251,486	124,460	251,027	131,379

未逾期未減值的應收同業款項的評級是基於本集團及本行的內部信用評級作出。部分應收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款項無評級，是由於本集團及本行未對一些國內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進行內部信用評級。

(h) 債券投資評級分佈分析

本集團採用信用評級方法監控中國內地業務持有的債券組合信用風險狀況。債券評級參照彭博綜合評級或其他債券發行機構所在國家主要評級機構的評級。於報告期末債券投資賬面價值按投資評級分佈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按個別方式評估已出現減值總額	23,063	37,281	23,063	37,281
減值準備	(12,295)	(17,836)	(12,295)	(17,836)
小計	10,768	19,445	10,768	19,445
未逾期未減值				
彭博綜合評級				
— AAA	6,480	36,826	6,480	36,826
— AA-至AA+	3,715	8,562	3,715	8,562
— A-至A+	8,177	16,512	8,177	16,512
— 低於A-	815	1,647	815	1,647
小計	19,187	63,547	19,187	63,547
其他機構評級				
— AAA	155,962	298,697	155,962	298,697
— AA-至AA+	12,798	7,139	12,798	7,139
— A-至A+	2,322,456	1,762,087	2,322,356	1,762,087
— 低於A-	1,343	1	973	1
小計	2,492,559	2,067,924	2,492,089	2,067,924
中國內地業務持有的債券小計	2,522,514	2,150,916	2,522,044	2,150,916
海外業務持有的債券	27,213	25,204	23,844	23,225
債券投資合計	2,549,727	2,176,120	2,545,888	2,174,141

評級為A-至A+的債券投資中包括由中國政府、人行及中國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本集團總額為人民幣16,240.07億元，本行總額為人民幣16,239.07億元(2008：本集團及本行人民幣14,296.41億元)。

(i) 本集團衍生工具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與國內客戶交易的衍生工具通過與海外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的背對背交易對沖其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與國內客戶和海外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相關。本集團通過定期監測管理上述風險。

(j) 結算風險

本集團結算交易時可能承擔結算風險。結算風險是由於另一實體沒有按照合同約定履行提供現金、證券或其他資產的義務而造成的損失風險。

對於這種交易，本集團通過結算或清算代理商管理，確保只有當交易雙方都履行了其合同規定的相關義務才進行交易，以此來降低此類風險。

(2)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商品價格、股票價格及其他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本集團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風險存在於本集團的交易性和非交易性業務中。

風險管理部負責擬定本集團統一的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及制度和對全行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及制度的執行情況進行監督。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非交易性市場風險管理，負責資產、負債總量和結構管理，以應對結構性市場風險。金融市場部負責總行本部本外幣投資組合管理，從事自營及代客資金交易，並執行相應的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制度。審計部負責定期對風險管理體系各組成部分和環節的可靠性、有效性進行獨立審計。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包括來自商業銀行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頭寸的風險。利率風險是本集團許多業務的內在風險，資產負債重定價期限的錯配是利率風險的主要來源。本集團定期通過利率重定價缺口分析來管理該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風險主要包括資金業務的外匯自營性債券及存拆放投資所產生的風險及本集團海外業務產生的貨幣風險。本集團通過基於交易組合進行交叉貨幣利率互換交易對沖其貨幣風險敞口。

本集團亦承擔代客衍生投資組合的市場風險，並通過與海外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間的背對背交易對沖該風險。

本集團認為來自投資組合中商品價格或股票價格的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分開監控交易賬戶組合和非交易賬戶組合的市場風險，交易賬戶組合包括匯率、利率等衍生金融工具，以及持有作交易用途的證券。風險價值分析(「VaR」)歷史模擬模型是本行計量、監測交易性業務和可供出售債券市場風險的主要工具。本集團利用利息淨收入敏感性分析、利率重定價缺口分析及貨幣風險集中度分析作為監控總體業務市場風險的主要工具。

(a) VaR

VaR是一種用以估算在特定時間範圍和既定的置信區間內，由於利率、匯率及其他市場價格變動而引起的潛在持倉虧損的方法。風險管理部負責對本行債券投資利率VaR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利率及匯率VaR進行計算。風險管理部根據市場利率和價格的歷史變動，每天計算外幣投資組合的VaR及至少每週計算人民幣投資組合的VaR(置信水平為99%，觀察期為1個交易日)。

於報告期末以及相關期間，本行交易組合及可供出售債券的VaR狀況概述如下：

	2009年			
	12月31日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人民幣交易性組合				
利率風險	13	16	24	8
人民幣可供出售債券				
利率風險	1,137	734	1,163	301
外幣交易性組合				
利率風險	30	82	141	30
匯率風險	63	455	1,123	63
組合分散風險	(30)	(58)	(115)	(30)
	63	479	1,149	63
外幣可供出售債券				
利率風險	143	168	330	106

	2008年			
	12月31日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人民幣交易性組合				
利率風險	9	14	26	3
人民幣可供出售債券				
利率風險	404	391	532	250
外幣交易性組合				
利率風險	146	154	146	119
匯率風險	1,120	691	1,120	626
組合分散風險	(104)	(113)	(104)	(120)
	1,162	732	1,162	625
外幣可供出售債券				
利率風險	329	462	672	313

上述外幣交易組合的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和組合分散風險的平均、最大和最小值代表外幣交易組合整體平均、最大和最小值的拆分，而不代表單一風險的平均、最大和最小值。

雖然風險價值分析是衡量市場風險的重要工具，但有關模型的假設存在一定限制，例如：

— 在絕大多數情況下，可在1個交易日的觀察期內進行倉盤套期或出售的假設合理，但在市場流動性長時期不足的情況下，1個交易日的觀察期假設可能不符合實際情況；

— 99%的置信水平並不反映在這個水準以上可能引起的虧損。甚至在所用的模型內，有1%機會可能虧損超過VaR；

— VaR按當日收市基準計算，並不反映交易當天持倉可能面對的風險；

— 歷史資料用作確定將來結果的可能範圍的基準，不一定適用於所有可能情況，特別是例外事項；及

— VaR計量取決於本行的持倉情況以及市價波動性。如果市價波動性下降，未改變的倉盤的VaR將會減少，反之亦然。

(b)利息淨收入敏感性分析

在監控總體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率風險方面，本行定期計量未來利息淨收入對市場利率升跌的敏感性（假設收益曲綫平行移動以及固定的財務狀況）。在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率不變、其餘所有收益曲綫平行下跌或上升100基點(bp)的情況下，會增加或減少未來十二個月的利息淨收入人民幣302.30億元（2008：人民幣244.49億元）。如果剔除活期存款收益曲綫變動的影響，則未來十二個月的利息淨收入會減少或增加人民幣172.85億元（2008：人民幣112.03億元）。

上述的利率敏感度僅供説明用途，並只根據簡化情況進行評估。上列數字顯示在各個預計利率曲綫情形及本行現時利率風險狀況下，利息淨收入的預估變動。但此項影響並未考慮風險管理部或有關業務部門內部為減輕利率風險而可能采取的風險管理活動。在實際情況下，風險管理部會致力減低利率風險所產生的虧損及提高收入淨額。上述預估數值假設所有年期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變動，因此並不反映如果某些利率改變而其他利率維持不變時，其對利息淨收入的潛在影響。這些預估數值亦基於其他簡化的假設而估算，包括假設所有持倉均為持有至到期並於到期後敘作。

(c)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本集團許多業務的內在風險，資產負債重定價期限的錯配是利率風險的主要來源。

資產負債管理部定期監測利率風險頭寸。在計量和管理利率風險方面，本集團定期計量利率重定價缺口。利率重定價缺口的主要目的是分析利率變動對利息淨收入的潛在負面影響。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資產與負債於相關年度的實際利率及下一個預期重定價日(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

本集團

		2009年						
	註釋	實際利率(i)	不計息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48%	48,520	1,410,128	—	—	—	1,458,648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1.05%	136	78,661	33,241	11,342	—	123,38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8%	—	453,686	135,920	—	—	589,606
客戶貸款和墊款	(ii)	5.37%	—	2,258,105	2,378,007	21,726	35,109	4,692,947
投資	(iii)	3.11%	30,862	277,299	985,178	613,303	673,948	2,580,590
其他資產		—	178,184	—	—	—	—	178,184
資產總計		3.85%	257,702	4,477,879	3,532,346	646,371	709,057	9,623,355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89%	—	6	—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1.73%	—	673,617	29,937	109,351	—	812,9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62%	2,359	5,633	—	—	—	7,992
客戶存款		1.51%	41,763	5,824,497	1,710,949	415,971	8,143	8,001,323
已發行債務證券		3.81%	—	11,394	4,616	24,719	57,915	98,644
其他負債		—	143,465	—	—	—	—	143,465
負債合計		1.55%	187,587	6,515,147	1,745,502	550,041	66,058	9,064,335
資產負債缺口		2.30%	70,115	(2,037,268)	1,786,844	96,330	642,999	559,020

		2008年						
	註釋	實際利率(i)	不計息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77%	34,313	1,213,137	—	—	—	1,247,450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2.53%	—	45,014	4,909	—	9	49,93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48%	—	195,996	12,552	—	—	208,548
客戶貸款和墊款	(ii)	7.16%	—	1,675,358	1,941,878	26,454	39,885	3,683,575
投資	(iii)	3.64%	20,356	101,455	1,025,695	717,620	331,350	2,196,476
其他資產		—	169,471	—	—	—	—	169,471
資產總計		5.13%	224,140	3,230,960	2,985,034	744,074	371,244	7,555,452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89%	—	6	—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1.83%	—	392,589	18,123	79,860	—	490,5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83%	—	2,663	1,093	75	144	3,97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3.09%	—	864	—	—	—	864
客戶存款		2.03%	25,618	4,462,409	1,476,902	405,761	5,225	6,375,915
已發行債務證券		4.73%	—	8,060	41,966	3,784	—	53,810
其他負債		—	162,748	—	—	—	—	162,748
負債合計		2.03%	188,366	4,866,591	1,538,084	489,480	5,369	7,087,890
資產負債缺口		3.10%	35,774	(1,635,631)	1,446,950	254,594	365,875	467,562

註釋：

(i) 實際利率是指利息收入／支出對平均計息資產／負債的比率。

(ii) 3個月以內的客戶貸款和墊款包括於2009年12月31日餘額為人民幣275.18億元(2008：人民幣384.82億元)的逾期貸款(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後)。

(iii) 投資包括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應收款項債券投資及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本行

		2009年						
	註釋	實際利率(i)	不計息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48%	48,322	1,407,048	—	—	—	1,455,370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1.14%	123	77,087	35,270	11,342	—	123,82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8%	—	452,786	135,920	—	—	588,706
客戶貸款和墊款	(ii)	5.41%	—	2,205,339	2,365,034	20,703	34,948	4,626,024
投資	(iii)	3.10%	31,197	277,392	984,008	610,609	673,880	2,577,086
其他資產		—	194,123	—	—	—	—	194,123
資產總計		3.86%	273,765	4,419,652	3,520,232	642,654	708,828	9,565,13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89%	—	6	—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1.74%	—	672,665	26,534	109,351	—	808,5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62%	2,359	5,633	—	—	—	7,99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80%	—	1,778	847	—	—	2,625
客戶存款		1.51%	41,677	5,779,323	1,710,669	415,486	8,085	7,955,240
已發行債務證券		3.82%	—	11,621	4,445	24,402	57,915	98,383
其他負債		—	141,016	—	—	—	—	141,016
負債合計		1.56%	185,052	6,471,026	1,742,495	549,239	66,000	9,013,812
資產負債缺口		2.30%	88,713	(2,051,374)	1,777,737	93,415	642,828	551,319

		2008年						
	註釋	實際利率(i)	不計息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77%	34,110	1,212,943	—	—	—	1,247,053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2.78%	—	51,018	5,824	—	9	56,85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48%	—	195,996	12,552	—	—	208,548
客戶貸款和墊款	(ii)	7.19%	—	1,632,953	1,941,111	26,064	39,812	3,639,940
投資	(iii)	3.64%	19,777	102,051	1,024,095	716,703	331,292	2,193,918
其他資產		—	180,258	—	—	—	—	180,258
資產總計		5.14%	234,145	3,194,961	2,983,582	742,767	371,113	7,526,568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89%	—	6	—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1.91%	—	403,319	18,473	79,860	—	501,6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83%	—	2,663	1,093	75	144	3,97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3.09%	—	864	—	—	—	864
客戶存款		2.03%	25,618	4,432,433	1,474,691	405,028	5,215	6,342,985
已發行債務證券		4.76%	—	6,651	41,966	3,914	—	52,531
其他負債		—	160,999	—	—	—	—	160,999
負債合計		2.05%	186,617	4,845,936	1,536,223	488,877	5,359	7,063,012
資產負債缺口		3.09%	47,528	(1,650,975)	1,447,359	253,890	365,754	463,556

註釋：

(i) 實際利率是指利息收入／支出對平均計息資產／負債的比率。

(ii) 3個月以內的客戶貸款和墊款包括於2009年12月31日餘額為人民幣273.04億元(2008：人民幣384.73億元)的逾期貸款(扣除減值損失準備後)。

(iii) 投資包括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應收款項債券投資及對子公司的投資。

(d)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風險包括資金業務的外匯自營性投資所產生的風險及本集團海外業務產生的貨幣風險。

本集團通過即期和遠期外匯交易及將以外幣為單位的資產與相同幣種的對應負債匹配來管理其他貨幣風險，並適當運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外匯掉期及貨幣利率掉期)管理其外幣資產負債組合和結構性頭寸。

本集團及本行各資產負債項目於報告期末的貨幣風險敞口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註釋	人民幣	美元折合人民幣	其他折合人民幣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429,270	5,001	24,377	1,458,648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i)	674,002	31,229	7,755	712,986
客戶貸款和墊款		4,420,375	163,925	108,647	4,692,947
投資		2,516,653	41,228	22,709	2,580,590
其他資產		169,692	1,857	6,635	178,184
資產總計		9,209,992	243,240	170,123	9,623,355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ii)	737,888	54,571	20,446	812,9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939	27	26	7,992
客戶存款		7,767,928	116,533	116,862	8,001,323
已發行債務證券		82,760	5,206	10,678	98,644
其他負債		127,626	11,402	4,437	143,465
負債合計		8,724,147	187,739	152,449	9,064,335
淨頭寸		485,845	55,501	17,674	559,020
衍生金融工具的淨名義金額		54,182	(53,884)	(154)	144

		2008年			
	註釋	人民幣	美元折合人民幣	其他折合人民幣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230,907	8,248	8,295	1,247,450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i)	239,646	12,327	6,507	258,480
客戶貸款和墊款		3,478,643	128,092	76,840	3,683,575
投資		2,084,361	93,412	18,703	2,196,476
其他資產		150,198	5,015	14,258	169,471
資產總計		7,183,755	247,094	124,603	7,555,452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ii)	432,779	44,784	13,873	491,4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881	1,401	693	3,975
客戶存款		6,200,337	95,610	79,968	6,375,915
已發行債務證券		42,802	3,699	7,309	53,810
其他負債		152,096	6,105	4,547	162,748
負債合計		6,829,901	151,599	106,390	7,087,890
淨頭寸		353,854	95,495	18,213	467,562
衍生金融工具的淨名義金額		100,333	(99,012)	1,066	2,387

註釋：

(i) 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ii) 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本行

		2009年			
	註釋	人民幣	美元折合人民幣	其他折合人民幣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428,959	4,979	21,432	1,455,370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i)	673,226	32,010	7,292	712,528
客戶貸款和墊款		4,407,375	156,665	61,984	4,626,024
投資		2,521,148	38,227	17,711	2,577,086
其他資產		188,935	825	4,363	194,123
資產總計		9,219,643	232,706	112,782	9,565,13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ii)	736,756	55,778	18,641	811,17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939	27	26	7,992
客戶存款		7,766,173	108,134	80,933	7,955,240
已發行債務證券		82,890	5,035	10,458	98,383
其他負債		126,244	11,291	3,481	141,016
負債合計		8,720,008	180,265	113,539	9,013,812
淨頭寸		499,635	52,441	(757)	551,319
衍生金融工具的淨名義金額		54,152	(54,349)	107	(90)

本行

		2008年			
	註釋	人民幣	美元折合人民幣	其他折合人民幣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230,711	8,248	8,094	1,247,053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i)	237,213	20,606	7,580	265,399
客戶貸款和墊款		3,474,844	120,979	44,117	3,639,940
投資		2,087,174	91,219	15,525	2,193,918
其他資產		164,580	4,916	10,762	180,258
資產總計		7,194,522	245,968	86,078	7,526,568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ii)	433,789	52,891	15,836	502,5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881	1,401	693	3,975
客戶存款		6,199,296	87,769	55,920	6,342,985
已發行債務證券		42,932	3,699	5,900	52,531
其他負債		151,502	6,072	3,425	160,999
負債合計		6,829,406	151,832	81,774	7,063,012
淨頭寸		365,116	94,136	4,304	463,556
衍生金融工具的淨名義金額		100,324	(98,841)	891	2,374

註釋：
(i) 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ii) 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沒有足夠資金履行到期負債的風險。流動性風險是因資產與負債的金額和到期日錯配而產生。本集團根據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對現金流進行日常監控，並確保維持適量的高流動性資產。

本集團整體的流動性狀況由資產負債管理部管理與協調。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按監管要求和審慎原則制定相關的流動性管理政策。這些政策包括：

— 採取穩健策略，確保在任何時點都有充足的流動性資金用於滿足對外支付的需要；

— 以建立合理的資產負債結構為前提，保持分散而穩定的資金來源，同時持有一定比例的信用等級高、變現能力強的資產組合作為儲備；及

— 對全行的流動性資金進行集中管理、統一運用。

本集團主要採用流動性指標分析和缺口分析衡量流動性風險。缺口分析主要對一年以內的現金流情況進行預測。本集團亦採用不同的情景分析，評估流動性風險的影響。

(a) 剩餘到期日分析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資產與負債根據相關剩餘到期日的分析。

本集團

	2009年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152,799	305,849	—	—	—	—	—	1,458,648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83	34,450	23,651	20,613	33,241	11,342	—	123,38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194,531	259,155	135,920	—	—	589,606
客戶貸款和墊款	27,877	34,097	181,801	346,437	1,172,502	1,447,143	1,483,090	4,692,947
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354	—	123	1,323	2,166	8,140	2,765	18,87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4,786	—	16,523	58,777	285,746	148,149	107,499	651,480
—持有至到期投資	2,926	—	17,305	58,048	425,461	546,935	358,198	1,408,873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	—	—	19,639	132,152	22,103	325,681	499,575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1,791	—	—	—	—	—	—	1,791
其他資產	111,606	37,405	2,731	10,432	7,195	2,968	5,847	178,184
資產總計	1,336,222	411,801	436,665	774,424	2,194,383	2,186,780	2,283,080	9,623,355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6	—	—	—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	622,129	39,231	12,257	29,937	109,351	—	812,9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2,359	—	5,580	—	—	53	7,992
客戶存款	—	4,806,603	374,168	684,135	1,708,954	416,806	10,657	8,001,323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存款證	—	—	1,241	3,774	4,760	6,113	5	15,893
—已發行債券	—	—	—	—	2,863	—	—	2,863
—已發行次級債券	—	—	—	—	—	—	79,888	79,888
其他負債	216	32,487	8,308	17,186	58,795	16,446	10,027	143,465
負債合計	216	5,463,584	422,948	722,932	1,805,309	548,716	100,630	9,064,335
淨頭寸	1,336,006	(5,051,783)	13,717	51,492	389,074	1,638,064	2,182,450	559,020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利率合約	—	—	2,219	1,761	35,061	92,522	41,607	173,170
—匯率合約	—	—	84,519	73,773	337,413	3,464	11,662	510,831
—貴金屬合約	—	—	1,244	—	—	—	—	1,244
—權益工具合約	—	—	—	—	1,040	391	109	1,540
合計	—	—	87,982	75,534	373,514	96,377	53,378	686,785

	2008年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35,156	312,294	—	—	—	—	—	1,247,450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57	24,552	14,933	5,472	4,909	—	9	49,93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98,569	97,427	12,552	—	—	208,548
客戶貸款和墊款	38,258	38,088	124,660	263,120	1,119,663	1,071,249	1,028,537	3,683,575
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169	—	3,370	2,890	28,445	10,344	2,091	50,30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2,695	—	38,885	120,285	187,419	112,779	58,775	550,838
—持有至到期投資	4,614	—	9,806	21,674	136,016	601,250	268,423	1,041,783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	—	—	310	315,917	155,145	80,446	551,818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1,728	—	—	—	—	—	—	1,728
其他資產	97,300	35,525	2,561	12,772	8,002	6,263	7,048	169,471
資產總計	1,112,977	410,459	292,784	523,950	1,812,923	1,957,030	1,445,329	7,555,452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6	—	—	—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	310,641	38,819	22,729	18,123	100,260	—	490,5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756	1,907	1,093	75	144	3,97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	288	576	—	—	—	864
客戶存款	—	3,596,778	327,958	552,759	1,482,616	409,035	6,769	6,375,915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存款證	—	—	313	1,527	5,002	4,175	—	11,017
—已發行債券	—	—	—	—	—	2,854	—	2,854
—已發行次級債券	—	—	—	—	—	—	39,939	39,939
其他負債	5	100,950	4,970	8,775	25,263	13,636	9,149	162,748
負債合計	5	4,008,375	373,104	588,273	1,532,097	530,035	56,001	7,087,890
淨頭寸	1,112,972	(3,597,916)	(80,320)	(64,323)	280,826	1,426,995	1,389,328	467,562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利率合約	—	—	2,130	4,341	19,023	112,026	46,175	183,695
—匯率合約	—	—	89,557	80,926	290,180	15,627	13,141	489,431
—貴金屬合約	—	—	510	—	—	—	—	510
—權益工具合約	—	—	—	—	28	778	—	806
合計	—	—	92,197	85,267	309,231	128,431	59,316	674,442

本行

	2009年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152,594	302,776	—	—	—	—	—	1,455,370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83	27,723	26,009	23,395	35,270	11,342	—	123,82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193,631	259,155	135,920	—	—	588,706
客戶貸款和墊款	27,447	33,520	176,277	345,682	1,160,784	1,423,558	1,458,756	4,626,024
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864	1,452	5,238	2,697	10,2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2,450	—	16,734	58,606	284,946	149,772	107,471	649,979
—持有至到期投資	2,926	—	16,997	58,048	425,361	546,935	358,198	1,408,465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	—	—	19,639	132,152	22,103	325,681	499,575
—對子公司的投資	8,816	—	—	—	—	—	—	8,816
其他資產	129,659	38,453	2,374	10,109	5,145	2,609	5,774	194,123
資產總計	1,353,975	402,472	432,022	775,498	2,181,030	2,161,557	2,258,577	9,565,13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6	—	—	—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	624,126	39,652	8,887	26,534	109,351	—	808,5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2,359	—	5,580	—	—	53	7,99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	1,694	84	847	—	—	2,625
客戶存款	—	4,793,194	352,547	673,906	1,708,673	416,321	10,599	7,955,240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存款證	—	—	1,195	4,567	4,076	5,664	—	15,502
—已發行債券	—	—	—	—	2,993	—	—	2,993
—已發行次級債券	—	—	—	—	—	—	79,888	79,888
其他負債	22	31,319	8,429	17,107	57,871	16,267	10,001	141,016
負債合計	22	5,451,004	403,517	710,131	1,800,994	547,603	100,541	9,013,812
淨頭寸	1,353,953	(5,048,532)	28,505	65,367	380,036	1,613,954	2,158,036	551,319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利率合約	—	—	2,108	1,701	34,227	90,789	41,573	170,398
—匯率合約	—	—	70,253	66,540	272,910	3,450	11,662	424,815
—貴金屬合約	—	—	1,244	—	—	—	—	1,244
—權益工具合約	—	—	—	—	—	34	—	34
合計	—	—	73,605	68,241	307,137	94,273	53,235	596,491

	2008年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35,019	312,034	—	—	—	—	—	1,247,053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57	22,075	15,589	13,297	5,824	—	9	56,85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98,569	97,427	12,552	—	—	208,548
客戶貸款和墊款	38,241	37,015	121,778	259,791	1,114,335	1,058,247	1,010,533	3,639,940
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3,172	2,890	26,950	9,446	2,033	44,49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2,343	—	39,237	120,771	187,298	112,762	58,745	551,156
—持有至到期投資	4,614	—	9,806	21,674	136,016	601,250	268,423	1,041,783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	—	—	310	315,917	155,145	80,446	551,818
—對子公司的投資	4,670	—	—	—	—	—	—	4,670
其他資產	109,511	35,142	2,308	12,186	7,889	6,174	7,048	180,258
資產總計	1,124,455	406,266	290,459	528,346	1,806,781	1,943,024	1,427,237	7,526,568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6	—	—	—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	310,941	41,524	30,454	18,473	100,260	—	501,6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756	1,907	1,093	75	144	3,97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	288	576	—	—	—	864
客戶存款	—	3,591,991	310,423	542,857	1,482,499	408,456	6,759	6,342,985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存款證	—	—	309	343	4,869	4,087	—	9,608
—已發行債券	—	—	—	—	—	2,984	—	2,984
—已發行次級債券	—	—	—	—	—	—	39,939	39,939
其他負債	—	99,794	4,621	8,766	25,104	13,570	9,144	160,999
負債合計	—	4,002,732	357,921	584,903	1,532,038	529,432	55,986	7,063,012
淨頭寸	1,124,455	(3,596,466)	(67,462)	(56,557)	274,743	1,413,592	1,371,251	463,556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利率合約	—	—	2,130	4,341	18,826	111,599	46,141	183,037
—匯率合約	—	—	78,561	79,658	285,689	15,627	13,141	472,676
—貴金屬合約	—	—	510	—	—	—	—	510
—權益工具合約	—	—	—	—	—	34	—	34
合計	—	—	81,201	83,999	304,515	127,260	59,282	656,257

(b)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分析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行非衍生金融負債和表外貸款承諾和信用卡承諾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分析。這些金融工具的實際現金流量可能與本分析有顯著差異。

本集團

	2009年							
	賬面價值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出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	6	6	—	—	—	—	—
同業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812,905	835,834	622,149	39,300	12,488	30,329	131,56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992	8,009	2,359	—	5,580	1	8	61
客戶存款	8,001,323	8,139,908	4,809,129	377,963	695,661	1,755,130	482,243	19,782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存款證	15,893	16,055	—	1,255	3,786	4,838	6,171	5
—已發行債券	2,863	2,939	—	—	23	2,916	—	—
—已發行次級債券	79,888	136,420	—	—	1,504	1,696	12,800	120,420
其他金融負債	31,006	31,006	23,498	1,452	673	1,489	3,377	517
非衍生金融負債合計	8,951,876	9,170,177	5,457,141	419,970	719,715	1,796,399	636,167	140,785
表外貸款承諾和信用卡承諾(註釋)	—	788,283	648,295	41,554	16,680	40,256	32,448	9,050
已簽訂的擔保合同最大擔保金額(註釋)	497	684,556	—	120,067	73,247	151,916	180,049	159,277

	2008年							
	賬面價值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出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	6	6	—	—	—	—	—
同業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490,572	512,889	310,652	38,989	22,822	18,650	121,77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975	4,077	—	762	1,922	1,110	126	15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864	871	—	291	580	—	—	—
客戶存款	6,375,915	6,521,465	3,597,683	333,137	568,589	1,539,379	474,652	8,025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存款證	11,017	11,441	—	352	1,573	5,230	4,286	—
—已發行債券	2,854	3,041	—	—	—	—	3,041	—
—已發行次級債券	39,939	57,098	—	—	—	2,042	12,045	43,011
其他金融負債	25,716	25,716	22,194	731	59	2,143	50	539
非衍生金融負債合計	6,950,858	7,136,604	3,930,535	374,262	595,545	1,568,554	615,976	51,732
表外貸款承諾和信用卡承諾（註釋）	—	482,559	334,442	24,669	26,703	47,597	21,831	27,317

本行

	2009年							
	賬面價值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出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	6	6	—	—	—	—	—
同業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808,550	831,379	624,146	39,720	9,056	26,889	131,56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992	8,009	2,359	—	5,580	1	8	6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625	2,632	—	1,694	84	854	—	—
客戶存款	7,955,240	8,093,816	4,796,409	355,650	685,433	1,754,849	481,752	19,723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存款證	15,502	15,656	—	1,209	4,578	4,151	5,718	—
—已發行債券	2,993	3,073	—	—	24	3,049	—	—
—已發行次級債券	79,888	136,420	—	—	1,504	1,696	12,800	120,420
其他金融負債	29,876	29,876	22,425	1,728	655	1,321	3,230	517
非衍生金融負債合計	8,902,672	9,120,867	5,445,345	400,001	706,914	1,792,810	635,076	140,721
表外貸款承諾和信用卡承諾(註釋)	—	763,579	648,295	21,289	15,664	37,227	32,054	9,050
已簽訂的擔保合同最大擔保金額(註釋)	497	688,316	—	119,925	73,376	151,465	180,019	163,531

	2008年							
	賬面價值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出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	6	6	—	—	—	—	—
同業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501,652	524,108	310,952	41,724	30,631	19,025	121,77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975	4,077	—	762	1,922	1,110	126	15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864	871	—	291	580	—	—	—
客戶存款	6,342,985	6,488,301	3,592,896	315,576	558,633	1,539,215	473,968	8,013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存款證	9,608	10,020	—	347	383	5,094	4,196	—
—已發行債券	2,984	3,178	—	—	—	—	3,178	—
—已發行次級債券	39,939	57,098	—	—	—	2,042	12,045	43,011
其他金融負債	24,719	24,719	21,322	731	53	2,074	—	539
非衍生金融負債合計	6,926,732	7,112,378	3,925,176	359,431	592,202	1,568,560	615,289	51,720
表外貸款承諾和信用卡承諾（註釋）	—	478,622	334,442	24,343	26,051	44,825	21,644	27,317

註釋：貸款承諾和信用卡承諾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

已簽訂的擔保合同最大擔保金額並不代表即將支付的金額。

(4)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人員及系統或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在以內控措施為主的環境下制定了一系列政策及程序以識別、評估、報告、管理和控制風險。這套機制涵蓋財務、會計、信貸、結算、儲蓄、資金、中介業務、計算機系統的應用與管理、資產保全和法律合規等所有業務環節，該機制使本集團能夠全面識別並致力於所有主要產品、活動、流程和系統中的內在操作風險。目前本集團采取的主要操作風險管理措施包括：

— 穩步推進操作風險與內部控制自我評估工作，識別評估關鍵風險點，優化、完善內部控制措施；持續推進業務持續性管理，建立主要生產系統應急預案庫，加大應急演練力度，提高全行應急處理水平；

— 推進操作風險管理信息系統項目，通過建立全行統一的操作風險管理平台，實現操作風險與內部控制自我評估、損失數據庫和關鍵風險指標等管理工具之間關聯和應用，以支持操作風險管理和決策；

— 設立對本集團業務有不良影響的員工違規行為的內部報告制度。在此內部報告制度下，有關員工違規行為的統計數據會定期向總行報告。重大事項須在發現事件24小時內向總行報告；

— 不斷修訂、完善內部控制制度；加強員工培訓和實施嚴格的問責制以保障政策和程序的遵循性；制訂相關政策和程序，使管理人員需要對下屬的違規行為負責；

— 加強部門、不同崗位之間的業務操作制約平衡機制和關鍵崗位人員集中委派與輪換制度；

— 建立系統的授權管理和業務操作制度；

— 為降低因信息技術系統故障引起的操作風險，本集團對重要的數據處理系統進行數據備份，並正在開發計算機災害恢復中心，為操作數據進行自動備份；

— 於法律合規部設立反洗錢團隊負責組織、管理反洗錢工作，履行反洗錢各項法定義務，認真做好客戶身份識別、客戶身份資料及交易記錄保存以及反洗錢大額交易、可疑交易和涉嫌恐怖融資報告等工作，積極開展反洗錢培訓和宣傳工作；

— 加強基層機構關鍵環節操作風險監控工作，開展基層機構關鍵風險點監控檢查工作，強化基層機構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及

— 加強信息系統檢查與安全建設，開展信息安全風險評估檢查、重要信息系統等級保護安全技術測評等工作，針對可能出現的信息系統風險，組織應急演練，保障網路和信息系統運行情況正常。

(5) 公允價值數據

(a)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客戶貸款和墊款、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和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主要以市場利率計息，並主要於一年內到期。因此這些款項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客戶貸款和墊款

大部分客戶貸款和墊款至少每年按市場利率重定價一次。因此，這些貸款和墊款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投資

可供出售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列報。下表列出了應收款項債券投資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的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這些公允價值未在財務狀況表中列報。

本集團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499,575	551,818	473,719	560,096
持有至到期投資	1,408,873	1,041,783	1,420,608	1,087,483
合計	1,908,448	1,593,601	1,894,327	1,647,579

本行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09年	**2008年**	**2009年**	**2008年**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499,575	551,818	473,719	560,096
持有至到期投資	1,408,465	1,041,783	1,420,200	1,087,483
合計	1,908,040	1,593,601	1,893,919	1,647,579

(b) 金融負債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向中央銀行借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客戶存款和已發行債務證券。除已發行次級債券於2009

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人民幣758.16億元較其賬面價值人民幣798.88億元低之外，其他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6)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採用以下層級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這些層級反映公允價值計量中輸入變量的重要程度：

第一層級：以相同工具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量的公允價值。

第二層級：使用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變量計量的公允價值。該層級包括採用類似工具在活躍市場報價計量，相同或類似工具在非活躍市場的報價計量，或者採用其他估值技術計量且所有重大輸入變量均直接或間接來自市場數據。

第三層級：使用重大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的輸入變量計量的公允價值。該層級採用的估值技術其輸入變量採用不可觀察市場數據，且該輸入變量對估值具有重大影響。該層級包括基於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估值的金融工具，且重大不可觀察調整或假設反映各工具之間的差異。

下表分析於2009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所採用估值基礎的層級：

本集團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				
— 債券	93	10,513	—	10,606
— 權益工具和基金	867	—	—	867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	526	905	2,480	3,911
— 權益工具	977	—	2,510	3,487
衍生金融資產	—	5,422	4,034	9,45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	23,531	600,398	2,834	626,763
— 權益工具和基金	16,552	2,228	704	19,484
合計	42,546	619,466	12,562	674,574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7,963	29	7,992
衍生金融負債	—	5,490	3,085	8,575
合計	—	13,453	3,114	16,567

本行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				
— 債券	93	10,158	—	10,251
衍生金融資產	—	4,666	3,064	7,73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	23,265	601,499	2,834	627,598
— 權益工具	16,234	2,157	—	18,391
合計	39,592	618,480	5,898	663,970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7,963	29	7,992
衍生金融負債	—	4,838	3,056	7,894
合計	—	12,801	3,085	15,886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不存在重大轉移。

下表列示本集團及本行對歸類為公允價值層級第三層級的每類金融工具在2009年度的變動情況：

本集團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債券	權益工具和基金	衍生金融資產	債券	權益工具和基金	資產合計		衍生金融負債	負債合計
2009年1月1日	2,195	2,564	8,008	8,916	320	22,003	(27)	(7,590)	(7,617)
利得或損失總額：									
於損益中確認	189	211	(3,375)	68	23	(2,884)	(2)	4,001	3,999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	—	—	647	149	796	—	—	—
購買	1,131	—	—	—	1,915	3,046	—	—	—
出售及結算	(1,035)	(265)	(599)	(6,797)	(1,703)	(10,399)	—	504	504
2009年12月31日	2,480	2,510	4,034	2,834	704	12,562	(29)	(3,085)	(3,114)
上述計入當期益的利得或損失與期末資產或負債相關的部分	(82)	170	(2,327)	(326)	—	(2,565)	(2)	2,953	2,951

公允價值第三層級中，計入當期損益的利得和損失主要於綜合收益表中交易淨收益、投資性證券淨收益／(損失)和資產減值損失項目中列示。

本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債券	權益工具和基金	資產合計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負債合計
2009年1月1日	7,494	8,916	—	16,410	(27)	(7,590)	(7,617)
利得或損失總額：							
於損益中確認	(3,938)	68	—	(3,870)	(2)	4,030	4,028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	647	—	647	—	—	—
出售及結算	(492)	(6,797)	—	(7,289)	—	504	504
2009年12月31日	3,064	2,834	—	5,898	(29)	(3,056)	(3,085)
上述計入當期損益的利得或損失與期末資產或負債相關的部分	(2,890)	(326)	—	(3,216)	(2)	2,982	2,980

(7)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包括資本充足率管理、資本融資管理以及經濟資本管理三個方面。其中資本充足率管理是資本管理的重點。本集團按照銀監會的指引計算資本充足率。本集團資本分為核心資本和附屬資本兩部分。

銀監會要求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8%，核心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4%。商業銀行的附屬資本不得超過核心資本的100%；計入附屬資本的長期次級債券不得超過核心資本的50%。交易賬戶總頭寸高於表內外總資產的10%或超過85億元人民幣的商業銀行，須計提市場風險資本。目前，本集團完全滿足各項法定監管要求。

資本充足率管理是本集團資本管理的核心。資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團穩健經營和抵禦風險的能力。本集團資本充足率管理目標是在滿足法定監管要求的基礎上，根據實際面臨的風險狀況，參考國際先進同業的資本充足率水平及本集團經營狀況，審慎確定資本充足率目標。

本集團根據戰略發展規劃、業務擴張情況、風險變動趨勢等因素採用情景模擬、壓力測試等方法預測、規劃和管理資本充足率。

資本分配

獲取已調整風險資本的最大報酬，是釐定資本如何分配予本集團內部特定業務或活動的主要原則。除此，也考慮到資本分配跟其他業務與活動的協同效應、管理和其他資源的可用性，以及有關活動對本集團較長遠策略目標的配合。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和分配的政策，由董事會定期審核。

每項業務或活動所獲配的資本額主要是基於監管資本確定，但在某些情況下，監管規定並不能充分反映各種活動所附帶的不同風險。在此情況下，資本需求可以根據不同業務的風險特徵進行調整，分配資本予特定業務與活動的流程由資產負債管理部管理。

本集團於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根據銀監會的指引計算的綜合監管資本狀況如下：

	註釋	2009年	2008年
核心資本充足率	(a)	9.31%	10.17%
資本充足率	(b)	11.70%	12.16%
資本組成部分			
核心資本：			
— 股本		233,689	233,689
— 資本公積、投資重估儲備和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d)	82,427	83,202
— 盈餘公積和一般風險準備		84,227	73,550
— 未分配利潤	(c), (d)	87,564	39,316
— 少數股東權益		3,545	1,596
		491,452	431,353
附屬資本：			
— 貸款損失一般準備金		48,463	38,110
—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重估增值		10,815	8,684
— 長期次級債務		80,000	40,000
		139,278	86,794
扣除前總資本		630,730	518,147
扣除：			
— 商譽		(1,590)	(1,527)
— 未合併股權投資		(8,903)	(5,682)
— 其他	(e)	(12,004)	(522)
扣除後總資本		608,233	510,416
加權風險資產	(f)	5,197,545	4,196,493

註釋：

(a) 核心資本充足率等於核心資本扣除100%商譽和50%未合併股權投資及其他扣減項後的淨額，除以加權風險資產。

(b) 資本充足率等於扣除後總資本除以加權風險資產。

(c) 未分配利潤已扣除於報告期後本行建議分派的股利。

(d) 投資重估儲備中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重估增值從核心資本中扣除，並且將該項增值的50%計入附屬資本。此外，對於未實現的交易性金融工具公允價值重估增值在考慮稅收影響後從核心資本中扣除，並記入附屬資本。
(e) 其他主要是指按銀監會的規定扣除的資產支持證券。
(f) 加權風險資產包括12.5倍的市場風險資本。

63 報告期後事項

收購太平洋安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太平洋安泰」)

2009年12月29日，本行與荷蘭國際集團(ING)簽署了《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該協議，本行將收購荷蘭國際集團(ING)擁有的太平洋安泰50%的股權。太平洋安泰是成立於1998年10月16日的一家人壽保險企業，註冊資本金為人民幣8億元。上述交易的最終完成尚需獲得銀監會和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批准。

64 上期比較數字

為符合本財務報表的列報方式，本集團對個別比較數字進行了重分類。

65 最終母公司

如附註1所述，本集團的直接和最終母公司分別為匯金和中投。

66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增準則及解釋可能產生的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報出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下列修訂及新增的準則和解釋。這些修訂及新增的準則和解釋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未生效，本集團在編製本財務報表時並未採用。

- 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 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合併財務報表和單獨財務報表」；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 — 符合條件的被套期項目」；
-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7號「向所有者分配非現金資產」；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2009年)；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本集團正在評估這些修訂預期於首次使用期間的影響。直至目前，本集團認為除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將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影響，採用其他準則應該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的影響。

(3)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利息收入		179,650	168,435
利息支出		(61,851)	(65,967)
利息淨收入	3	117,799	102,468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4,674	24,39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032)	(96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	33,642	23,422
交易淨收益	5	894	1,293
股利收入	6	75	54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7	455	3,458
其他經營淨收益	8	860	770
經營收入		153,725	131,465
經營費用	9	(51,717)	(46,185)
		102,008	85,280
資產減值損失			
— 客戶貸款和墊款		(10,119)	(10,274)
— 其他		295	(2,545)
資產減值損失	10	(9,824)	(12,819)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0	8
稅前利潤		92,194	72,469
所得稅費用	11	(21,415)	(16,628)
淨利潤		70,779	55,841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損失)／利得金額		(2,409)	2,036
減：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所得稅影響		576	(508)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的淨額		(366)	918
		(2,199)	2,446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437)	120
其他		6	—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2,630)	2,566
本期綜合收益合計		68,149	58,407
淨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70,741	55,806
非控制性權益		38	35
		70,779	55,841
綜合收益歸屬於：			
本行股東		68,056	58,370
非控制性權益		93	37
		68,149	58,407
基本和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2	0.30	0.24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0年6月30日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3	1,598,806	1,458,648
存放同業款項	14	78,348	101,163
貴金屬		10,999	9,229
拆出資金	15	14,801	22,2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6	40,005	18,871
衍生金融資產	17	10,704	9,45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	257,349	589,606
應收利息	19	42,477	40,345
客戶貸款和墊款	20	5,215,973	4,692,94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	726,809	651,480
持有至到期投資	22	1,653,955	1,408,873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23	457,707	499,575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25	1,798	1,791
固定資產	26	73,264	74,693
土地使用權	27	16,854	17,122
無形資產	28	1,162	1,270
商譽	29	1,574	1,59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	10,766	10,790
其他資產	31	22,630	13,689
資產總計		10,235,981	9,623,355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44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4	675,725	774,785
拆入資金	35	87,892	38,1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6	10,878	7,992
衍生金融負債	17	9,462	8,57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37	2,000	—
客戶存款	38	8,591,701	8,001,323
應付職工薪酬	39	27,534	27,425
應交稅費	40	16,495	25,840
應付利息	41	66,420	59,487
預計負債	42	1,282	1,344
已發行債務證券	43	94,717	98,644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	315	216
其他負債	44	70,018	20,578
負債合計		9,655,783	9,064,335
股東權益：			
股本	45	233,689	233,689
資本公積	46	90,272	90,266
投資重估儲備	47	10,909	13,163
盈餘公積	48	37,421	37,421
一般風險準備	49	61,269	46,806
未分配利潤	50	145,185	136,112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2,419)	(1,982)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合計		576,326	555,475
非控制性權益		3,872	3,545
股東權益合計		580,198	559,020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10,235,981	9,623,355

董事會於2010年8月20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張建國	黃啟民	詹妮•希普利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財務狀況表

2010年6月30日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3	1,595,372	1,455,370
存放同業款項	14	79,539	100,679
貴金屬		10,999	9,229
拆出資金	15	19,598	23,1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6	28,408	10,251
衍生金融資產	17	9,266	7,73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	257,349	588,706
應收利息	19	42,211	40,129
客戶貸款和墊款	20	5,131,396	4,626,02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	723,112	649,979
持有至到期投資	22	1,653,367	1,408,465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23	457,707	499,575
對子公司的投資	24	8,985	8,816
固定資產	26	72,576	74,098
土地使用權	27	16,795	17,062
無形資產	28	1,136	1,242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	11,512	11,323
其他資產	31	39,938	33,310
資產總計		10,159,266	9,565,13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44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4	677,223	776,582
拆入資金	35	67,993	31,9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6	8,867	7,992
衍生金融負債	17	8,761	7,89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37	5,040	2,625
客戶存款	38	8,546,105	7,955,240
應付職工薪酬	39	27,069	26,708
應交稅費	40	16,180	25,549
應付利息	41	66,328	59,442
預計負債	42	1,282	1,344
已發行債務證券	43	93,202	98,383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	21	22
其他負債	44	67,867	20,057
負債合計		9,587,282	9,013,812
股東權益：			
股本	45	233,689	233,689
資本公積	46	90,272	90,266
投資重估儲備	47	10,931	13,213
盈餘公積	48	37,421	37,421
一般風險準備	49	60,608	46,209
未分配利潤	50	139,512	130,785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449)	(264)
股東權益合計		571,984	551,319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10,159,266	9,565,131

董事會於2010年8月20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張建國	**黃啟民**	**詹妮•希普利**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非控制性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一、2010年1月1日餘額		233,689	90,266	13,163	37,421	46,806	136,112	(1,982)	3,545	559,020
二、本期增減變動金額		—	6	(2,254)	—	14,463	9,073	(437)	327	21,178
(一)淨利潤		—	—	—	—	—	70,741	—	38	70,779
(二)其他綜合收益		—	6	(2,254)	—	—	—	(437)	55	(2,630)
綜合收益合計		—	6	(2,254)	—	—	70,741	(437)	93	68,149
(三)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	—	—	—	—	—	—	256	256
(四)利潤分配		—	—	—	—	14,463	(61,668)	—	(22)	(47,227)
1.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4,463	(14,463)	—	—	—
2. 對股東的分配	50	—	—	—	—	—	(47,205)	—	(22)	(47,227)
三、2010年6月30日餘額		233,689	90,272	10,909	37,421	61,269	145,185	(2,419)	3,872	580,198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非控制性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一、2009年1月1日餘額	233,689	90,241	11,156	26,922	46,628	59,593	(2,263)	1,596	467,562
二、本期增減變動金額	—	—	2,444	—	30	36,216	120	162	38,972
(一)淨利潤	—	—	—	—	—	55,806	—	35	55,841
(二)其他綜合收益	—	—	2,444	—	—	—	120	2	2,566
綜合收益合計	—	—	2,444	—	—	55,806	120	37	58,407
(三)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	—	—	—	—	—	—	143	143
(四)利潤分配	—	—	—	—	30	(19,590)	—	(18)	(19,578)
1.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30	(30)	—	—	—
2.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19,560)	—	(18)	(19,578)
三、2009年6月30日餘額	233,689	90,241	13,600	26,922	46,658	95,809	(2,143)	1,758	506,534
一、2009年1月1日餘額	233,689	90,241	11,156	26,922	46,628	59,593	(2,263)	1,596	467,562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25	2,007	10,499	178	76,519	281	1,949	91,458
(一)淨利潤	—	—	—	—	—	106,756	—	80	106,836
(二)其他綜合收益	—	25	2,007	—	—	—	281	9	2,322
綜合收益合計	—	25	2,007	—	—	106,756	281	89	109,158
(三)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	—	—	—	—	—	—	1,878	1,878
(四)利潤分配	—	—	—	10,499	178	(30,237)	—	(18)	(19,578)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10,499	—	(10,499)	—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78	(178)	—	—	—
3.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19,560)	—	(18)	(19,578)
三、2009年12月31日餘額	233,689	90,266	13,163	37,421	46,806	136,112	(1,982)	3,545	559,020

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股東權益合計
一、2010年1月1日餘額		233,689	90,266	13,213	37,421	46,209	130,785	(264)	551,319
二、本期增減變動金額		—	6	(2,282)	—	14,399	8,727	(185)	20,665
（一）淨利潤		—	—	—	—	—	70,331	—	70,331
（二）其他綜合收益		—	6	(2,282)	—	—	—	(185)	(2,461)
綜合收益合計		—	6	(2,282)	—	—	70,331	(185)	67,870
（三）利潤分配		—	—	—	—	14,399	(61,604)	—	(47,205)
1.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4,399	(14,399)	—	—
2. 對股東的分配	50	—	—	—	—	—	(47,205)	—	(47,205)
三、2010年6月30日餘額		233,689	90,272	10,931	37,421	60,608	139,512	(449)	571,984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股東權益合計
一、2009年1月1日餘額	233,689	90,241	11,138	26,922	46,200	55,867	(501)	463,556
二、本期增減變動金額	—	—	2,454	—	9	35,449	79	37,991
（一）淨利潤	—	—	—	—	—	55,018	—	55,018
（二）其他綜合收益	—	—	2,454	—	—	—	79	2,533
綜合收益合計	—	—	2,454	—	—	55,018	79	57,551
（三）利潤分配	—	—	—	—	9	(19,569)	—	(19,560)
1.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9	(9)	—	—
2.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19,560)	—	(19,560)
三、2009年6月30日餘額	233,689	90,241	13,592	26,922	46,209	91,316	(422)	501,547
一、2009年1月1日餘額	233,689	90,241	11,138	26,922	46,200	55,867	(501)	463,556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25	2,075	10,499	9	74,918	237	87,763
（一）淨利潤	—	—	—	—	—	104,986	—	104,986
（二）其他綜合收益	—	25	2,075	—	—	—	237	2,337
綜合收益合計	—	25	2,075	—	—	104,986	237	107,323
（三）利潤分配	—	—	—	10,499	9	(30,068)	—	(19,560)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10,499	—	(10,499)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9	(9)	—	—
3.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19,560)	—	(19,560)
三、2009年12月31日餘額	233,689	90,266	13,213	37,421	46,209	130,785	(264)	551,319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税前利潤		92,194	72,469
調整項目：			
— 資產減值損失	10	9,824	12,819
— 折舊及攤銷	9	5,772	5,327
— 折現回撥	20(3)	(392)	(70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重估收益		(260)	(518)
—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0)	(8)
— 股利收入	6	(75)	(54)
— 未實現匯兑損失／(收益)		278	(1,947)
—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1,653	1,486
— 出售投資性證券的淨收益	7	(455)	(3,458)
— 處置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的淨收益	8	(32)	(44)
		108,497	85,365
經營資產的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和同業款項淨增加額		(190,282)	(187,690)
拆出資金淨(增加)／減少額		(1,365)	515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增加額		(535,328)	(735,47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減少／(增加)額		332,251	(659,904)
其他經營資產淨(增加)／減少額		(39,324)	3,765
		(434,048)	(1,578,787)
經營負債的變動：			
向中央銀行借款淨增加額		1,338	—
拆入資金淨增加／(減少)額		50,024	(18,181)
客戶存款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淨增加額		493,247	1,485,40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淨增加／(減少)額		2,000	(383)
已發行存款證淨(減少)／增加額		(3,846)	2,868
支付所得税		(29,950)	(34,699)
其他經營負債淨增加額		11,685	10,307
		524,498	1,445,317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98,947	(48,105)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585,123	474,231
收取的現金股利		74	54
處置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收回的現金淨額		244	332
收到的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	143
投資支付的現金		(860,581)	(595,365)
購建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3,792)	(4,760)
取得聯營和合營企業支付的現金		(15)	(12)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78,947)	(125,377)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	39,931
子公司吸收非控制股東投資收到的現金		256	—
分配股利支付的現金		(22)	(641)
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支付的現金		(1,554)	(104)
籌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320)	39,18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207)	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額		(81,527)	(134,259)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0,249	355,811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	298,722	221,55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包括：			
收取利息		171,675	161,793
支付利息，不包括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53,354)	(59,587)

財務報表附註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 基本情況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是由原中國建設銀行(「原建行」)通過分立程序，於2004年9月17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根據分立條款，本行繼承了原建行截至2003年12月31日的商業銀行業務及相關資產和負債。

本行的註冊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本行於2004年9月15日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銀監會」)批准取得金融許可證，於2004年9月17日經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

本行分別於2005年10月和2007年9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本行發行的所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就本中期財務報表而言，中國內地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海外指中國內地以外的其他國家和地區。

本行及所屬子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公司和個人銀行服務、從事資金業務，並提供資產管理、信託、金融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經營並在海外設有若干分行和子公司。

本行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務院」)授權的銀行業管理機構監管。本行的海外經營金融機構同時需要遵循經營所在地監管機構的監管要求。中央匯金投資有限公司(「匯金」)是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投」)的全資子公司，代表國家依法行使出資人的權利和履行出資人的義務。

2 編製基礎

(1) 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中期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所有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披露要求編製。

未經審計的本中期財務報表包括選取的說明性附註，這些附註提供了有助於理解本集團自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和業績表現變化的重要事件和交易的解釋。這些選取的附註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而編製一套完整的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信息和披露內容，因此需要和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使用估計和假設

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列報金額。實際結果有可能會與運用這些估計和假設而進行的列報存在差異。

(3) 合併

本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及所屬子公司，以及本集團所佔的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權益。

子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自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子公司的會計期間和會計政策按照本行的會計期間和會計政策進行必要調整。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交易以及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損益，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部抵銷。

本集團享有的聯營或合營企業的權益，自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開始日起至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本集團與聯營和合營企業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損益，按本集團享有的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權益份額抵銷。

(4) 重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已採用本會計期間內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未提前適用任何本期間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新準則或修訂。其中，以下修訂與中期財務報表相關：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2008年修訂)，包括以下的主要修訂：(i)收購方發生的與企業合併相關的交易成本並不是企業合併交易的一部分，因此應在發生時確認為費用；(ii)收購方可以選擇以收購日的公允價值或者以其享有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的公允價值的份額來計量非控制性權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財務報表和單獨財務報表」(2008年修訂)，主要針對非控制性權益(之前稱「少數股東權益」)的會計處理進行了修訂，主要包括：(i)母公司在子公司的股東權益變化，如果不導致喪失控制權，則應在股東權益內作為與所有者進行的交易核算；(ii)喪失控制權的交易將導致在當期損益中確認一項利得或損失；及(iii)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的損失(包括其他綜合收益)，應分配至非控制性權益，即使如此分配將導致非控制性權益產生負值餘額。

本中期財務報表中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上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5) 中期財務報表與法定財務報表

本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閱，並於2010年8月20日獲本行董事會批准。本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行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

本中期財務報表內所載的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信息並不構成本集團於該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而是摘錄自該財務報表。本行審計師已就該財務報表於2010年3月26日出具的報告內發表無保留意見。

3 利息淨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註釋	2010年	2009年
利息收入來自：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0,820	8,961
存放同業款項		670	185
拆出資金		164	1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90	74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551	3,337
投資性證券	(2)	37,929	34,534
客戶貸款和墊款		126,226	120,501
— 公司類客戶		94,390	95,047
— 個人客戶		28,692	22,769
— 票據貼現		3,144	2,685
合計		179,650	168,435
利息支出來自：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6,707)	(5,764)
拆入資金		(342)	(1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2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37)	(8)
已發行債務證券		(1,742)	(1,675)
客戶存款		(52,923)	(58,302)
— 公司類客戶		(24,996)	(25,833)
— 個人客戶		(27,927)	(32,469)
合計		(61,851)	(65,967)
利息淨收入		117,799	102,468

(1) 已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列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	392	708
其他已減值金融資產	304	523
合計	696	1,231

(2) 投資性證券指劃分為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和應收款項債券投資的債券。此類債券主要為非上市。

(3) 五年以上到期的金融負債相關的利息支出主要為已發行次級債券的利息支出。

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顧問和諮詢費	7,192	6,262
代理業務手續費	6,257	4,359
銀行卡手續費	5,524	4,280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5,205	3,257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4,924	2,931
擔保手續費	985	823
信用承諾手續費	850	650
其他	3,737	1,829
合計	34,674	24,39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銀行卡交易費	(592)	(557)
銀行間交易費	(163)	(157)
其他	(277)	(255)
合計	(1,032)	(96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3,642	23,422

5 交易淨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債券	142	(94)
衍生金融工具	393	431
權益工具	4	808
其他	355	148
合計	894	1,293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的交易淨收益為人民幣1.43億元(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87億元)。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相關的交易淨損失為人民幣4.74億元(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淨收益為人民幣0.25億元)。

6 股利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來自上市交易性權益工具的股利收入	19	3
來自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利收入		
— 上市	8	11
— 非上市	48	40
合計	75	54

7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440	1,854
出售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淨收益	15	1,604
合計	455	3,458

8 其他經營淨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匯兑收益／(損失)	40	(38)
固定資產處置淨收益	32	44
抵債資產處置淨收益	29	180
其他	759	584
合計	860	770

9 經營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員工成本		
—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8,046	15,587
— 定額供款計劃	2,634	2,340
— 其他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	2,049	1,833
— 住房公積金	1,566	1,353
—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660	512
— 因解除勞動關係給予的補償	11	8
	24,966	21,633
物業及設備支出		
— 折舊費	4,810	4,390
— 租金和物業管理費	2,155	1,954
— 維護費	583	508
— 水電費	699	633
— 其他	397	363
	8,644	7,848
攤銷費	962	937
營業稅金及附加	8,826	8,036
審計費	76	68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	8,243	7,663
合計	51,717	46,185

10 資產減值損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客戶貸款和墊款	10,119	10,274
— 增加	15,424	16,445
— 轉回	(5,305)	(6,171)
可供出售債券	(46)	1,825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135	—
持有至到期投資	(302)	397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9)	(8)
其他	(73)	331
合計	9,824	12,819

1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當期所得稅	20,420	17,153
— 中國內地	20,225	16,957
— 香港	152	175
— 其他國家及地區	43	2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74	3,224
遞延所得稅	821	(3,749)
合計	21,415	16,628

中國內地和香港地區的當期所得稅分別按本年度中國內地和香港地區業務估計的應納稅所得額的25%和16.5%計提。其他海外業務的當期所得稅按相關稅收管轄權所規定的適當的現行比例計提。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的關係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稅前利潤	92,194	72,469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23,049	18,117
不可作納稅抵扣的支出	389	159
— 員工成本	45	—
— 資產減值損失和壞賬核銷	—	55
— 其他	344	104
免稅收入	(2,197)	(1,766)
— 中國國債利息收入	(2,146)	(1,725)
— 其他	(51)	(41)
合計	21,241	16,510
影響當期損益的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74	118
所得稅費用	21,415	16,628

12 每股收益

截至2010年及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基本每股收益，是以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除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由於本集團在截至2010年及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不存在具有稀釋性的潛在普通股，因此基本每股收益與稀釋每股收益不存在差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70,741	55,806
加權平均股數(百萬股)	233,689	233,689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基本和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30	0.24

13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註釋	本集團 2010年6月30日	本集團 2009年12月31日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本行 2009年12月31日
現金		39,623	40,396	39,414	40,198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法定存款準備金	(1)	1,355,663	1,144,675	1,355,395	1,144,470
— 超額存款準備金	(2)	191,154	265,453	188,197	262,578
— 財政性存款		12,366	8,124	12,366	8,124
		1,559,183	1,418,252	1,555,958	1,415,172
合計		1,598,806	1,458,648	1,595,372	1,455,370

(1) 本集團在中國人民銀行(「人行」)及若干有業務的海外國家和地區的中央銀行存放法定存款準備金。這些法定存款準備金不可用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作。

本行中國內地分行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於報告期末為：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存款繳存比率	17.0%	15.5%
外幣存款繳存比率	5.0%	5.0%

本集團中國內地子公司的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按人行相應規定執行。

存放於海外國家及地區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按當地監管機構規定執行。

(2)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於資金清算。

14 存放同業款項

(1) 按交易對手類別分析

	本集團 2010年6月30日	本集團 2009年12月31日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本行 2009年12月31日
銀行	68,212	89,955	69,599	89,571
非銀行金融機構	10,147	11,226	9,951	11,126
總額	78,359	101,181	79,550	100,697
減值準備(附註32)	(11)	(18)	(11)	(18)
淨額	78,348	101,163	79,539	100,679

(2) 按交易對手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本集團 2010年6月30日	本集團 2009年12月31日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本行 2009年12月31日
中國內地	68,770	85,743	71,023	86,125
海外	9,589	15,438	8,527	14,572
總額	78,359	101,181	79,550	100,697
減值準備(附註32)	(11)	(18)	(11)	(18)
淨額	78,348	101,163	79,539	100,679

15 拆出資金

(1) 按交易對手類別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銀行	13,385	21,160	16,035	21,161
非銀行金融機構	1,505	1,188	3,652	2,113
總額	14,890	22,348	19,687	23,274
減值準備(附註32)	(89)	(131)	(89)	(131)
淨額	14,801	22,217	19,598	23,143

(2) 按交易對手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中國內地	6,362	8,113	6,265	8,113
海外	8,528	14,235	13,422	15,161
總額	14,890	22,348	19,687	23,274
減值準備(附註32)	(89)	(131)	(89)	(131)
淨額	14,801	22,217	19,598	23,143

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		本行	
	註釋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持有作交易用途	(1)				
— 債券		28,411	10,606	28,408	10,251
— 權益工具		1,136	867	—	—
		29,547	11,473	28,408	10,251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2)				
— 債券		4,435	3,911	—	—
— 權益工具		6,023	3,487	—	—
		10,458	7,398	—	—
合計		40,005	18,871	28,408	10,251

本集團及本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變現不存在重大限制。

(1) 持有作交易用途

(a) 債券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政府	1,173	622	1,173	622
中央銀行	13,004	3,781	13,004	3,781
政策性銀行	2,856	1,762	2,855	1,761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8,117	3,910	8,115	3,556
其他	3,261	531	3,261	531
合計	28,411	10,606	28,408	10,251
上市	89	93	89	93
其中：於香港上市	—	—	—	—
非上市	28,322	10,513	28,319	10,158
合計	28,411	10,606	28,408	10,251

(b) 權益工具

	本集團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185	—
其他	951	867
合計	1,136	867
上市	887	867
其中：於香港上市	873	853
非上市	249	—
合計	1,136	867

(2)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a) 債券

	本集團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政策性銀行	292	281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774	749
其他	3,369	2,881
合計	4,435	3,911
上市	555	559
其中：於香港上市	428	436
非上市	3,880	3,352
合計	4,435	3,911

(b) 權益工具

	本集團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11	6
其他	6,012	3,481
合計	6,023	3,487
上市	1,380	978
其中：於香港上市	1,380	944
非上市	4,643	2,509
合計	6,023	3,487

17 衍生金融工具

(1) 按合約類型分析

本集團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利率合約	182,363	3,771	4,016	173,170	3,826	4,015
匯率合約	656,772	6,197	5,429	510,831	4,614	4,531
貴金屬合約	2,030	12	—	1,244	38	—
權益工具合約	2,396	724	17	1,540	978	29
合計	843,561	10,704	9,462	686,785	9,456	8,575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利率合約	176,215	3,756	3,955	170,398	3,815	3,997
匯率合約	555,408	5,493	4,806	424,815	3,870	3,897
貴金屬合約	2,030	12	—	1,244	38	—
權益工具合約	34	5	—	34	7	—
合計	733,687	9,266	8,761	596,491	7,730	7,894

(2) 按信貸風險加權金額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利率合約	3,764	4,030	3,755	4,015
匯率合約	8,803	6,277	7,910	5,430
貴金屬合約	19	31	19	31
權益工具合約	729	736	5	7
合計	13,315	11,074	11,689	9,483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僅指在報告期末尚未到期結算的交易量，並不代表風險金額。信貸風險加權金額參照銀監會制定的規則，根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及到期期限的特點進行計算，並包括以代客交易為目的的背對背交易。

1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證券				
— 政府債券	174,008	474,557	174,008	474,557
— 人行票據	9,411	3,502	9,411	3,502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	11,327	15,030	11,327	15,030
— 其他證券	—	315	—	315
	194,746	493,404	194,746	493,404
票據	56,633	86,185	56,633	86,185
貸款	5,970	10,017	5,970	9,117
總額	257,349	589,606	257,349	588,706
減值準備	—	—	—	—
淨額	257,349	589,606	257,349	588,706

19 應收利息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567	555	567	555
存放同業款項	418	112	415	112
拆出資金	24	26	19	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01	1,833	701	1,833
客戶貸款和墊款	10,312	8,423	10,171	8,315
債券投資	30,367	29,346	30,264	29,228
其他	89	51	75	61
總額	42,478	40,346	42,212	40,130
減值準備(附註32)	(1)	(1)	(1)	(1)
淨額	42,477	40,345	42,211	40,129

20 客戶貸款和墊款

(1) 按性質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 貸款	3,866,232	3,471,337	3,823,202	3,436,206
— 融資租賃	17,512	8,254	—	—
	3,883,744	3,479,591	3,823,202	3,436,206
個人貸款和墊款				
— 個人住房貸款	1,018,263	869,075	1,000,457	851,397
— 個人消費貸款	78,258	80,377	76,378	78,645
— 信用卡	42,593	39,547	38,999	36,401
— 其他	131,282	122,436	129,790	120,739
	1,270,396	1,111,435	1,245,624	1,087,182
票據貼現	195,242	228,747	195,242	228,747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5,349,382	4,819,773	5,264,068	4,752,135
貸款損失準備(附註32)				
— 個別評估	(42,045)	(46,360)	(41,993)	(46,308)
— 組合評估	(91,364)	(80,466)	(90,679)	(79,803)
	(133,409)	(126,826)	(132,672)	(126,111)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	5,215,973	4,692,947	5,131,396	4,626,024

(2) 按貸款損失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

本集團

	2010年6月30日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			
	組合評估 註釋(a)	組合評估 註釋(a)	個別評估 註釋(a)&(b)	小計	合計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5,284,214	7,408	57,760	65,168	5,349,382
貸款損失準備	(86,801)	(4,563)	(42,045)	(46,608)	(133,409)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	5,197,413	2,845	15,715	18,560	5,215,973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總額的佔比					**1.22%**

	2009年12月31日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			
	組合評估 註釋(a)	組合評估 註釋(a)	個別評估 註釋(a)&(b)	小計	合計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4,747,617	7,362	64,794	72,156	4,819,773
貸款損失準備	(75,628)	(4,838)	(46,360)	(51,198)	(126,826)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	4,671,989	2,524	18,434	20,958	4,692,947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總額的佔比					1.50%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			
	組合評估 註釋(a)	組合評估 註釋(a)	個別評估 註釋(a)&(b)	小計	合計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5,199,117	7,266	57,685	64,951	5,264,068
貸款損失準備	(86,131)	(4,548)	(41,993)	(46,541)	(132,672)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	5,112,986	2,718	15,692	18,410	5,131,396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總額的佔比					1.23%

	2009年12月31日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			
	組合評估 註釋(a)	組合評估 註釋(a)	個別評估 註釋(a)&(b)	小計	合計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4,680,210	7,208	64,717	71,925	4,752,135
貸款損失準備	(74,971)	(4,832)	(46,308)	(51,140)	(126,111)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	4,605,239	2,376	18,409	20,785	4,626,024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總額的佔比					1.51%

(a) 按組合方式評估損失準備的客戶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損失相對於整個貸款組合並不重大。這些貸款和墊款包括評級為正常或關注的客戶貸款和墊款。

已減值客戶貸款和墊款包括有客觀證據表明出現減值，並按以下方式評估其損失準備的客戶貸款和墊款：

— 個別評估(包括評級為次級、可疑或損失的公司類貸款和墊款)；或

— 組合評估，指同類貸款組合(包括評級為次級、可疑或損失的個人貸款和墊款)。

上文所述貸款分類的定義見附註57(1)。

(b) 按個別方式評估的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總額中，抵押物涵蓋部分、未涵蓋部分及涵蓋部分抵押物的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涵蓋部分	8,526	11,613	8,519	11,598
未涵蓋部分	49,234	53,181	49,166	53,119
總額	57,760	64,794	57,685	64,717
涵蓋部分抵押物的公允價值	8,841	12,461	8,832	12,440

上述抵押物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物和機器設備等。抵押物的公允價值為本集團根據目前抵押物處置經驗和市場狀況對最新可得的外部評估價值進行調整的基礎上確定。

(3) 貸款損失準備變動情況

本集團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			
	組合評估	組合評估	個別評估	小計	合計
期初餘額	75,628	4,838	46,360	51,198	126,826
本期計提	11,173	70	4,181	4,251	15,424
本期轉回	—	(91)	(5,214)	(5,305)	(5,305)
折現回撥	—	—	(392)	(392)	(392)
本期轉出	—	(10)	(150)	(160)	(160)
本期核銷	—	(274)	(3,232)	(3,506)	(3,506)
本期收回	—	30	492	522	522
期末餘額	86,801	4,563	42,045	46,608	133,409

	2009年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			
	組合評估	組合評估	個別評估	小計	合計
年初餘額	54,122	5,698	50,548	56,246	110,368
本年計提	21,094	25	19,296	19,321	40,415
本年轉回	—	(134)	(16,025)	(16,159)	(16,159)
折現回撥	—	—	(1,270)	(1,270)	(1,270)
因收購增加	412	4	—	4	416
本年轉出	—	(77)	(360)	(437)	(437)
本年核銷	—	(724)	(6,121)	(6,845)	(6,845)
本年收回	—	46	292	338	338
年末餘額	75,628	4,838	46,360	51,198	126,826

本行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			
	組合評估	組合評估	個別評估	小計	合計
期初餘額	74,971	4,832	46,308	51,140	126,111
本期計提	11,160	—	4,179	4,179	15,339
本期轉回	—	(91)	(5,213)	(5,304)	(5,304)
折現回撥	—	—	(392)	(392)	(392)
本期轉出	—	(6)	(149)	(155)	(155)
本期核銷	—	(206)	(3,232)	(3,438)	(3,438)
本期收回	—	19	492	511	511
期末餘額	86,131	4,548	41,993	46,541	132,672

	2009年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			
	組合評估	組合評估	個別評估	小計	合計
年初餘額	54,026	5,698	50,478	56,176	110,202
本年計提	20,945	—	19,272	19,272	40,217
本年轉回	—	(134)	(16,019)	(16,153)	(16,153)
折現回撥	—	—	(1,270)	(1,270)	(1,270)
本年轉出	—	(78)	(383)	(461)	(461)
本年核銷	—	(693)	(6,061)	(6,754)	(6,754)
本年收回	—	39	291	330	330
年末餘額	74,971	4,832	46,308	51,140	126,111

本期／年轉出主要指轉至抵債資產及由於出售不良貸款而轉出的貸款損失準備。

(4) 已逾期貸款總額按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團

	2010年6月30日				
	逾期3個月以內	逾期3個月至1年	逾期1年至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1,921	530	1,568	1,164	5,183
保證貸款	1,206	2,130	7,317	4,868	15,521
抵押貸款	17,457	5,334	13,418	8,162	44,371
質押貸款	334	1,124	2,371	1,000	4,829
合計	20,918	9,118	24,674	15,194	69,904
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0.39%	0.18%	0.46%	0.28%	1.31%

	2009年12月31日				
	逾期3個月以內	逾期3個月至1年	逾期1年至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440	1,332	1,298	1,304	4,374
保證貸款	1,794	4,247	6,113	5,761	17,915
抵押貸款	15,888	10,496	11,978	8,508	46,870
質押貸款	443	1,221	2,321	1,117	5,102
合計	18,565	17,296	21,710	16,690	74,261
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0.39%	0.35%	0.45%	0.35%	1.54%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逾期3個月以內	逾期3個月至1年	逾期1年至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1,841	519	1,516	1,163	5,039
保證貸款	1,202	2,130	7,317	4,868	15,517
抵押貸款	17,351	5,334	13,418	8,162	44,265
質押貸款	334	1,124	2,371	1,000	4,829
合計	20,728	9,107	24,622	15,193	69,650
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0.39%	0.17%	0.47%	0.29%	1.32%

	2009年12月31日				
	逾期3個月以內	逾期3個月至1年	逾期1年至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325	1,270	1,291	1,303	4,189
保證貸款	1,792	4,247	6,113	5,761	17,913
抵押貸款	15,793	10,495	11,976	8,508	46,772
質押貸款	443	1,221	2,321	1,117	5,102
合計	18,353	17,233	21,701	16,689	73,976
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0.39%	0.36%	0.46%	0.35%	1.56%

2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		本行	
	註釋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債券	(1)	707,635	626,763	706,712	627,598
權益工具	(2)	18,843	24,402	16,400	22,381
基金	(2)	331	315	—	—
合計		726,809	651,480	723,112	649,979

(1) 債券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政府	69,651	92,616	69,651	92,616
中央銀行	357,451	269,431	356,062	269,133
政策性銀行	21,507	22,495	21,507	22,495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97,787	100,075	98,708	101,440
公共實體	1,496	1,937	1,496	1,937
其他	159,743	140,209	159,288	139,977
合計	707,635	626,763	706,712	627,598
上市	22,379	26,564	22,058	25,664
其中：於香港上市	2,663	3,705	2,603	2,839
非上市	685,256	600,199	684,654	601,934
合計	707,635	626,763	706,712	627,598

(2) 權益工具和基金

		本集團		本行	
	註釋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債轉股	(a), (b)	15,095	20,734	15,095	20,734
其他權益工具		3,748	3,668	1,305	1,647
基金		331	315	—	—
合計		19,174	24,717	16,400	22,381
上市		13,142	19,021	12,596	18,390
其中：於香港上市		956	1,283	733	984
非上市		6,032	5,696	3,804	3,991
合計		19,174	24,717	16,400	22,381

(a) 根據中國政府於1999年的債轉股安排，本集團獲取若干企業的股權。本集團按有關規定，不能參與這些企業的經營管理。本集團對這些企業實質上不構成控制或重大影響關係。

(b) 部分已上市的債轉股以公允價值計量。此類已上市債轉股主要為無限制的流通股份，其公允價值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價格確定；對於個別有限售條件的股份，其公允價值以市場價格為基礎，並根據相應股份歷史波動率及限制條件，采用亞洲期權定價模型進行估計。

22 持有至到期投資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政府	519,429	467,499	518,841	467,399
中央銀行	661,756	508,396	661,756	508,088
政策性銀行	121,501	114,193	121,501	114,193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346,421	314,115	346,421	314,115
公共實體	678	1,363	678	1,363
其他	9,391	9,393	9,391	9,393
總額	1,659,176	1,414,959	1,658,588	1,414,551
減值準備(附註32)	(5,221)	(6,086)	(5,221)	(6,086)
淨額	1,653,955	1,408,873	1,653,367	1,408,465
上市	5,740	5,740	5,283	5,432
其中：於香港上市	457	308	—	—
非上市	1,648,215	1,403,133	1,648,084	1,403,033
合計	1,653,955	1,408,873	1,653,367	1,408,465
上市債券市值	6,375	6,439	5,918	6,131

23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本集團及本行的應收款項債券投資均為非上市，由下列中國內地的發行人發行：

	註釋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政府			
— 特別國債	(1), (3)	49,200	49,200
— 其他		530	530
人行	(2), (3)	106,558	143,386
政策性銀行		1,123	1,123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	247,000	247,000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52,013	57,063
其他		1,370	1,369
總額		457,794	499,671
減值準備(附註32)		(87)	(96)
淨額		457,707	499,575

(1) 特別國債是指財政部於1998年為補充原建行資本金而發行的面值為人民幣492億元的不可轉讓債券。該債券於2028年到期，固定年利率為2.25%。

(2) 應收人行款項主要為本集團及本行持有的人行定向票據。

(3) 人行已批准本行將特別國債及人民幣5.93億元的票據視為存放於人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的合資格資產，可用於清算用途。

(4)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原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以下統稱「信達公司」)於1999年向原建行定向發行面值為人民幣2,470億元的信達債券，用以購買原建行同等賬面價值的已減值貸款和墊款。信達債券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2.25%。2009年9月，財政部發出通知，信達債券到期後延期10年，維持原利率。2010年8月，本行接財政部通知，財政部與信達公司建立共管基金，用於保障信達債券的本金支付。信達債券利息的支付繼續由財政部給予支持。

24 對子公司的投資

(1) 投資成本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新建發有限公司(「新建發」)	383	383
中德住房儲蓄銀行有限責任公司(「中德」)	751	751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建信基金」)	130	130
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建行國際」)	—	—
建信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建信租賃」)	3,380	3,380
湖南桃江建信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桃江村鎮」)	26	26
中國建設銀行(倫敦)有限公司(「建行倫敦」)	684	684
浙江蒼南建信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蒼南村鎮」)	53	53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建信信託」)	3,409	3,409
浙江青田建信華僑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田村鎮」)	51	
浙江武義建信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武義村鎮」)	51	
安徽繁昌建信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繁昌村鎮」)	51	
陝西安塞建信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塞村鎮」)	16	
合計	8,985	8,816

(2) 本集團主要子公司均為非上市企業，基本情況如下：

被投資單位名稱	註冊地	已發行及繳足的股本／實收資本	主要業務	本行持股比例 直接	本行持股比例 間接	本行表決權比例
新建發	中國香港	3億股每股港幣1元	投資	100%	—	100%
中德	中國天津	人民幣10億元	住房按揭貸款及存款業務	75.1%	—	75.1%
建信基金	中國北京	人民幣2億元	基金管理服務	65%	—	65%
建行國際	中國香港	1股每股港幣1元	投資	100%	—	100%
建信租賃	中國北京	45億股每股人民幣1元	金融租賃	75.1%	—	75.1%
桃江村鎮	中國湖南	0.5億股每股人民幣1元	存貸款業務	51%	—	51%
建行倫敦	英國倫敦	1億股每股美元1元	商業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	100%	—	100%
蒼南村鎮	中國浙江	1.5億股每股人民幣1元	存貸款業務	35%	—	51%
建信信託	中國安徽	人民幣15.27億元	信託業務	67%	—	67%
青田村鎮	中國浙江	1億股每股人民幣1元	存貸款業務	51%	—	51%
武義村鎮	中國浙江	1億股每股人民幣1元	存貸款業務	51%	—	51%
繁昌村鎮	中國安徽	1億股每股人民幣1元	存貸款業務	51%	—	51%
安塞村鎮	中國陝西	0.3億股每股人民幣1元	存貸款業務	52%	—	52%
藍海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股每股美元1元	投資	—	100%	100%
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建銀國際」)	中國香港	6.01億股每股美元1元	投資	—	100%	100%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建行亞洲」)	中國香港	1.63億股每股港幣40元	商業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	—	100%	100%

25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1) 本集團對聯營和合營企業投資的增減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期／年初餘額	1,791	1,728
本期／年購入	15	54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0	17
應收現金股利	—	(7)
匯率變動影響及其他	(18)	(1)
期／年末餘額	1,798	1,791

(2) 本集團主要聯營和合營企業均為非上市企業，基本情況如下：

被投資單位名稱	註冊地	已發行及繳足的股本	主要業務	本集團持股比例	本集團表決權比例	期末資產總額	期末負債總額	本期營業收入	本期淨利潤
昆士蘭聯保保險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78,192,220股每股港幣1元	保險	25.5%	25.5%	1,326	852	307	29
華力達有限公司(「華力達」)	中國香港	10,000股每股港幣1元	物業投資	50%	50%	1,066	1,063	—	—

26 固定資產

本集團

	房屋及建築物	在建工程	機器設備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10年1月1日	51,305	11,349	24,030	16,351	103,035
本期增加	606	2,094	468	403	3,571
本期轉入／(轉出)	875	(1,125)	6	244	—
本期減少	(53)	(142)	(265)	(192)	(652)
2010年6月30日	52,733	12,176	24,239	16,806	105,954
累計折舊					
2010年1月1日	(9,701)	—	(13,286)	(4,852)	(27,839)
本期計提	(987)	—	(2,084)	(1,739)	(4,810)
本期減少	18	—	257	182	457
2010年6月30日	(10,670)	—	(15,113)	(6,409)	(32,192)
減值準備(附註32)					
2010年1月1日	(489)	(5)	(3)	(6)	(503)
本期計提	—	—	—	—	—
本期減少	5	—	—	—	5
2010年6月30日	(484)	(5)	(3)	(6)	(498)
賬面價值					
2010年1月1日	41,115	11,344	10,741	11,493	74,693
2010年6月30日	41,579	12,171	9,123	10,391	73,264
成本／設定成本					
2009年1月1日	46,536	4,618	21,481	12,921	85,556
因收購增加	197	—	1	89	287
本年增加	2,832	10,387	3,867	2,812	19,898
本年轉入／(轉出)	2,019	(3,590)	9	1,562	—
本年減少	(279)	(66)	(1,328)	(1,033)	(2,706)
2009年12月31日	51,305	11,349	24,030	16,351	103,035
累計折舊					
2009年1月1日	(7,926)	—	(10,450)	(2,700)	(21,076)
因收購增加	(29)	—	(1)	(82)	(112)
本年計提	(1,837)	—	(4,122)	(3,046)	(9,005)
本年減少	91	—	1,287	976	2,354
2009年12月31日	(9,701)	—	(13,286)	(4,852)	(27,839)
減值準備(附註32)					
2009年1月1日	(507)	(5)	(3)	(8)	(523)
本年計提	(2)	—	—	—	(2)
本年減少	20	—	—	2	22
2009年12月31日	(489)	(5)	(3)	(6)	(503)
賬面價值					
2009年1月1日	38,103	4,613	11,028	10,213	63,957
2009年12月31日	41,115	11,344	10,741	11,493	74,693

本行

	房屋及建築物	在建工程	機器設備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10年1月1日	51,072	11,139	23,818	16,109	102,138
本期增加	566	2,033	446	383	3,428
本期轉入／(轉出)	875	(1,125)	6	244	—
本期減少	(52)	(142)	(262)	(185)	(641)
2010年6月30日	52,461	11,905	24,008	16,551	104,925
累計折舊					
2010年1月1日	(9,648)	—	(13,157)	(4,732)	(27,537)
本期計提	(982)	—	(2,065)	(1,716)	(4,763)
本期減少	18	—	254	177	449
2010年6月30日	(10,612)	—	(14,968)	(6,271)	(31,851)
減值準備(附註32)					
2010年1月1日	(489)	(5)	(3)	(6)	(503)
本期計提	—	—	—	—	—
本期減少	5	—	—	—	5
2010年6月30日	(484)	(5)	(3)	(6)	(498)
賬面價值					
2010年1月1日	40,935	11,134	10,658	11,371	74,098
2010年6月30日	41,365	11,900	9,037	10,274	72,576
成本／設定成本					
2009年1月1日	46,468	4,585	21,314	12,747	85,114
本年增加	2,831	10,210	3,820	2,743	19,604
本年轉入／(轉出)	2,019	(3,590)	9	1,562	—
本年減少	(246)	(66)	(1,325)	(943)	(2,580)
2009年12月31日	51,072	11,139	23,818	16,109	102,138
累計折舊					
2009年1月1日	(7,901)	—	(10,348)	(2,619)	(20,868)
本年計提	(1,832)	—	(4,091)	(3,007)	(8,930)
本年減少	85	—	1,282	894	2,261
2009年12月31日	(9,648)	—	(13,157)	(4,732)	(27,537)
減值準備(附註32)					
2009年1月1日	(507)	(5)	(3)	(8)	(523)
本年計提	(2)	—	—	—	(2)
本年減少	20	—	—	2	22
2009年12月31日	(489)	(5)	(3)	(6)	(503)
賬面價值					
2009年1月1日	38,060	4,580	10,963	10,120	63,723
2009年12月31日	40,935	11,134	10,658	11,371	74,098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及本行有賬面價值為人民幣70.58億元的房屋及建築物的產權手續尚在辦理之中(於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66.36億元)。

本集團及本行的房屋及建築物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價值按租賃剩餘年限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於海外持有的長期租賃(50年以上)	74	—	39	—
於海外持有的中期租賃(10–50年)	152	195	133	180
於中國內地持有的中期租賃(10–50年)	40,575	39,576	40,416	39,411
於中國內地持有的短期租賃(10年以下)	778	1,344	777	1,344
合計	41,579	41,115	41,365	40,935

27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	本行
成本／設定成本		
2010年1月1日	20,173	20,110
本期增加	1	1
本期減少	(27)	(26)
2010年6月30日	20,147	20,085
累計攤銷		
2010年1月1日	(2,900)	(2,897)
本期攤銷	(250)	(250)
本期減少	7	7
2010年6月30日	(3,143)	(3,140)
減值準備(附註32)		
2010年1月1日	(151)	(151)
本期計提	—	—
本期減少	1	1
2010年6月30日	(150)	(150)
賬面價值		
2010年1月1日	17,122	17,062
2010年6月30日	16,854	16,795

	本集團	本行
成本／設定成本		
2009年1月1日	19,874	19,807
本年增加	416	392
本年減少	(117)	(89)
2009年12月31日	20,173	20,110
累計攤銷		
2009年1月1日	(2,418)	(2,417)
本年攤銷	(496)	(493)
本年減少	14	13
2009年12月31日	(2,900)	(2,897)
減值準備(附註32)		
2009年1月1日	(161)	(161)
本年計提	—	—
本年減少	10	10
2009年12月31日	(151)	(151)
賬面價值		
2009年1月1日	17,295	17,229
2009年12月31日	17,122	17,062

28 無形資產

本集團

	軟件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10年1月1日	3,433	58	3,491
本期增加	119	3	122
本期減少	(9)	(1)	(10)
2010年6月30日	3,543	60	3,603
累計攤銷			
2010年1月1日	(2,183)	(30)	(2,213)
本期攤銷	(227)	—	(227)
本期減少	7	—	7
2010年6月30日	(2,403)	(30)	(2,433)
減值準備(附註32)			
2010年1月1日	(1)	(7)	(8)
本期計提	—	—	—
本期減少	—	—	—
2010年6月30日	(1)	(7)	(8)
賬面價值			
2010年1月1日	1,249	21	1,270
2010年6月30日	1,139	23	1,162

本集團

	軟件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09年1月1日	2,967	54	3,021
本年增加	492	11	503
本年減少	(26)	(7)	(33)
2009年12月31日	3,433	58	3,491
累計攤銷			
2009年1月1日	(1,728)	(32)	(1,760)
本年攤銷	(481)	(4)	(485)
本年減少	26	6	32
2009年12月31日	(2,183)	(30)	(2,213)
減值準備(附註32)			
2009年1月1日	(1)	(7)	(8)
本年計提	—	—	—
本年減少	—	—	—
2009年12月31日	(1)	(7)	(8)
賬面價值			
2009年1月1日	1,238	15	1,253
2009年12月31日	1,249	21	1,270

本行

	軟件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10年1月1日	3,400	49	3,449
本期增加	119	—	119
本期減少	(8)	(1)	(9)
2010年6月30日	3,511	48	3,559
累計攤銷			
2010年1月1日	(2,170)	(29)	(2,199)
本期攤銷	(223)	—	(223)
本期減少	7	—	7
2010年6月30日	(2,386)	(29)	(2,415)
減值準備(附註32)			
2010年1月1日	(1)	(7)	(8)
本期計提	—	—	—
本期減少	—	—	—
2010年6月30日	(1)	(7)	(8)
賬面價值			
2010年1月1日	1,229	13	1,242
2010年6月30日	1,124	12	1,136

本行

	軟件	其他	合計
成本／設定成本			
2009年1月1日	2,943	52	2,995
本年增加	483	3	486
本年減少	(26)	(6)	(32)
2009年12月31日	3,400	49	3,449
累計攤銷			
2009年1月1日	(1,722)	(32)	(1,754)
本年攤銷	(474)	(3)	(477)
本年減少	26	6	32
2009年12月31日	(2,170)	(29)	(2,199)
減值準備(附註32)			
2009年1月1日	(1)	(7)	(8)
本年計提	—	—	—
本年減少	—	—	—
2009年12月31日	(1)	(7)	(8)
賬面價值			
2009年1月1日	1,220	13	1,233
2009年12月31日	1,229	13	1,242

29 商譽

(1) 本集團的商譽來自於2006年12月29日收購建行亞洲和於2009年7月29日收購建信信託帶來的協同效應。商譽的增減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
年初餘額	1,590	1,527
因收購增加	—	63
匯率變動影響	(16)	—
期／年末餘額	1,574	1,590

(2) 包含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的減值測試

本集團計算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時，採用了經管理層批准以十年財務預測為基礎編製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本集團採用的平均增長率符合行業報告內所載的預測，而採用的折現率則反映與相關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

於報告期末，減值測試結果表明，本集團的商譽未發生減值。

30 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66	10,790	11,512	11,323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5)	(216)	(21)	(22)
合計	10,451	10,574	11,491	11,301

本集團及本行於報告期末並無重大的未計提的遞延所得稅。

(1) 按性質分析

本集團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應納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可抵扣／(應納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公允價值變動	(15,282)	(3,832)	(17,462)	(4,361)
— 資產減值準備	43,068	10,690	45,365	11,243
— 內退及應付工資	15,245	3,811	15,238	3,809
— 其他	539	97	601	99
合計	43,570	10,766	43,742	10,7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公允價值變動	(1,425)	(324)	(819)	(204)
— 資產減值準備	15	4	24	6
— 內退及應付工資	24	4	—	—
— 其他	6	1	(81)	(18)
合計	(1,380)	(315)	(876)	(216)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應納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可抵扣／(應納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公允價值變動	(15,410)	(3,854)	(17,514)	(4,377)
— 資產減值準備	42,641	10,618	44,868	11,160
— 內退及應付工資	15,192	3,798	15,210	3,802
— 其他	6,215	950	5,925	738
合計	48,638	11,512	48,489	11,32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公允價值變動	(101)	(24)	(113)	(28)
— 資產減值準備	10	2	18	4
— 其他	6	1	6	2
合計	(85)	(21)	(89)	(22)

(2) 遞延所得稅的變動情況

本集團

	內退及應付工資	公允價值變動	資產減值準備	其他	合計
2010年1月1日	3,809	(4,565)	11,249	81	10,574
計入當期損益	6	(289)	(555)	17	(821)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698	—	—	698
2010年6月30日	3,815	(4,156)	10,694	98	10,451
2009年1月1日	1,815	(4,394)	10,385	44	7,850
計入當期損益	1,994	700	785	37	3,516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672)	—	—	(672)
因收購增加	—	(199)	79	—	(120)
2009年12月31日	3,809	(4,565)	11,249	81	10,574

本行

	內退及應付工資	公允價值變動	資產減值準備	其他	合計
2010年1月1日	3,802	(4,405)	11,164	740	11,301
計入當期損益	(4)	(213)	(544)	211	(550)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740	—	—	740
2010年6月30日	3,798	(3,878)	10,620	951	11,491
2009年1月1日	1,815	(4,408)	10,385	267	8,059
計入當期損益	1,987	695	779	473	3,934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692)	—	—	(692)
2009年12月31日	3,802	(4,405)	11,164	740	11,301

31 其他資產

	註釋	本集團 2010年6月30日	本集團 2009年12月31日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本行 2009年12月31日
抵債資產	(1)				
— 房屋及建築物		1,990	2,211	1,978	2,211
— 土地使用權		402	412	402	412
— 其他		302	462	302	462
		2,694	3,085	2,682	3,085
長期待攤費用		330	372	326	368
應收建行國際款項	(2)	—	—	19,608	19,746
其他應收款		20,202	10,910	17,916	10,792
經營租入固定資產改良支出		2,362	2,610	2,356	2,602
總額		25,588	16,977	42,888	36,593
減值準備(附註32)		(2,958)	(3,288)	(2,950)	(3,283)
淨額		22,630	13,689	39,938	33,310

(1)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共處置抵債資產原值為人民幣6.13億元(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51億元)。本集團計劃在未來期間內通過拍賣、競價和轉讓方式對抵債資產進行處置。

(2) 應收建行國際款項指本行借出給全資子公司建行國際，用於其收購股權及對其他子公司進行注資的款項。該款項無抵押、無息且沒有固定還款期限。

32 資產減值準備變動表

本集團

	附註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餘額	本期計提／(轉回)	本期轉出	本期轉銷	期末餘額
存放同業款項	14	18	(2)	—	(5)	11
拆出資金	15	131	(23)	—	(19)	89
應收利息	19	1	14	—	(14)	1
客戶貸款和墊款	20	126,826	10,119	(30)	(3,506)	133,409
持有至到期投資	22	6,086	(302)	(34)	(529)	5,221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23	96	(9)	—	—	87
固定資產	26	503	—	—	(5)	498
土地使用權	27	151	—	—	(1)	150
無形資產	28	8	—	—	—	8
其他資產	31	3,288	(17)	—	(313)	2,958
合計		137,108	9,780	(64)	(4,392)	142,432

本集團

		2009年				
	附註	年初餘額	本年計提／（轉回）	本年轉入／（轉出）	本年轉銷	年末餘額
存放同業款項	14	21	(3)	—	—	18
拆出資金	15	252	(86)	—	(35)	13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	11	(11)	—	—	—
應收利息	19	1	—	—	—	1
客戶貸款和墊款	20	110,368	24,256	(953)	(6,845)	126,826
持有至到期投資	22	7,552	76	5	(1,547)	6,086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23	64	32	—	—	96
固定資產	26	523	2	—	(22)	503
土地使用權	27	161	—	—	(10)	151
無形資產	28	8	—	—	—	8
其他資產	31	3,686	178	—	(576)	3,288
合計		122,647	24,444	(948)	(9,035)	137,108

本行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期初餘額	本期計提／（轉回）	本期轉出	本期轉銷	期末餘額
存放同業款項	14	18	(2)	—	(5)	11
拆出資金	15	131	(23)	—	(19)	89
應收利息	19	1	14	—	(14)	1
客戶貸款和墊款	20	126,111	10,035	(36)	(3,438)	132,672
持有至到期投資	22	6,086	(302)	(34)	(529)	5,221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23	96	(9)	—	—	87
固定資產	26	503	—	—	(5)	498
土地使用權	27	151	—	—	(1)	150
無形資產	28	8	—	—	—	8
其他資產	31	3,283	(20)	—	(313)	2,950
合計		136,388	9,693	(70)	(4,324)	141,687

本行

		2009年				
	附註	年初餘額	本年計提／(轉回)	本年轉入／(轉出)	本年轉銷	年末餘額
存放同業款項	14	21	(3)	—	—	18
拆出資金	15	252	(86)	—	(35)	13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	11	(11)	—	—	—
應收利息	19	1	—	—	—	1
客戶貸款和墊款	20	110,202	24,064	(1,401)	(6,754)	126,111
持有至到期投資	22	7,552	76	5	(1,547)	6,086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23	64	32	—	—	96
固定資產	26	523	2	—	(22)	503
土地使用權	27	161	—	—	(10)	151
無形資產	28	8	—	—	—	8
其他資產	31	3,686	173	—	(576)	3,283
合計		122,481	24,247	(1,396)	(8,944)	136,388

轉入／轉出包括由於匯率變動產生的影響；轉銷包括出售的影響。

33 本行應收／應付子公司款項

(1) 本行應收子公司款項按資產類別分析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存放同業款項	3,620	828
拆出資金	5,680	2,153
應收利息	—	13
客戶貸款和墊款	770	63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614	3,081
其他資產	19,618	21,060
合計	32,302	27,769

(2) 本行應付子公司款項按負債類別分析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701	2,218
拆入資金	2,614	2,700
衍生金融負債	—	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3,040	2,625
客戶存款	4,105	1,686
應付利息	—	8
已發行債務證券	1,437	1,451
其他負債	—	453
合計	12,897	11,143

3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 按交易對手類別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銀行	187,153	183,327	187,708	183,448
非銀行金融機構	488,572	591,458	489,515	593,134
合計	675,725	774,785	677,223	776,582

(2) 按交易對手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674,064	774,295	675,420	776,093
海外	1,661	490	1,803	489
合計	675,725	774,785	677,223	776,582

35 拆入資金

(1) 按交易對手類別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銀行	87,230	36,472	67,379	30,369
非銀行金融機構	662	1,648	614	1,599
合計	87,892	38,120	67,993	31,968

(2) 按交易對手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17,748	11,157	3,901	7,524
海外	70,144	26,963	64,092	24,444
合計	87,892	38,120	67,993	31,968

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結構性金融工具	2,039	53	28	53
與貴金屬相關的金融負債	8,839	7,939	8,839	7,939
合計	10,878	7,992	8,867	7,992

本集團及本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全部為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行上述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按合同於到期日應支付持有人的金額的差異並不重大。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和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該日，由於信用風險變化導致上述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化的金額並不重大。

3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的抵押物為貸款。

38 客戶存款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類客戶	3,145,480	2,968,733	3,142,623	2,965,825
— 個人客戶	1,575,095	1,445,304	1,564,925	1,435,266
	4,720,575	4,414,037	4,707,548	4,401,091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類客戶	1,530,199	1,421,678	1,516,572	1,405,735
— 個人客戶	2,340,927	2,165,608	2,321,985	2,148,414
	3,871,126	3,587,286	3,838,557	3,554,149
合計	8,591,701	8,001,323	8,546,105	7,955,240

以上客戶存款中包括：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保證金存款				
— 承兑匯票保證金	122,659	118,121	122,659	118,121
— 保函保證金	28,762	23,984	28,762	23,984
— 信用證保證金	26,965	19,974	26,965	19,974
— 其他	98,568	72,021	98,561	72,017
	276,954	234,100	276,947	234,096
匯出及應解匯款	13,512	19,073	13,483	18,988

39 應付職工薪酬

本集團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註釋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0,835	18,046	(17,759)	11,122
定額供款計劃		459	2,634	(2,588)	505
其他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		1,105	2,049	(1,882)	1,272
住房公積金		82	1,566	(1,540)	108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797	660	(395)	1,062
補充退休福利	(1)	6,786	114	(232)	6,668
內部退養福利		7,353	85	(648)	6,790
因解除勞動關係給予的補償		8	11	(12)	7
合計		27,425	25,165	(25,056)	27,534

		2009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年末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8,628	35,422	(33,215)	10,835
定額供款計劃		444	5,941	(5,926)	459
其他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		783	4,362	(4,040)	1,105
住房公積金		72	2,941	(2,931)	82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735	1,238	(1,176)	797
補充退休福利	(1)	6,556	743	(513)	6,786
內部退養福利		7,926	819	(1,392)	7,353
因解除勞動關係給予的補償		9	18	(19)	8
合計		25,153	51,484	(49,212)	27,425

本行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註釋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0,217	17,628	(17,091)	10,754
定額供款計劃		458	2,606	(2,560)	504
其他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		1,013	2,022	(1,850)	1,185
住房公積金		81	1,562	(1,535)	108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792	655	(394)	1,053
補充退休福利	(1)	6,786	114	(232)	6,668
內部退養福利		7,353	85	(648)	6,790
因解除勞動關係給予的補償		8	11	(12)	7
合計		26,708	24,683	(24,322)	27,069

		2009年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年末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8,327	34,299	(32,409)	10,217
定額供款計劃		444	5,902	(5,888)	458
其他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		742	4,292	(4,021)	1,013
住房公積金		71	2,931	(2,921)	81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732	1,232	(1,172)	792
補充退休福利	(1)	6,556	743	(513)	6,786
內部退養福利		7,926	819	(1,392)	7,353
因解除勞動關係給予的補償		9	18	(19)	8
合計		24,807	50,236	(48,335)	26,708

(1)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補充退休福利責任是根據預期累積福利單位法進行計算的，並經由外部獨立精算師機構韜睿諮詢公司(香港)的精算師(美國精算協會成員)進行審閱。

(a) 本集團及本行補充退休福利明細列示如下：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補充退休福利責任現值	6,758	6,766
未確認精算(損失)／利得	(90)	20
期／年末餘額	6,668	6,786

(b) 本期／年增加的利息成本和過去服務成本的情況如下：

	截至 2010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09年
利息成本	114	206
過去服務成本	—	537
合計	114	743

利息成本於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中確認。過去服務成本於員工成本中確認。

(c) 於報告期末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為：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折現率	3.25%	3.5%
醫療費用年增長率	7%	7%
平均預計未來壽命(年)	14.4	14.7

(2) 本集團及本行應付職工薪酬中並無屬於拖欠性質的款項。

40 應交稅費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所得稅	11,271	20,627	10,993	20,362
營業稅金及附加	4,917	4,562	4,899	4,545
其他	307	651	288	642
合計	16,495	25,840	16,180	25,549

41 應付利息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935	961	1,928	959
拆入資金	71	36	50	27
客戶存款	62,556	56,738	62,518	56,708
已發行債務證券	1,752	1,650	1,752	1,651
其他	106	102	80	97
合計	66,420	59,487	66,328	59,442

42 預計負債

	本集團及本行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預計訴訟損失	876	894
其他	406	450
合計	1,282	1,344

43 已發行債務證券

		本集團		本行	
	註釋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已發行存款證	(1)	11,955	15,893	10,310	15,502
已發行債券	(2)	2,868	2,863	2,998	2,993
已發行次級債券	(3)	79,894	79,888	79,894	79,888
合計		94,717	98,644	93,202	98,383

(1) 已發行存款證主要由本行香港分行、紐約分行及建行亞洲發行，以攤餘成本計量。

(2) 已發行債券為本行於2008年9月11日在香港發行的，到期日為2010年9月11日的固定利率人民幣債券。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3.24%固定利率人民幣債券	2,870	2,870	3,000	3,000
減：未攤銷的發行成本	(2)	(7)	(2)	(7)
期／年末餘額	2,868	2,863	2,998	2,993

(3) 本集團及本行經人行及銀監會批准發行的次級債券賬面價值如下：

	註釋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於2019年2月到期的3.20%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a)	12,000	12,000
於2024年2月到期的4.00%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b)	28,000	28,000
於2019年8月到期的3.32%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c)	10,000	10,000
於2024年8月到期的4.04%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d)	10,000	10,000
於2024年12月到期的4.80%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e)	20,000	20,000
總面值		80,000	80,000
減：未攤銷的發行成本		(106)	(112)
期／年末餘額		79,894	79,888

(a) 於2009年2月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為3.20%。本集團可選擇於2014年2月26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4年2月26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加至6.20%。
(b) 於2009年2月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為4.00%。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2月26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9年2月26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加至7.00%。
(c) 於2009年8月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為3.32%。本集團可選擇於2014年8月11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4年8月11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加至6.32%。
(d) 於2009年8月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為4.04%。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8月11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9年8月11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加至7.04%。
(e) 於2009年12月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為4.80%。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12月22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9年12月22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加至7.80%。

44 其他負債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睡眠戶	4,318	4,290	4,318	4,290
應付承銷承兑款項	2,025	1,813	2,025	1,813
代收代付款項	626	454	625	450
應付中國建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國建投」）	521	372	521	372
待清算款項	265	135	264	135
應付股利	47,205	—	47,205	—
其他	15,058	13,514	12,909	12,997
合計	70,018	20,578	67,867	20,057

45 股本

	本集團及本行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香港上市(H股)	224,689	224,689
境內上市(A股)	9,000	9,000
合計	233,689	233,689

本行發行的所有H股和A股均為普通股，享有同等權益。

46 資本公積

	本集團及本行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股本溢價	90,210	90,210
其他	62	56
合計	90,272	90,266

47 投資重估儲備

本集團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對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計入「投資重估儲備」中。投資重估儲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本集團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税前金額	所得税影響	税後淨額
期初餘額	17,566	(4,403)	13,16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利得／(損失)			
— 債券	3,148	(814)	2,334
— 權益工具	(5,629)	1,407	(4,222)
	(2,481)	593	(1,888)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			
— 因減值而轉出	(46)	12	(34)
— 因出售而轉出	(469)	117	(352)
— 其他	27	(7)	20
	(488)	122	(366)
期末餘額	14,597	(3,688)	10,909

	2009年		
	税前金額	所得税影響	税後淨額
年初餘額	14,890	(3,734)	11,15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利得／(損失)			
— 債券	(6,050)	1,511	(4,539)
— 權益工具	8,212	(2,052)	6,160
	2,162	(541)	1,621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			
— 因減值而轉出	999	(250)	749
— 因出售而轉出	(925)	232	(693)
— 其他	440	(110)	330
	514	(128)	386
年末餘額	17,566	(4,403)	13,163

本行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税前金額	所得税影響	税後淨額
期初餘額	17,629	(4,416)	13,21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利得／(損失)			
— 債券	3,212	(818)	2,394
— 權益工具	(5,746)	1,436	(4,310)
	(2,534)	618	(1,916)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			
— 因減值而轉出	(46)	12	(34)
— 因出售而轉出	(469)	117	(352)
— 其他	27	(7)	20
	(488)	122	(366)
期末餘額	14,607	(3,676)	10,931

	2009年		
	税前金額	所得税影響	税後淨額
年初餘額	14,862	(3,724)	11,13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利得／(損失)			
— 債券	(5,947)	1,487	(4,460)
— 權益工具	8,200	(2,051)	6,149
	2,253	(564)	1,689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			
— 因減值而轉出	999	(250)	749
— 因出售而轉出	(925)	232	(693)
— 其他	440	(110)	330
	514	(128)	386
年末餘額	17,629	(4,416)	13,213

其他指以前年度部分債券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至持有至到期投資後，與該債券相關、原計入投資重估儲備的損失在本期／年內攤銷轉入當期損益。

48 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包括法定盈餘公積金和任意盈餘公積金。本行需按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累計額達到本行註冊資本的50%。本行從淨利潤中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後，經股東大會決議，可以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

49 一般風險準備

本集團及本行根據如下規定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本集團		本行	
	註釋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財政部規定	(1)	60,475	46,093	60,475	46,093
香港銀行業條例規定	(2)	637	592	105	105
其他中國內地監管機構規定	(3)	128	109	—	—
其他海外監管機構規定		29	12	28	11
合計		61,269	46,806	60,608	46,209

(1) 根據財政部有關規定，本行需根據承擔風險和損失的資產餘額的一定比例通過稅後利潤提取一般風險準備，用於彌補尚未識別的可能性損失。原則上一般風險準備餘額不低於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本行需自2005年7月1日起的3年左右，最長不得超過5年的過渡期內提取規定的一般風險準備。

(2) 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的要求，本集團的香港銀行業務除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計提減值外，對客戶貸款和墊款將要或可能發生的虧損提取一定金額作為監管儲備。監管儲備的轉入或轉出通過未分配利潤進行。

(3) 根據中國內地有關監管要求，本行子公司須從淨利潤中提取一定金額作為風險準備。

50 利潤分配

根據2010年6月24日召開的本行2009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2009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本行宣派現金股利人民幣472.05億元。

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9年6月30日
現金	39,623	40,396	34,243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	191,154	265,453	113,670
存放同業活期款項	22,655	20,280	31,447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存放同業款項	36,136	36,226	25,319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拆出資金	9,154	17,894	16,873
合計	298,722	380,249	221,552

52 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按與內部報送信息一致的方式進行列報。這些內部報送信息提供給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以向分部分配資源並評價分部業績。

分部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分部列示項目包括直接歸屬於該分部以及按合理的基礎分配至該分部的相關項目。各分部項目中包含的分部間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進行，其影響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抵銷。本集團分部間交易主要為內部資金轉移，轉移價格參考市場價格確定。在列示各分部的利息淨收入時，內部資金轉移所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淨額與來自第三方交易的利息收入和支出淨額分別作為內部和外部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分部資本性支出指當期分部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所發生的成本總額。

(1) 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分行遍佈全國各省、自治區和直轄市，並在中國內地設有多家子公司。本集團亦在香港、新加坡、法蘭克福、約翰內斯堡、東京、首爾及紐約等地設有分行及在香港、倫敦設有子公司。

本集團的地區分部中，定義了以下各一級分行及子公司服務的地區：

長江三角洲： 上海市、江蘇省、浙江省、寧波市和蘇州市。

珠江三角洲： 廣東省、深圳市、福建省和廈門市。

環渤海地區： 北京市、山東省、天津市、河北省和青島市。

中部地區： 山西省、廣西壯族自治區、湖北省、河南省、湖南省、江西省、海南省、安徽省和三峽地區。

西部地區： 四川省、重慶市、貴州省、雲南省、西藏自治區、內蒙古自治區、陝西省、甘肅省、青海省、寧夏回族自治區和新疆維吾爾族自治區。

東北地區： 遼寧省、吉林省、黑龍江省和大連市。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長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環渤海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行	海外	合計
利息淨收入	21,521	15,145	17,592	17,894	18,968	6,799	18,418	1,462	117,799
—外部	16,966	8,961	10,342	11,742	14,055	3,644	50,582	1,507	117,799
—內部	4,555	6,184	7,250	6,152	4,913	3,155	(32,164)	(45)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8,350	6,379	5,268	5,177	4,503	1,886	1,691	388	33,642
交易淨收益／(損失)	155	171	118	20	73	58	494	(195)	894
股利收入	—	—	—	23	19	—	—	33	75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	—	—	66	8	—	380	1	455
其他經營淨收益／(損失)	178	99	120	95	174	31	(286)	449	860
經營收入	30,204	21,794	23,098	23,275	23,745	8,774	20,697	2,138	153,725
經營費用	(9,797)	(7,353)	(8,277)	(9,374)	(8,989)	(3,905)	(3,053)	(969)	(51,717)
資產減值損失	(3,806)	(1,880)	(767)	(1,618)	(1,584)	(482)	331	(18)	(9,824)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	—	—	—	—	10	10
稅前利潤	16,601	12,561	14,054	12,283	13,172	4,387	17,975	1,161	92,194
其他分部信息：									
資本性支出	627	386	630	558	649	308	502	85	3,745
折舊和攤銷	968	690	854	1,034	906	449	821	50	5,772

	2010年6月30日								
分部資產	1,955,558	1,601,845	1,779,116	1,624,240	1,612,605	678,274	4,569,888	253,598	14,075,12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66
抵銷									(3,849,909)
資產總計									10,235,981
分部負債	1,945,220	1,594,826	1,770,167	1,616,055	1,605,550	675,695	4,069,532	228,332	13,505,377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5
抵銷									(3,849,909)
負債合計									9,655,783
表外信貸承諾	506,045	307,897	471,499	282,511	256,325	127,238	12,001	41,594	2,005,110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長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環渤海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行	海外	合計
利息淨收入	21,157	13,749	17,006	16,536	17,312	6,291	9,217	1,200	102,468
—外部	15,569	7,476	8,493	9,788	12,286	2,598	44,992	1,266	102,468
—內部	5,588	6,273	8,513	6,748	5,026	3,693	(35,775)	(66)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966	4,285	3,709	3,829	3,242	1,219	981	191	23,422
交易淨收益／(損失)	34	84	32	18	50	23	(33)	1,085	1,293
股利收入	—	—	5	25	4	—	4	16	54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損失)	—	—	1	313	348	114	2,696	(14)	3,458
其他經營淨收益／(損失)	195	50	137	99	257	51	(139)	120	770
經營收入	27,352	18,168	20,890	20,820	21,213	7,698	12,726	2,598	131,465
經營費用	(8,959)	(6,472)	(7,429)	(8,234)	(8,092)	(3,443)	(2,606)	(950)	(46,185)
資產減值損失	(3,784)	(1,860)	(1,091)	(2,034)	(1,330)	(394)	(1,818)	(508)	(12,819)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	—	—	—	—	8	8
稅前利潤	14,609	9,836	12,370	10,552	11,791	3,861	8,302	1,148	72,469
其他分部信息：									
資本性支出	725	449	946	795	778	468	393	53	4,607
折舊和攤銷	909	660	782	924	815	389	807	41	5,327

	2009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1,890,649	1,462,959	1,675,219	1,500,338	1,508,896	642,640	4,418,463	234,460	13,333,62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90
抵銷									(3,721,059)
資產總計									9,623,355
分部負債	1,888,969	1,460,261	1,670,431	1,497,353	1,505,890	641,924	3,910,613	209,737	12,785,1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6
抵銷									(3,721,059)
負債合計									9,064,335
表外信貸承諾	475,571	318,201	431,592	240,055	223,893	115,788	14,956	41,417	1,861,473

(2) 業務分部

作為管理層報告的用途，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部如下：

公司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公司類客戶、政府機關和金融機構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類貸款、貿易融資、存款服務、代理服務、財務顧問與諮詢服務、現金管理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託管服務及擔保服務等。

個人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個人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存款服務、銀行卡服務、個人理財服務、匯款服務和證券代理服務等。

資金業務

該分部包括於銀行間市場進行同業拆借交易、回購及返售交易、投資債券、自營衍生金融工具及自營外匯買賣，也包括進行代客衍生金融工具、代客外匯和代客貴金屬買賣。該分部還對本行流動性頭寸進行管理，包括發行債務證券。

其他業務

該分部包括股權投資及海外分行和子公司的收入、業績、資產和負債。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公司銀行業務	**個人銀行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利息淨收入	63,480	33,428	19,419	1,472	117,799
—外部	71,418	(3,448)	48,020	1,809	117,799
—內部	(7,938)	36,876	(28,601)	(337)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5,388	11,325	6,342	587	33,642
交易淨(損失)／收益	(2)	179	915	(198)	894
股利收入	—	—	—	75	75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	—	339	116	455
其他經營淨收益／(損失)	120	139	(298)	899	860
經營收入	78,986	45,071	26,717	2,951	153,725
經營費用	(21,311)	(26,751)	(1,705)	(1,950)	(51,717)
資產減值損失	(8,750)	(1,234)	357	(197)	(9,824)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	10	10
稅前利潤	48,925	17,086	25,369	814	92,194
其他分部信息：					
資本性支出	1,106	2,442	151	46	3,745
折舊和攤銷	1,705	3,764	233	70	5,772
	2010年6月30日				
分部資產	4,212,837	1,236,850	4,552,102	290,106	10,291,8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66
抵銷					(66,680)
資產總計					10,235,981
分部負債	4,926,139	4,324,065	134,113	337,831	9,722,148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5
抵銷					(66,680)
負債合計					9,655,783
表外信貸承諾	1,707,286	256,230	—	41,594	2,005,110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公司銀行業務	個人銀行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利息淨收入	61,418	30,290	9,714	1,046	102,468
—外部	74,067	(15,182)	42,222	1,361	102,468
—內部	(12,649)	45,472	(32,508)	(315)	—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9,988	7,849	5,283	302	23,422
交易淨(損失)／收益	(152)	41	306	1,098	1,293
股利收入	—	—	—	54	54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	—	2,680	778	3,458
其他經營淨收益／(損失)	236	49	(134)	619	770
經營收入	71,490	38,229	17,849	3,897	131,465
經營費用	(19,428)	(23,332)	(1,642)	(1,783)	(46,185)
資產減值損失	(8,474)	(1,749)	(2,123)	(473)	(12,819)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	8	8
稅前利潤	43,588	13,148	14,084	1,649	72,469
其他分部信息：					
資本性支出	1,426	2,930	200	51	4,607
折舊和攤銷	1,649	3,388	231	59	5,327
	2009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3,879,101	1,073,608	4,449,759	257,851	9,660,31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90
抵銷					(47,754)
資產總計					9,623,355
分部負債	4,723,263	4,002,153	101,545	284,912	9,111,873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6
抵銷					(47,754)
負債合計					9,064,335
表外信貸承諾	1,573,849	249,504	—	38,120	1,861,473

53 擔保物信息

(1) 作為擔保物的資產

(a) 擔保物的賬面價值按擔保物類別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保證金	733	342	733	342
貸款	2,000	—	5,040	2,625
其他金融債券	591	579	591	579
合計	3,324	921	6,364	3,546

(b) 擔保物的賬面價值按資產項目分類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存放同業款項	733	342	733	342
客戶貸款和墊款	2,000	—	5,040	2,62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91	579	591	579
合計	3,324	921	6,364	3,546

(2) 收到的擔保物

本集團按一般拆借業務的標準條款進行買入返售協議交易，並相應持有交易項下的擔保物。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買入返售協議擔保物中，沒有在交易對手未違約的情況下而可以直接處置或再抵押的擔保物。

54 委託貸款業務

	本集團及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委託貸款	690,961	609,565
委託貸款基金	690,961	609,565

55 承諾及或有負債

(1) 信貸承諾

本集團信貸承諾包括已審批並簽訂合同的貸款承諾及信用卡透支額度、財務擔保及信用證額度。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行各類信貸承諾合同金額如下表所示。其中，貸款和信用卡承諾的合同金額是指信用額度全部支用時的金額。保函和信用證的合同金額是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同時可能出現的最大損失額。銀行承兌匯票是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匯票作出的兌付承諾，本集團預期大部分的承兌匯票均會與客戶償付款項同時結清。

本集團定期評估信貸承諾的或有損失並在滿足條件時確認預計負債。有關信用額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因此下表的合同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的預期現金流出。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貸款承諾	620,676	527,627	617,916	523,188
— 原到期日為1年以內	99,612	84,261	97,128	80,050
— 原到期日為1年或以上	521,064	443,366	520,788	443,138
信用卡承諾	268,233	260,656	247,479	240,391
	888,909	788,283	865,395	763,579
銀行承兌匯票	372,374	339,354	372,268	339,240
融資保函	159,276	149,750	158,806	153,468
非融資保函	433,164	415,342	433,102	415,277
開出即期信用證	53,388	47,091	53,388	47,091
開出遠期信用證	70,996	72,373	70,420	72,480
其他	27,003	49,280	26,976	49,604
合計	2,005,110	1,861,473	1,980,355	1,840,739

(2)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按照銀監會制定的規則，根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和到期期限的特點進行計算，採用的風險權重由0%至100%不等。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或有負債及承擔的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936,150	898,284	935,087	897,511

(3) 經營租賃承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行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協議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為：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2,881	3,012	2,623	2,760
1年以上，2年以內	2,327	2,293	2,158	2,112
2年以上，3年以內	1,768	1,822	1,678	1,706
3年以上，5年以內	1,922	2,319	1,902	2,249
5年以上	1,306	1,767	1,306	1,442
合計	10,204	11,213	9,667	10,269

(4) 資本支出承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行的資本支出承諾為：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已訂約	3,106	5,511	2,767	5,394
已授權未訂約	4,634	1,652	4,633	1,635
合計	7,740	7,163	7,400	7,029

(5) 證券承銷承諾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及本行無未到期的證券承銷承諾(於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38.90億元)。

(6) 債券承兌承諾

作為中國國債承銷商，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到期日前兌付債券，本集團有責任就所銷售的國債為債券持有人承兌該債券。該債券於到期日前的承兌金額是包括債券面值及截至兌付日止的未付利息。應付債券持有人的應計利息按照財政部和人行有關規則計算。承兌金額可能與於承兌日市場上交易的相近似債券的公允價值不同。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及本行按債券面值對已承銷、出售，但未到期的債券承兑承諾為人民幣803.33億元（於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814.24億元）。

(7) 未決訴訟和糾紛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尚有作為被起訴方，涉案金額約為人民幣24.67億元的未決訴訟案件及糾紛（於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24.18億元）。本集團根據內部及外部經辦律師意見，將這些案件及糾紛的很可能損失確認為預計負債（附註42）。本集團相信計提的預計負債是合理並足夠的。

(8) 或有負債

本集團及本行已經根據相關的會計政策對上述任何很可能引致經濟利益流失的承諾及或有負債作出評估並確認預計負債。

56 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1) 與母公司及母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

本集團母公司包括中投和匯金。於2010年6月30日及2009年12月31日，匯金直接持有本行57.09%的股份。母公司的旗下公司主要包括匯金的子公司、聯營和合營企業等與本集團存在關聯方關係的公司。

中投經國務院批准於2007年9月29日成立，註冊資本為2,000億美元。匯金為中投的全資子公司，代表國家依法行使出資人的權利和履行出資人的義務。匯金是由國家出資於2003年12月16日成立的國有獨資投資公司，註冊地為北京，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521.17億元。匯金的職能是經國務院授權，進行股權投資，不從事其他商業性經營活動。

本集團與母公司及母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主要包括吸收存款、接受委託管理其資產和經營租賃、發放貸款、買賣債券、進行貨幣市場交易及銀行間結算等。這些交易均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的商業條款進行。

本集團已發行面值為人民幣800億元的次級債券，這些債券為不記名債券並可於二級市場交易。因此，本集團並無有關母公司旗下公司於報告期末持有本集團的債券金額的資料。

(a) 與母公司的交易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與母公司的交易如下：

交易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利息支出	11	0.02%	87	0.13%

報告期末重大交易的餘額

	註釋	2010年6月30日 交易餘額	2010年6月30日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2009年12月31日 交易餘額	2009年12月31日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	688	0.09%
客戶存款		2,004	0.02%	2,508	0.03%
應付利息		1	0.00%	21	0.04%
其他負債	(i)	26,948	38.49%	—	—

(i) 於2010年6月30日的其他負債為2009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的應付匯金公司的現金股利。

(b) 與母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與母公司旗下公司的交易如下：

交易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交易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利息收入	7,174	3.99%	6,201	3.68%
利息支出	534	0.86%	689	1.04%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6	0.07%	45	0.18%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68	16.28%	89	9.18%
其他經營淨收益	4	0.47%	1	0.13%
經營費用	490	0.95%	341	0.74%

報告期末重大交易的餘額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交易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交易餘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存放同業款項	10,649	13.59%	33,245	32.86%
拆出資金	3,950	26.69%	8,165	36.7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8,376	20.94%	3,795	20.11%
衍生金融資產	462	4.32%	213	2.2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70	0.53%	2,005	0.34%
應收利息	6,977	16.43%	4,860	12.05%
客戶貸款和墊款	2,741	0.05%	1,586	0.0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2,960	10.04%	69,457	10.66%
持有至到期投資	332,778	20.12%	297,382	21.11%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37,419	8.18%	43,103	8.63%
其他資產	157	0.69%	157	1.1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59,291	8.77%	99,152	12.80%
拆入資金	15,384	17.50%	12,338	32.37%
衍生金融負債	212	2.24%	132	1.54%
客戶存款	6,206	0.07%	5,989	0.07%
應付利息	73	0.11%	170	0.29%
其他負債	521	0.74%	372	1.81%

(2) 本集團與聯營和合營企業的往來

本集團與聯營和合營企業的交易所執行的條款與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與集團外企業所執行的條款相似。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與聯營和合營企業的交易如下：

交易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利息收入	1	3

報告期末重大交易的餘額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和墊款	569	211
客戶存款	200	442

(3) 本行與子公司的往來

本行與子公司的交易所執行的條款與本行在日常業務中與集團外企業所執行的條款相似。如附註2(3)所述，所有集團內部交易及餘額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均已抵銷。

在日常業務中，本行與子公司進行的交易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	**2009年**
利息收入	31	61
利息支出	6	8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48	24
股利收入	33	—
其他經營淨收益	6	7
經營費用	2	—

報告期末重大交易的餘額見附註33。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出具的以本行子公司為受益人的保函的最高擔保額為人民幣40.81億元（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2.38億元）。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子公司間發生的主要交易為發放貸款、吸收存款和其他日常應收應付往來。於2010年6月30日，上述交易的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74億元、人民幣4.58億元和人民幣1.55億元，相應的利息收支為人民幣0.04億元。

(4) 與中國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

國有實體指那些由中國政府通過其政府機構、代理機構、附屬機構或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擁有的實體。本集團與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發放貸款和吸收存款；進行貨幣市場交易及銀行間結算；委托貸款及其他託管服務；保險和證券代理及其他中間服務；買賣、承銷及承兑由其他國有實體發行的債券；買賣和租賃房屋及其他資產；及提供和接收公用服務及其他服務。

這些交易所執行的條款與本集團與非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所執行的條款相似。本集團的相關定價策略以及就貸款、存款及佣金收入等主要產品及服務制定的審批程序與客戶是否是國有實體無關。經考慮其關係實質後，本集團認為這些交易並非重大關聯方交易，故毋須單獨披露。

(5) 關鍵管理人員

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地計劃、指令和控制本集團的活動的人士，包括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本集團於日常業務中與關鍵管理人員進行正常的銀行業務交易。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2009年度，本集團與關鍵管理人員的交易及餘額單筆均不重大。

(6)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貸款和墊款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向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發放貸款和墊款的餘額不重大。本集團向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發放的貸款和墊款是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並按正常的商業條款或授予其他員工的同等商業條款進行的。授予其他員工的商業條款以授予第三方的商業條款為基礎，並考慮風險調減因素後確定。

(7)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為其中國內地員工參與了省市政府組織的多個定額供款計劃。對於本集團於海外的員工，本集團按照當地法規釐定的供款比率參與了多個定額供款計劃。本集團的定額供款計劃的詳情載列於附註39。

57 風險管理

本集團運用金融工具時面對的風險如下：

— 信用風險

— 市場風險

— 流動性風險

— 操作風險

本附註包括本集團面臨的以上風險的狀況，本集團計量和管理風險的目標、政策和流程，以及本集團資本管理的情況。

董事會全權負責風險體系的建立和監管。董事會設立了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制定風險戰略和風險管理政策，並對其實施進行監督，同時也會對整體風險狀況進行定期評估。

本集團專為識別、評估、監控和管理風險而設計了全面的管治體系、內控政策和流程。首席風險官在行長的直接領導下，負責全面風險管理工作。本集團定期覆核風險管理政策和系統，並根據市場環境、產品以及服務的變化進行修訂。通過培訓和標準化及流程化管理，本集團目標在於建立一個架構清晰、流程規範的控制環境，明確每名員工的職務要求和職責。

審計委員會負責監督和評估內部控制，監督各核心業務部門、管理程序和主要業務的合規情況。審計部協助審計委員會執行以上職責。針對風險管理控制和流程，審計部執行常規的及針對性的覆核程序，並向審計委員會匯報其發現。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沒有履行合同約定的對本集團的義務或承諾，使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

信貸業務

首席風險官領導下的風險管理部負責信用風險政策制度和計量分析等工作；授信管理部負責監控風險管理政策的執行，組織本集團客戶授信業務審批和客戶信用等級認定等工作。授信管理部參與、分擔及協調公司業務部、機構業務部、國際業務部、住房金融與個人信貸部、信用卡中心、資產保全部和法律合規部等部門實施信用風險管理工作。

在公司及機構業務信用風險管理方面，本集團加快信貸結構調整，強化貸後管理，細化行業審批指引和政策底線，完善信貸准入、退出標準，優化經濟資本管理和行業信貸風險限額管理，促進資產質量穩步向好。本集團信用風險管理工作包括信貸業務貸前調查、信貸審批、貸後管理等流程環節。

貸前調查環節，借助內部評級系統進行客戶信用風險評級並完成客戶評價報告，對貸款項目收益與風險進行綜合評估並形成評估報告；信貸審批環節，信貸業務均須經過有權審批人審批；貸後管理環節，本集團對已發放貸款或其他信貸業務進行持續監控，並對重點行業、區域、產品、客戶加強風險監控，對任何可能對借款人還款能力造成主要影響的負面事件立即報告，並採取措施，防範和控制風險。

2010年，本集團進一步明確職責分工、完善工作機制，在優化貸前平行作業的同時，將平行作業的工作重心逐步轉向貸後管理。同時，加快一級分行所在地城市行的風險條線集中管理，探索建立符合城市行經營管理特點的專業化、集約化風險管理模式，整合資源、提升質量，提高效率。

在個人業務方面，本集團主要依靠對申請人的信用評估作為發放個人信貸的基礎，客戶經理受理個人信貸業務時需要對信貸申請人收入、信用歷史和貸款償還能力等進行評估。客戶經理的報批材料和建議提交專職貸款審批機構進行審批。本集團重視對個人貸款的貸後監控，重點關注借款人的償款能力和抵押品狀況及其價值變化情況。一旦貸款逾期，本集團將根據一套個人類貸款標準化催收作業流程體系開展催收工作。

為降低風險，本集團在適當情況下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或保證。本集團已經建立完善的抵押品管理體系和規範的抵押品操作流程，為特定類別抵押品的可接受性制定指引。抵押品的價值、結構及法律合約均會做定期審核，確保其能繼續履行所擬定的目的，並符合市場慣例。

貸款風險分類

本集團採用貸款風險分類方法監控貸款組合風險狀況。客戶貸款和墊款按風險程度總體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及損失五類。最後三類被視為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當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證明客觀減值證據存在，並出現損失時，該貸款被界定為已減值貸款和墊款。已減值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損失準備須視情況以組合或個別方式評估。

客戶貸款和墊款的五個類別的主要定義列示如下：

正常： 借款人能夠履行貸款條款；無理由懷疑其全額及時償還本息的能力。

關註： 借款人當前能夠償還其貸款，但是還款可能受到特定因素的不利影響。

次級： 借款人的還款能力存在問題，不能完全依靠其正常經營收入償還本息。即使執行抵押品或擔保，損失仍可能發生。

可疑： 借款人不能足額償還本息，即使執行抵押品或擔保也肯定需要確認重大損失。

損失： 在採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後，仍不能收回本息，或只能收回極少部分。

資金業務

出於風險管理的目的，本集團對債券及衍生產品敞口所產生的信用風險進行獨立管理，相關信息見本附註(1)(g)和(1)(h)。本集團設定資金業務的信用額度並參考有關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對其實時監控。

(a)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在不考慮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對應資產的情況下，於報告期末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是指金融資產扣除減值準備後的賬面價值。最大信用風險敞口金額列示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59,183	1,418,252	1,555,958	1,415,172
存放同業款項	78,348	101,163	79,539	100,679
拆出資金	14,801	22,217	19,598	23,1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2,846	14,517	28,408	10,251
衍生金融資產	10,704	9,456	9,266	7,73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57,349	589,606	257,349	588,706
應收利息	42,477	40,345	42,211	40,129
客戶貸款和墊款	5,215,973	4,692,947	5,131,396	4,626,02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07,635	626,763	706,712	627,598
持有至到期投資	1,653,955	1,408,873	1,653,367	1,408,465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457,707	499,575	457,707	499,575
其他	17,862	8,436	35,189	28,068
合計	10,048,840	9,432,150	9,976,700	9,375,540
表外信貸承諾	2,005,110	1,861,473	1,980,355	1,840,739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12,053,950	11,293,623	11,957,055	11,216,279

(b) 客戶貸款和墊款信貸質量分佈分析

		本集團		本行	
	註釋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已減值					
個別評估					
總額		57,760	64,794	57,685	64,717
貸款損失準備		(42,045)	(46,360)	(41,993)	(46,308)
淨額		15,715	18,434	15,692	18,409
組合評估					
總額		7,408	7,362	7,266	7,208
貸款損失準備		(4,563)	(4,838)	(4,548)	(4,832)
淨額		2,845	2,524	2,718	2,376
已逾期未減值	(i)				
總額		18,532	17,472	18,364	17,270
— 3個月以內		18,532	15,183	18,364	14,981
— 3至6個月		—	2,289	—	2,289
貸款損失準備	(ii)	(855)	(1,328)	(855)	(1,328)
淨額		17,677	16,144	17,509	15,942
未逾期未減值					
總額		5,265,682	4,730,145	5,180,753	4,662,940
— 信用貸款		1,420,209	1,287,097	1,400,892	1,273,397
— 保證貸款		1,115,563	970,460	1,091,546	956,733
— 抵押貸款		2,224,258	2,011,662	2,186,500	1,974,642
— 質押貸款		505,652	460,926	501,815	458,168
貸款損失準備	(ii)	(85,946)	(74,300)	(85,276)	(73,643)
淨額		5,179,736	4,655,845	5,095,477	4,589,297
合計		5,215,973	4,692,947	5,131,396	4,626,024

(i) 按個別方式評估的已逾期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中，抵押物涵蓋部分、未涵蓋部分及涵蓋部分抵押物的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涵蓋部分	808	601	780	583
未涵蓋部分	1,280	839	1,279	834
總額	2,088	1,440	2,059	1,417
涵蓋部分抵押物的公允價值	1,423	1,015	1,389	996

(ii) 指按組合方式評估的貸款損失準備。

(c) 客戶貸款和墊款按行業分佈情況分析

本集團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貸款總額	所佔百分比	有抵押貸款	貸款總額	所佔百分比	有抵押貸款
中國內地業務：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3,737,338	72.15%	1,547,271	3,351,315	71.79%	1,446,451
—製造業	931,077	17.98%	340,015	803,302	17.21%	306,543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593,086	11.45%	241,022	519,078	11.12%	224,119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500,143	9.66%	122,659	486,094	10.41%	121,882
—房地產業	378,611	7.31%	319,698	358,651	7.68%	308,652
—租賃及商業服務業	349,065	6.74%	133,945	303,380	6.50%	117,459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212,819	4.11%	93,705	206,175	4.42%	94,603
—批發和零售業	188,014	3.63%	81,198	146,693	3.14%	75,727
—建築業	134,670	2.60%	49,763	116,379	2.49%	43,594
—採礦業	122,117	2.36%	22,200	104,019	2.23%	18,453
—教育	101,823	1.97%	38,907	93,351	2.00%	35,035
—電訊、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23,548	0.45%	7,369	25,249	0.54%	7,158
—其他	202,365	3.89%	96,790	188,944	4.05%	93,226
個人貸款和墊款	1,247,708	24.09%	1,179,426	1,088,459	23.32%	1,025,887
票據貼現	194,644	3.76%	—	228,361	4.89%	—
發放於中國內地的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5,179,690	100.00%	2,726,697	4,668,135	100.00%	2,472,338
海外業務：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146,406	86.28%	39,779	128,276	84.60%	40,414
—房地產業	34,201	20.15%	18,556	30,221	19.93%	18,613
—製造業	24,224	14.28%	2,943	22,980	15.15%	3,562
—批發和零售業	22,081	13.01%	1,464	18,051	11.90%	3,098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5,923	9.38%	5,772	21,528	14.20%	5,604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9,178	5.41%	1,576	8,260	5.45%	1,622
—電訊、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2,641	1.56%	128	3,343	2.20%	557
—租賃及商業服務業	2,054	1.21%	988	4,982	3.29%	2,518
—其他	36,104	21.28%	8,352	18,911	12.48%	4,840
個人貸款和墊款	22,688	13.37%	17,244	22,976	15.15%	17,907
票據貼現	598	0.35%	—	386	0.25%	15
發放於海外的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169,692	100.00%	57,023	151,638	100.00%	58,336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5,349,382		2,783,720	4,819,773		2,530,674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貸款總額	所佔百分比	有抵押貸款	貸款總額	所佔百分比	有抵押貸款
中國內地業務：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3,714,616	72.06%	1,542,603	3,339,444	71.74%	1,444,114
—製造業	921,070	17.87%	338,059	798,035	17.14%	306,516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589,792	11.44%	241,022	517,698	11.12%	222,799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495,887	9.62%	122,058	483,231	10.38%	121,607
—房地產業	375,152	7.28%	317,609	356,970	7.67%	307,949
—租賃及商業服務業	349,065	6.77%	133,945	303,355	6.52%	117,459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212,819	4.13%	93,705	206,175	4.43%	94,603
—批發和零售業	188,004	3.65%	81,191	146,688	3.15%	75,727
—建築業	134,292	2.61%	49,758	116,194	2.50%	43,589
—採礦業	120,910	2.35%	22,198	103,597	2.23%	18,453
—教育	101,818	1.98%	38,907	93,351	2.01%	35,035
—電訊、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23,548	0.46%	7,369	25,249	0.54%	7,158
—其他	202,259	3.90%	96,782	188,901	4.05%	93,219
個人貸款和墊款	1,245,606	24.16%	1,178,297	1,087,167	23.35%	1,025,289
票據貼現	194,644	3.78%	—	228,361	4.91%	—
發放於中國內地的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5,154,866	100.00%	2,720,900	4,654,972	100.00%	2,469,403
海外業務：						
公司類貸款和墊款	108,586	99.43%	21,101	96,762	99.58%	21,365
—製造業	21,278	19.48%	2,236	19,291	19.85%	2,845
—房地產業	18,777	17.19%	4,645	14,706	15.14%	4,680
—批發和零售業	15,545	14.24%	51	12,342	12.70%	1,757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3,354	12.23%	5,697	20,531	21.13%	5,531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8,961	8.21%	1,576	7,980	8.21%	1,622
—租賃及商業服務業	2,050	1.88%	984	4,930	5.07%	2,512
—電訊、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2,029	1.86%	112	3,140	3.23%	541
—其他	26,592	24.34%	5,800	13,842	14.25%	1,877
個人貸款和墊款	18	0.02%	18	15	0.02%	—
票據貼現	598	0.55%	—	386	0.40%	15
發放於海外的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109,202	100.00%	21,119	97,163	100.00%	21,380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5,264,068		2,742,019	4,752,135		2,490,783

於報告期末及相關期間，本集團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10%或以上的行業的已減值貸款和墊款以及貸款損失準備的情況列示如下：

	2010年6月30日					
	已減值	貸款損失準備				
	貸款和墊款	個別評估	組合評估	小計	本期計提	本期核銷
製造業	19,593	(14,934)	(17,960)	(32,894)	3,781	1,316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847	(2,200)	(10,417)	(12,617)	779	5

	2009年12月31日					
	已減值	貸款損失準備			本年計提／	
	貸款和墊款	個別評估	組合評估	小計	(轉回)	本年核銷
製造業	21,522	(15,861)	(14,548)	(30,409)	5,615	2,083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0,168	(4,679)	(9,335)	(14,014)	4,516	236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3,991	(2,882)	(9,313)	(12,195)	(249)	109

於報告期末及相關期間，本行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10%或以上的行業的已減值貸款和墊款以及貸款損失準備的情況列示如下：

	2010年6月30日					
	已減值	貸款損失準備				
	貸款和墊款	個別評估	組合評估	小計	本期計提	本期核銷
製造業	19,519	(14,883)	(17,824)	(32,707)	3,766	1,316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847	(2,200)	(10,379)	(12,579)	752	5

	2009年12月31日					
	已減值	貸款損失準備			本年計提／	
	貸款和墊款	個別評估	組合評估	小計	(轉回)	本年核銷
製造業	21,446	(15,810)	(14,441)	(30,251)	5,519	2,038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0,168	(4,679)	(9,320)	(13,999)	4,502	235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3,991	(2,882)	(9,284)	(12,166)	(256)	109

(d) 客戶貸款和墊款按地區分佈情況分析

本集團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貸款總額	所佔百分比	有抵押貸款	貸款總額	所佔百分比	有抵押貸款
長江三角洲	1,259,058	23.54%	730,144	1,136,447	23.58%	660,273
環渤海地區	945,334	17.67%	423,078	859,885	17.84%	379,304
西部地區	907,022	16.96%	489,915	819,337	17.00%	454,429
中部地區	865,613	16.18%	438,636	782,763	16.24%	391,903
珠江三角洲	829,624	15.51%	493,264	728,639	15.12%	446,513
東北地區	329,416	6.16%	151,166	299,385	6.21%	139,419
總行	43,623	0.82%	494	41,679	0.86%	497
海外	169,692	3.16%	57,023	151,638	3.15%	58,336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5,349,382	100.00%	2,783,720	4,819,773	100.00%	2,530,674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貸款總額	所佔百分比	有抵押貸款	貸款總額	所佔百分比	有抵押貸款
長江三角洲	1,258,649	23.91%	729,976	1,136,301	23.91%	660,244
環渤海地區	922,811	17.53%	417,929	849,067	17.87%	377,063
西部地區	907,022	17.23%	489,915	819,337	17.24%	454,429
中部地區	863,721	16.41%	438,156	780,564	16.43%	391,238
珠江三角洲	829,624	15.76%	493,264	728,639	15.33%	446,513
東北地區	329,416	6.26%	151,166	299,385	6.30%	139,419
總行	43,623	0.83%	494	41,679	0.88%	497
海外	109,202	2.07%	21,119	97,162	2.04%	21,380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5,264,068	100.00%	2,742,019	4,752,134	100.00%	2,490,783

於報告期末及相關期間，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10%或以上的地區的已減值貸款和墊款以及貸款損失準備的情況列示如下：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貸款損失準備			貸款損失準備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	個別評估	組合評估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	個別評估	組合評估
本集團						
長江三角洲	12,749	(8,481)	(21,215)	13,653	(8,321)	(17,981)
環渤海地區	12,425	(9,672)	(15,869)	14,488	(11,174)	(14,623)
中部地區	9,942	(6,658)	(15,091)	10,706	(7,302)	(13,482)
西部地區	8,106	(5,824)	(16,700)	9,478	(6,636)	(14,717)
珠江三角洲	7,872	(5,119)	(14,472)	9,058	(5,825)	(12,301)
本行						
長江三角洲	12,749	(8,481)	(21,212)	13,653	(8,321)	(17,980)
環渤海地區	12,425	(9,672)	(15,609)	14,488	(11,174)	(14,482)
中部地區	9,942	(6,658)	(15,071)	10,706	(7,302)	(13,459)
西部地區	8,106	(5,824)	(16,700)	9,478	(6,636)	(14,717)
珠江三角洲	7,872	(5,119)	(14,472)	9,058	(5,825)	(12,301)

(e) 客戶貸款和墊款按擔保方式分佈情況分析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信用貸款	1,432,594	1,291,942	1,413,002	1,277,924
保證貸款	1,133,068	997,157	1,109,047	983,428
抵押貸款	2,272,258	2,062,981	2,234,394	2,025,848
質押貸款	511,462	467,693	507,625	464,935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5,349,382	4,819,773	5,264,068	4,752,135

(f) 應收同業款項交易對手評級分佈分析

應收同業款項包括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及交易對手為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應收同業款項的評級基於本集團及本行的內部信用評級而作出。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按個別評估為已減值				
總額	122	163	122	163
減值準備	(100)	(149)	(100)	(149)
淨額	22	14	22	14
未逾期未減值				
— A至AAA	164,132	227,903	161,065	224,543
— B至BBB	23	125	22	59
— 無評級	28,121	23,444	37,177	26,411
	192,276	251,472	198,264	251,013
合計	192,298	251,486	198,286	251,027

(g) 債券投資評級分佈分析

本集團採用信用評級方法監控中國內地業務持有的債券組合信用風險狀況。債券評級參照彭博綜合評級或其他債券發行機構所在國家主要評級機構的評級。

	本集團		本行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按個別評估為已減值				
總額	20,700	23,063	20,700	23,063
減值準備	(11,011)	(12,295)	(11,011)	(12,295)
淨額	9,689	10,768	9,689	10,768
未逾期未減值				
彭博綜合評級				
— AAA	5,415	6,480	5,415	6,480
— AA-至AA+	2,976	3,715	2,976	3,715
— A-至A+	7,147	8,177	7,147	8,177
— 低於A-	833	815	833	815
	16,371	19,187	16,371	19,187
其他機構評級				
— AAA	156,501	155,962	156,501	155,962
— AA-至AA+	12,852	12,798	12,852	12,798
— A-至A+	2,624,190	2,322,456	2,624,060	2,322,356
— 低於A-	1,025	1,343	980	973
	2,794,568	2,492,559	2,794,393	2,492,089
中國內地業務持有的債券小計	2,820,628	2,522,514	2,820,453	2,522,044
海外業務持有的債券	31,515	27,213	25,741	23,844
合計	2,852,143	2,549,727	2,846,194	2,545,888

其他機構評級為A-至A+的債券主要包括由中國政府、人行及中國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

(h) 本集團衍生工具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與國內客戶交易的衍生金融工具通過與海外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的背對背交易對沖其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與國內客戶和海外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相關。本集團通過定期監測管理上述風險。

(i) 結算風險

本集團結算交易時可能承擔結算風險。結算風險是由於另一實體沒有按照合同約定履行提供現金、證券或其他資產的義務而造成的損失風險。對於這種交易，本集團通過結算或清算代理商管理，確保只有當交易雙方都履行了其合同規定的相關義務才進行交易，以此來降低此類風險。

(2)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商品價格、股票價格及其他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本集團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風險存在於本集團的交易性和非交易性業務中。

風險管理部負責擬定本集團統一的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及制度和對全行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及制度的執行情況進行監督。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非交易性市場風險管理，負責資產、負債總量和結構管理，以應對結構性市場風險。金融市場部負責總行本部本外幣投資組合管理，從事自營及代客資金交易，並執行相應的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和制度。審計部負責定期對風險管理體系各組成部分和環節的可靠性、有效性進行獨立審計。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包括來自商業銀行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頭寸的風險。利率風險是本集團許多業務的內在風險，資產負債重定價期限的錯配是利率風險的主要來源。本集團定期通過利率重定價缺口分析來管理該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風險主要包括資金業務的外匯自營性債券投資和存、拆放所產生的風險以及本集團海外業務產生的貨幣風險。本集團通過基於交易組合進行交叉貨幣利率互換交易對沖其貨幣風險敞口。

本集團亦承擔代客衍生投資組合的市場風險，並通過與海外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間的背對背交易對沖該風險。

本集團認為來自投資組合中商品價格或股票價格的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分開監控交易賬戶組合和非交易賬戶組合的市場風險，交易賬戶組合包括匯率、利率等衍生金融工具，以及持有作交易用途的證券。風險價值分析(「VaR」)歷史模擬模型是本行計量、監測交易性業務和可供出售債券市場風險的主要工具。本集團利用利息淨收入敏感性分析、利率重定價缺口分析及貨幣風險集中度分析作為監控總體業務市場風險的主要工具。

(a) VaR

VaR是一種用以估算在特定時間範圍和既定的置信區間內，由於利率、匯率及其他市場價格變動而引起的潛在持倉虧損的方法。風險管理部負責對本行債券投資利率VaR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利率及匯率VaR進行計算。風險管理部根據市場利率和價格的歷史變動，每天計算外幣投資組合的VaR及至少每週計算人民幣投資組合的VaR(置信水平為99%，觀察期為1個交易日)。於報告期末以及相關期間，本行交易組合及可供出售債券的VaR狀況概述如下：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0年6月30日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人民幣交易性組合				
利率風險	42	18	47	7
人民幣可供出售債券				
利率風險	835	805	962	738
外幣交易性組合				
利率風險	18	23	28	20
匯率風險	45	42	66	29
組合分散風險	(7)	(16)	(26)	(10)
	56	49	68	39
外幣可供出售債券				
利率風險	91	134	149	89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年6月30日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人民幣交易性組合				
利率風險	17	16	21	8
人民幣可供出售債券				
利率風險	712	522	712	302
外幣交易性組合				
利率風險	100	113	141	103
匯率風險	444	811	1,123	442
組合分散風險	(81)	(74)	(115)	(85)
	463	850	1,149	460
外幣可供出售債券				
利率風險	161	167	330	106

上述外幣交易組合的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和組合分散風險的平均、最大和最小值代表外幣交易組合整體平均、最大和最小值的拆分，而不代表單一風險的平均、最大和最小值。

雖然風險價值分析是衡量市場風險的重要工具，但有關模型的假設存在一定限制，例如：(i)在絕大多數情況下，可在1個交易日的觀察期內進行倉盤套期或出售的假設合理，但在市場流動性長時期不足的情況下，1個交易日的觀察期假設可能不符合實際情況；(ii)99%的置信水平並不反映在這個水平以上可能引起的虧損。甚至在所用的模型內，有1%機會可能虧損超過VaR；(iii)VaR按當日收市基準計算，並不反映交易當天持倉可能面對的風險；(iv)歷史資料用作確定將來結果的可能範圍的基準，不一定適用於所有可能情況，特別是例外事項；及(v)VaR計量取決於本行的持倉情況以及市價波動性。如果市價波動性下降，未改變的倉盤的VaR將會減少，反之亦然。

(b) 利息淨收入敏感性分析

在監控總體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率風險方面，本行定期計量未來利息淨收入對市場利率升跌的敏感性（假設收益曲線平行移動以及固定的資產負債情況）。在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率不變、其餘所有收益曲線平行下跌或上升100基點(bp)的情況下，會增加或減少未來十二個月的利息淨收入人民幣378.28億元（於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302.30億元）。如果剔除活期存款收益曲線變動的影響，則未來十二個月的利息淨收入會減少或增加人民幣93.88億元（於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172.85億元）。

上述的利率敏感度僅供說明用途，並只根據簡化情況進行評估。上列數字顯示在各個預計利率曲線情形及本行現時利率風險狀況下，利息淨收入的預估變動。但此項影響並未考慮風險管理部或有關業務部門內部為減輕利率風險而可能採取的風險管理活動。在實際情況下，風險管理部會致力減低利率風險所產生的虧損及提高收入淨額。上述預估數值假設所有年期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變動，因此並不反映如果某些利率改變而其他利率維持不變時，其對利息淨收入的潛在影響。這些預估數值亦基於其他簡化的假設而估算，包括假設所有持倉均為持有至到期並於到期後敘作。

(c) 利率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於相關期間／年度的實際利率及按合同重定價日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分析如下：

		2010年6月30日						
	註釋	實際利率	不計息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2%	51,989	1,546,817	—	—	—	1,598,806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1.41%	—	89,820	3,023	306	—	93,14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6%	—	210,047	47,302	—	—	257,349
客戶貸款和墊款	(ii)	5.03%	—	1,273,811	3,857,478	26,235	58,449	5,215,973
投資	(iii)	2.80%	28,151	505,114	739,645	731,524	875,840	2,880,274
其他資產		—	190,430	—	—	—	—	190,430
資產總計		3.68%	270,570	3,625,609	4,647,448	758,065	934,289	10,235,98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89%	—	1,344	—	—	—	1,34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1.71%	—	611,049	43,267	109,301	—	763,6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41%	10,850	28	—	—	—	10,87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32%	—	—	2,000	—	—	2,000
客戶存款		1.29%	30,865	6,128,972	2,020,622	411,130	112	8,591,701
已發行債務證券		3.66%	—	4,725	4,642	4,844	80,506	94,717
其他負債		—	191,526	—	—	—	—	191,526
負債合計		1.36%	233,241	6,746,118	2,070,531	525,275	80,618	9,655,783
資產負債缺口		2.32%	37,329	(3,120,509)	2,576,917	232,790	853,671	580,198

		2009年12月31日						
	註釋	實際利率	不計息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48%	48,520	1,410,128	—	—	—	1,458,648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1.05%	136	78,661	33,241	11,342	—	123,38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8%	—	453,686	135,920	—	—	589,606
客戶貸款和墊款	(ii)	5.37%	—	2,258,105	2,378,007	21,726	35,109	4,692,947
投資	(iii)	3.11%	30,862	277,299	985,178	613,303	673,948	2,580,590
其他資產		—	178,184	—	—	—	—	178,184
資產總計		3.85%	257,702	4,477,879	3,532,346	646,371	709,057	9,623,355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89%	—	6	—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1.73%	—	673,617	29,937	109,351	—	812,9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62%	2,359	5,633	—	—	—	7,992
客戶存款		1.51%	41,763	5,824,497	1,710,949	415,971	8,143	8,001,323
已發行債務證券		3.81%	—	11,394	4,616	24,719	57,915	98,644
其他負債		—	143,465	—	—	—	—	143,465
負債合計		1.55%	187,587	6,515,147	1,745,502	550,041	66,058	9,064,335
資產負債缺口		2.30%	70,115	(2,037,268)	1,786,844	96,330	642,999	559,020

於報告期末，本行的資產和負債於相關期間／年度的實際利率及按合同重定價日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分析如下：

		2010年6月30日						
	註釋	實際利率	不計息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3%	51,780	1,543,592	—	—	—	1,595,372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1.43%	—	92,148	6,653	336	—	99,13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47%	—	210,047	47,302	—	—	257,349
客戶貸款和墊款	(ii)	5.04%	—	1,216,936	3,831,206	24,965	58,289	5,131,396
投資	(iii)	2.80%	25,385	502,562	739,407	728,451	875,774	2,871,579
其他資產		—	204,433	—	—	—	—	204,433
資產總計		3.68%	281,598	3,565,285	4,624,568	753,752	934,063	10,159,266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89%	—	1,344	—	—	—	1,34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1.71%	—	603,318	32,597	109,301	—	745,2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41%	8,839	28	—	—	—	8,86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32%	—	—	5,040	—	—	5,040
客戶存款		1.30%	30,865	6,096,434	2,009,848	408,846	112	8,546,105
已發行債務證券		3.68%	—	4,090	4,894	3,717	80,501	93,202
其他負債		—	187,508	—	—	—	—	187,508
負債合計		1.36%	227,212	6,705,214	2,052,379	521,864	80,613	9,587,282
資產負債缺口		2.32%	54,386	(3,139,929)	2,572,189	231,888	853,450	571,984

		2009年12月31日						
	註釋	實際利率	不計息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48%	48,322	1,407,048	—	—	—	1,455,370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1.14%	123	77,087	35,270	11,342	—	123,82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8%	—	452,786	135,920	—	—	588,706
客戶貸款和墊款	(ii)	5.41%	—	2,205,339	2,365,034	20,703	34,948	4,626,024
投資	(iii)	3.10%	31,197	277,392	984,008	610,609	673,880	2,577,086
其他資產		—	194,123	—	—	—	—	194,123
資產總計		3.86%	273,765	4,419,652	3,520,232	642,654	708,828	9,565,13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89%	—	6	—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1.74%	—	672,665	26,534	109,351	—	808,5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62%	2,359	5,633	—	—	—	7,99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80%	—	1,778	847	—	—	2,625
客戶存款		1.51%	41,677	5,779,323	1,710,669	415,486	8,085	7,955,240
已發行債務證券		3.82%	—	11,621	4,445	24,402	57,915	98,383
其他負債		—	141,016	—	—	—	—	141,016
負債合計		1.56%	185,052	6,471,026	1,742,495	549,239	66,000	9,013,812
資產負債缺口		2.30%	88,713	(2,051,374)	1,777,737	93,415	642,828	551,319

(i) 實際利率是指利息收入／支出對平均計息資產／負債的比率。

(ii) 於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及本行3個月以內的客戶貸款和墊款分別包括淨額為人民幣276.22億元和人民幣274.30億元的已逾期貸款(於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275.18億元和人民幣273.04億元)。

(iii) 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應收款項債券投資以及對子公司、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d) 貨幣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資產、負債以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的貨幣風險分析如下：

		2010年6月30日			
	註釋	人民幣	美元（折人民幣）	其他（折人民幣）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65,074	5,731	28,001	1,598,806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i)	327,708	17,270	5,520	350,498
客戶貸款和墊款		4,881,962	224,796	109,215	5,215,973
投資		2,811,609	37,111	31,554	2,880,274
其他資產		183,037	2,701	4,692	190,430
資產總計		9,769,390	287,609	178,982	10,235,98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	339	999	1,34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ii)	643,641	85,853	36,123	765,6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0,850	28	—	10,878
客戶存款		8,345,773	125,368	120,560	8,591,701
已發行債務證券		82,762	2,328	9,627	94,717
其他負債		182,920	2,439	6,167	191,526
負債合計		9,265,952	216,355	173,476	9,655,783
淨頭寸		503,438	71,254	5,506	580,198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59,787	(66,964)	7,781	604

		2009年12月31日			
	註釋	人民幣	美元（折人民幣）	其他（折人民幣）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429,270	5,001	24,377	1,458,648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i)	674,002	31,229	7,755	712,986
客戶貸款和墊款		4,420,375	163,925	108,647	4,692,947
投資		2,516,653	41,228	22,709	2,580,590
其他資產		169,692	1,857	6,635	178,184
資產總計		9,209,992	243,240	170,123	9,623,355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ii)	737,888	54,571	20,446	812,9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939	27	26	7,992
客戶存款		7,767,928	116,533	116,862	8,001,323
已發行債務證券		82,760	5,206	10,678	98,644
其他負債		127,626	11,402	4,437	143,465
負債合計		8,724,147	187,739	152,449	9,064,335
淨頭寸		485,845	55,501	17,674	559,020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54,182	(53,884)	(154)	144

於報告期末，本行的資產、負債以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的貨幣風險分析如下：

		2010年6月30日			
	註釋	人民幣	美元（折人民幣）	其他（折人民幣）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64,797	5,731	24,844	1,595,372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i)	329,991	19,367	7,128	356,486
客戶貸款和墊款		4,857,419	211,749	62,228	5,131,396
投資		2,816,718	33,676	21,185	2,871,579
其他資產		181,828	19,738	2,867	204,433
資產總計		9,750,753	290,261	118,252	10,159,266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	339	999	1,34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ii)	632,811	89,191	28,254	750,25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8,839	28	—	8,867
客戶存款		8,343,382	118,738	83,985	8,546,105
已發行債務證券		82,892	1,479	8,831	93,202
其他負債		180,905	2,176	4,427	187,508
負債合計		9,248,835	211,951	126,496	9,587,282
淨頭寸		501,918	78,310	(8,244)	571,984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59,787	(63,985)	4,590	392

		2009年12月31日			
	註釋	人民幣	美元（折人民幣）	其他（折人民幣）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428,959	4,979	21,432	1,455,370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i)	673,226	32,010	7,292	712,528
客戶貸款和墊款		4,407,375	156,665	61,984	4,626,024
投資		2,521,148	38,227	17,711	2,577,086
其他資產		188,935	825	4,363	194,123
資產總計		9,219,643	232,706	112,782	9,565,13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ii)	736,756	55,778	18,641	811,17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939	27	26	7,992
客戶存款		7,766,173	108,134	80,933	7,955,240
已發行債務證券		82,890	5,035	10,458	98,383
其他負債		126,244	11,291	3,481	141,016
負債合計		8,720,008	180,265	113,539	9,013,812
淨頭寸		499,635	52,441	(757)	551,319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54,152	(54,349)	107	(90)

(i) 含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ii) 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因不能及時以合理價格將資產變現以為到期負債提供資金的風險。流動性風險是因資產與負債的金額和到期日錯配而產生。本集團根據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對現金流進行日常監控，並確保維持適量的高流動性資產。

本集團整體的流動性狀況由資產負債管理部管理與協調。資產負債管理部負責按監管要求和審慎原則制定相關的流動性管理政策。這些政策包括：(i)採取穩健策略，確保在任何時點都有充足的流動性資金用於滿足對外支付的需要；(ii)以建立合理的資產負債結構為前提，保持分散而穩定的資金來源，同時持有一定比例的信用等級高、變現能力強的資產組合作為儲備；及(iii)對全行的流動性資金進行集中管理、統一運用。

本集團主要採用流動性指標分析和缺口分析衡量流動性風險。缺口分析主要對一年以內的現金流情況進行預測。本集團亦採用不同的情景分析，評估流動性風險的影響。

(a) 剩餘到期日分析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資產、負債以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按相關剩餘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0年6月30日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368,029	230,777	—	—	—	—	—	1,598,806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12	56,965	21,594	11,249	3,023	306	—	93,14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187,930	22,117	47,302	—	—	257,349
客戶貸款和墊款	38,498	22,344	174,640	361,348	1,382,922	1,544,122	1,692,099	5,215,973
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425	—	425	506	12,911	13,948	4,790	40,00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9,174	—	59,609	199,218	176,557	148,409	123,842	726,809
—持有至到期投資	135	—	67,426	71,584	546,690	547,900	420,220	1,653,955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	—	39,028	66,937	3,487	21,267	326,988	457,707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1,798	—	—	—	—	—	—	1,798
其他資產	109,278	22,921	5,010	6,835	16,749	12,719	16,918	190,430
資產總計	1,544,349	333,007	555,662	739,794	2,189,641	2,288,671	2,584,857	10,235,98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1,344	—	—	—	—	—	1,34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	526,908	48,582	35,559	43,267	109,301	—	763,6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1,928	2,229	4,682	—	2,011	28	10,87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	—	—	2,000	—	—	2,000
客戶存款	—	4,777,767	706,603	675,467	2,020,622	411,130	112	8,591,701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存款證	—	—	861	996	4,642	4,844	612	11,955
—已發行債券	—	—	—	2,868	—	—	—	2,868
—已發行次級債券	—	—	—	—	—	—	79,894	79,894
其他負債	115	64,262	60,367	7,956	37,970	11,758	9,098	191,526
負債合計	115	5,372,209	818,642	727,528	2,108,501	539,044	89,744	9,655,783
淨頭寸	1,544,234	(5,039,202)	(262,980)	12,266	81,140	1,749,627	2,495,113	580,198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利率合約	—	—	1,245	3,235	63,465	78,359	36,059	182,363
—匯率合約	—	—	125,871	124,851	380,157	14,965	10,928	656,772
—貴金屬合約	—	—	2,030	—	—	—	—	2,030
—權益工具合約	—	—	49	108	1,132	1,107	—	2,396
合計	—	—	129,195	128,194	444,754	94,431	46,987	843,561

	2009年12月31日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152,799	305,849	—	—	—	—	—	1,458,648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83	34,450	23,651	20,613	33,241	11,342	—	123,38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194,531	259,155	135,920	—	—	589,606
客戶貸款和墊款	27,877	34,097	181,801	346,437	1,172,502	1,447,143	1,483,090	4,692,947
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354	—	123	1,323	2,166	8,140	2,765	18,87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4,786	—	16,523	58,777	285,746	148,149	107,499	651,480
—持有至到期投資	2,926	—	17,305	58,048	425,461	546,935	358,198	1,408,873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	—	—	19,639	132,152	22,103	325,681	499,575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1,791	—	—	—	—	—	—	1,791
其他資產	111,606	37,405	2,731	10,432	7,195	2,968	5,847	178,184
資產總計	1,336,222	411,801	436,665	774,424	2,194,383	2,186,780	2,283,080	9,623,355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6	—	—	—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	622,129	39,231	12,257	29,937	109,351	—	812,9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2,359	—	5,580	—	—	53	7,992
客戶存款	—	4,806,603	374,168	684,135	1,708,954	416,806	10,657	8,001,323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存款證	—	—	1,241	3,774	4,760	6,113	5	15,893
—已發行債券	—	—	—	—	2,863	—	—	2,863
—已發行次級債券	—	—	—	—	—	—	79,888	79,888
其他負債	216	32,487	8,308	17,186	58,795	16,446	10,027	143,465
負債合計	216	5,463,584	422,948	722,932	1,805,309	548,716	100,630	9,064,335
淨頭寸	1,336,006	(5,051,783)	13,717	51,492	389,074	1,638,064	2,182,450	559,020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利率合約	—	—	2,219	1,761	35,061	92,522	41,607	173,170
—匯率合約	—	—	84,519	73,773	337,413	3,464	11,662	510,831
—貴金屬合約	—	—	1,244	—	—	—	—	1,244
—權益工具合約	—	—	—	—	1,040	391	109	1,540
合計	—	—	87,982	75,534	373,514	96,377	53,378	686,785

於報告期末，本行的資產、負債以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按相關剩餘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0年6月30日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367,761	227,611	—	—	—	—	—	1,595,372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12	55,626	20,802	15,708	6,653	336	—	99,13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187,930	22,117	47,302	—	—	257,349
客戶貸款和墊款	37,773	22,021	170,060	357,258	1,366,991	1,511,646	1,665,647	5,131,396
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17	535	11,991	11,109	4,756	28,40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6,400	—	58,220	199,218	177,289	148,175	123,810	723,112
—持有至到期投資	135	—	66,968	71,504	546,640	547,900	420,220	1,653,367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	—	39,028	66,937	3,487	21,267	326,988	457,707
—對子公司的投資	8,985	—	—	—	—	—	—	8,985
其他資產	126,609	21,989	4,718	6,554	15,185	12,523	16,855	204,433
資產總計	1,557,675	327,247	547,743	739,831	2,175,538	2,252,956	2,558,276	10,159,266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1,344	—	—	—	—	—	1,34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	528,255	47,981	27,082	32,597	109,301	—	745,2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1,928	2,229	4,682	—	—	28	8,86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	—	—	5,040	—	—	5,040
客戶存款	—	4,752,440	703,145	671,714	2,009,848	408,846	112	8,546,105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存款證	—	—	861	231	4,894	3,717	607	10,310
—已發行債券	—	—	—	2,998	—	—	—	2,998
—已發行次級債券	—	—	—	—	—	—	79,894	79,894
其他負債	21	60,658	60,100	7,884	37,071	12,676	9,098	187,508
負債合計	21	5,344,625	814,316	714,591	2,089,450	534,540	89,739	9,587,282
淨頭寸	1,557,654	(5,017,378)	(266,573)	25,240	86,088	1,718,416	2,468,537	571,984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利率合約	—	—	1,245	2,900	61,155	74,856	36,059	176,215
—匯率合約	—	—	95,937	99,442	334,163	14,938	10,928	555,408
—貴金屬合約	—	—	2,030	—	—	—	—	2,030
—權益工具合約	—	—	—	—	—	34	—	34
合計	—	—	99,212	102,342	395,318	89,828	46,987	733,687

	2009年12月31日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152,594	302,776	—	—	—	—	—	1,455,370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83	27,723	26,009	23,395	35,270	11,342	—	123,82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193,631	259,155	135,920	—	—	588,706
客戶貸款和墊款	27,447	33,520	176,277	345,682	1,160,784	1,423,558	1,458,756	4,626,024
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864	1,452	5,238	2,697	10,2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2,450	—	16,734	58,606	284,946	149,772	107,471	649,979
—持有至到期投資	2,926	—	16,997	58,048	425,361	546,935	358,198	1,408,465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	—	—	19,639	132,152	22,103	325,681	499,575
—對子公司的投資	8,816	—	—	—	—	—	—	8,816
其他資產	129,659	38,453	2,374	10,109	5,145	2,609	5,774	194,123
資產總計	1,353,975	402,472	432,022	775,498	2,181,030	2,161,557	2,258,577	9,565,13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6	—	—	—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	624,126	39,652	8,887	26,534	109,351	—	808,5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2,359	—	5,580	—	—	53	7,99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	1,694	84	847	—	—	2,625
客戶存款	—	4,793,194	352,547	673,906	1,708,673	416,321	10,599	7,955,240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存款證	—	—	1,195	4,567	4,076	5,664	—	15,502
—已發行債券	—	—	—	—	2,993	—	—	2,993
—已發行次級債券	—	—	—	—	—	—	79,888	79,888
其他負債	22	31,319	8,429	17,107	57,871	16,267	10,001	141,016
負債合計	22	5,451,004	403,517	710,131	1,800,994	547,603	100,541	9,013,812
淨頭寸	1,353,953	(5,048,532)	28,505	65,367	380,036	1,613,954	2,158,036	551,319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								
—利率合約	—	—	2,108	1,701	34,227	90,789	41,573	170,398
—匯率合約	—	—	70,253	66,540	272,910	3,450	11,662	424,815
—貴金屬合約	—	—	1,244	—	—	—	—	1,244
—權益工具合約	—	—	—	—	—	34	—	34
合計	—	—	73,605	68,241	307,137	94,273	53,235	596,491

(b)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分析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表外貸款承諾和信用卡承諾以及已簽訂擔保合同的最大擔保金額的未經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和利息)分析如下。這些金融工具的實際現金流量可能與本分析有顯著差異。

	2010年6月30日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44	—	—	—	—	—	1,34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526,925	48,598	35,639	43,699	122,231	—	777,0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928	2,229	4,682	1	2,014	32	10,88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	—	2,000	—	—	2,000
客戶存款	4,777,937	707,368	676,931	2,040,323	432,509	119	8,635,187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存款證	—	876	1,033	4,710	4,946	724	12,289
—已發行債券	—	—	3,062	—	—	—	3,062
—已發行次級債券	—	—	736	2,464	13,160	118,556	134,916
其他金融負債	28,291	1,483	373	2,031	1,212	514	33,904
合計	5,336,425	760,554	722,456	2,095,228	576,072	119,945	9,610,680
表外貸款承諾和信用卡承諾	695,658	40,509	25,971	73,340	46,247	7,184	888,909
已簽訂擔保合同的最大擔保金額	—	115,360	53,425	185,713	187,859	174,467	716,824

貸款承諾和信用卡承諾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已簽訂擔保合同的最大擔保金額並不代表即將支付的金額。

	2009年12月31日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	—	—	—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622,149	39,300	12,488	30,329	131,568	—	835,8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359	—	5,580	1	8	61	8,009
客戶存款	4,809,129	377,963	695,661	1,755,130	482,243	19,782	8,139,908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存款證	—	1,255	3,786	4,838	6,171	5	16,055
—已發行債券	—	—	23	2,916	—	—	2,939
—已發行次級債券	—	—	1,504	1,696	12,800	120,420	136,420
其他金融負債	23,498	1,452	673	1,489	3,377	517	31,006
合計	5,457,141	419,970	719,715	1,796,399	636,167	140,785	9,170,177
表外貸款承諾和信用卡承諾	648,295	41,554	16,680	40,256	32,448	9,050	788,283
已簽訂擔保合同的最大擔保金額	—	120,067	73,247	151,916	180,049	159,277	684,556

於報告期末，本行的非衍生金融負債、表外貸款承諾和信用卡承諾以及已簽訂擔保合同的最大擔保金額的未經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和利息)分析如下。這些金融工具的實際現金流量可能與本分析有顯著差異。

	2010年6月30日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44	—	—	—	—	—	1,34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528,272	47,996	27,127	32,788	122,231	—	758,4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928	2,229	4,682	1	3	32	8,87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	—	5,040	—	—	5,040
客戶存款	4,752,609	703,907	673,169	2,029,444	430,106	119	8,589,354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存款證	—	873	258	4,948	3,807	720	10,606
—已發行債券	—	—	3,193	—	—	—	3,193
—已發行次級債券	—	—	736	2,464	13,160	118,556	134,916
其他金融負債	24,777	1,461	358	1,839	2,233	514	31,182
合計	5,308,930	756,466	709,523	2,076,524	571,540	119,941	9,542,924
表外貸款承諾和信用卡承諾	695,658	19,755	24,867	71,960	45,971	7,184	865,395
已簽訂擔保合同的最大擔保金額	—	115,082	53,271	185,435	187,628	174,300	715,716

貸款承諾和信用卡承諾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已簽訂擔保合同的最大擔保金額並不代表即將支付的金額。

	2009年12月31日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	—	—	—	—	—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624,146	39,720	9,056	26,889	131,568	—	831,37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359	—	5,580	1	8	61	8,00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1,694	84	854	—	—	2,632
客戶存款	4,796,409	355,650	685,433	1,754,849	481,752	19,723	8,093,816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存款證	—	1,209	4,578	4,151	5,718	—	15,656
—已發行債券	—	—	24	3,049	—	—	3,073
—已發行次級債券	—	—	1,504	1,696	12,800	120,420	136,420
其他金融負債	22,425	1,728	655	1,321	3,230	517	29,876
合計	5,445,345	400,001	706,914	1,792,810	635,076	140,721	9,120,867
表外貸款承諾和信用卡承諾	648,295	21,289	15,664	37,227	32,054	9,050	763,579
已簽訂擔保合同的最大擔保金額	—	119,925	73,376	151,465	180,019	163,531	688,316

(4)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人員及系統或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本集團在以內控措施為主的環境下制定了一系列政策及程序以識別、評估、報告、管理和控制風險。這套機制涵蓋財務、會計、信貸、結算、儲蓄、資金、中介業務、計算機系統的應用與管理、資產保全和法律合規等所有業務環節，使本集團能夠全面識別並且致力於所有主要產品、活動、流程和系統中的內在操作風險。目前本集團採取的主要操作風險管理措施包括：

— 穩步推進操作風險與內部控制自我評估工作，識別評估關鍵風險點，優化、完善內部控制措施；持續推進業務持續性管理，建立主要生產系統應急預案庫，加大應急演練力度，提高全行應急處理水平；

— 推進操作風險管理信息系統項目，通過建立全行統一的操作風險管理平台，實現操作風險與內部控制自我評估、損失數據庫和關鍵風險指標等管理工具之間關聯和應用，以支持操作風險管理和決策；

— 設立對本集團業務有不良影響的員工違規行為的內部報告制度。在此內部報告制度下，有關員工違規行

為的統計數據會定期向總行報告。重大事項須在發現事件24小時內向總行報告；

— 不斷修訂、完善內部控制制度；加強員工培訓和實施嚴格的問責制以保障政策和程序的遵循性；制訂相關政策和程序，使管理人員需要對下屬的違規行為負責；

— 加強部門、不同崗位之間的業務操作制約平衡機制和關鍵崗位人員集中委派與輪換制度；

— 建立系統的授權管理和業務操作制度；

— 為降低因信息技術系統故障引起的操作風險，本集團對重要的數據處理系統進行數據備份，並正在開發計算機災害恢復中心，為操作數據進行自動備份；

— 於法律合規部設立反洗錢團隊負責組織、管理反洗錢工作，履行反洗錢各項法定義務，認真做好客戶身份識別、客戶身份資料及交易記錄保存以及反洗錢大額交易、可疑交易和涉嫌恐怖融資報告等工作，積極開展反洗錢培訓和宣傳工作；

— 加強基層機構關鍵環節操作風險監控工作，開展基層機構關鍵風險點監控檢查工作，強化基層機構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及

— 加強信息系統檢查與安全建設，開展信息安全風險評估檢查、重要信息系統等級保護安全技術測評等工作，針對可能出現的信息系統風險，組織應急演練，保障網路和信息系統運行情況正常。

(5) 公允價值

(a)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客戶貸款和墊款、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和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主要以市場利率計息，並主要於一年內到期；大部分客戶貸款和墊款至少每年按市場利率重定價一次。這些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於財務報表中列示。持有至到期投資和應收款項債券投資的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本集團				
持有至到期投資	1,653,955	1,672,003	1,408,873	1,420,608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457,707	439,025	499,575	473,719
本行				
持有至到期投資	1,653,367	1,671,415	1,408,465	1,420,200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457,707	439,025	499,575	473,719

(b) 金融負債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向中央銀行借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客戶存款和已發行債務證券。除已發行次級債券外，其他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本集團及本行已發行次級債券的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已發行次級債券	79,894	80,865	79,888	75,816

(6)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包括資本充足率管理、資本融資管理以及經濟資本管理三個方面。其中資本充足率管理是資本管理的重點。本集團按照中國銀監會的指引計算資本充足率。本集團資本分為核心資本和附屬資本兩部分。

中國銀監會要求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8%，核心資本充足率不得低於4%。商業銀行的附屬資本不得超過核心資本的100%；計入附屬資本的長期次級債券不得超過核心資本的50%。交易賬戶總頭寸高於表內外總資產的10%或超過人民幣85億元的商業銀行，須計提市場風險資本。目前，本集團完全滿足各項法定監管要求。

資本充足率管理是本集團資本管理的核心。資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團穩健經營和抵禦風險的能力。本集團資本充足率管理目標是在滿足法定監管要求的基礎上，根據實際面臨的風險狀況，參考國際先進同業的資本充足率水平及本集團經營狀況，審慎確定資本充足率目標。

本集團根據戰略發展規劃、業務擴張情況、風險變動趨勢等因素採用情景模擬、壓力測試等方法預測、規劃和管理資本充足率。

資本分配

獲取已調整風險資本的最大報酬，是釐定資本如何分配予本集團內部特定業務或活動的主要原則。除此，也考慮到資本分配跟其他業務與活動的協同效應、管理和其他資源的可用性，以及有關活動對本集團較長遠策略目標的配合。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和分配的政策，由董事會定期審核。

每項業務或活動所獲配的資本額主要是基於監管資本確定，但在某些情況下，監管規定並不能充分反映各種活動所附帶的不同風險。在此情況下，資本需求可以根據不同業務的風險特徵進行調整，分配資本予特定業務與活動的流程由資產負債管理部管理。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銀監會指引計算的監管資本狀況如下：

	註釋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核心資本充足率	(a)	9.27%	9.31%
資本充足率	(b)	11.68%	11.70%
核心資本：			
— 股本		233,689	233,689
— 資本公積、投資重估儲備和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c)	82,561	82,427
— 盈餘公積和一般風險準備		98,690	84,227
— 未分配利潤	(c), (d)	112,056	87,564
— 非控制性權益		3,872	3,545
		530,868	491,452
附屬資本：			
— 貸款損失一般準備金		53,645	48,463
—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重估增值		9,580	10,815
— 已發行次級債券		80,000	80,000
		143,225	139,278
扣除前總資本		674,093	630,730
扣除：			
— 商譽		(1,574)	(1,590)
— 未合併股權投資		(12,389)	(8,903)
— 其他	(e)	(2,369)	(12,004)
		(16,332)	(22,497)
資本淨額		657,761	608,233
加權風險資產	(f)	5,631,214	5,197,545

(a) 核心資本充足率等於核心資本扣除100%商譽和50%未合併股權投資及其他扣減項後的淨額，除以加權風險資產。

(b) 資本充足率等於資本淨額除以加權風險資產。

(c) 投資重估儲備中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重估增值從核心資本中扣除，並且將該項增值的50%計入附屬資本。此外，對於未實現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重估增值在考慮稅收影響後從核心資本中扣除，並記入附屬資本。

(d) 未分配利潤已扣除於報告期末後本行建議分派的股利。

(e) 其他主要是指按中國銀監會的規定扣除的資產支持證券。

(f) 加權風險資產包括12.5倍的市場風險資本。

58 報告期後事項

本行董事會於2010年4月29日形成決議，擬以供股方式發行A股及H股，用於補充本行之資本金。本次供股融資總額最高不超過人民幣750億元。2010年6月24日，本行2009年度股東大會表決通過關於A股和H股供股方案的議案及關於A股和H股供股相關授權的議案。本行已收到中國銀監會的批覆，原則同意本行A股和H股的供股方案。本行將依照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向境內外監管機構辦理其他申請手續。

59 上期比較數字

為符合本中期財務報表的列報方式，本集團對個別比較數字進行了重分類。

60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增準則及解釋可能產生的影響

截至本中期財務報表報出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下列修訂及新增的準則和解釋。這些修訂及新增的準則和解釋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未生效，本集團在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時並未採用。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9號「*以權益工具償還金融負債*」；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 首次採用者無需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信息的有限豁免；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2010年) — 多項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2009年修訂)；

對《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4號的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對設定受益資產的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其相互作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本集團正在評估這些修訂預期於首次使用期間的影響。直至目前，本集團認為除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將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影響，採用其他準則應該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的影響。

附錄二載列本集團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乃本集團根據2010年10月29日所刊發的公告(「第三季度業績」)而發佈。H股股東及投資者應留意儘管第三季度業績乃參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基於本行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管理賬目編製，惟第三季度業績並未經本集團申報會計師審核或審閱，因此未必能完整準確反映本集團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財務狀況。

本集團截至2010年9月30日未經審核第三季度報告摘要

1. 參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主要未經審核合併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

本第三季度報告所載財務資料參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特別註明外，為本集團數據，以人民幣列示。所述「本報告期」指截至2010年9月30日的九個月期間。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報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減(%)
資產總額	10,579,050	9,623,355	9.93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620,509	555,475	11.71
每股淨資產(人民幣元)	2.67	2.39	11.72

	年初至報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減(%)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45,733	58.60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元)	1.05	59.09

	報告期	年初至報告期期末	本報告期比上年同期增減(%)
淨利潤	39,862	110,641	31.47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39,758	110,499	31.16
基本和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17	0.47	30.77
年化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	26.36	24.87	增加3.01個百分點

2. 中國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差異

本集團參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及參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示的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淨利潤和於2010年9月30日的股東權益並無差異。

3. 季度經營簡要分析

於2010年9月30日，本集團資產總額105,790.5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9,556.95億元，增長9.93%。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53,680.2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6,750.76億元，增長14.38%。

本集團深入推進信貸結構調整，促進新興戰略業務發展。基礎設施、個人住房貸款等傳統優勢業務得到鞏固、質量效益穩步提升。房地產業貸款增速遠低於公司類貸款，主要支持房價走勢平穩區域中資金實力強、開發資質高的重點優質客戶，不良額、不良率保持雙降。小企業貸款和民生領域貸款保持快速增長，涉農貸款增幅28%，教育、衛生等重點民生領域貸款增幅16%，大幅高於公司類貸款平均增速。產能過剩行業嚴格信貸准入與風險排查，全面實行名單制管理，貸款餘額較上年末下降194億元。

按照貸款五級分類劃分，不良貸款餘額為626.07億元，較上年末減少95.49億元。不良貸款率1.14%，較上年末下降0.36個百分點。減值準備對不良貸款比率為213.48%，較上年末增加37.71個百分點。

本集團負債總額99,545.5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8,902.21億元，增長9.82%。客戶存款89,692.2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9,679.03億元，增長12.10%。

存貸比率較上年末上升1.10個百分點至61.34%，保持在合理水平。

股東權益總額6,244.9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654.74億元，增長11.71%。資本充足率11.64%，較上年末下降0.06個百分點；核心資本充足率9.33%，較上年末上升0.02個百分點，主要由於利潤留存帶動核心資本增長快於加權風險資產的增長。

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實現淨利潤1,106.41億元，其中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1,104.99億元，分別較上年同期增長28.41%和28.31%，主要受利息淨收入、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較上年同期大幅增長，而資產減值損失較上年同期減少共同影響所致。年化平均資產回報率1.46%，年化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24.87%。

利息淨收入1,821.81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7.10%。淨利差為2.35%，淨利息收益率為2.45%，分別較上年同期上升0.05和0.04個百分點。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486.81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36.12%，主要受益於結算、銀行卡、代理、保理等業務手續費收入快速增長。

經營費用為796.33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90.85億元。成本收入比為33.73%，保持在較低水平。

資產減值損失126.33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36.56億元。其中，客戶貸款和墊款減值損失129.88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9.25億元，主要是由於貸款增量有所減少以及貸款質量進一步改善；其他資產減值準備回撥3.55億元，主要因市場形勢好轉，外幣債券價格回升產生債券減值損失準備回撥。

所得稅費用331.93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77.51億元。所得稅實際稅率為23.08%。

4. 重要事項

4.1 本集團主要會計報表項目、財務指標大幅度變動的情況及原因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增減(%)	變動原因
拆出資金	74,513	22,217	235.39	因資金充裕，拆放銀行和非銀行金融機構資金增加。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9,467	18,871	109.14	人民幣債券交易業務增加。
衍生金融資產	13,339	9,456	41.06	利率合約、匯率合約的公允價值變動，相應重估正值增加。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57,158	589,606	(39.42)	部分買入返售交易到期。
持有至到期投資	1,838,721	1,408,873	30.51	持有至到期人民幣債券投資規模增加。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320,468	499,575	(35.85)	定向央行票據部分到期以及信達債券本金部分償還。
其他資產	20,612	13,689	50.57	主要由於其他應收和預付款項增長。
向中央銀行借款	1,804	6	29,966.67	海外分行借入資金增加。
拆入資金	61,663	38,120	61.76	子公司因業務發展需要而增加拆入資金。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增減(%)	變動原因
衍生金融負債	11,477	8,575	33.84	利率合約、匯率合約的公允價值變動，相應重估負值增加。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045	—	不適用	與他行發生附回購條款的資產轉讓業務。
一般風險準備	61,276	46,806	30.91	根據中國內地及海外有關監管要求，從淨利潤中提取一定金額作為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184,936	136,112	35.87	淨利潤結轉導致未分配利潤增加。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2,579)	(1,982)	30.12	受人民幣持續升值影響所致。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截至200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增減(%)	變動原因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8,681	35,763	36.12	主要受益於結算、銀行卡、代理、保理等業務手續費收入快速增長。
交易淨收益	3,118	1,652	88.74	貨幣互換估值收益擴大，以及為發行保本型債券型理財產品而持有的債券估值損失減少。
股利收入	151	91	65.93	交易性股權投資和可供出售類股權投資收到的股利增加。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750	4,161	(81.98)	由於外幣債券處置量減少而下降。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355	(2,376)	(114.94)	因市場形勢好轉，外幣債券價格回升產生債券減值損失準備回撥。
所得稅費用	(33,193)	(25,442)	30.47	稅前利潤較上年同期增加。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截至200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增減(%)	變動原因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淨利潤	142	43	230.23	非全資子公司的業績有所上升。
其他綜合收益	1,782	1,067	67.0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增加。

註： 經國務院批准，匯金於2010年8月19日公告擬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總額為人民幣1,875億元的債券(「匯金債券」)。截至2010年9月17日，匯金已完成2010年度第一期和第二期匯金債券的發行，發行規模1,090億元。本行通過銀行間市場公開投標方式參與認購了已發行的匯金債券，目前持有少量債券。

4.2　重大事項進展情況及其影響和解決方案的分析說明

本行於2010年8月9日發佈公告，財政部與信達公司建立共管基金，用於保障信達公司向本行定向發行的2,470億元金融債券的本金支付。債券利息的支付繼續由財政部給予支持。共管基金的存續期自2009年7月1日起，至2019年9月21日止。

4.3　公司、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1) 2005年7月，匯金承諾自本行H股首次在港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5年內，未經本行和有關承銷機構同意，不出售持有的本行股份。詳情請參考本行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的H股招股說明書。

2010年10月27日，匯金持有的本行H股133,262,144,534股限售期已滿。

(2) 本行於2009年10月9日接到控股股東匯金的通知，匯金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買入方式增持了本行股份，並擬在未來12個月內以自身名義繼續在二級市場增持本行股份。

截至2010年10月8日，匯金本次增持計劃已實施完畢。匯金在此期間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交易系統累計增持本行A股16,139,217股，約佔本行已發行總股份的0.01%。本次增持計劃實施完畢後，匯金公司共持有本行股份133,406,891,989股(其中A股144,747,455股，H股133,262,144,534股)，約佔本行已發行總股份的57.09%。

(3) 2010年6月，匯金承諾按持股比例以現金全額認購本行董事會2010年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的配股方案中的可配股份。

除此之外，本行其他股東在報告期內無新承諾事項，持續到報告期內承諾事項與招股說明書披露內容相同。

參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自7月1日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利息收入	276,114	253,394	96,464	84,959
利息支出	(93,933)	(97,814)	(32,082)	(31,847)
利息淨收入	182,181	155,580	64,382	53,11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50,195	37,217	15,521	12,82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514)	(1,454)	(482)	(48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8,681	35,763	15,039	12,341
交易淨收益	3,118	1,652	2,224	359
股利收入	151	91	76	37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750	4,161	295	703
其他經營淨收益	1,203	1,181	343	411
經營收入	236,084	198,428	82,359	66,963
經營費用	(79,633)	(70,548)	(27,916)	(24,363)
	156,451	127,880	54,443	42,600
資產減值損失				
—客戶貸款和墊款	(12,988)	(13,913)	(2,869)	(3,639)
—其他	355	(2,376)	60	169
資產減值損失	(12,633)	(16,289)	(2,809)	(3,470)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6	13	6	5
稅前利潤	143,834	111,604	51,640	39,135
所得稅費用	(33,193)	(25,442)	(11,778)	(8,814)
淨利潤	110,641	86,162	39,862	30,321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自7月1日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利得／(損失)金額	2,319	(100)	4,728	(2,136)
減：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所得稅影響	(577)	26	(1,153)	534
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期轉入損益的淨額	631	885	997	(33)
	2,373	811	4,572	(1,635)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597)	256	(160)	136
其他	6	—	—	—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1,782	1,067	4,412	(1,499)
本期綜合收益合計	112,423	87,229	44,274	28,822
淨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110,499	86,119	39,758	30,313
非控制性權益	142	43	104	8
	110,641	86,162	39,862	30,321
綜合收益歸屬於：				
本行股東	112,239	87,186	44,183	28,816
非控制性權益	184	43	91	6
	112,423	87,229	44,274	28,822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47	0.37	0.17	0.13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0年9月30日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0年 9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未經審計）	（經審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652,506	1,458,648
存放同業款項	81,692	101,163
貴金屬	9,856	9,229
拆出資金	74,513	22,2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9,467	18,871
衍生金融資產	13,339	9,45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57,158	589,606
應收利息	44,230	40,345
客戶貸款和墊款	5,368,023	4,692,94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54,591	651,480
持有至到期投資	1,838,721	1,408,873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320,468	499,575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1,790	1,791
固定資產	73,458	74,693
土地使用權	16,642	17,122
無形資產	1,125	1,270
商譽	1,559	1,59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300	10,790
其他資產	20,612	13,689
資產總計	10,579,050	9,623,355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804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658,740	774,785
拆入資金	61,663	38,1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9,642	7,992
衍生金融負債	11,477	8,57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045	—
客戶存款	8,969,226	8,001,323
應付職工薪酬	28,114	27,425
應交稅費	24,627	25,840
應付利息	67,273	59,487
預計負債	1,100	1,344
已發行債務證券	95,350	98,644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4	216
其他負債	23,191	20,578
負債合計	9,954,556	9,064,335
股東權益：		
股本	233,689	233,689
資本公積	90,272	90,266
投資重估儲備	15,494	13,163
盈餘公積	37,421	37,421
一般風險準備	61,276	46,806
未分配利潤	184,936	136,112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2,579)	(1,982)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合計	620,509	555,475
非控制性權益	3,985	3,545
股東權益合計	624,494	559,020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10,579,050	9,623,355

董事會於2010年10月29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張建國	**黃啟民**	**伊琳•若詩**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財務狀況表
2010年9月30日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10年 9月30日 (未經審計)	2009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647,993	1,455,370
存放同業款項	87,808	100,679
貴金屬	9,856	9,229
拆出資金	73,083	23,1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6,033	10,251
衍生金融資產	12,078	7,73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57,158	588,706
應收利息	43,970	40,129
客戶貸款和墊款	5,273,648	4,626,02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50,902	649,979
持有至到期投資	1,838,506	1,408,465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320,468	499,575
對子公司的投資	9,677	8,816
固定資產	72,806	74,098
土地使用權	16,584	17,062
無形資產	1,092	1,242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236	11,323
其他資產	37,691	33,310
資產總計	10,489,589	9,565,13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804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658,789	776,582
拆入資金	40,120	31,9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274	7,992
衍生金融負債	11,094	7,89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6,071	2,625
客戶存款	8,914,084	7,955,240
應付職工薪酬	27,414	26,708
應交稅費	24,126	25,549
應付利息	67,124	59,442
預計負債	1,097	1,344
已發行債務證券	94,243	98,383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	22
其他負債	21,008	20,057
負債合計	9,874,270	9,013,812
股東權益：		
股本	233,689	233,689
資本公積	90,272	90,266
投資重估儲備	15,515	13,213
盈餘公積	37,421	37,421
一般風險準備	60,608	46,209
未分配利潤	178,161	130,785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347)	(264)
股東權益合計	615,319	551,319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10,489,589	9,565,131

董事會於2010年10月29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張建國	**黃啟民**	**伊琳 • 若詩**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0年	**2009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税前利潤	143,834	111,604
調整項目：		
— 資產減值損失	12,633	16,289
— 折舊及攤銷	8,755	8,008
— 折現回撥	(552)	(1,01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重估收益	(1,996)	(410)
—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16)	(13)
— 股利收入	(151)	(91)
— 未實現匯兑損失／(收益)	1,178	(3,278)
—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2,478	2,335
— 出售投資性證券的淨收益	(750)	(4,161)
— 處置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的淨收益	(151)	(49)
	165,262	129,218
經營資產的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和同業款項淨增加額	(286,308)	(209,406)
拆出資金淨減少額	3,666	2,995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增加	(691,999)	(893,70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減少／(增加)額	232,429	(557,659)
其他經營資產淨(增加)／減少額	(37,388)	6,456
	(779,600)	(1,651,319)
經營負債的變動：		
向中央銀行借款淨增加額	1,798	—
拆入資金淨增加／(減少)額	24,197	(1,896)
客戶存款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淨增加額	857,962	1,714,89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淨增加／(減少)額	2,045	(413)
已發行存款證淨(減少)／增加額	(128)	4,288
支付所得税	(34,383)	(43,935)
其他經營負債淨增加額	8,580	4,100
	860,071	1,677,03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45,733	154,938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未經審核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0年	**2009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1,139,351	955,023
收取的現金股利	150	91
處置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所收回的現金淨額	522	477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現金	—	57
收到的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	172
投資支付的現金	(1,381,184)	(1,247,344)
購建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6,791)	(7,764)
取得聯營和合營企業所支付的現金	(18)	(12)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47,970)	(299,300)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	59,903
子公司吸收非控制股東投資收到的現金	278	—
分配股利支付的現金	(47,227)	(19,578)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2,870)	(23,300)
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支付的現金	(2,338)	(1,292)
籌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52,157)	15,73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891)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額	(55,285)	(128,610)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0,249	355,811
於9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4,964	227,20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包括：		
收取利息	263,521	241,800
支付利息，不包括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83,793)	(94,657)

下文討論與分析應與本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本集團於2007年、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及附註一併閱讀。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下文討論與分析包含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由於多項因素(包括「前瞻性陳述」及「風險因素」各節所載因素)，本集團的實際業績未必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預測情形一致。本節資料如無特別說明，「本行」及「我們」均指本集團。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2007**	**2008**	**2009**	**2009**	**2010**
利息淨收入	192,775	224,920	211,885	102,468	117,79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1,313	38,446	48,059	23,422	33,642
其他經營收入	(3,371)	6,381	9,370	5,575	2,284
經營收入	220,717	269,747	269,314	131,465	153,725
經營費用	(92,327)	(99,193)	(105,146)	(46,185)	(51,717)
資產減值損失	(27,595)	(50,829)	(25,460)	(12,819)	(9,824)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21	16	17	8	10
稅前利潤	100,816	119,741	138,725	72,469	92,194
所得稅費用	(31,674)	(27,099)	(31,889)	(16,628)	(21,415)
淨利潤	69,142	92,642	106,836	55,841	70,779
基本和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30	0.40	0.46	0.24	0.30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人民幣百萬元)	於12月31日 2007	2008	2009	於6月30日 2010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43,724	1,247,450	1,458,648	1,598,806
存放同業款項	24,108	33,096	101,163	78,348
貴金屬	1,013	5,160	9,229	10,999
拆出資金	64,690	16,836	22,217	14,8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9,819	50,309	18,871	40,005
衍生金融資產	14,632	21,299	9,456	10,70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7,245	208,548	589,606	257,349
應收利息	33,900	38,317	40,345	42,477
客戶貸款和墊款	3,183,229	3,683,575	4,692,947	5,215,97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29,620	550,838	651,480	726,809
持有至到期投資	1,191,035	1,041,783	1,408,873	1,653,955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551,336	551,818	499,575	457,707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1,099	1,728	1,791	1,798
固定資產	58,287	63,957	74,693	73,264
土地使用權	17,650	17,295	17,122	16,854
無形資產	1,134	1,253	1,270	1,162
商譽	1,624	1,527	1,590	1,57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	7,855	10,790	10,766
其他資產	13,997	12,808	13,689	22,630
資產總計	6,598,177	7,555,452	9,623,355	10,235,98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	6	6	1,34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516,563	447,464	774,785	675,725
拆入資金	30,924	43,108	38,120	87,8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0,809	3,975	7,992	10,878
衍生金融負債	7,952	18,565	8,575	9,46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09,541	864	—	2,000
客戶存款	5,329,507	6,375,915	8,001,323	8,591,701
應付職工薪酬	22,747	25,153	27,425	27,534
應交稅費	33,514	35,538	25,840	16,495
應付利息	38,902	59,695	59,487	66,420
預計負債	1,656	1,806	1,344	1,282
已發行債務證券	49,212	53,810	98,644	94,717
遞延所得稅負債	771	5	216	315
其他負債	23,792	21,986	20,578	70,018
負債合計	6,175,896	7,087,890	9,064,335	9,655,783
股東權益合計	422,281	467,562	559,020	580,198
負債與股東權益合計	6,598,177	7,555,452	9,623,355	10,235,981

簡明財務比率

	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6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	
	2007	2008	2009	2009	2010
盈利能力指標：(%)					
平均資產回報率[1]	1.15	1.31	1.24	1.34	1.43
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2]	19.50	20.68	20.87	22.54	24.00
成本收入比[3]	41.83	36.77	39.04	35.13	33.64
資本充足指標：(%)					
核心資本充足率[4]	10.37	10.17	9.31	9.30	9.27
資本充足率[4]	12.58	12.16	11.70	11.97	11.68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率	2.60	2.21	1.50	1.71	1.22

(1) 淨利潤除以年初和年末資產總額的平均值。2009及2010年半年度數據是年化平均資產回報率，即淨利潤除以該半年度起始和終止時的資產總額平均值後的兩倍。

(2) 根據中國證監會《公開發行證券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9號 — 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計算及披露》。

(3) 經營費用(包括營業稅金及附加)除以經營收入。

(4) 按照中國銀監會頒佈的指引計算。

概覽

本行是一家中國領先的商業銀行，為客戶提供全面的銀行產品與金融服務。根據人民銀行公佈的資料，按2010年6月30日資產總額計算，本行是中國第二大銀行；本行同期所佔貸、存款總額的市場份額分別約為10.80%及12.43%。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市值約為1,892億美元，居全球上市銀行第二位。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02,359.81億元，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53,493.82億元；負債總額為人民幣96,557.83億元，其中客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85,917.01億元；股東權益總額為人民幣5,801.98億元。

於2009年，本行獲《*銀行家*》雜誌排名為「世界銀行1000強」第12位、「金融品牌500強」第9位，並獲《*歐洲貨幣*》雜誌評選為「中國最佳銀行」及獲《*銀行家*》雜誌評選為「最佳企業社會責任銀行」。

本行主要在中國經營，主要業務活動包括公司銀行業務、個人銀行業務、資金業務、投資銀行業務及海外業務。

本行的公司銀行業務為公司類客戶、政府機關和金融機構提供廣泛的商業銀行產品和服務，包括基本建設貸款、流動資金貸款、供應鏈融資、中小企業貸款、貿易融資、網絡銀行貸款及併購融資貸款。本行亦提供各種期限的公司類存款及中間服務業務，包括為公司債券及信託貸款提供機構服務及資金託管服務以及為證券結算提供託管服務。

本行提供具有知名品牌的全方位的個人銀行產品和服務，例如住房抵押貸款、委託住房公積金抵押貸款服務以及銀行卡服務。

本行資金業務主要包括貨幣市場交易活動、投資組合管理和代理客戶的資金交易，主要透過北京和香港的交易中心進行。

本行通過總分行投資銀行部及建銀國際開展投資銀行業務，為客戶提供一攬子金融服務，財務顧問、股本融資、債券融資、資產證券化、財富管理等業務。

本行立足於境內企業與個人的境外業務需求，以及境外企業及個人對華貿易、投資往來需求，充分利用國內業務資源和地緣優勢，為客戶提供全球化的金融服務。

本行總部設在中國北京，擁有廣泛的網絡，可透過全國分行、客戶自助設備及電子銀行服務平台為客戶提供便捷及優質的銀行服務。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在中國內地設有13,403家營業網點，在香港、新加坡、法蘭克福、約翰內斯堡、東京、首爾、紐約及胡志明市設有多間分行，在悉尼及倫敦設有兩個代表處。本行擁有約30萬名員工，亦擁有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建銀國際、中國建設銀行(倫敦)有限公司、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建信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等多家附屬公司。

影響本行經營業績的一般及特別因素

中國經濟狀況及全球金融危機的影響

本行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受中國經濟狀況及中國政府所採取的經濟措施影響顯著。中國經濟於過去三十年發展迅速。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2005年至2009年，中國名義國內生產總值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16.5%，固定資產投資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26.2%。此外，根據人民銀行統計季報，2005年至2009年，人民幣貸款及外幣貸款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19.8%。中國經濟發展亦帶來個人財富增長，2005年至2009年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13.1%。個人財富的增長全面引致個人住房貸款等個人銀行業務迅速增長。

近年來，中國政府實施一系列宏觀經濟及貨幣政策，包括調整基準利率及適用於商業銀行的人民銀行法定存款準備金率、規範商業銀行的借貸活動、監督貨幣投放及整體貸款增長。中國的宏觀經濟環境為本行業務帶來機遇與挑戰，宏觀經濟及貨幣政策的變更對本行的借貸活動、業務增長、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2008年三季度以來，中國政府為應對金融危機，出台了一攬子經濟刺激計劃，執行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這些措施增加了銀行借貸活動和金融市場的流動性，刺激了中國經濟的復蘇。在這樣的政策背景下，本行的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至2010年6月30日達到人民幣53,493.82億元。

利率及匯率環境

存款及貸款利率由人民銀行設定並須遵守其限制規定。近年來，作為銀行體系全面改革的一部分，人民銀行實施一系列方針以逐步開放利率並建立市場化的利率體制。現時，人民幣貸款受按人民銀行基準利率釐定的最低利率限制，但通常並無最高利率限制。人民幣存款受人民銀行釐定的最高利率限制，但通常無最低利率限制。

基準利率調整對本行的貸款及存款的平均利率有較大影響，進而影響本行的利息淨收入。於2006年及2007年，為實施從緊貨幣政策緩解經濟過熱，人民銀行8次提高人民幣貸款的基準利率並7次提高人民幣存款的基準利率。全球金融危機爆發後，為實施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刺激國內經濟，人民銀行於2008年第三及第四季度5次調低人民幣貸款的基準利率，並於2008年第四季度4次調低人民幣存款的基準利率。2010年10月，為加強宏觀調控，應對通脹預期，人民銀行上調了人民幣存貸款基準利率。

2008年10月，人民銀行還頒佈一項政策允許合資格個人住房貸款定價低於相關基準借貸利率不超過30%，且合資格買房者的首付金額最低為購買價的20%。該等調整導致2009年淨利差收窄及淨利息收益率下降。此外，2010年4月17日，國務院發佈有關遏制城市房價的通知，規定非首套住房首付不得低於住宅物業評估價值的50%，而該等物業的相關貸款利率不得低於基準利率的110%。此外，本行預期隨着中國政府繼續推進貸款及存款利率的自由化，競爭對利率釐定的影響將不斷增加。

於2005年7月21日，人民銀行變更十年來人民幣與美元掛鉤的政策，允許人民幣兑包括美元在內的一籃子貨幣於小範圍內波動。該政策變更導致同日人民幣兑美元升值2%。於2008年8月，中國宣佈進一步變更匯率制度為以市場供需為基礎的受管理浮動匯率制度。根據國內外經濟金融形勢和我國國際收支狀況，2010年6月，人民銀行決定進一步推進人民幣匯率形成機制改革，增強人民幣匯率彈性。

監管環境

本行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中國銀行業相關政策、法律及法規變更的影響，包括本行可從事的業務、活動或收取手續費的範圍。本行主要受中國銀監會及人民銀行監管。中國銀監會負責監管中國的銀行業金融機構而人民銀行負責制訂及實施貨幣政策。除基準利率外，人民銀行亦制定存款準備金規定、向商業銀行提供貸款、承讓已貼現票據及進行公開市場交易，上述各項均會影響流動資金及市場利率。

此外，中國銀監會頒佈旨在改善中國商業銀行的經營及風險管理的法規及指引。中國銀監會規定披露更多的信息、改善企業管治及更加審慎的資產證券化，亦頒佈指引要求提升風險管理、監督資本充足性及內部管理。中國銀監會或會進一步修訂影響銀行業務發展的資本充足指引。

人民銀行亦設定存款準備金比率及存款準備金利率，以管理貨幣市場的流動性。全球金融危機爆發前，人民銀行先後於2007年及2008年分別10次及6次上調存款準備金率；而自全球金融危機發生以來，人民銀行於2008年4次下調，並於2010年5次上調存款準備金率。

此外，本行的經營業績會受稅務法律及法規變更的影響，因為該等變更會影響本行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及所得稅費用。

中國銀行業的競爭概況

中國銀行業的競爭日趨激烈。本行面對來自中國其他商業銀行的競爭，包括中國工商銀行、中國農業銀行、中國銀行及交通銀行、國內其他商業銀行以及境外金融機構。根據中國銀監會的資料，於2010年6月30日大型商業銀行的總資產佔中國銀行業總資產的49.96%，較2007年末下降3.29%。同期，股份制商業銀行、城市商業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發展迅速，市場份額亦有所增長。中國銀行業的該等變化反映了中國商業銀行的競爭激烈。

經營業績

2010年上半年，本行實現淨利潤人民幣707.79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26.75%。稅前利潤及淨利潤同比實現快速增長，主要得益於：(1)適度加大信貸投放力度，生息資產平均餘額增長18.26%，帶動利息淨收入較上年同期增長人民幣153.31億元，增幅14.96%；(2)積極開展產品與服務創新，中間業務保持快速增長，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較上年同期大幅增長人民幣102.20億元，增幅43.63%；(3)本行加大資產處置力度，同時市場形勢好轉，資產質量得到改善，相應資產減值支出較上年同期大幅減少。

2009年，本行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068.36億元，較2008年增長15.32%。本行的稅前利潤及淨利潤增長主要是由於：(1)本行的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較2008年持續增長人民幣96.13億元(即25.00%)，本行認為該等增加是由於本行積極進行服務及產品創新所致；(2)本行的資產減值損失較2008年減少人民幣253.69億元(即49.91%)，且本行認為該等減少是由於本行加強風險管理政策令資產質量有所提升所致；(3)貸款餘額增加。

2008年，本行實現淨利潤人民幣926.42億元，較2007年增長33.99%。由於本行的平均資產回報率為1.31%且平均股本回報率為20.68%，故本行成為全球盈利能力最強的大型銀行之一。本行2008年淨利潤上升主要是由於：(1)本行的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增長22.78%至人民幣384.46億元，在增長率方面連續三年超越其他大型國內銀行；(2)本行的利息淨收入較2007年快速增長16.67%至人民幣2,249.20億元；(3)中國企業所得稅率自2008年1月1日起由33%降至25%，淨利潤的增長率高於稅前利潤增長率。

利息淨收入

利息淨收入一直以來是本行經營收入的重要組成部分，2007年、2008年、2009年以及2010年上半年本行的利息淨收入分別佔經營收入的87.34%、83.38%、78.68%和76.63%。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及利息淨收入的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2007**	**2008**	**2009**	**2009**	**2010**
利息收入	284,823	356,500	339,463	168,435	179,650
利息支出	(92,048)	(131,580)	(127,578)	(65,967)	(61,851)
利息淨收入	192,775	224,920	211,885	102,468	117,799

2010年上半年本行的利息淨收入為人民幣1,177.99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人民幣153.31億元，增幅為14.96%，主要原因是：(1)本行生息資產規模較2009年上半年有大幅增長，抵銷了生息資產收益率下降帶來的影響，使得利息收入增長了6.66%；(2)雖然計息負債也有較大規模的增長，但其平均成本率也大幅下降，使得利息支出減少人民幣41.16億元。

2009年，本行利息淨收入人民幣2,118.85億元，較2008年下降5.80%，主要是由於：(1)貸款基準利率下調、個人住房貸款浮動利率下限放寬以及市場利率下行等因素影響，客戶貸款和墊款、債券投資、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等主要生息資產收益率均較上年大幅下降；(2)由於非對稱降息及存貸款重定價不同步，故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下降幅度高於計息負債平均成本率下降幅度，使得淨利息收益率較上年下降83個基點至2.41%。

2008年，本行利息淨收入人民幣2,249.20億元，較2007年增長16.67%，主要原因是本行生息資產規模及淨利息收益率穩定增長。雖受到2008年第三季度以來人民銀行大幅降低基準利率對淨利息收益率的負面影響，全年貸款收益率仍受益於人民銀行2007年6次提高貸款基準利率的滯後影響，使得2008年淨利息收益率提升6個基點至3.24%。

下表列出所示各期間本行資產和負債項目的平均餘額、相關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及平均收益率或平均成本率的情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			2010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支出	年化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支出	年化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資產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4,238,619	120,501	5.69	5,062,139	126,226	5.03
債券投資[1]	2,151,336	35,283	3.28	2,750,633	38,219	2.80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240,204	8,961	1.45	1,432,538	10,820	1.52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	56,345	353	1.25	119,603	834	1.4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46,265	3,337	1.03	489,028	3,551	1.46
總生息資產	8,332,769	168,435	4.04	9,853,941	179,650	3.68
總減值準備	(114,037)			(142,703)		
非生息資產	219,350			241,834		
資產總額	8,438,082	168,435		9,953,072	179,650	
負債						
客戶存款	7,064,940	58,302	1.65	8,260,683	52,923	1.2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614,978	5,957	1.94	829,681	7,049	1.7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797	8	2.01	11,921	137	2.32
已發行債務證券	82,833	1,675	4.04	96,068	1,742	3.66
其他計息負債	1,344	25	3.72	51	—	3.41
總計息負債	7,764,892	65,967	1.70	9,198,404	61,851	1.36
非計息負債	150,601			175,976		
負債總額	7,915,493	65,967		9,374,380	61,851	
利息淨收入		102,468			117,799	
淨利差			2.34			2.32
淨利息收益率			2.46			2.41

(1) 包括交易性債券投資和投資性債券。投資性債券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中的債券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和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7			2008			2009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資產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3,140,118	198,278	6.31	3,520,537	251,943	7.16	4,466,885	240,053	5.37
債券投資[1]	2,112,620	69,610	3.29	2,193,646	79,877	3.64	2,303,673	71,666	3.11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50,496	11,272	1.73	1,016,396	17,960	1.77	1,248,222	18,511	1.48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	60,971	2,127	3.49	77,759	1,971	2.53	70,803	740	1.0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0,689	3,536	3.51	136,428	4,749	3.48	720,596	8,493	1.18
總生息資產	6,064,894	284,823	4.70	6,944,766	356,500	5.13	8,810,179	339,463	3.85
總減值準備	(86,886)			(112,408)			(134,903)		
非生息資產	186,750			219,833			232,659		
資產總額	6,164,758	284,823		7,052,191	356,500		8,907,935	339,463	
負債									
客戶存款	5,003,903	78,180	1.56	5,778,316	117,160	2.03	7,365,802	110,976	1.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550,243	9,102	1.65	606,592	11,124	1.83	759,678	13,123	1.7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32,850	1,566	4.77	18,468	571	3.09	611	11	1.80
已發行債務證券	48,682	2,363	4.85	51,332	2,426	4.73	90,244	3,441	3.81
其他計息負債	14,186	837	5.90	8,224	299	3.64	752	27	3.59
總計息負債	5,649,864	92,048	1.63	6,462,932	131,580	2.03	8,217,087	127,578	1.55
非計息負債	117,144			146,025			155,634		
負債總額	5,767,008	92,048		6,608,957	131,580		8,372,721	127,578	
利息淨收入		192,775			224,920			211,885	
淨利差			3.07			3.10			2.30
淨利息收益率			3.18			3.24			2.41

(1) 包括交易性債券投資和投資性債券。投資性債券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中的債券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和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下表列出各期間本行資產及負債的平均結餘及平均利率改變對利息收入或開支的變化之影響。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對2009			2009對2008			2008對2007		
(人民幣百萬元)	規模因素[1]	利率因素[1]	利息收入／支出變動	規模因素[1]	利率因素[1]	利息收入／支出變動	規模因素[1]	利率因素[1]	利息收入／支出變動
資產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20,982	(15,257)	5,725	59,058	(70,948)	(11,890)	27,224	26,441	53,665
債券投資	8,624	(5,688)	2,936	3,848	(12,059)	(8,211)	3,092	7,175	10,267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403	456	1,859	3,732	(3,181)	551	6,466	222	6,688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	433	48	481	(163)	(1,068)	(1,231)	426	(582)	(15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40)	1,154	214	8,683	(4,939)	3,744	1,244	(31)	1,213
利息收入變化	30,502	(19,287)	11,215	75,158	(92,195)	(17,037)	38,452	33,225	71,677
負債									
客戶存款	8,636	(14,015)	(5,379)	28,012	(34,196)	(6,184)	15,702	23,278	38,98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1,854	(762)	1,092	2,654	(655)	1,999	1,033	989	2,02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28	1	129	(391)	(169)	(560)	(445)	(550)	(995)
已發行債務證券	240	(173)	67	1,558	(543)	1,015	91	(28)	63
其他計息負債	(23)	(2)	(25)	(268)	(4)	(272)	(244)	(294)	(538)
利息支出變化	10,835	(14,951)	(4,116)	31,565	(35,567)	(4,002)	16,137	23,395	39,532
利息淨收入變化	19,667	(4,336)	15,331	43,593	(56,628)	(13,035)	22,315	9,830	32,145

(1) 平均餘額和平均利率(按所佔規模因素及利率因素絕對值的比例計算)引致的變更已分別撥入規模因素和利率因素。

利息收入

本行利息收入包括客戶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債券投資利息收入、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利息收入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2010年上半年，本行實現利息收入人民幣1,796.50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12.15億元，增幅為6.66%。2007年、2008年和2009年，本行利息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848.23億元、人民幣3,565.00億元、人民幣3,394.63億元，2007年至2009年複合年均增長率為9.17%。2009年，本行利息收入下降4.78%，主要是由於央行下調存貸款基準利率、個人住房貸款浮動利率下限放寬以及市場利率下行等因素影響，導致整體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較2008年下降128個基點至3.85%，雖然本行2009年生息資產平均餘額較2008年增長26.86%，但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下降幅度較大，抵銷了生息資產平均餘額增長對利息收入的影響。2008年，本行利息收入增長25.17%，主要

是由於人民銀行2007年6次提高存貸款基準利率的滯後效應繼續顯現，使得本行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上升43個基點到5.13%，同時，2008年本行生息資產平均餘額達到人民幣69,447.66億元，較2007年增長14.51%。

客戶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

客戶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是本行利息收入的重要組成部分。2007年、2008年、2009年以及2010年上半年，本行客戶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分別佔利息收入的69.61%、70.67%、70.72%和70.26%。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客戶貸款和墊款各組成部分的日平均餘額、利息收入以及平均收益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			2010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年化平均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年化平均收益率(%)
公司類貸款	3,014,169	93,751	6.22	3,534,940	93,140	5.31
其中：						
短期貸款	951,759	27,832	5.85	1,003,066	24,585	4.94
中長期貸款	2,062,410	65,919	6.39	2,531,874	68,555	5.46
個人貸款	870,588	22,618	5.20	1,171,033	28,245	4.82
票據貼現	235,291	2,689	2.29	211,962	3,143	2.99
海外貸款	118,571	1,443	2.43	144,204	1,698	2.37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4,238,619	120,501	5.69	5,062,139	126,226	5.03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公司類貸款	2,233,195	147,230	6.59	2,515,553	184,797	7.35	3,141,020	184,420	5.87
其中：									
短期貸款	804,809	51,995	6.46	844,425	60,829	7.20	945,102	51,809	5.48
中長期貸款	1,428,386	95,235	6.67	1,671,128	123,968	7.42	2,195,918	132,611	6.04
個人貸款	673,726	40,793	6.05	771,646	54,345	7.04	951,062	47,396	4.98
票據貼現	147,505	5,403	3.66	118,954	7,586	6.38	244,878	5,156	2.11
海外貸款	85,692	4,852	5.66	114,384	5,215	4.56	129,925	3,081	2.37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3,140,118	198,278	6.31	3,520,537	251,943	7.16	4,466,885	240,053	5.37

2010年上半年，客戶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人民幣1,262.26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57.25億元，增幅為4.75%。主要是由於客戶貸款和墊款平均餘額較上年同期增長19.43%，平均收益率的下降部分抵銷了上述影響。2007年、2008年和2009年，本行客戶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982.78億元、人民幣2,519.43億元和人民幣2,400.53億元。2009年的客戶

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較2008年下降4.72%，主要是由於客戶貸款和墊款平均收益率大幅下降179個基點至5.37%，惟部分被平均餘額增長26.88%至人民幣44,668.85億元抵銷。2008年的客戶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較2007年增長27.07%，主要原因是人民銀行連續6次調高貸款基準利率的影響繼續顯現，本行議價能力不斷提升，使得客戶貸款和墊款平均收益率提高85個基點至7.16%，此外，本行客戶貸款和墊款平均餘額持續增長，由2007年的人民幣31,401.18億元增加至2008年的人民幣35,205.37億元，增幅達到12.11%。

公司類貸款利息收入

公司類貸款利息收入是本行客戶貸款和墊款利息收入的重要組成部分。2010年上半年，本行公司類貸款利息收入為人民幣931.40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下降了0.65%，主要是受存量貸款按降息後利率重定價因素影響，公司類貸款的平均收益率較2009年上半年降低了91個基點，抵銷了公司類貸款平均餘額大幅增加帶來的利息收入增加。2007年、2008年和2009年，本行公司類貸款利息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472.30億元、人民幣1,847.97億元和人民幣1,844.20億元。2009年較2008年的輕微下降主要是由於平均貸款收益率大幅下降帶來的利息收入減少在很大程度上被公司類貸款和墊款平均餘額大幅增加帶來的利息收入增加所抵銷。公司類貸款中，1年以內短期貸款平均收益率較2008年下降172個基點至5.48%，中長期貸款平均收益率較2008年下降138個基點至6.04%。2008年公司類貸款利息收入較2007年增長25.52%，主要得益於貸款基準利率調高以及本行議價能力的提升，公司類貸款中，1年以內短期貸款平均收益率較上年提高74個基點至7.20%，中長期貸款平均收益率較上年提高75個基點至7.42%。

個人貸款利息收入

近年來本行致力於發展個人貸款業務。2010年上半年，本行個人貸款利息收入為人民幣282.45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了24.88%，主要是個人貸款平均餘額增加了34.51%，但受存量貸款按降息後利率重定價因素影響，個人貸款的平均收益率較2009年上半年降低了38個基點，部分抵銷了個人貸款平均餘額增加帶來的利息收入增加。2007年、2008年和2009年，個人貸款利息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07.93億元、人民幣543.45億元和人民幣473.96億元。2009年較2008年降低12.79%，主要是由於受到2008年以來的連續降息以及住房按揭貸款利率折讓30%的政策影響，本行個人貸款平均收益率同比下降206個基點，抵銷了個人貸款平均餘額增長的正面影響。2008年的個人貸款利息收入較2007年增長了33.22%，主要是由於本行大力發展個人貸款業務，平均餘額同比增長14.53%且平均收益率同比上漲99個基點。

票據貼現利息收入

2010年上半年，本行票據貼現利息收入為人民幣31.43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了16.88%，主要是平均收益率受市場利率持續走高影響較上年同期上升70個基點。2007年、2008年及2009年，本行票據貼現利息收入分別為人民幣54.03億元、人民幣75.86億元和人民幣51.56億元。面對2008年以來不利的市場環境，本行適時調整票據貼現策略，加大票據業

務操作力度，加快票據週轉提高票據貼現整體收益率，在2009年全年低利率的不利環境下仍能保持票據貼現業務收益率高於市場平均水平。2009年的票據貼現利息收入較2008年下降32.03%，主要是由於受市場利率大幅下降影響，本行票據貼現收益率相應由2008年的6.38%下降427個基點至2009年的2.11%。2008年的票據貼現利息收入較2007年增長40.40%，主要得益於平均收益率的增長，平均收益率由2007年的3.66%上升272個基點至2008年的6.38%，抵銷了票據貼現平均餘額略有下降的負面影響。

海外貸款利息收入

2010年上半年，本行海外貸款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6.98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了17.67%，主要得益於2009年下半年開始全球經濟復蘇形成的有利影響。2007年、2008年及2009年，本行海外業務客戶貸款和墊款的利息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8.52億元、人民幣52.15億元和人民幣30.81億元，2009年較2008年下降40.92%，主要是由於受金融危機影響，海外貸款的平均收益率大幅下滑，由2008年的4.56%下降了219個基點至2009年的2.37%。2008年較2007年上漲7.48%，主要是由於本行加大對海外分行的資源投入力度，積極拓展海外貸款市場，使得海外貸款業務有了較快發展，海外分行貸款平均餘額增加。

債券投資利息收入

債券投資的利息收入一直是本行利息收入的第二大組成部分，2007年、2008年、2009年以及2010年上半年，本行債券投資利息收入分別佔總利息收入的24.44%、22.41%、21.11%和21.27%。

2010年上半年，本行債券投資利息收入為人民幣382.19億元，同比增長了8.32%，主要是由於本幣債券投資規模大幅增加所致。2007年、2008年及2009年，本行債券投資利息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96.10億元、人民幣798.77億元和人民幣716.66億元，2009年比2008年下降10.28%，主要是由於受人民銀行降息的影響，2009上半年市場利率持續走低，處於歷史低位水平，本行存量高收益債券在2009年陸續到期，再投資以及新投資收益率明顯走低。2008年的債券投資利息收入比2007年增長14.75%，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積極應對外部市場環境變化，及時主動調整債券投資政策，適時調整資產配置結構，大幅減持外幣債券投資，使得債券投資組合的收益率較上年提高35個基點至3.64%。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

本行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主要包括法定存款準備金和超額存款準備金利息收入。

2007年、2008年、2009年以及2010年上半年，本行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12.72億元、人民幣179.60億元、人民幣185.11億元和人民幣108.20億元，分別佔總利息收入的3.96%、5.04%、5.45%和6.02%。

2010年上半年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20.75%，主要是2010年上半年央行三次上調存款準備金率，導致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平均餘額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15.51%。2009年比2008年增

長3.07%，主要是由於受客戶存款大幅增長的影響，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平均餘額較上年增長22.81%。然而由於受到人民銀行降息影響，本行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平均收益率由1.77%下降到1.48%，部分抵銷了中央銀行存款平均餘額大幅增長的正面影響。2008年比2007年增長59.33%，主要是由於人民銀行在2008年上半年連續上調法定存款準備金率，使得平均餘額較2007年增長56.25%。同時本行2008年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平均收益率由2007年的1.73%上升到2008年的1.77%。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利息收入

2007年、2008年、2009年以及2010年上半年，本行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利息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1.27億元、人民幣19.71億元、人民幣7.40億元和人民幣8.34億元，分別佔總利息收入0.75%、0.55%、0.22%和0.46%。2010年上半年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人民幣4.81億元，主要由於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平均餘額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112.27%所致。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利息收入於2008及2009年持續兩年降低主要是由於受貨幣市場利率持續走低影響，平均收益率持續下降，2009年較2008年下降148個基點，2008年較2007年下降96個基點。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007年、2008年、2009年以及2010年上半年，本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5.36億元、人民幣47.49億元、人民幣84.93億元和人民幣35.51億元，分別佔總利息收入1.24%、1.33%、2.50%和1.98%。

2010年上半年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人民幣2.14億元，增幅為6.41%，主要是2010年上半年市場利率持續走高，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平均收益率較2009年上半年提升43個基點至1.46%，平均餘額的下降部分抵銷了上述影響。2009年較2008年增長78.84%，主要是由於本行為提高短期資金使用效率，增加買入返售債券及票據，故平均餘額大幅增長428.19%達到人民幣7,205.96億元，此外，2009年國內貨幣市場收益率呈現下降趨勢，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平均收益率大幅下降230個基點，部分抵銷了平均餘額增長對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正面影響；2008年較2007年增長34.30%，主要是由於本行根據流動資金管理需要增持買入返售債券，使得本行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平均餘額較2007年增長35.49%達到人民幣1,364.28億元，2008年本行買入返售的金融資產平均收益率基本保持穩定。

利息支出

本行利息支出包括客戶存款利息支出、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利息支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利息支出和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2007年、2008年、2009年以及2010年上半年，本行利息支出分別為人民幣920.48億元、人民幣1,315.80億元、人民幣1,275.78億元和人民幣618.51億元。利息支出變動主要受計息負債平均餘額及平均成本改變的影響。

2009年較2008年下降3.04%，主要是由於2009年整體計息負債平均成本率受到央行降息影響而下降48個基點，抵銷了計息負債的平均餘額較2008年增長27.14%至人民幣82,170.87億元對利息支出增長的拉動作用。2008年較2007年增長42.95%，主要是由於本行2008年計息負債平均餘額為人民幣64,629.32億元，較2007年增長14.39%，且計息負債成本率為2.03%，較2007年上升40個基點。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是本行利息支出的重要組成部分。2007年、2008年、2009年以及2010年上半年，本行客戶存款利息支出分別為人民幣781.80億元、人民幣1,171.60億元、人民幣1,109.76億元和人民幣529.23億元，分別佔總利息支出的84.93%、89.04%、86.99%及85.57%。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以產品類型劃分的公司存款及個人存款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及平均成本率。

	截止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9			2010		
(人民幣百萬元，惟百分比除外)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年化平均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年化平均成本率(%)
公司存款						
活期存款	2,337,890	7,147	0.61	2,931,086	9,056	0.62
定期存款	1,332,210	17,854	2.68	1,456,211	15,672	2.15
小計	3,670,100	25,001	1.36	4,387,297	24,728	1.14
個人存款						
活期存款	1,239,425	2,261	0.36	1,491,138	2,727	0.37
定期存款	2,080,176	30,146	2.90	2,283,319	25,134	2.20
小計	3,319,601	32,407	1.95	3,774,457	27,861	1.49
海外業務	75,239	894	2.38	98,929	334	0.68
客戶存款總額	7,064,940	58,302	1.65	8,260,683	52,923	1.29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7			2008			2009		
(人民幣百萬元，惟百分比除外)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公司存款									
活期存款	1,889,923	18,824	1.00	2,073,951	20,207	0.97	2,515,095	15,662	0.62
定期存款	780,086	18,857	2.42	994,621	33,439	3.36	1,366,547	34,488	2.52
小計	2,670,009	37,681	1.41	3,068,572	53,646	1.75	3,881,642	50,150	1.29
個人存款									
活期存款	923,206	7,314	0.79	1,029,051	6,451	0.63	1,275,657	4,719	0.37
定期存款	1,353,128	31,013	2.29	1,612,732	55,274	3.43	2,119,019	55,567	2.62
小計	2,276,334	38,327	1.68	2,641,783	61,725	2.34	3,394,676	60,286	1.78
海外業務	57,560	2,172	3.77	67,961	1,789	2.63	89,484	540	0.60
客戶存款總額	5,003,903	78,180	1.56	5,778,316	117,160	2.03	7,365,802	110,976	1.51

2010年上半年，本行客戶存款利息支出人民幣529.23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減少人民幣53.79億元，降幅為9.23%，主要是受存量定期存款重定價及定期存款佔比下降因素影響，客戶存款平均成本率較2009年上半年下降36個基點至1.29%，平均餘額的增長部分抵銷了上述影響。

2009年，本行客戶存款利息支出較2008年度減少人民幣61.84億元，降幅為5.28%，主要是由於人民銀行下調存款基準利率，客戶存款平均成本率下降52個基點至1.51%，雖然本行2009年客戶存款平均餘額較2008年增長27.47%，但平均成本率的下降大於平均餘額增長的影響，使得利息支出下降。

2008年，本行客戶存款利息支出較2007年增加人民幣389.80億元，增幅為49.86%，主要是由於客戶存款平均餘額增加以及平均成本率提高。客戶存款平均成本率較2007年提高47個基點至2.03%，主要是由於2007年人民銀行連續6次調高存款基準利率的影響。同時，受國內資本市場波動、定活期存款間利差擴大和降息預期等因素影響，境內定期存款平均餘額在客戶存款總額中的佔比較2007年提高2.49個百分點，使客戶存款平均成本率上升。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利息支出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利息支出包括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利息支出及拆入資金利息支出。2007年、2008年、2009年以及2010年上半年，本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利息支出分別為人民幣91.02億元、人民幣111.24億元、人民幣131.23億元和人民幣70.49億元，分別佔總利息支出的9.89%、8.45%、10.29%和11.40%。

2010年上半年，本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利息支出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18.33%，主要是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平均餘額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009年，本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利息支出較2008年增長17.96%，主要是受資本市場回暖影響，平均餘額增加所致。

2008年，本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利息支出較2007年增長22.21%，主要是由於平均餘額較2007年增長10.24%，以及平均成本率受定期同業存款增長較快因素影響，上升18個基點至1.8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利息支出

2007年、2008年、2009年以及2010年上半年，本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利息支出分別為人民幣15.66億元、人民幣5.71億元、人民幣0.11億元和人民幣1.37億元，分別佔總利息支出的1.70%、0.43%、0.01%和0.22%。

2009年，本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利息支出人民幣0.11億元，同比大幅減少，主要由於有關資產平均餘額大幅減少，由2008年的人民幣184.68億元降到2009年的人民幣6.11億元。

2008年，本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利息支出人民幣5.71億元，較2007年減少人民幣9.95億元，主要是由於平均餘額和平均成本率均較2007年下降。平均成本率下降168個基點主要是由於倫敦銀行間同業拆借利率持續下降導致以美元為主的外幣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平均成本率較上年大幅降低。

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支出

2007年、2008年、2009年以及2010年上半年，本行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支出分別為人民幣23.63億元、人民幣24.26億元、人民幣34.41億元和人民幣17.42億元，分別佔總利息支出的2.57%、1.84%、2.70%和2.82%。

2009年，本行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支出增長41.84%，主要原因是已發行債務證券的平均結餘較2008年增加。本行於2009年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總額人民幣800億元的次級債券，並行使贖回權將2004年發行的人民幣400億元的次級債券以面值贖回。2008年，本行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支出為人民幣24.26億元，與2007年基本持平。

淨利息收益率和淨利差

淨利息收益率是利息淨收入佔總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的比率。淨利差是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額。

淨利息收益率

2010年上半年，本行淨利息收益率為2.41%，較2009年上半年下降5個基點，但較2010年第一季度回升2個基點。淨利息收益率企穩回升主要得益於：(i)生息資產結構變化，貸款及

債券投資等收益率相對較高的資產佔比逐步提升，買入返售資產等收益率相對較低的資產佔比逐步下降；(ii)定價能力穩步提高，新發放貸款利率及浮動水平呈穩步上揚態勢；(iii)受市場利率持續走高影響，貼現及買入返售資產收益率穩步回升；(iv)通脹及升息預期使客戶存款呈現短期化趨勢。

2007年、2008年及2009年，本行淨利息收益率分別為3.18%、3.24%和2.41%，2009年較2008年下降83個基點，主要是由於(i)受人民銀行自2008年第三季度起5次下調貸款基準利率影響，貸款收益率大幅下降；(ii)在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背景下，市場流動資金充裕，貨幣市場和債券市場利率大幅走低，導致票據貼現、債券投資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等生息資產收益率均較2008年大幅下降；(iii)市場流動資金充裕、信貸資源豐富，新發放貸款利率加權平均下浮比例不斷擴大及貸款議價能力下降；(iv)受不對稱降息影響，計息負債的平均成本率降幅遠低於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的降幅；及(v)本行資產負債結構的調整與存貸款重定價不同步。

伴隨2009年宏觀經濟逐步回暖、市場利率止跌企穩及資產及負債重定價進度差異縮小，自2009年下半年起，淨利息收益率逐步企穩。

2008年較2007年上升6個基點，主要是由於：(i)2007年下半年人民銀行連續多次提高存貸款基準利率，本行2008年新發放貸款利率較高以及原有貸款按較高的利率重定價；(ii)從2007年下半年開始，市場利率不斷上升，本行存放款項、拆出資金以及債券收益率有所提高。

本行致力於長期穩定的可持續發展，2007年至2009年期間，面對國內外經濟金融形勢變化及國內貨幣政策調整，本行在堅持穩健經營的前提下採取靈活的貸款投放策略以應對經營環境挑戰。2009年，本行合理把握發展速度，均衡投放貸款，控制貸款投放總量，較好地控制了總生息資產的增速。這主要是在升息預期下，本行將貸款投放和債券投資策略性後移，以期把握利率走高的機會，保持長期股本回報的比較優勢。2008年下半年起，本行順應宏觀貨幣政策，一方面，適度調整貸款投放策略，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積極推進利率定價上浮比例較大的中小企業貸款；另一方面，本行亦加強資金轉移定價(「FTP」)的內部利率窗口指導，引導分行營銷低成本的客戶存款，一定程度上抵銷了降息對本行淨利息收益率的不利影響。

淨利差

受上述因素影響，2007年、2008年、2009年以及2010年上半年，本行的淨利差分別為3.07%、3.10%、2.30%和2.32%。

非利息收入

本行的非利息收入主要包括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和其他經營收入。2010年上半年，本行非利息收入為359.26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23.90%。2009年，本行非利息收入由2008

年人民幣448.27億元增長28.11%至人民幣574.29億元，2008年本行非利息收入亦較2007年人民幣279.42億元增長60.43%，而2007年至2009年複合年均增長率達43.36%。非利息收入的大幅度增長反映本行一直致力於收入來源多元化的發展戰略。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是本行非利息收入最大組成部分。本行2010年上半年的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為人民幣336.42億元，佔當年經營收入的比例為21.88%，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43.63%。2007年、2008年及2009年，本行的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13.13億元、人民幣384.46億元和人民幣480.59億元，分別佔當年經營收入的14.19%、14.25%和17.84%，2007年至2009年複合年均增長率達到23.89%。本行高度重視中間業務發展，在全行建立健全了中間業務綜合管理體系，建立了有效的激勵約束機制，調動了全行發展中間業務的積極性。同時，本行加大產品創新、服務提升、流程改造及機制完善力度，敏銳捕捉市場熱點，不斷發展中間業務的新增長點。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內，本行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2007**	**2008**	**2009**	**2009**	**2010**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2,731	40,056	49,839	24,391	34,674
顧問和諮詢費	2,792	6,998	10,962	6,262	7,192
代理業務手續費	16,439	10,289	9,840	4,359	6,257
銀行卡手續費	5,254	7,153	9,186	4,280	5,524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3,267	4,759	6,672	3,257	5,205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3,261	4,797	6,308	2,931	4,924
擔保手續費及信用承諾手續費	1,063	3,102	2,775	1,473	1,835
其他	655	2,958	4,096	1,829	3,73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418)	(1,610)	(1,780)	(969)	(1,03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1,313	38,446	48,059	23,422	33,64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顧問和諮詢費

2010年上半年，本行顧問和諮詢業務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71.92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了14.85%。

2009年，本行顧問和諮詢業務手續費收入由2008年的人民幣69.98億元增長56.64%至人民幣109.62億元，2008年較2007年的人民幣27.92億元增長150.64%。

2009年，本行視客戶的不同情況和投融資需求，為客戶提供全面的、多元化財務顧問服務，實現收入人民幣71.41億元，比2008年增長人民幣21.82億元、增幅44%。受政府投資拉

動，各地部分重點基礎建設項目陸續開工，與該等項目密切相關的項目造價諮詢、工程資金監管等產品快速增長，其中造價諮詢收入人民幣35.79億元，較2008年增長106%。

2008年，本行大力發展財務顧問和諮詢服務，較2007年有突飛猛進的發展。作為國內唯一擁有工程造價諮詢資質的商業銀行，本行通過大力營銷推介，造價諮詢類業務收入增長149.50%至人民幣17.34億元。

代理業務手續費

2010年上半年，本行實現代理業務手續費收入人民幣62.57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43.54%，主要是本行通過完善業務流程和激勵機制、挖掘渠道優勢、提高人員業務能力和風險防範意識等多種措施積極推動代銷保險、代銷基金及代客外匯交易等業務發展，其中，代銷保險實現手續費收入人民幣22.02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48.78%。

2007年、2008年及2009年，本行代理業務手續費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64.39億元、人民幣102.89億元和人民幣98.40億元，持續下降主要是由於金融危機和國內資本市場劇烈波動，代客外匯交易和代銷基金業務手續費收入出現較大降幅。

銀行卡業務手續費

2010年上半年，本行實現銀行卡業務手續費收入人民幣55.24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29.07%，其中，貸記卡收入增速達60.36%。2009年，本行銀行卡業務手續費收入由2008年人民幣71.53億元增長28.42%至人民幣91.86億元，2008年亦較2007年人民幣52.54億元增長36.14%。主要是由於本行透過持續加大市場拓展和資源投入、優化客戶結構及提高發卡質量而實現消費交易額以及自助設備交易額持續穩定增長。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2010年上半年，本行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收入人民幣52.05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59.81%，其中，通過優化業務流程，提高業務效率，積極創新產品，理財業務增速達到197.18%。2009年，本行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收入由2008年人民幣47.59億元增長40.20%至人民幣66.72億元，2008年亦較2007年人民幣32.67億元增長45.67%。2009年，通過優化業務流程、提高業務效率及積極創新產品，交易資金託管服務(「百易安」)、銀團貸款及理財業務的佣金收入增速分別達到195%、116%和31%。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2010年上半年，本行結算與清算手續費收入人民幣49.24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68.00%，其中，通過積極營銷結算客戶，加大產品創新力度，適應外貿回暖的市場環境，提高服務層次和水平，對公人民幣結算和國際結算業務手續費收入增速分別達到87.88%和

61.89%。2009年，本行結算與清算手續費收入由2008年人民幣47.97億元增長31.50%至人民幣63.08億元，2008年亦較2007年的人民幣32.61億元增長47.10%。結算與清算手續費收入持續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通過積極營銷客戶及提高服務層次和水平，有效增加了對公結算業務量。

擔保手續費及信用承諾手續費

2010年上半年，本行擔保手續費及信用承諾手續費收入人民幣18.35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24.58%，其中貸款承諾業務實現手續費收入人民幣8.50億元，增幅為30.77%。2007年、2008年及2009年，擔保手續費及信用承諾手續費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0.63億元、人民幣31.02億元和人民幣27.75億元。2009年較2008年減少人民幣3.27億元，主要是由於貸款承諾業務受政策調整因素影響有所放緩。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2010年上半年，本行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為人民幣10.32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6.50%。2009年，本行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由2008年的人民幣16.10億元增長10.56%至人民幣17.80億元，2008年亦較2007年的人民幣14.18億元增長13.54%，而2007年至2009年複合年均增長率為12.04%。本行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的增長符合本行中間業務增長的正常趨勢。

其他經營收入

投資證券淨收益

2010年上半年，本行投資性證券淨收益人民幣4.55億元，較上年同期降幅為86.84%，主要由於外幣債券出售額下降導致證券價差投資收益減少。

2009年實現投資證券淨收益人民幣44.71億元，主要得益於金融市場的逐步回暖，本行在控制市場風險和信用風險的前提下，適時調整債券品種和期限結構，利用市場機會，實現價差收益。

2008年投資證券淨虧損人民幣22.52億元，主要由於本行於全球金融風暴環境下，縮小外匯投資品種及減持高風險債券以減小相關信貸風險時出售若干債券所產生的虧損。

其他經營淨收益

2010年上半年，本行錄得其他經營淨收益人民幣8.60億元。其中匯兑收益人民幣0.40億元，固定資產處置淨收益人民幣0.32億元，抵債資產處置淨收益人民幣0.29億元，其他收益人民幣7.59億元。

2009年，本行錄得其他經營淨收益人民幣25.66億元，其中外匯淨虧損人民幣2.50億元，出售固定資產之淨收益人民幣1.10億元，出售已收回資產淨收益人民幣3.56億元及其他收入人民幣23.50億元。

2008年，本行錄得其他經營淨收益人民幣52.70億元，其中外匯淨收益人民幣26.42億元，出售固定資產之淨收益人民幣0.99億元，出售已收回資產淨收益人民幣1.97億元及其他收入人民幣23.32億元。

經營費用

(人民幣百萬元，惟百分比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7	2008	2009	2009	2010
員工成本	49,907	46,657	51,138	21,633	24,966
物業及設備支出	13,217	14,957	16,755	7,848	8,644
營業稅金及附加	12,337	15,793	15,972	8,036	8,826
其他	16,866	21,786	21,281	8,668	9,281
經營費用總額	92,327	99,193	105,146	46,185	51,717
成本對收入比率[1]	41.83%	36.77%	39.04%	35.13%	33.64%

(1) 經營費用(包括營業稅金及附加)除以經營收入。

2010年上半年，本行繼續加強成本管理，優化費用支出結構，經營費用總額人民幣517.17億元，增幅11.98%；成本產出效率進一步提高，成本收入比較上年同期下降1.49個百分點至33.64%。

員工成本人民幣249.66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人民幣33.33億元，增幅15.41%，低於稅前利潤和淨利潤增幅。物業及設備支出人民幣86.44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人民幣7.96億元，增幅10.14%，主要是近年來持續加大網點投入，折舊費、租金和物業管理費等剛性費用支出增長較快。營業稅金及附加人民幣88.26億元，隨經營收入增長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7.90億元，增幅為9.83%。其他經營費用人民幣92.81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人民幣6.13億元，增幅7.07%。

2009年，經營費用總計由2008年的人民幣991.93億元增長6.00%至人民幣1,051.46億元，但本行持續加強成本控制及改善成本結構。

員工成本由2008年的人民幣466.57億元增加人民幣44.81億元至2009年的人民幣511.38億元，增幅9.60%。成本增幅低於稅前利潤及淨利潤增幅。物業及設備支出由2008年人民幣149.57億元增加人民幣17.98億元至2009年的人民幣167.55億元，增幅12.02%，主要是由於基礎運營費用增加，包括近年來持續加大網點改造力度及租金與物業管理費上漲等因素影響，折舊、租金及物業管理費快速增長。營業稅及附加費較2008年的人民幣157.93億元增加人民幣1.79億元至2009年的人民幣159.72億元，增幅為1.13%。其他經營支出下降人民幣5.05億元至2009年的人民幣212.81億元，減幅為2.32%，主要是由於本行的有效成本管理及控制。隨着成本結構改善，在確保基礎開支支持業務發展的基礎上，本行2009年會議開支及招待費用較2008年分別減少29.55%及12.51%。鑑於經營費用增幅高於經營收入增幅，成本收入比自2008年攀升2.27個百分點至39.04%。

2008年，經營費用總額較2007年增加人民幣68.66億元至人民幣991.93億元，增幅為7.44%。本行持續鞏固成本控制，成本效率得到改善，成本收入比率進一步減至36.77%。

2008年，員工成本下降人民幣32.50億元至人民幣466.57億元。除2007年根據有關法律及法規支付予提前退休員工的預計利益而應計人民幣89.98億元外，員工成本增長14.05%至人

民幣57.48億元。成本增幅小於經營收入增幅。物業及設備支出增長13.16%，主要是由於整體價格增長使公用設施開支、租金及物業管理費上升。營業稅金及附加隨經營收入增加而增長28.01%。其他經營費用增長29.17%，主要是由於本行鞏固市場推廣主動權，導致業務擴展及廣告開支增加。

減值損失準備

本行資產減值準備支出主要包括貸款損失準備及其他資產減值準備支出。2010年上半年，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98.24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減少了23.36%。2009年，減值損失準備總計人民幣254.60億元，較2008年下降49.91%；2008年，減值損失準備支出為人民幣508.29億元，較2007年的人民幣275.95億元增長84.20%。

2010年上半年，本行客戶貸款和墊款減值損失人民幣101.19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減少人民幣1.55億元，主要是信貸資產質量隨着宏觀經濟逐步企穩回升而持續改善。2009年，本行客戶貸款和墊款減值損失為人民幣242.56億元，較2008年減少人民幣119.90億元，主要是由於本行不斷提升風險管理能力並加強風險預警和跟蹤管理，隨着宏觀經濟逐步企穩，本行資產質量不斷改善。2008年，本行客戶貸款和墊款減值損失人民幣362.46億元，較2007年的人民幣201.06億元增加人民幣161.40億元，主要原因是本行合理評估國際國內經濟金融形勢變化以及國內自然災害的影響，審慎計提減值損失準備。

2010年上半年，本行投資減值損失轉回人民幣2.22億元，主要是因市場形勢好轉，外幣債券價格回升使計提的債券減值損失準備回撥。2009年，本行投資減值損失為人民幣11.12億元，較2008年減少人民幣121.25億元。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準備較2008年減少人民幣97.52億元，主要是由於隨着美國經濟衰退步伐放緩，外幣債券市場走出低谷，同時本行採取外幣債券減持策略，使外幣債券餘額大幅下降。2008年，本行投資減值損失較上年增加人民幣61.62億元，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準備較2007年增加人民幣86.43億元，主要是由於根據外幣債券投資的信用狀況及市場因素等計提減值損失15.57億美元（折合人民幣106.22億元）。

所得稅費用

2010年上半年，本行所得稅費用人民幣214.15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28.79%，主要原因為本集團的稅前利潤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了27.22%。2009年，本行所得稅費用人民幣318.89億元，較2008年增加人民幣47.90億元，主要原因是稅前利潤較2008年上漲了15.85%。2008年，本行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270.99億元，較2007年減少人民幣45.75億元，主要是由於從2008年1月1日起，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從33%降至25%。剔除稅率下調因素影響，2008年所得稅費用實際增加人民幣40.97億元。

2007年、2008年、2009年以及2010年上半年，本行所得稅實際稅率分別為31.42%、22.63%、22.99%和23.23%，均低於當年適用的法定稅率，主要是由於持有的中國國債利息收入按稅法規定為免稅收益。

下表列示了在所示期間本行所得稅費用的稅項調節。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2007	2008	2009	2009	2010
稅前利潤	100,816	119,741	138,725	72,469	92,194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33,269	29,935	34,681	18,117	23,049
不可作納稅抵扣的支出	2,785	1,138	1,157	159	389
員工成本	612	684	376	—	45
資產減值損失和壞賬核銷	1,247	8	1	55	—
其他	926	446	780	104	344
免稅收入	(4,657)	(3,689)	(4,080)	(1,766)	(2,197)
中國國債利息收入	(3,677)	(3,466)	(3,777)	(1,725)	(2,146)
其他	(980)	(223)	(303)	(41)	(51)
合計	31,397	27,384	31,758	16,510	21,241
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的影響	206	—	—	—	—
影響當期損益的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71	(285)	131	118	174
所得稅費用	31,674	27,099	31,889	16,628	21,415

淨利潤

受上述因素的綜合影響，本行的淨利潤從2007年的人民幣691.42億元增至2008年的人民幣926.42億元，增幅為33.99%，再進一步增至2009年的人民幣1,068.36億元，增幅為15.32%。2010年上半年淨利潤人民幣707.79億元，較2009年上半年增長了26.75%。

經營分部業績概要

本行的經營分部已按與內部報送信息一致的方式進行列報。這些內部報送信息提供給本行主要經營決策者以向分部分配資源並評價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及業績按本行會計政策計量。

分部之間的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進行。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參考市場價格確定，並已在各分部的業績中反映。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調整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和支出以「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與第三方交易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外部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業績、資產和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以及按合理的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分部收入、業績、資產和負債包含需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抵銷的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內部交易。分部資本性支出是指在會計期間內分部購入的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等所發生的成本總額。

(1) 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是於中國內地經營，分行遍佈全國各省、自治區、直轄市，並在中國內地設有多家子公司。本集團亦在香港、新加坡、法蘭克福、約翰內斯堡、東京、首爾、紐約及胡志明市等地設立分行及在香港、倫敦設立子公司。

按地區分部列報信息時，經營收入以產生收入的分行及子公司的所在地劃分，分部資產、負債和資本性支出按其所在地劃分。

作為本附錄的用途，本行地區分部為：

— 「長江三角洲」是指本行一級分行及子公司服務的以下地區：上海市、江蘇省、浙江省、寧波市和蘇州市；

— 「珠江三角洲」是指本行一級分行服務的以下地區：廣東省、深圳市、福建省和廈門市；

— 「環渤海地區」是指本行一級分行及子公司服務的以下地區：北京市、山東省、天津市、河北省和青島市；

— 「中部地區」是指本行一級分行及子公司服務的以下地區：山西省、廣西壯族自治區、湖北省、河南省、湖南省、江西省、海南省、安徽省和三峽地區；

— 「西部地區」是指本行一級分行服務的以下地區：四川省、重慶市、貴州省、雲南省、西藏自治區、內蒙古自治區、陝西省、甘肅省、青海省、寧夏回族自治區和新疆維吾爾族自治區；及

— 「東北地區」是指本行一級分行服務的以下地區：遼寧省、吉林省、黑龍江省和大連市。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長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環渤海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行	海外	合計
外部利息淨收入	16,966	8,961	10,342	11,742	14,055	3,644	50,582	1,507	117,799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4,555	6,184	7,250	6,152	4,913	3,155	(32,164)	(45)	—
利息淨收入	21,521	15,145	17,592	17,894	18,968	6,799	18,418	1,462	117,79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8,350	6,379	5,268	5,177	4,503	1,886	1,691	388	33,642
交易淨收益／(損失)	155	171	118	20	73	58	494	(195)	894
股利收入	—	—	—	23	19	—	—	33	75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	—	—	66	8	—	380	1	455
其他經營淨收益／(損失)	178	99	120	95	174	31	(286)	449	860
經營收入	30,204	21,794	23,098	23,275	23,745	8,774	20,697	2,138	153,725
經營費用	(9,797)	(7,353)	(8,277)	(9,374)	(8,989)	(3,905)	(3,053)	(969)	(51,717)
資產減值損失	(3,806)	(1,880)	(767)	(1,618)	(1,584)	(482)	331	(18)	(9,824)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	—	—	—	—	10	10
稅前利潤	16,601	12,561	14,054	12,283	13,172	4,387	17,975	1,161	92,194
資本性支出	627	386	630	558	649	308	502	85	3,745
折舊和攤銷	968	690	854	1,034	906	449	821	50	5,772
	2010年6月30日								
分部資產	1,955,558	1,601,845	1,779,116	1,624,240	1,612,605	678,274	4,569,888	253,598	14,075,12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66
抵銷									(3,849,909)
資產總計									10,235,981
分部負債	1,945,220	1,594,826	1,770,167	1,616,055	1,605,550	675,695	4,069,532	228,332	13,505,377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5
抵銷									(3,849,909)
負債合計									9,655,783
表外信貸承諾	506,045	307,897	471,499	282,511	256,325	127,238	12,001	41,594	2,005,110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長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環渤海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行	海外	合計
外部利息淨收入	15,569	7,476	8,493	9,788	12,286	2,598	44,992	1,266	102,468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5,588	6,273	8,513	6,748	5,026	3,693	(35,775)	(66)	—
利息淨收入	21,157	13,749	17,006	16,536	17,312	6,291	9,217	1,200	102,46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966	4,285	3,709	3,829	3,242	1,219	981	191	23,422
交易淨收益／(損失)	34	84	32	18	50	23	(33)	1,085	1,293
股利收入	—	—	5	25	4	—	4	16	54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損失)	—	—	1	313	348	114	2,696	(14)	3,458
其他經營淨收益／(損失)	195	50	137	99	257	51	(139)	120	770
經營收入	27,352	18,168	20,890	20,820	21,213	7,698	12,726	2,598	131,465
經營費用	(8,959)	(6,472)	(7,429)	(8,234)	(8,092)	(3,443)	(2,606)	(950)	(46,185)
資產減值損失	(3,784)	(1,860)	(1,091)	(2,034)	(1,330)	(394)	(1,818)	(508)	(12,819)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	—	—	—	—	8	8
稅前利潤	14,609	9,836	12,370	10,552	11,791	3,861	8,302	1,148	72,469
資本性支出	725	449	946	795	778	468	393	53	4,607
折舊和攤銷	909	660	782	924	815	389	807	41	5,327
	2009年6月30日								
分部資產	1,793,466	1,448,273	1,653,496	1,419,904	1,391,998	602,605	4,298,343	118,528	12,726,613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	—	—	—	—	—	—	1,751	1,751
	1,793,466	1,448,273	1,653,496	1,419,904	1,391,998	602,605	4,298,343	120,279	12,728,36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84
抵銷									(3,628,977)
資產總計									9,110,171
分部負債	1,784,525	1,442,125	1,646,947	1,413,685	1,385,334	600,427	3,844,287	115,284	12,232,6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
抵銷									(3,628,977)
負債合計									8,603,637
表外信貸承諾	478,867	257,285	382,127	236,764	202,769	107,780	13,037	17,416	1,696,045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長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環渤海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行	海外	合計
外部利息淨收入	31,201	15,457	17,347	20,601	25,352	5,684	93,325	2,918	211,885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12,109	13,386	17,594	13,764	11,003	7,391	(75,106)	(141)	—
利息淨收入	43,310	28,843	34,941	34,365	36,355	13,075	18,219	2,777	211,88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1,848	8,506	7,770	7,496	6,638	2,679	2,625	497	48,059
交易淨收益／（虧損）	121	238	105	23	92	41	(290)	1,903	2,233
股息收入	9	—	8	12	13	—	36	22	100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5	—	11	416	348	305	3,296	90	4,471
其他經營淨收益／（損失）	478	306	279	307	741	171	(435)	719	2,566
經營收入	55,771	37,893	43,114	42,619	44,187	16,271	23,451	6,008	269,314
經營費用	(19,352)	(13,947)	(16,342)	(17,847)	(17,587)	(7,605)	(10,398)	(2,068)	(105,146)
資產減值損失	(7,384)	(3,880)	(3,867)	(4,364)	(711)	(1,584)	(996)	(2,674)	(25,460)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	—	—	—	—	17	17
稅前利潤	29,035	20,066	22,905	20,408	25,889	7,082	12,057	1,283	138,725
資本開支	3,229	1,794	2,990	3,361	3,138	1,636	5,447	179	21,774
折舊及攤銷	1,846	1,331	1,590	1,900	1,659	800	1,660	90	10,876
分部資產	1,890,649	1,462,959	1,675,219	1,500,338	1,508,896	642,640	4,418,463	232,669	13,331,833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	—	—	—	—	—	—	1,791	1,791
	1,890,649	1,462,959	1,675,219	1,500,338	1,508,896	642,640	4,418,463	234,460	13,333,624
遞延稅項資產									10,790
抵銷									(3,721,059)
資產總額									9,623,355
分部負債	1,888,969	1,460,261	1,670,431	1,497,353	1,505,890	641,924	3,910,613	209,737	12,785,178
遞延稅項負債									216
抵銷									(3,721,059)
負債總額									9,064,335
表外信貸承擔	475,571	318,201	431,592	240,055	223,893	115,788	14,956	41,417	1,861,473

(人民幣百萬元)	2008年								
	長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環渤海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行	海外	合計
外部利息淨收入	37,756	17,097	19,940	21,850	24,064	5,949	95,727	2,537	224,920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6,770	11,327	13,847	10,276	7,913	6,285	(56,222)	(196)	—
利息淨收入	44,526	28,424	33,787	32,126	31,977	12,234	39,505	2,341	224,92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9,758	6,237	6,405	5,911	5,150	2,299	2,326	360	38,446
交易淨收益	311	360	158	45	128	63	779	1,369	3,213
股息收入	5	—	35	23	5	—	63	19	150
投資性證券所得淨收益／（損失）	83	22	497	324	117	104	(3,543)	144	(2,252)
其他經營淨收益	402	270	461	516	529	203	2,432	457	5,270
經營收入	55,085	35,313	41,343	38,945	37,906	14,903	41,562	4,690	269,747
經營費用	(19,083)	(13,324)	(15,729)	(16,776)	(16,519)	(7,116)	(9,223)	(1,423)	(99,193)
資產減值損失	(6,484)	(4,128)	(7,034)	(6,387)	(9,549)	(2,353)	(13,944)	(950)	(50,829)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	—	—	—	—	16	16
稅前利潤	29,518	17,861	18,580	15,782	11,838	5,434	18,395	2,333	119,741
資本開支	2,843	1,984	2,421	3,186	2,752	1,376	2,933	376	17,871
折舊及攤銷	1,685	1,169	1,429	1,615	1,412	680	1,293	68	9,351
分部資產	1,468,824	1,074,866	1,369,934	1,157,174	1,170,334	507,337	3,523,723	119,865	10,392,057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	—	—	—	—	—	—	1,728	1,728
	1,468,824	1,074,866	1,369,934	1,157,174	1,170,334	507,337	3,523,723	121,593	10,393,785
遞延稅項資產									7,855
抵銷									(2,846,188)
資產總額									7,555,452
分部負債	1,466,440	1,074,054	1,367,662	1,158,073	1,173,707	507,936	3,064,993	121,208	9,934,073
遞延稅項負債									5
抵銷									(2,846,188)
負債總額									7,087,890
表外信貸承擔	386,800	193,746	284,558	172,079	186,488	89,428	15,936	21,445	1,350,480

(人民幣百萬元)	2007年									
	長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環渤海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行	海外	抵銷	合計
外部利息淨收入	32,260	15,108	19,267	18,805	20,670	5,712	78,295	2,658	—	192,775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6,499	9,054	10,024	8,070	6,001	4,922	(43,616)	(954)	—	—
利息淨收入	38,759	24,162	29,291	26,875	26,671	10,634	34,679	1,704	—	192,77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921	5,147	5,578	5,276	4,836	2,426	1,602	527	—	31,313
交易淨收益／(虧損)	102	87	96	33	29	33	(49)	866	—	1,197
股息收入	2	—	71	103	38	3	119	7	—	343
投資性證券所得淨收益／(損失)	44	162	342	143	159	139	310	(1)	—	1,298
其他經營淨收益／(損失)	224	235	223	357	348	116	(8,468)	756	—	(6,209)
經營收入	45,052	29,793	35,601	32,787	32,081	13,351	28,193	3,859	—	220,717
經營費用	(15,440)	(11,108)	(12,919)	(14,443)	(13,754)	(6,177)	(17,267)	(1,219)	—	(92,327)
資產減值損失	(3,678)	(3,738)	(5,762)	(2,885)	(2,980)	(2,034)	(6,356)	(162)	—	(27,595)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	—	—	—	—	21	—	21
稅前利潤	25,934	14,947	16,920	15,459	15,347	5,140	4,570	2,499	—	100,816
資本開支	2,249	1,579	2,353	2,049	2,028	983	1,513	170	—	12,924
折舊及攤銷	1,486	1,040	1,178	1,395	1,194	562	944	48	—	7,847
分部資產	1,308,774	952,276	1,172,087	968,641	917,902	436,686	3,091,749	102,812	(2,353,884)	6,597,043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	—	—	—	—	—	—	1,099	—	1,099
	1,308,774	952,276	1,172,087	968,641	917,902	436,686	3,091,749	103,911	(2,353,884)	6,598,142
未分配資產										35
資產總額										6,598,177
分部負債	1,305,366	950,489	1,166,755	968,695	917,340	437,124	2,677,440	105,800	(2,353,884)	6,175,125
未分配負債										771
負債總額										6,175,896
表外信貸承擔	268,705	134,329	215,944	130,146	131,331	47,022	14,224	27,858	—	969,559

(2) 業務分部

作為本附錄及附錄四的用途，本行的主要業務分部如下：

公司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公司類客戶、政府機關和金融機構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類貸款、貿易融資、存款服務、代理服務、財務顧問與諮詢服務、現金管理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託管服務及擔保服務等。

個人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個人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存款服務、銀行卡服務、個人理財服務、匯款服務和證券代理服務等。

資金業務

該分部包括於銀行間市場進行同業拆借交易、回購及返售交易、投資債券、自營衍生金融工具及自營外匯買賣。資金業務分部也包括進行代客衍生金融工具、代客外匯和代客貴金屬買賣。該分部還對本行流動性頭寸進行管理，包括發行債務證券。

其他業務

該分部包括股權投資及海外分行和子公司的收入、業績、資產和負債。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行各主要業務分部的經營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09年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公司銀行業務	117,061	53.04	142,076	52.67	144,662	53.71	71,490	54.38	78,986	51.38
個人銀行業務	73,441	33.27	74,573	27.65	80,967	30.06	38,229	29.08	45,071	29.32
資金業務	25,117	11.38	47,366	17.56	35,040	13.01	17,849	13.58	26,717	17.38
其他業務(1)	5,098	2.31	5,732	2.12	8,645	3.22	3,897	2.96	2,951	1.92
經營收入總計	220,717	100.00	269,747	100.00	269,314	100.00	131,465	100.00	153,725	100.00

(1) 包括股本投資、海外業務及不屬於若干分部的收入。

流動性

本行主要以客戶存款為貸款及投資組合提供資金。儘管客戶的大部分存款屬於短期存款，但客戶存款一直以來且相信會繼續作為本行的穩定資金來源。截至2007年、2008年和2009年末以及2010年上半年，於一年內到期的客戶存款分別佔存款總數的94.96%、93.48%、94.66%及95.21%。有關本行短期負債及資金來源的其他資料見「資產及負債 — 負債及資金來源」。

本行管理流動資金時，主要監察資產及負債的到期情況以確保有充足資金履行到期責任。此外，本行在人民銀行票據及中國國債等流動資產上大量投入資金，令本行可靈活應付潛在流動資金需求。本行已進入銀行間貨幣市場並曾成為淨借出人，故無懼流動資金需求的進一步增加。

2010年上半年，人民銀行三次提高法定準備金率，並通過公開市場持續淨回籠資金，銀行間市場資金面由相對寬鬆轉為整體緊張；6月底隨着人民銀行淨投放資金的增加，緊張的局面有所緩解。受此影響，本集團流動性水平雖然有所波動，但通過不斷完善制度建設，加強日常資金調度，提前做好統籌安排，資金備付率始終保持在合理水平，保證了正常支付與清算。

下表列示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資產及負債的剩餘到期期限。

	截至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368,029	230,777	—	—	—	—	—	1,598,806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12	56,965	21,594	11,249	3,023	306	—	93,14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187,930	22,117	47,302	—	—	257,349
客戶貸款和墊款	38,498	22,344	174,640	361,348	1,382,922	1,544,122	1,692,099	5,215,973
投資	28,532	—	166,488	338,245	739,645	731,524	875,840	2,880,274
其他資產	109,278	22,921	5,010	6,835	16,749	12,719	16,918	190,430
資產總額	1,544,349	333,007	555,662	739,794	2,189,641	2,288,671	2,584,857	10,235,98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1,344	—	—	—	—	—	1,34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	526,908	48,582	35,559	43,267	109,301	—	763,6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1,928	2,229	4,682	—	2,011	28	10,87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	—	—	2,000	—	—	2,000
客戶存款	—	4,777,767	706,603	675,467	2,020,622	411,130	112	8,591,701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861	3,864	4,642	4,844	80,506	94,717
其他負債	115	64,262	60,367	7,956	37,970	11,758	9,098	191,526
負債總額	115	5,372,209	818,642	727,528	2,108,501	539,044	89,744	9,655,783
淨頭寸	1,554,234	(5,039,202)	(262,980)	12,266	81,140	1,749,627	2,495,113	580,198

資金來源

股東權益

於2010年6月30日，本行股東權益總額為人民幣5,801.9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11.78億元；股東權益總額對資產總額的比率為5.67%，較上年末下降0.14個百分點。本行截至2009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權益由2008年12月31日及200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675.62億元及人民幣4,222.81億元增至人民幣5,590.20億元。股東權益包括股本、資本公積、投資重估儲備、盈餘公積、一般風險準備、未分配利潤及外幣報表折算差額。下表列示所示期間本行總股本權益變動的組成部分。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非控制性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一、2010年1月1日	233,689	90,266	13,163	37,421	46,806	136,112	(1,982)	3,545	559,020
二、本期增減變動金額	—	6	(2,254)	—	14,463	9,073	(437)	327	21,178
(一)淨利潤	—	—	—	—	—	70,741	—	38	70,779
(二)其他綜合收益	—	6	(2,254)	—	—	—	(437)	55	(2,630)
綜合收益合計	—	6	(2,254)	—	—	70,741	(437)	93	68,149
(三)股東投入和減少資本	—	—	—	—	—	—	—	256	256
(四)利潤分配	—	—	—	—	14,463	(61,668)	—	(22)	(47,227)
1.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4,463	(14,463)	—	—	—
2.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47,205)	—	(22)	(47,227)
三、2010年6月30日	233,689	90,272	10,909	37,421	61,269	145,185	(2,419)	3,872	580,198
2009年1月1日	233,689	90,241	11,156	26,922	46,628	59,593	(2,263)	1,596	467,562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25	2,007	10,499	178	76,519	281	1,949	91,458
(一)本年綜合收益	—	25	2,007	—	—	106,756	281	89	109,158
(二)因股權變動引起的股東權益變化	—	—	—	—	—	—	—	1,878	1,878
1. 因出售股權引起的非控制性權益變動	—	—	—	—	—	—	—	100	100
2. 因設立新子公司產生的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130	130
3. 因收購子公司產生的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1,648	1,648
(三)利潤分配	—	—	—	10,499	178	(30,237)	—	(18)	(19,578)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10,499	—	(10,499)	—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78	(178)	—	—	—
3.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19,560)	—	(18)	(19,578)
2009年12月31日	233,689	90,266	13,163	37,421	46,806	136,112	(1,982)	3,545	559,020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股本	資本公積	投資重估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非控制性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2008年1月1日	233,689	90,241	16,408	17,845	31,548	32,164	(918)	1,304	422,281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	(5,252)	9,077	15,080	27,429	(1,345)	292	45,281
(一)本年綜合收益	—	—	(5,252)	—	—	92,599	(1,345)	41	86,043
(二)因股權變動引起的股東權益變化	—	—	—	—	—	—	—	274	274
1. 因增資引起的非控制性權益變動	—	—	—	—	—	—	—	212	212
2. 因出售股權引起的非控制性權益變動	—	—	—	—	—	—	—	38	38
3. 因設立新子公司產生的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24	24
(三)利潤分配	—	—	—	9,077	15,080	(65,170)	—	(23)	(41,036)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9,077	—	(9,077)	—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5,080	(15,080)	—	—	—
3.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41,013)	—	(23)	(41,036)
2008年12月31日	233,689	90,241	11,156	26,922	46,628	59,593	(2,263)	1,596	467,562

資本充足率

下表列示報告期內本行按照中國銀監會《關於修改〈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的決定》(中國銀監會令[2007]第11號)的有關規定計算的資本充足率和核心資本充足率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核心資本充足率[1]	10.37%	10.17%	9.31%	9.27%
資本充足率[2]	12.58%	12.16%	11.70%	11.68%
核心資本：				
股本	233,689	233,689	233,689	233,689
資本公積	85,408	83,202	82,427	82,561
盈餘公積和一般風險準備	49,393	73,550	84,227	98,690
未分配利潤[3]	16,609	39,316	87,564	112,056
非控制性權益	1,304	1,596	3,545	3,872
總核心資本	386,403	431,353	491,452	530,868
附屬資本：				
貸款損失一般準備金	33,373	38,110	48,463	53,645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重估增值[4]	10,527	8,684	10,815	9,580
已發行次級債券	40,000	40,000	80,000	80,000
總附屬資本	83,900	86,794	139,278	143,225
扣除前總資本	470,303	518,147	630,730	674,093
扣除：				
商譽	(1,624)	(1,527)	(1,590)	(1,574)
未合併股本投資	(4,687)	(5,682)	(8,903)	(12,389)
其他[5]	(810)	(522)	(12,004)	(2,369)
資本淨額	463,182	510,416	608,233	657,761
加權風險資產[6]	3,683,123	4,196,493	5,197,545	5,631,214

(1) 核心資本充足率等於核心資本扣除100%商譽和50%未合併股權投資及其他扣減項後的淨額，除以加權風險資產。
(2) 資本充足率等於資本淨額除以加權風險資產。
(3) 未分配利潤已扣除報告期後本行建議分派的股息。
(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累計增值淨額產生的投資重估儲備從核心資本中扣除，並且將有關餘額的50%計入附屬資本。此外，對於未實現的交易性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累計增值淨額扣除所得稅後從核心資本扣除，並記入附屬資本。
(5) 其他主要是指按中國銀監會的規定扣除的資產支持證券投資。
(6) 加權風險資產包括12.5倍的市場風險資本。

截至2007年、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以及2010年6月30日，本行的資本充足率分別為12.58%、12.16%、11.70%和11.68%，核心資本充足率為10.37%、10.17%、9.31%和9.27%，均符合中國銀監會的監管要求。

或有負債、承諾及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信貸承諾

信貸承諾包括已審批並簽訂合同的貸款、信用卡透支額度、財務擔保及信用證服務。本行評估並相應就或有損失計提準備。

貸款及信用卡承諾的合同金額是指貸款及信用卡額度全部支用時的金額。保函及信用證的合同金額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約時可能出現的最大損失額。承兑匯票是指本行對客戶簽發的匯票作出的兑付承諾。本行預期大部分的承兑匯票均會與客戶償付款項同時結清。

有關信用額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因此下述合同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的預期現金流出。

(人民幣百萬元)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信用卡承諾	99,086	174,714	260,656	268,233
貸款承諾	267,516	307,845	527,627	620,676
銀行承兑匯票	143,166	219,603	339,354	372,374
融資保函	124,772	182,518	149,750	159,276
非融資保函	246,135	362,668	415,342	433,164
開出即期信用證	34,486	36,386	47,091	53,388
開出遠期信用證	45,156	35,110	72,373	70,996
其他	9,242	31,636	49,280	27,003
合計	969,559	1,350,480	1,861,473	2,005,110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是根據中國銀監會規則計算所得的數額，具體根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和到期期限的特點而定。或有負債和承擔採用的風險權重由0%至100%不等。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或有負債和承擔的信貸風險加權金額，已考慮雙邊淨額結算安排的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或有負債和承擔的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479,813	660,982	898,284	936,150

經營租賃承諾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協議須支付的日後最低租賃付款額。

(人民幣百萬元)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1年以內	1,838	2,458	3,012	2,881
1年以上至2年以內	1,444	2,018	2,293	2,327
2年以上至3年以內	1,282	1,571	1,822	1,768
3年以上至5年以內	1,616	2,150	2,319	1,922
5年以上	1,437	1,345	1,767	1,306
合計	7,617	9,542	11,213	10,204

資本承諾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已授權的資本承諾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購買固定資產				
— 已訂約	1,791	6,333	5,511	3,106
— 已授權未訂約	1,150	558	1,652	4,634
合計	2,941	6,891	7,163	7,740

證券承銷承諾

截至2007年、2008年和2009年12月31日以及2010年6月30日，本行未到期的證券承銷承諾分別為人民幣109.50億元、0、人民幣38.90億元和0。

承兌責任

本行是中國國債承銷商之一。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到期日前兌付國債，本行有為該等債券持有人兌付的責任。

債券於到期日前的承兌價為票面價值與兌付日應計未付利息之和。債券持有人的應計未付利息按照財政部和人民銀行有關規則計算。兌付價可能與兌付日市場上交易的類似債券的公允價值不同。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票面值對已承銷、出售、但未到期的國債之承兌責任。本行預計於國債到期日前通過本行提前承兌的國債金額不大。

(人民幣百萬元)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承兌責任	71,423	62,677	81,424	80,333

未決訴訟和糾紛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尚有作為被起訴方，涉案金額約為人民幣24.67億元的未決訴訟案件及糾紛。本行根據內部及外部經辦律師意見，將這些案件及糾紛的很可能損失確認為預計負債人民幣8.76億元。本行相信計提的預計負債是合理並足夠的。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是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工具，其中包括本行在外匯和利率市場進行的遠期、掉期和期權交易，均為場外交易。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衍生金融工具資產與負債的名義金額及公允價值。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利率合約	121,169	1,322	1,403	183,695	9,016	9,451	173,170	3,826	4,015	182,363	3,771	4,016
匯率合約	584,108	13,308	6,548	489,431	11,758	9,114	510,831	4,614	4,531	656,772	6,197	5,429
貴金屬合約	67	—	1	510	10	—	1,244	38	—	2,030	12	—
權益工具合約	36	2	—	806	515	—	1,540	978	29	2,396	724	17
合計	705,380	14,632	7,952	674,442	21,299	18,565	686,785	9,456	8,575	843,561	10,704	9,462

本行進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的目的是管理本行的資金業務及資產與負債。資金業務包括組成及推銷其衍生金融工具，使客戶得以轉移、變更或減少其現有或預期的風險。當資產和負債的利率不匹配時，本行會通過利率互換，將固定利率轉為浮動利率；對於外幣資產或負債，本行通過遠期合約和貨幣掉期抵銷因匯率變動而引起價值波動的風險。本行衍生金融工具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與投資敞口和利率及匯率有關。

合同債務的列表披露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已知合同債務。

(人民幣百萬元)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資產負債表內				
已發行存款證	9,284	11,017	15,893	11,955
已發行債券	—	2,854	2,863	2,868
已發行次級債券	39,928	39,939	79,888	79,894
資產負債表外				
信貸承諾	969,559	1,350,480	1,861,473	2,005,110
經營租賃承諾	7,617	9,542	11,213	10,204
資本承諾	2,941	6,891	7,163	7,740
證券承銷責任	10,950	—	3,890	—
債券承兑責任	71,423	62,677	81,424	80,333
合計	1,111,702	1,483,400	2,063,807	2,198,104

市場風險的量化及性質分析

市場風險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商品價格、股票價格和其他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銀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風險存在於本行的交易和非交易業務中。

利率風險

根據宏觀經濟政策和金融市場變化，本行積極採取有效措施，加強利率風險管理，及時調整和完善內外部定價體系，優化金融市場業務內部資金轉移定價；將利率風險納入全行經濟資本計量體系中，以優化風險管理；運用多種工具引導全行注重利率風險，加強長期固定利率存貸款管理，建立了利率風險準備金制度；為達到巴塞爾新資本協議第二支柱要求，本集團實施資產負債管理信息系統二期項目，對風險管理模塊進行優化。

2010年上半年，本行圍繞巴塞爾新資本協議第二支柱相關要求致力於加強利率風險管理基礎建設。本行聘請專業諮詢公司完成了壓力測試和客戶行為諮詢；初步搭建起制度框架，通過巴塞爾新資本協議內部自評估，確保制度上嚴格合規、流程上恰當完備。本行資產負債管理系統二期項目主體功能上綫後，亦具有缺口、久期、淨利息收入動態模擬和壓力測試等多種計量功能，為利率風險的精細化管理提供技術支持。同時，本行還根據市場變化和管理需要，進一步優化了長期限項目貸款、個人貸款以及拆出同業款項等價格授權體系和價格形成機制，在控制風險的同時提高市場競爭力。

下表列示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下一個預期重定價日期(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的分析。

	截至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實際利率	不計息	3個月以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2%	51,989	1,546,817	—	—	—	1,598,806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	1.41%	—	89,820	3,023	306	—	93,149
根據返售金融資產	1.46%	—	210,047	47,302	—	—	257,349
客戶貸款和墊款	5.03%	—	1,273,811	3,857,478	26,235	58,449	5,215,973
投資	2.80%	28,151	505,114	739,645	731,524	875,840	2,880,274
其他資產	—	190,430	—	—	—	—	190,430
資產總額	3.68%	270,570	3,625,609	4,647,448	758,065	934,289	10,235,981
向中央銀行借款	1.89%	—	1,344	—	—	—	1,34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1.71%	—	611,049	43,267	109,301	—	763,6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41%	10,850	28	—	—	—	10,878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32%	—	—	2,000	—	—	2,000
客戶存款	1.29%	30,865	6,128,972	2,020,622	411,130	112	8,591,701
已發行債務證券	3.66%	—	4,725	4,642	4,844	80,506	94,717
其他負債	—	191,526	—	—	—	—	191,526
負債總額	1.36%	233,241	6,746,118	2,070,531	525,275	80,618	9,655,783
資產負債缺口	2.32%	37,329	(3,120,509)	2,576,917	232,790	853,671	580,198

匯率風險

本行的匯率風險主要來自資產及負債中的幣種錯配。本行主要通過監控淨貨幣頭寸來評估匯率風險，並通過盡量使資產及負債中每個幣種各自匹配來管理匯率風險。

2010年上半年，本行對資產負債管理系統中匯率風險管理模塊進行了持續優化，主要功能已成功上綫。匯率風險敞口自動計量範圍擴展到海外分行，並支持對子公司匯率風險的計量。匯率風險敞口計量的方法論進一步完善，計量準度、精度大幅提高。開發了匯率風險情景模擬和壓力測試等高級功能，並支持匯率類衍生品價值重估和風險價值計量。

下表列示了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行按幣種分析的資產負債金額。

	截至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	美元折合人民幣	其他折合人民幣	合計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65,074	5,731	28,001	1,598,806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327,708	17,270	5,520	350,498
客戶貸款和墊款	4,881,962	224,796	109,215	5,215,973
投資	2,811,609	37,111	31,554	2,880,274
其他資產	183,037	2,701	4,692	190,430
資產總計	9,769,390	287,609	178,982	10,235,981
向中央銀行借款	6	339	999	1,34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643,641	85,853	36,123	765,6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0,850	28	—	10,878
客戶存款	8,345,773	125,368	120,560	8,591,701
已發行債務證券	82,762	2,328	9,627	94,717
其他負債	182,920	2,439	6,167	191,526
負債合計	9,265,952	216,355	173,476	9,655,783
淨頭寸	503,438	71,254	5,506	580,198
衍生金融工具的淨名義金額	59,787	(66,964)	7,781	604

人民幣兌美元或任何其他貨幣升值，可能導致本行以外幣計價的資產價值下跌。

資本支出

本行的資本性支出主要是為維持本行持續經營而用於增設、裝修改造營業網點以及購置固定資產等項目的支出，如營業網點購置與裝修、自助設備的購置、信息技術開發項目、計算機設備等科技投入、生產性基礎設施建設等。截至2007年、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0年6月30日六個月，本行的資本支出分別為人民幣129.24億元、人民幣178.71億元、人民幣217.74億元人民幣37.45億元，資本支出的增加與本行網點拓展及固定資產購置增長情況相符。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行資本承諾人民幣71.63億元，其中已訂約資本支出承諾人民幣55.11億元，用於購買固定資產。

應用會計政策的主要估計及判斷

在釐訂一些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時，本行於結算日就不確定未來事件對該等資產及負債的影響作出假設。由於會使用現金流及貼現率，故該等估計涉及該等項目的假設。本行的估計及假設是基於過往經驗及對未來事項的預測作出，會定期審閱。除未來事件的假設及估計，本行亦會在應用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貸款和墊款、可供出售和持有至到期債務投資的減值損失

本行定期審閱客戶貸款和墊款、可供出售和持有至到期債務投資，以評估其是否出現減值情況，並在出現減值情況時評估減值損失的金額。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顯示個別客戶貸款和墊款、可供出售和持有至到期債務投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大幅下降的可觀察數據、顯示投資組合中債務人及發行人的還款狀況出現不利變動的可觀察數據，或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發生變化引起組合內資產違約等事項。

個別評估的客戶貸款減值損失金額為該客戶貸款和墊款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減少淨額。對於個別評估的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減值損失亦採納相同準則，惟作為實際暫行方法，本行以評估日該金融工具可觀察的市場價值為基礎評估其減值損失除外。對於可供出售債務投資，本行以取得成本(抵減本金償還及攤銷)與公允價值之間的差異，減去評估日已於損益中確認的減值損失。

當共同評估客戶貸款和墊款與持有至到期債務投資的減值損失時，減值損失金額是根據與客戶貸款和墊款與持有至到期債務投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資產的歷史損失經驗釐定，並根據反映當前經濟狀況的可觀察數據進行調整。管理層定期審閱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的方法和假設，減少預計損失與實際損失之間的差額。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減值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公允價值大幅或持續下跌至成本以下。決定公允價值是否出現大幅或持續下跌時需要進行判斷。進行判斷時，本行會考慮歷史市場波動和該權益工具的股價數據，以及被投資企業所屬行業表現和其財務狀況等其他因素。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以估值當天在活躍市場的報價為準。市場報價來自能即時及經常提供來自交易所或經紀報價價格信息的活躍市場，而該價格信息代表公平交易基礎上實際並經常發生的市場交易。

至於其他金融工具，本行使用估值技術包括折現現金流模式及其他估值模式，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所用的假設及輸入變量包括無風險利率、基準利率、信用點差和匯率。當使用折現現金流模式時，估計現金流量乃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而折現率是各報告期末在市場上有相似條款及條件的金融工具的當前利率。當使用其他定價模式時，輸入參數是基於各報告期末的可觀察市場數據。

估值技術的目標是確定可反映報告日財務工具價格(市場參與者公平釐定)的公允價值釐定方式。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重新分類

評估某項金融資產是否符合歸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的條件時，管理層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倘本行持有某項投資的意圖及能力至到期日發生變化，則或會導致整個投資組合重新歸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所得稅

確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本行審慎評估各項交易的稅務影響，並相應計提的稅項撥備。本行根據稅收法規的變動定期重新評估該等交易的稅務處理。遞延稅項資產按尚未動用稅務虧損與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會在未來期間可能取得足夠的應納稅收益，而可用以抵扣未動用稅項抵免時確認，管理層須判斷獲得未來應納稅收益的可能性。本行持續審閱管理層判斷，如預計未來應納稅溢利可令遞延稅項資產收回，則將確認額外遞延所得稅資產。

營運資金

香港上市規則第9.20(1)條、第11.06條及B部分附錄一第三十段規定本供股章程須載入董事的相關聲明，即董事認為本行營運資金是否充足，如不充足，則建議如何提供董事認為必要的額外營運資金。

本行認為傳統「營運資金」的概念並不適用於本行，且營運資金是否充足的相關聲明(如有載入)並不能為股東及本行投資者提供重要信息。對於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乃評估償債能力更合適的指標。本行作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銀行，受人民銀行及中國銀監會等機構的監管。中國銀監會對在中國境內營運的商業銀行實施最低資本充足率的規定，本行須導守中國銀監會頒佈的資本充足率規定，且本供股章程所載資料清楚顯示本行已經並持續遵守銀行監管機構所頒佈有關資本充足率的規定。因此，本行認為儘管沒有載入有關營運資金是否充足的聲明，惟於本供股章程載入本行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三年度以及截至2009年及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資本充足率足以為股東及本行投資者提供可適當評估H股供股的充分資料。基於上述理由，加上考慮到本行須調配大量資源方可製作有關聲明，本行申請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9.20(1)條、第11.06條及B部分附錄一第三十段的營運資金聲明規定，香港聯交所已給予該項豁免。

債務

於2010年9月30日，本行的債務包括：

(1) 價值人民幣800億元將於2019年2月至2024年12月期間到期的次級債券；

(2) 來自中央銀行的借款、來自客戶的存款、來自銀行和其他非銀行金融機構的同業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以及本行從事銀行業務的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存款證；及

(3) 本行從事銀行業務的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直接信貸替代項目、交易相關或有負債、貿易相關或有負債及其他承諾。

除本供股章程另有披露外，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本行概無任何尚未償還的按揭、抵押、債權證或其他借貸資本(已發行或同意將予發行)、銀行透支、貸款、承兑債務或其他類似債務、租購或融資租賃承諾或任何擔保或其他或有負債。

利潤分配

根據2009年6月11日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股東批准自2008年7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利潤分配方案，本行派發自2008年7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末期股息共計人民幣195.60億元。2010年6月24日，股東批准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如下：

(1) 以2009年淨利潤人民幣1,049.86億元為基數，按10%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積金人民幣104.99億元。上述法定公積金已於2009報告期末記錄於「盈餘公積」。

(2) 根據財政部的有關規定，2009年全年計提一般準備金人民幣143.82億元。

(3) 向全體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202元(含稅)，共計人民幣472.05億元。該等股息於2009年報告期末並無確認為負債。

本行於2010年7月21日向2010年7月7日在冊的股東發放了2009年度現金股息，金額為每股人民幣0.202元(含稅)。

資產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02,359.81億元，較2009年12月31日增長6.37%。截至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總額分別為人民幣96,233.55億元、人民幣75,554.52億元和人民幣65,981.77億元，2007年至2009年複合年均增長率為20.77%。本集團資產總額的持續增長主要來自客戶貸款和墊款等生息資產的快速增長。

在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上，客戶貸款和墊款以扣除貸款減值損失準備後的淨額列示。在本節討論中，除另有註明外，客戶貸款和墊款均指扣除損失準備前的總額。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資產總額的構成情況。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3,272,157		3,793,943		4,819,773		5,349,382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	(88,928)		(110,368)		(126,826)		(133,409)	
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	3,183,229	48.24	3,683,575	48.75	4,692,947	48.77	5,215,973	50.96
投資淨額[1]	2,201,810	33.37	2,194,748	29.05	2,578,799	26.80	2,878,476	28.12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43,724	12.79	1,247,450	16.51	1,458,648	15.16	1,598,806	15.62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	88,798	1.35	49,932	0.66	123,380	1.28	93,149	0.9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7,245	2.08	208,548	2.76	589,606	6.13	257,349	2.51
應收利息	33,900	0.51	38,317	0.51	40,345	0.42	42,477	0.42
其他資產[2]	109,471	1.66	132,882	1.76	139,630	1.44	149,751	1.46
資產總額	6,598,177	100.00	7,555,452	100.00	9,623,355	100.00	10,235,981	100.00

(1) 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及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2) 包括貴金屬、衍生金融資產、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固定資產、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商譽、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資產。

客戶貸款和墊款

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分別為人民幣52,159.73億元、人民幣46,929.47億元、人民幣36,835.75億元和人民幣31,832.29億元，分別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50.96%、48.77%、48.75%和48.24%。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為人民幣53,493.82億元，較2009年12月31日增長10.99%。截至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8,197.73億元、人民幣37,939.43億元和人民幣32,721.57億元，同比增長27.04%和

15.95%。客戶貸款和墊款的持續增長主要是由於在保增長、擴內需的宏觀政策背景下，本集團在有效控制風險的基礎上加大了對優質項目和重點客戶的貸款投放規模，同時加強對市場發展潛力大、客戶需求突出的民生領域支持力度。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客戶貸款和墊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分佈情況。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類貸款	2,344,757	71.66	2,689,784	70.90	3,351,315	69.53	3,737,338	69.87
個人貸款	723,805	22.12	821,531	21.65	1,088,459	22.58	1,247,708	23.32
票據貼現	102,826	3.14	163,161	4.30	228,361	4.74	194,644	3.64
海外貸款	100,769	3.08	119,467	3.15	151,638	3.15	169,692	3.17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3,272,157	100.00	3,793,943	100.00	4,819,773	100.00	5,349,382	100.00

公司類貸款

公司類貸款是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的重要組成部分。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公司類貸款總額為人民幣37,373.38億元，較2009年12月31日增長11.52%。截至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類貸款分別為人民幣33,513.15億元、人民幣26,897.84億元和人民幣23,447.57億元，同比增速為24.59%和14.71%，2007年至2009年複合年均增長率達19.55%。在貸款投放上，本集團堅持控制總量、把握節奏、調整結構、確保質量的審慎原則。2008年三季度以來，中國政府為積極應對金融危機，出台了一攬子經濟刺激計劃。人民銀行相應調整貨幣政策操作，保證貨幣信貸穩定增長及金融體系流動性充足，並引導商業銀行擴大貸款總量促進經濟平穩較快增長。在此背景下，本集團及早把握宏觀經濟政策調整動向，在2009年一季度前完成了大批優質客戶營銷和優質項目的儲備工作，贏得了市場先機和風險控制主動權。此後，在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背景下，本集團相應主動進行信貸結構調整，控制貸款增量，合理把握信貸投放節奏，實現了低於同業的貸款增速。

按期限劃分的公司類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按期限劃分的公司類貸款分佈情況。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短期貸款	820,908	35.01	855,397	31.80	915,674	27.32	1,072,698	28.70
中長期貸款	1,523,849	64.99	1,834,387	68.20	2,435,641	72.68	2,664,640	71.30
公司類貸款總計	2,344,757	100.00	2,689,784	100.00	3,351,315	100.00	3,737,338	100.00

從本集團產品組合的期限結構上看，2007年至2009年，本集團資產質量好、收益率高的中長期貸款佔公司類貸款的比例持續提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主動優化產品結構，加大了對高信用等級公司客戶、基礎設施相關行業重點項目的信貸投放力度。2010年上半年，貸款期限結構基本保持穩定，短期貸款略有增加。

按行業劃分的公司類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公司類貸款按行業劃分的分佈情況。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製造業	592,502	25.27	663,350	24.66	803,302	23.97	931,077	24.91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370,732	15.81	426,803	15.87	519,078	15.49	593,086	15.87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377,285	16.09	452,472	16.82	486,094	14.50	500,143	13.38
房地產業	317,780	13.55	329,381	12.25	358,651	10.70	378,611	10.13
租賃及商業服務業	92,968	3.96	135,746	5.05	303,380	9.05	349,065	9.34
其中：商務服務業	91,951	3.92	135,105	5.02	301,502	9.00	344,633	9.22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06,693	4.55	132,426	4.92	206,175	6.15	212,819	5.69
批發和零售業	89,289	3.81	102,590	3.81	146,693	4.38	188,014	5.03
建築業	101,467	4.33	116,551	4.33	116,379	3.47	134,670	3.60
採礦業	69,666	2.97	90,499	3.36	104,019	3.10	122,117	3.27
其中：石油和天然氣開採業	14,948	0.64	18,083	0.67	4,599	0.14	7,577	0.20
教育	78,153	3.33	78,870	2.93	93,351	2.79	101,823	2.72
電訊、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35,846	1.53	25,943	0.96	25,249	0.75	23,548	0.63
其中：電信和其他信息傳輸服務業	32,772	1.40	23,598	0.88	22,450	0.67	20,763	0.56
其他	112,376	4.80	135,153	5.04	188,944	5.65	202,365	5.43
公司類貸款合計	2,344,757	100.00	2,689,784	100.00	3,351,315	100.00	3,737,338	100.00

本集團深入研究不同行業發展的基本方向和趨勢，採取「進、保、控、壓、退」策略，針對不同區域、客戶及產品實行差別信貸政策，大力加強信貸結構調整和風險控制，針對產能過剩和重複建設行業嚴格名單制管理，加強授信風險管控。

考慮到宏觀調控與經濟形勢變化影響，本集團近年來嚴格房地產業客戶准入標準，適度控制貸款投放節奏，截至2009年12月31日，房地產業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586.51億元，較2008年底僅增加人民幣292.70億元，增幅為8.89%，遠低於公司類貸款總額24.59%的增幅。房地產業貸款佔公司類貸款總額的比例不斷下降，自2007年的13.55%下降至2009年的10.70%。根據房地產市場最新變化，本集團主動控制房地產業貸款發展規模，2010年上半年房地產業貸款較2009年年末僅增長5.57%，低於公司類貸款11.52%的增速。同時，本集團持續優化客戶結構，新增貸款主要支持房價走勢平穩區域中資金實力強、開發項目資質高的重點優質客戶，重點支持符合國家產業政策的住宅類項目，包括居民住宅和經濟適用房項目開發。本集團房地產業貸款質量穩步提高，自2007年底至2010年6月30日，房地產業不良貸款餘額從人民幣153.72億元下降至人民幣74.42億元，而不良貸款率自4.84%下降至1.97%。

個人貸款

2007年至2010年上半年，本集團個人貸款實現快速增長。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個人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2,477.08億元，較2009年12月31日相比增加14.63%。截至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個人貸款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0,884.59億元、人民幣8,215.31億元和人民幣7,238.05億元，同比增速分別為32.49%和13.50%，2007年至2009年複合年均增長率達到22.63%。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個人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個人貸款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分佈情況。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個人住房貸款	527,888	72.93	603,147	73.42	852,531	78.32	1,002,221	80.33
個人消費貸款	66,573	9.20	74,964	9.12	78,651	7.23	76,410	6.12
其他[1]	129,344	17.87	143,420	17.46	157,277	14.45	169,077	13.55
個人貸款合計	723,805	100.00	821,531	100.00	1,088,459	100.00	1,247,708	100.00

(1) 包括個人商業用房抵押貸款、個人助業貸款、個人住房最高額抵押貸款、信用卡貸款、個人助學貸款等。

近年來，本集團致力於打造和完善個人信貸業務的產品鏈、價值鏈，全方位、多層次拓展新領域和新市場，提升服務品質。本集團以個貸中心專業化經營機制為平台，實現個貸業務處理流程化和操作環節的標準化，在客戶細分基礎上提供差別化的個人貸款產品和服務。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個人住房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0,022.21億元，較2009年12月31日增加了17.56%。截至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個人住房貸款餘額分別為人民幣8,525.31億元、人民幣6,031.47億元和人民幣5,278.88億元，同比增速分別為41.35%和14.26%，2007年至2009年複合年均增長率達到27.08%。本集團個人住房貸款持續提升，主要由於居民自住房消費需求增加。個人住房貸款強勁增長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將個人貸

款業務作為本集團發展戰略重點之一；(ii)本集團不斷加強市場拓展和產品營銷的力度。同時，面對複雜的市場形勢變化，本集團積極防範局部區域的市場系統性風險，重點滿足優質個人客戶信貸需要；以及(iii)本集團持續加強產品創新，改進服務，從方便客戶的角度出發完善信貸流程。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個人消費貸款餘額為人民幣764.10億元，較2009年12月31日降低了2.85%，原因是本集團綜合考慮市場及風險等因素調整了策略。截至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個人消費貸款餘額分別為人民幣786.51億元、人民幣749.64億元和人民幣665.73億元，同比增速4.92%和12.60%。

本集團亦面向專業市場私營業主客戶拓展個人助業貸款，響應國家扶持「三農」的政策，試點推出個人農戶貸款。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個人其他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690.77億元，較2009年12月31日增長7.50%。截至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個人貸款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572.77億元、人民幣1,434.20億元和人民幣1,293.44億元，同比增速9.66%和10.88%。

票據貼現

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票據貼現分別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的3.64%、4.74%、4.30%和3.14%，主要用於滿足重點優質客戶短期融資需求。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票據貼現餘額為人民幣1,946.44億元，較2009年12月31日減少14.76%。截至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票據貼現餘額分別為人民幣2,283.61億元、人民幣1,631.61億元和人民幣1,028.26億元，同比增速39.96%和58.68%，票據貼現餘額逐年增加，主要是本集團針對票據貼現兼具高流動性、低風險、低資本消耗的特點，適時根據貨幣政策、市場利率變化等調整票據業務運作，主動把握市場機會。

海外貸款

由於本集團不斷加大對海外分支機構的支持力度，各海外分支機構積極拓展市場、營銷客戶，海外貸款自2007年至2009年的複合年均增長率為22.67%，2010年6月30日海外貸款餘額較2009年12月31日增長了11.91%。

按地域劃分的客戶貸款和墊款分佈情況

本集團以發放貸款和墊款的分支機構所在地為基礎，按地域對貸款進行了分類。通常情況下，借款人的所在地與發放貸款和墊款的分支機構的所在地之間存在較高的關聯性。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按地域劃分的分佈情況。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長江三角洲	816,085	24.95	922,104	24.30	1,136,447	23.58	1,259,058	23.54
珠江三角洲	473,478	14.47	544,999	14.36	728,639	15.12	829,624	15.51
環渤海地區	602,943	18.43	691,638	18.23	859,885	17.84	945,334	17.67
中部地區	519,388	15.87	607,335	16.01	782,763	16.24	865,613	16.18
西部地區	530,805	16.22	635,905	16.76	819,337	17.00	907,022	16.96
東北地區	199,106	6.08	233,468	6.15	299,385	6.21	329,416	6.16
總行	29,583	0.90	39,027	1.03	41,679	0.86	43,623	0.82
海外	100,769	3.08	119,467	3.16	151,638	3.15	169,692	3.16
客戶貸款和墊款合計	3,272,157	100.00	3,793,943	100.00	4,819,773	100.00	5,349,382	100.00

本集團一直將長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和環渤海地區等經濟發達地區作為各項業務的重點開拓發展區域。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上述地區的貸款和墊款分別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的56.72%、56.54%、56.89%和57.85%。此外，近幾年來，根據國家的宏觀政策，本集團適當加大對中西部貸款的投放力度，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中西部地區的客戶貸款和墊款分別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的33.14%、33.24%、32.77%和32.09%。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客戶貸款和墊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貸款和墊款按擔保方式劃分的分佈情況。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信用貸款	744,682	22.76	947,785	24.98	1,291,942	26.81	1,432,594	26.78
保證貸款	748,904	22.89	811,228	21.38	997,157	20.69	1,133,068	21.18
抵押貸款	1,453,056	44.41	1,650,208	43.50	2,062,981	42.80	2,272,258	42.48
質押貸款	325,515	9.94	384,722	10.14	467,693	9.70	511,462	9.56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3,272,157	100.00	3,793,943	100.00	4,819,773	100.00	5,349,382	100.00

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質押貸款佔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的比例分別為52.04%、52.50%、53.64%和54.35%。本集團對抵質押品一般擁有第一優先擔保權益，對抵質押品設定不同的抵質押率，並經外部專業評估機構對抵押品進行適時評估。

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保證貸款佔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的比例分別為21.18%、20.69%、21.38%和22.89%，基本保持穩定。

本集團嚴格控制信用貸款的發放，一般只向符合信貸投向要求的大型優質公司提供信用貸款。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信用貸款佔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的比例分別為26.78%、26.81%、24.98%和22.76%。2007年至2009年本集團以信用方式發放的貸款佔比逐年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大對信用等級較高的高質量客戶拓展力度，因此符合本集團信用貸款授信資格的客戶數不斷增加，信用貸款餘額及佔比相應有所提升。

借款人集中度

根據中國銀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風險監管核心指標(試行)》，本集團向任何單一借款人發放貸款不得超過本集團資本淨額的10%。下表列出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前十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情況。

	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行業**	**金額**	**佔貸款總額的比例(%)**	**佔資本淨額[1]的比例(%)**
借款人A	鐵路運輸業	17,250	0.32	2.62
借款人B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13,608	0.25	2.06
借款人C	公共設施管理業	11,611	0.22	1.76
借款人D	道路運輸業	10,776	0.20	1.64
借款人E	鐵路運輸業	10,100	0.19	1.54
借款人F	道路運輸業	10,055	0.19	1.53
借款人G	道路運輸業	9,970	0.19	1.52
借款人H	道路運輸業	9,670	0.18	1.47
借款人I	道路運輸業	9,519	0.18	1.45
借款人J	道路運輸業	9,344	0.17	1.42
總額		111,903	2.09	17.01

(1) 貸款金額佔本集團資本淨額(本集團核心資本加附屬資本減扣除項)的比例，按照中國銀監會的法定要求計算。

客戶貸款和墊款到期情況

	2010年6月30日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以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客戶貸款和墊款	69,415	39,008	177,136	366,602	1,408,135	1,571,443	1,717,643	5,349,382

客戶貸款和墊款的資產質量

本集團通過五級貸款分類制度對客戶貸款和墊款的資產質量進行衡量和管理，符合中國銀監會的相關規定。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按貸款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個元，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正常	2,959,553	90.45	3,492,961	92.07	4,546,843	94.33	5,074,623	94.86
關注	227,434	6.95	217,100	5.72	200,774	4.17	209,591	3.92
小計	3,186,987	97.40	3,710,061	97.79	4,747,617	98.50	5,284,214	98.78
次級	25,718	0.79	35,105	0.93	21,812	0.45	18,560	0.35
可疑	48,159	1.47	39,862	1.05	42,669	0.89	36,975	0.69
損失	11,293	0.34	8,915	0.23	7,675	0.16	9,633	0.18
小計	85,170	2.60	83,882	2.21	72,156	1.50	65,168	1.22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3,272,157	100.00	3,793,943	100.00	4,819,773	100.00	5,349,382	100.00
不良貸款率(1)	2.60		2.21		1.50		1.22	

(1) 按照不良貸款總額除以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計算。

下表列示於相關期間，本集團貸款遷徙情況。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單位：%)				
正常類貸款遷徙率	2.96	3.60	2.78	1.12
關注類貸款遷徙率	9.43	8.40	5.74	3.16
次級類貸款遷徙率	61.72	44.20	49.78	36.46
可疑類貸款遷徙率	16.20	11.56	11.20	10.70

註： 貸款遷徙率依據中國銀監會相關規定計算，為集團口徑數據

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不良貸款分別為人民幣651.68億元、人民幣721.56億元、人民幣838.82億元和人民幣851.70億元，不良貸款率分別為1.22%、1.50%、2.21%和2.60%，保持不良貸款總額和不良貸款率的持續下降，反映本集團風險控制和貸款質量管理水平不斷提高。

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關注類貸款分別為人民幣2,095.91億元、人民幣2,007.74億元、人民幣2,171.00億元和人民幣2,274.34億元，佔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的比例分別為3.92%、4.17%、5.72%和6.95%，呈逐年下降的趨勢，體現本集團信用風險管理效果顯著，在不良貸款率持續下降的同時，正常類和關注類貸款的結構也更為優化。

面對複雜的宏觀經濟形勢，本集團不斷加強授信業務全流程管控，強化貸後管理。進一步加強授信審批管理，嚴格准入標準，切實保證新發放貸款質量；推進對公預警客戶跟蹤管理系統的應用，完善問題客戶處理機制，強化貸後管理。本行亦已建立滾動風險排查

機制，對重點行業和客戶進行持續專項排查，及時發佈風險提示並採取有效防範措施，保障信貸資產質量繼續穩定向好。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類貸款								
正常	2,049,962	87.43	2,417,013	89.86	3,108,637	92.76	3,489,844	93.38
關注	217,918	9.29	198,341	7.37	185,500	5.54	197,390	5.28
次級	23,098	0.99	31,218	1.16	12,115	0.36	8,605	0.23
可疑	43,959	1.87	36,016	1.34	38,928	1.16	33,547	0.90
損失	9,820	0.42	7,196	0.27	6,135	0.18	7,952	0.21
小計	2,344,757	100.00	2,689,784	100.00	3,351,315	100.00	3,737,338	100.00
不良貸款小計／不良貸款率	76,877	3.28	74,430	2.77	57,178	1.71	50,104	1.34
個人貸款								
正常	707,177	97.70	796,461	96.94	1,069,634	98.27	1,231,636	98.71
關注	8,703	1.20	16,230	1.98	11,617	1.07	8,806	0.71
次級	2,290	0.32	3,595	0.44	2,298	0.21	2,511	0.20
可疑	4,162	0.58	3,544	0.43	3,370	0.31	3,076	0.25
損失	1,473	0.20	1,701	0.21	1,540	0.14	1,679	0.13
小計	723,805	100.00	821,531	100.00	1,088,459	100.00	1,247,708	100.00
不良貸款小計／不良貸款率	7,925	1.09	8,840	1.08	7,208	0.66	7,266	0.58
票據貼現	102,826	100.00	163,161	100.00	228,361	100.00	194,644	100.00
不良貸款小計／不良貸款率	—	—	—	—	—	—	—	—
海外貸款	100,769	100.00	119,467	100.00	151,638	100.00	169,692	100.00
不良貸款小計／不良貸款率	368	0.37	612	0.51	7,770	5.12	7,798	4.60
不良貸款總額／不良貸款率	85,170	2.60	83,882	2.21	72,156	1.50	65,168	1.22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不良貸款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分佈情況。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不良金額	佔比(%)	不良率(%)	不良金額	佔比(%)	不良率(%)	不良金額	佔比(%)	不良率(%)	不良金額	佔比(%)	不良率(%)
公司類貸款												
短期貸款	43,489	51.06	5.30	37,700	44.94	4.41	29,143	40.39	3.18	25,620	39.31	2.39
中長期貸款	33,388	39.20	2.19	36,730	43.79	2.00	28,035	38.85	1.15	24,484	37.57	0.92
小計	76,877	90.26	3.28	74,430	88.73	2.77	57,178	79.24	1.71	50,104	76.88	1.34
個人貸款												
個人住房貸款	4,222	4.96	0.80	4,931	5.88	0.82	3,600	4.99	0.42	3,639	5.58	0.36
個人消費貸款	1,966	2.31	2.95	1,685	2.01	2.25	1,329	1.84	1.69	1,313	2.02	1.72
其他貸款	1,737	2.04	1.34	2,224	2.65	1.55	2,279	3.16	1.45	2,314	3.55	1.37
小計	7,925	9.31	1.09	8,840	10.54	1.08	7,208	9.99	0.66	7,266	11.15	0.58
海外貸款	368	0.43	0.37	612	0.73	0.51	7,770	10.77	5.12	7,798	11.97	4.60
不良貸款總額	85,170	100.00	2.60	83,882	100.00	2.21	72,156	100.00	1.50	65,168	100.00	1.22

本集團公司類貸款資產質量不斷提高，公司類貸款的不良貸款餘額由2007年底的人民幣768.77億元下降至2010年6月30日的人民幣501.04億元，公司類貸款的不良貸款率由2007年底的3.28%下降至2010年6月30日的1.34%，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政策與執行能力持續改進，包括出台了相應的行業信貸指引，指導全行的信貸投放，從而加強對信貸風險的控制；(ii)本集團積極調整信貸客戶結構，增加對高信用等級客戶的信貸傾斜，並減少對低評級借款人的貸款餘額；(iii)新發放貸款質量的不斷提高；以及(iv)本集團加大對不良貸款處置的力度。

2007年至2010年6月30日期間，本集團在保持個人信貸業務快速發展的同時，風險管理能力及資產質量不斷提升，個人貸款的不良貸款額由2007年底的人民幣79.25億元下降至2010年6月30日的人民幣72.66億元，不良貸款率由2007年底的1.09%下降至2010年6月30日的0.58%。

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2008年及2007年12月31日，海外貸款的不良貸款額分別為人民幣77.98億元、人民幣77.70億元、人民幣6.12億元和人民幣3.68億元，不良貸款率分別為4.60%、5.12%、0.51%和0.37%。受全球金融危機的影響，2009年底海外貸款不良貸款率有所上升，但對本集團整體風險無實質性影響。

按行業劃分的公司類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不良貸款按行業劃分的分佈情況。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不良金額	佔比(%)	不良貸款率(%)	不良金額	佔比(%)	不良貸款率(%)	不良金額	佔比(%)	不良貸款率(%)	不良金額	佔比(%)	不良貸款率(%)
製造業	24,834	32.30	4.19	23,793	31.97	3.59	21,413	37.45	2.67	19,489	38.90	2.09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5,957	7.75	1.58	6,672	8.96	1.47	3,991	6.98	0.82	3,486	6.96	0.70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5,978	7.78	1.61	5,359	7.20	1.26	3,382	5.91	0.65	2,813	5.61	0.47
房地產業	15,372	20.00	4.84	15,387	20.67	4.67	9,322	16.30	2.60	7,442	14.85	1.97
租賃及商業服務業	2,911	3.79	3.13	3,429	4.61	2.53	1,829	3.20	0.60	1,719	3.43	0.49
其中：商務服務業	2,546	3.31	2.77	3,264	4.39	2.42	1,742	3.05	0.58	1,683	3.36	0.49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258	1.64	1.18	2,159	2.90	1.63	1,595	2.79	0.77	1,449	2.89	0.68
建築業	2,582	3.36	2.54	2,375	3.19	2.04	2,252	3.94	1.94	2,014	4.02	1.50
批發和零售業	7,816	10.17	8.75	7,704	10.35	7.51	7,391	12.93	5.04	6,594	13.16	3.51
採礦業	636	0.83	0.91	479	0.64	0.53	394	0.69	0.38	291	0.58	0.24
其中：石油和天然氣開採業	40	0.05	0.27	16	0.02	0.09	61	0.11	1.33	52	0.10	0.69
教育	1,430	1.86	1.83	1,179	1.58	1.49	1,117	1.95	1.20	873	1.74	0.86
電訊、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1,159	1.51	3.23	715	0.96	2.76	1,123	1.96	4.45	878	1.75	3.73
其中：電信和其他信息傳輸服務業	304	0.40	0.93	328	0.44	1.39	189	0.33	0.84	83	0.17	0.40
其他[1]	6,944	9.01	6.18	5,179	6.97	3.83	3,369	5.90	1.78	3,056	6.11	1.51
公司類不良貸款總額	76,877	100.00	3.28	74,430	100.00	2.77	57,178	100.00	1.71	50,104	100.00	1.34

(1) 包括農、林、牧、漁業；住宿和餐飲業；金融業；科學研究、技術服務和地質勘查業；居民服務和其他服務業；衛生、社會保障和社會福利業；文化、體育和娛樂業；公共管理和社會組織；及國際組織。

2007年至2010年6月30日，面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經濟環境，本集團持續優化行業客戶信貸准入退出標準，進一步完善行業限額管理，不良貸款率較高的批發零售業和製造業的不

良額和不良率持續保持下降趨勢。自2009年以來，本集團嚴格控制對房地產業的貸款投放，2009年底及2010年6月30日，房地產業的不良貸款額與不良貸款率亦出現較大幅度的下降。

按地域劃分的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不良貸款按地域劃分的分佈情況。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不良金額	佔比(%)	不良率[1] (%)	不良金額	佔比(%)	不良率[1] (%)	不良金額	佔比(%)	不良率[1] (%)	不良金額	佔比(%)	不良率[1] (%)
長江三角洲	11,829	13.89	1.45	13,300	15.86	1.44	13,654	18.92	1.20	12,749	19.56	1.01
珠江三角洲	11,977	14.06	2.53	11,609	13.84	2.13	9,058	12.55	1.24	7,872	12.08	0.95
環渤海地區	21,844	25.65	3.62	18,981	22.63	2.74	14,489	20.08	1.68	12,425	19.07	1.31
中部地區	14,640	17.19	2.82	13,597	16.21	2.24	10,707	14.84	1.37	9,942	15.26	1.15
西部地區	13,907	16.33	2.62	16,362	19.51	2.57	9,479	13.14	1.16	8,106	12.44	0.89
東北地區	8,422	9.89	4.23	7,852	9.36	3.36	5,412	7.50	1.81	4,653	7.14	1.41
總行	2,183	2.56	7.38	1,569	1.87	4.02	1,587	2.20	3.81	1,623	2.49	3.72
海外	368	0.43	0.37	612	0.72	0.51	7,770	10.77	5.12	7,798	11.96	4.60
不良貸款總額	85,170	100.00	2.60	83,882	100.00	2.21	72,156	100.00	1.50	65,168	100.00	1.22

(1) 按照各地區不良貸款除以該地區貸款和墊款總額計算。

客戶貸款和墊款的逾期情況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的逾期情況。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即期貸款	3,181,212	97.22	3,695,889	97.42	4,745,512	98.46	5,279,478	98.69
逾期貸款								
逾期3個月以內	23,922	0.73	39,014	1.03	18,565	0.39	20,918	0.39
逾期3個月至1年	14,864	0.46	19,189	0.50	17,296	0.35	9,118	0.18
逾期1年以上至3年以內	31,540	0.96	21,786	0.57	21,710	0.45	24,674	0.46
逾期3年以上	20,619	0.63	18,065	0.48	16,690	0.35	15,194	0.28
逾期貸款合計	90,945	2.78	98,054	2.58	74,261	1.54	69,904	1.31
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	3,272,157	100.00	3,793,943	100.00	4,819,773	100.00	5,349,382	100.00

客戶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損失準備

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貸款進行減值評估、確定損失準備的水平以及確定年內的減值損失支出。

按貸款五級分類劃分的減值損失準備分佈情況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貸款減值損失準備按貸款五級分類劃分的分佈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分類	準備金額	佔比(%)	損失準備比貸款(%)[1]	準備金額	佔比(%)	損失準備比貸款(%)[1]	準備金額	佔比(%)	損失準備比貸款(%)[1]	準備金額	佔比(%)	損失準備比貸款(%)[1]
正常	23,840	26.81	0.81	37,047	33.57	1.06	57,175	45.08	1.26	66,566	49.90	1.31
關注	11,945	13.43	5.25	17,075	15.47	7.87	18,453	14.55	9.19	20,235	15.17	9.65
次級	7,141	8.03	27.77	13,580	12.30	38.68	7,867	6.20	36.07	6,314	4.73	34.02
可疑	34,709	39.03	72.07	33,751	30.58	84.67	35,656	28.11	83.56	30,661	22.98	82.92
損失	11,293	12.70	100.00	8,915	8.08	100.00	7,675	6.06	100.00	9,633	7.22	100.00
總額	88,928	100.00	2.72	110,368	100.00	2.91	126,826	100.00	2.63	133,409	100.00	2.49
撥備覆蓋率		104.41%			131.58%			175.77%			204.72%	

(1) 按照每類貸款的損失準備除以該類客戶貸款和墊款總額計算。

貸款損失準備的變動情況

下表列示於相關期間，本集團客戶貸款和墊款的減值損失準備的變動情況。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年初餘額	77,633	88,928	110,368	126,826
本年計提	31,957	44,869	40,415	15,424
本年轉回	(11,851)	(8,623)	(16,159)	(5,305)
折現回撥	(1,939)	(1,564)	(1,270)	(392)
收購子公司	—	—	416	—
本年轉出	(521)	(6,845)	(437)	(160)
本年核銷	(6,445)	(6,579)	(6,845)	(3,506)
本年收回	94	182	338	522
期末餘額	88,928	110,368	126,826	133,409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損失準備的分佈情況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貸款損失準備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分佈情況。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準備金額	損失準備比不良貸款(%)[1]	準備金額	損失準備比不良貸款(%)[1]	準備金額	損失準備比不良貸款(%)[1]	準備金額	損失準備比不良貸款(%)[1]
公司類貸款	76,737	99.82	93,906	126.17	103,869	181.66	109,633	218.81
個人貸款	11,668	147.23	15,612	176.61	19,057	264.39	20,105	276.70
票據貼現	107	—	183	—	471	—	307	—
海外貸款	416	113.04	667	108.99	3,429	44.13	3,364	43.14
客戶貸款和墊款準備金總額	88,928	104.41	110,368	131.58	126,826	175.77	133,409	204.72

(1) 按照每類貸款的損失準備除以該類客戶貸款和墊款不良貸款餘額計算。

按行業劃分的公司類貸款的損失準備的分佈情況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公司類貸款的損失準備按行業劃分的分佈情況。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準備金額	佔比(%)	損失準備比不良貸款[1] (%)	準備金額	佔比(%)	損失準備比不良貸款[1] (%)	準備金額	佔比(%)	損失準備比不良貸款[1] (%)	準備金額	佔比(%)	損失準備比不良貸款[1] (%)
製造業	24,450	31.86	98.45	26,940	28.69	113.23	30,178	29.05	140.93	32,705	29.83	167.81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7,771	10.13	130.45	12,624	13.44	189.21	12,174	11.72	305.04	12,234	11.16	350.95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7,774	10.13	130.04	9,667	10.29	180.39	11,753	11.32	347.52	12,494	11.40	444.15
房地產業	12,595	16.41	81.93	16,159	17.21	105.02	14,644	14.10	157.09	13,868	12.65	186.35
租賃及商業服務業	3,199	4.17	109.89	4,055	4.32	118.26	6,295	6.06	344.18	7,795	7.11	453.46
其中：商務服務業	2,962	3.86	116.34	3,794	4.04	116.24	6,199	5.97	355.86	7,701	7.02	457.58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2,039	2.66	162.08	3,862	4.11	178.88	4,794	4.62	300.56	5,467	4.99	377.29
建築業	2,813	3.67	108.95	3,395	3.62	142.95	3,711	3.57	164.79	3,977	3.63	197.47
批發和零售業	6,537	8.52	83.64	6,733	7.17	87.40	8,560	8.24	115.82	8,905	8.12	135.05
採礦業	1,015	1.32	159.59	1,421	1.51	296.66	1,888	1.82	479.19	2,202	2.01	756.70
其中：石油和天然氣開採業	155	0.20	387.50	216	0.23	1,350.00	117	0.11	191.80	160	0.15	307.69
教育	1,985	2.59	138.81	2,269	2.42	192.45	2,615	2.52	234.11	2,770	2.53	317.30
電訊、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1,241	1.62	107.08	940	1.00	131.47	1,388	1.34	123.60	1,148	1.05	130.75
其中：電信和其他信息傳輸服務業	542	0.71	178.29	555	0.59	169.21	552	0.53	292.06	419	0.38	504.82
其他	5,318	6.92	76.58	5,841	6.22	112.78	5,869	5.64	174.21	6,068	5.52	198.56
合計	76,737	100.00	99.82	93,906	100.00	126.17	103,869	100.00	181.66	109,633	100.00	218.81

(1) 按照每類貸款的損失準備除以該類客戶貸款和墊款不良貸款餘額計算。

按地域劃分的貸款損失準備分佈情況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貸款損失準備按地域劃分的分佈情況。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準備金額	佔比(%)	損失準備比不良貸款[1] (%)	準備金額	佔比(%)	損失準備比不良貸款[1] (%)	準備金額	佔比(%)	損失準備比不良貸款[1] (%)	準備金額	佔比(%)	損失準備比不良貸款[1] (%)
長江三角洲	14,930	16.79	126.22	19,890	18.02	149.55	26,302	20.74	192.63	29,696	22.26	232.93
珠江三角洲	13,201	14.84	110.22	15,075	13.66	129.86	18,126	14.29	200.11	19,591	14.68	248.87
環渤海地區	21,830	24.55	99.94	23,725	21.50	124.99	25,797	20.34	178.05	25,541	19.14	205.56
中部地區	14,078	15.83	96.16	18,211	16.50	133.93	20,784	16.39	194.12	21,749	16.30	218.76
西部地區	15,594	17.54	112.13	22,091	20.02	135.01	21,353	16.84	225.27	22,524	16.88	277.87
東北地區	7,457	8.39	88.54	8,946	8.11	113.93	9,400	7.41	173.69	9,351	7.01	200.97
總行	1,422	1.60	65.14	1,763	1.60	112.36	1,635	1.29	103.02	1,593	1.19	98.15
海外	416	0.46	113.04	667	0.59	108.99	3,429	2.70	44.13	3,364	2.54	43.14
合計	88,928	100.00	104.41	110,368	100.00	131.58	126,826	100.00	175.77	133,409	100.00	204.72

(1) 按照每類貸款的損失準備除以該類貸款對應的不良貸款計算。

投資

投資組合

本集團的投資組合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和應收款項債券投資。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淨額分別佔資產總額的28.12%、26.80%、29.05%和33.37%。

2007年至2010年6月30日，市場利率波動較大，為有效控制利率風險，在波動的市場環境中保持較高的債券投資收益率水平，本集團主動加強對投資久期的管理，根據市場情況及時調整債券種類配置。2007年至2008年8月，市場利率不斷上升並處於歷史高位，在此背景下，本集團適當加大對政府債券等中長期債券的配置比例。2008年第三季度以來，市場利率大幅下降，本集團及時縮短債券久期，資產配置以央行票據為主，但為保持一定投資靈活性，本集團適當持有一定的中長期債券。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9,819	1.35	50,309	2.29	18,871	0.73	40,005	1.38
政府債券	752	0.03	931	0.04	622	0.02	1,173	0.04
中央銀行債券	12,148	0.55	34,375	1.57	3,781	0.15	13,004	0.45
政策性銀行債券	5,539	0.25	3,719	0.17	1,762	0.07	2,856	0.10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	2,759	0.13	3,718	0.17	3,910	0.15	8,117	0.28
其他企業債券	5,573	0.25	1,950	0.09	531	0.02	3,261	0.11
權益工具	895	0.04	227	0.01	867	0.03	1,136	0.04
基金	253	0.01	93	0.00	—	0.00	—	0.00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900	0.09	5,296	0.24	7,398	0.29	10,458	0.3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29,620	19.51	550,838	25.10	651,480	25.27	726,809	25.25
政府債券	46,401	2.11	36,112	1.65	92,616	3.59	69,651	2.42
中央銀行債券	177,588	8.07	372,104	16.95	269,431	10.45	357,451	12.42
政策性銀行債券	46,197	2.10	15,732	0.72	22,495	0.87	21,507	0.75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	67,379	3.05	86,140	3.93	100,075	3.88	97,787	3.40
公共機構債券	22,035	1.00	2,523	0.11	1,937	0.08	1,496	0.05
其他企業債券	35,451	1.61	22,768	1.04	140,209	5.44	159,743	5.55
權益工具	34,569	1.57	15,444	0.70	24,402	0.95	18,843	0.65
基金	—	—	15	0.00	315	0.01	331	0.01
持有至到期投資	1,191,035	54.10	1,041,783	47.47	1,408,873	54.63	1,653,955	57.46
政府債券	340,608	15.47	334,949	15.26	467,499	18.13	519,429	18.05
中央銀行債券	442,456	20.10	354,437	16.15	508,396	19.71	661,756	22.99
政策性銀行債券	252,686	11.48	61,493	2.80	114,193	4.43	121,501	4.22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	98,648	4.48	276,734	12.61	314,115	12.18	346,421	12.03
公共機構債券	48,174	2.19	10,826	0.49	1,363	0.05	678	0.02
其他企業債券	13,505	0.61	10,896	0.50	9,393	0.36	9,391	0.33
減：減值準備	(5,042)	(0.23)	(7,552)	(0.34)	(6,086)	(0.23)	(5,221)	(0.18)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551,336	25.04	551,818	25.14	499,575	19.37	457,707	15.91
政府債券	49,730	2.26	49,730	2.27	49,730	1.93	49,730	1.73
中央銀行債券	189,871	8.62	189,910	8.65	143,386	5.56	106,558	3.70
政策性銀行債券	48,953	2.22	1,123	0.05	1,123	0.04	1,123	0.04
中國信達	247,000	11.22	247,000	11.25	247,000	9.58	247,000	8.58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	15,122	0.69	62,750	2.86	57,063	2.21	52,013	1.81
股份制企業	1,369	0.06	1,369	0.06	1,369	0.05	1,370	0.05
減：減值準備	(709)	(0.03)	(64)	(0.00)	(96)	(0.00)	(87)	(0.00)
合計	2,201,810	100.00	2,194,748	100.00	2,578,799	100.00	2,878,476	100.00

報告期內，本集團結合市場流動性和其他情況調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組合。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佔投資淨額的比例分別為1.38%、0.73%、2.29%和1.35%。

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7,268.09億元、人民幣6,514.80億元、人民幣5,508.38億元和人民幣4,296.20億元，佔投資淨額的比例分別為25.25%、25.27%、25.10%和19.51%，2007年至2009年複合年均增長率為23.14%。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保持較快增長，同時佔投資淨額的比例逐年提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為進一步優化投資組合結構性配置，根據流動性管理需要以及本集團投資策略，適當加大對具有免稅屬性的若干政府債券、具有良好流動性及收益率水平的央行債券以及准主權性質的政策性銀行債券配置的力度。此外，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中企業債券餘額為人民幣1,402.09億元，較2008年大幅增長515.82%，主要是由於隨著中國宏觀經濟逐步企穩，企業盈利及現金流情況不斷改善，本集團適當加大對信用利差相對較高且內部評級在AAA級以上的其他企業債券的資源配置，在加強風險控制的前提下，提升債券投資收益率水平。

本集團的持有至到期投資主要包括政府債券、央行債券、政策性銀行債券、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等，此類債券被本集團長期持有。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至到期投資分別為人民幣16,539.55億元、人民幣14,088.73億元、人民幣10,417.83億元和人民幣11,910.35億元，2007至2009年複合年均增長率為8.76%。持有至到期投資期限較長，本集團嚴格控制投資風險。2010年上半年，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增加主要是本行增持了央行票據、國債。2009年，出於資產配置需要，本集團適當增加持有至到期投資的規模。在2008年的降息週期中，本集團根據利率週期的變化相應減少對持有至到期債券的增量投資，導致本集團2008年12月31日持有至到期投資較2007年底減少12.53%。

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應收款項債券投資分別佔投資淨額的15.91%、19.37%、25.14%和25.04%。2010年上半年，應收款項債券投資較2009年末減少人民幣418.68億元，主要是2007年央行發的部分定向票據到期。2009年底應收款項債券投資淨額較2008年底下降人民幣522.43億元，主要是由於應收央行款項大幅減少人民幣465.24億元。本集團重組時，人民銀行向原建行定向發行面值為人民幣633.54億元的不可轉讓票據，原建行以向中國信達出售不良貸款獲得的大部分款項按面值認購了該票據，於2009年6月到期，應收款項債券投資淨額相應減少。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以及應收款項債券投資中的政策性銀行債券分別為人民幣37.19億元、人民幣157.32億元、人民幣614.93億元和人民幣11.23億元，分別較2007年下降32.86%、65.95%、75.66%和97.71%，下降幅度較大，主要是由於2008年國家開發銀行由政策性銀行轉變為商業銀行，對國家開發銀行的債券投資分類由政策性銀行債券轉為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

投資組合到期情況

	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內到期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總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425	—	425	506	12,911	13,948	4,790	40,00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9,174	—	59,609	199,218	176,557	148,409	123,842	726,809
持有至到期投資	135	—	67,426	71,584	546,690	547,900	420,220	1,653,955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	—	39,028	66,937	3,487	21,267	326,988	457,707

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

本集團投資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均按照公允價值進行計量。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應收款項債券投資和持有至到期投資的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持有至到期投資	1,191,035	1,177,626	1,041,783	1,087,483	1,408,873	1,420,608	1,653,955	1,672,003
應收款項債券投資	551,336	541,152	551,818	560,096	499,575	473,719	457,707	439,025

投資集中度

賬面價值超過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總額10%的投資情況如下表所示。

	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賬面價值	佔投資總額的比例(%)	佔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的比例(%)	公允價值
央行	1,126,911	39.51	195.53	1,128,076
財政部	632,841	22.19	109.81	641,098
國家開發銀行	430,340	15.09	74.67	436,104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47,000	8.66	42.86	227,591
中國農業發展銀行	95,719	3.36	16.61	96,099
合計	2,532,811	88.81	439.48	2,528,968

下表列示本行截至2010年6月30日所持大額的金融債券。下述金融債券在報告期內並無發生重大變化，在報告期內未增提減值準備。

	2010年6月30日		
	面值（人民幣億元）	到期日	利率(%)
2006年商業銀行金融債券	150.00	2016年12月12日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利差0.60%
2006年商業銀行金融債券	101.00	2016年11月6日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利差0.47%
2006年商業銀行金融債券	100.00	2011年11月27日	3.15%
2007年商業銀行金融債券	98.40	2013年2月19日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利差0.61%
2009年商業銀行金融債券	85.80	2012年10月21日	2.93%
2010年商業銀行金融債券	84.70	2020年2月25日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利差0.59%
2010年商業銀行金融債券	80.10	2017年1月26日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利差0.52%
2008年商業銀行金融債券	78.20	2015年2月20日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利差0.76%
2007年商業銀行金融債券	74.07	2013年1月10日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利差0.75%
2001年商業銀行金融債券	69.16	2011年9月18日	3.89%
合計	921.43		

應收利息

應收利息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銀行和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客戶貸款和墊款及債券投資等所形成的利息。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應收利息為人民幣424.77億元，較2009年12月31日增加了5.28%。截至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利息分別為人民幣403.45億元、383.17億元和339.00億元，同比增速分別為5.29%和13.03%，呈逐年上漲趨勢，主要是由於前述生息資產的不斷增長。

本集團資產的其他組成部分

本集團資產的其他組成部分包括：(1)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2)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3)買入返售金融資產；(4)其他資產，包括貴金屬、衍生金融資產、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固定資產、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商譽、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資產。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其他資產的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43,724	1,247,450	1,458,648	1,598,806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	88,798	49,932	123,380	93,14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7,245	208,548	589,606	257,349
其他資產：				
貴金屬	1,013	5,160	9,229	10,999
衍生金融資產	14,632	21,299	9,456	10,704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1,099	1,728	1,791	1,798
固定資產	58,287	63,957	74,693	73,264
土地使用權	17,650	17,295	17,122	16,854
無形資產	1,134	1,253	1,270	1,162
商譽	1,624	1,527	1,590	1,57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	7,855	10,790	10,766
其他	13,997	12,808	13,689	22,630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主要包括現金、存放於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和超額存款準備金以及法定財政存款。法定存款準備金為按規定向人民銀行繳存的存款準備金，此存款不能用於日常業務。存放於中央銀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是用作資金清算用途。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為人民幣15,988.06億元，較2009年12月31日增長了9.61%。截至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4,586.48億元、人民幣12,474.50億元和人民幣8,437.24億元，同比增速分別為16.93%和47.85%。報告期內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增長的主要原因是客戶存款的增長及法定存款準備金率的提高。

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主要包括人民幣計價和外幣計價的銀行間存款，以及在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的貨幣市場拆放款項。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人民幣931.49億元，較2009年12月31日減少了人民幣302.31億元，主要是向銀行存放款項下降。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為人民幣1,233.80億元，同比增長147.10%，主要原因是2009年本集團根據市場流動性情況主動提高此類資產的配置比例。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放同業款項和拆出資金為人民幣499.32億元，較2007年底下降43.77%，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將資金主動配置在貸款及其他投資上以獲取更高的資金收益率，適度降低此類資產配置比例。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證券(以債券為主)、票據和貸款，本集團根據市場情況和投資組合配置需要調整此類資產。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為人民幣2,573.49億元，較2009年底減少人民幣3,322.57億元，主要是本集團為提高資金收益率而減少

貨幣市場資金運用所致。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為人民幣5,896.06億元，較2008年底增加182.72%；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為人民幣2,085.48億元，較2007年底人民幣1,372.45億元增長51.95%。本集團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持續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為提高短期資金的利用率而加大有關債券及票據的配置比例。

其他資產包括貴金屬、衍生金融資產、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固定資產、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商譽、遞延稅項資產和其他資產。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其他資產為人民幣1,497.51億元，較2009年12月31日增長7.25%。截至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396.30億元、人民幣1,328.82億元和人民幣1,094.71億元，同比增速分別為5.08%和21.39%，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其他資產佔資產總額的比重分別為1.46%、1.44%、1.76%和1.66%。

負債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總負債為人民幣96,557.83億元，較2009年12月31日增長了6.53%。截至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負債分別為人民幣90,643.35億元、人民幣70,878.90億元和人民幣61,758.96億元，同比增速分別為27.88%和14.77%。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主要負債項目金額及佔比。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客戶存款	5,329,507	86.30	6,375,915	89.96	8,001,323	88.27	8,591,701	88.9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547,487	8.86	490,572	6.92	812,905	8.97	763,617	7.9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09,541	1.77	864	0.01	—	—	2,000	0.02
已發行債務證券	49,212	0.80	53,810	0.76	98,644	1.09	94,717	0.98
其他負債[1]	140,149	2.27	166,729	2.35	151,463	1.67	203,748	2.11
負債合計	6,175,896	100.00	7,087,890	100.00	9,064,335	100.00	9,655,783	100.00

(1) 包括向中央銀行借款、交易性金融負債、衍生金融負債、應付職工薪酬、應交稅費、應付利息、預計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負債。

客戶存款

客戶存款一直是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客戶存款佔負債總額的比例分別為88.98%、88.27%、89.96%和86.30%。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客戶存款餘額為人民幣85,917.01億元，較2009年12月31日增長了7.38%。截至2009年、2008年和2007年12月31日，本集團客戶存款餘額分別為人民幣80,013.23億元、人民幣63,759.15億元和人民幣53,295.07億元，同比增遞分別為25.49%和19.63%。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客戶存款。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存款								
活期存款	2,084,193	39.11	2,229,910	34.97	2,960,155	37.00	3,137,269	36.51
定期存款	861,112	16.16	1,107,136	17.36	1,343,354	16.79	1,463,682	17.04
小計	2,945,305	55.27	3,337,046	52.33	4,303,509	53.79	4,600,951	53.55
個人存款								
活期存款	997,164	18.71	1,133,449	17.78	1,435,348	17.94	1,565,093	18.21
定期存款	1,319,157	24.75	1,834,298	28.77	2,149,379	26.86	2,323,097	27.05
小計	2,316,321	43.46	2,967,747	46.55	3,584,727	44.80	3,888,190	45.26
海外存款	67,881	1.27	71,122	1.12	113,087	1.41	102,560	1.19
客戶存款總額	5,329,507	100.00	6,375,915	100.00	8,001,323	100.00	8,591,701	100.00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個人存款較2009年末增長人民幣3,034.63億元，增幅為8.47%，高於公司存款6.91%的增幅，在客戶存款中的佔比較2009年末上升0.46個百分點至45.26%。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境內定期存款較2009年末增長8.42%，高於境內活期存款6.98%的增幅，在客戶存款總額中的佔比較2009年末上升0.42個百分點至44.07%，主要是由於在存款中活期存款佔比下降。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存款餘額為人民幣43,035.09億元，較2008年底增長28.96%，高於個人存款20.79%的增幅，使得公司存款在客戶存款總額中的佔比較2008年上升1.46%至53.79%，公司存款快速增長主要是由於中國宏觀經濟逐漸企穩，企業現金流情況逐步改善。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境內活期存款為人民幣43,955.03億元，較2008年底增長30.69%，高於定期存款18.74%的增幅，在客戶存款總額中的佔比較2008年上升2.18個百分點至54.93%，是由於本集團公司存款中活期存款佔比有所提高。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存款為人民幣33,370.46億元，較2007年底增長13.30%，低於個人存款28.12%的增幅，使得公司存款在客戶存款總額中的佔比較2007年下降2.94個百分點至52.33%，主要是由於2008年資本市場波動較大等因素使得個人客戶投資意願下降、儲蓄意願增強，同時，本集團通過豐富個人存款產品，加大營銷力度，使得個人存款大幅增長。由於2008年人民銀行連續多次降息，客戶的降息預期增強，境內定期存款較上年增長34.91%，大大高於活期存款9.15%的增幅，在客戶存款總額中的佔比較2007年提高5.22個百分點至46.13%。

按地域劃分的存款分佈情況

本集團根據吸收存款分行所處的地理位置對存款進行分類。通常情況下，存款人所處的地理位置與吸收存款的分行所處的地理位置有較高的關聯性。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按地域劃分的客戶存款的分佈情況。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長江三角洲	1,106,728	20.77	1,330,657	20.86	1,655,361	20.69	1,778,343	20.70
珠江三角洲	820,711	15.40	974,942	15.29	1,256,578	15.71	1,360,724	15.84
環渤海地區	1,053,579	19.77	1,208,697	18.96	1,486,628	18.58	1,574,863	18.33
中部地區	913,466	17.14	1,101,653	17.28	1,402,718	17.53	1,539,017	17.91
西部地區	871,416	16.35	1,101,507	17.28	1,420,149	17.75	1,536,128	17.88
東北地區	405,490	7.61	483,733	7.59	600,838	7.51	650,540	7.57
總行	90,236	1.69	103,604	1.62	65,964	0.82	49,526	0.58
海外	67,881	1.27	71,122	1.12	113,087	1.41	102,560	1.19
客戶存款總額	5,329,507	100.00	6,375,915	100.00	8,001,323	100.00	8,591,701	100.00

根據剩餘期限統計的存款分佈情況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按剩餘期限統計的存款分佈情況如下表所示。

	無期限		實時償還		1個月內到期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客戶存款	—	—	4,777,767	55.61	706,603	8.22	675,467	7.86	2,020,622	23.52	411,130	4.79	112	0.00	8,591,701	100.00

已發行債務證券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已發行債務證券的分佈情況。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已發行存款證	9,284	18.87	11,017	20.47	15,893	16.11	11,955	12.62
已發行債券	—	—	2,854	5.30	2,863	2.90	2,868	3.03
已發行次級債券	39,928	81.13	39,939	74.23	79,888	80.99	79,894	84.35
合計	49,212	100.00	53,810	100.00	98,644	100.00	94,717	100.00

本集團已發行存款證主要由本集團香港分行、紐約分行及建行亞洲發行，以攤餘成本計量。

本集團已發行債券指2008年9月11日在香港所發行面值為人民幣30億元而到期日為2010年9月11日的3.24%固定利率人民幣債券。

下表列示本集團已發行次級債券面值和截至所示日期末餘額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10年6月30日	
到期日	利率	註釋說明	面值	佔比(%)	面值	佔比(%)	面值	佔比(%)	面值	佔比(%)
2019年2月	固定利率3.20%	(1)	—	—	—	—	12,000	15.00	12,000	15.00
2024年2月	固定利率4.00%	(2)	—	—	—	—	28,000	35.00	28,000	35.00
2019年8月	固定利率3.32%	(3)	—	—	—	—	10,000	12.50	10,000	12.50
2024年8月	固定利率4.04%	(4)	—	—	—	—	10,000	12.50	10,000	12.50
2024年12月	固定利率4.80%	(5)	—	—	—	—	20,000	25.00	20,000	25.00
2014年8月	固定利率4.87%	(6)	11,140	27.85	11,140	27.85	—	—	—	—
2014年8月	浮動利率	(6)	3,860	9.65	3,860	9.65	—	—	—	—
2014年9月	固定利率4.95%	(6)	8,300	20.75	8,300	20.75	—	—	—	—
2014年12月	浮動利率	(6)	6,078	15.20	6,078	15.20	—	—	—	—
2014年12月	固定利率4.95%	(6)	10,622	26.55	10,622	26.55	—	—	—	—
合計			40,000	100.00	40,000	100.00	80,000	100.00	80,000	100.00
減：未攤銷的發行成本			(72)		(61)		(112)		(106)	
期末餘額			39,928		39,939		79,888		79,894	

(1) 於2009年2月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為3.20%。本集團可選擇於2014年2月26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4年2月26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長至6.20%。

(2) 於2009年2月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為4.00%。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2月26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9年2月26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長至7.00%。

(3) 於2009年8月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為3.32%。本集團可選擇於2014年8月11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4年8月11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長至6.32%。

(4) 於2009年8月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為4.04%。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8月11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9年8月11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長至7.04%。

(5) 於2009年12月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利率為4.80%。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12月22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9年12月22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長至7.80%。

(6) 於2009年8月、9月和12月，本集團行使贖回權將這些2004年發行的次級債券以面值贖回。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為人民幣7,636.17億元，較2009年底下降6.06%，主要是由於2010年上半年資本市場持續低迷，整體市場資金呈現淨流出態勢，證券公司、基金公司存款降幅較大。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為人民幣8,129.05億元，較2008年底增長65.71%，主要是由於資本市場回暖，證券公司及基金公司存款大幅增加。截至200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為人民幣4,905.72億元，較2007年底下降10.40%，主要是受資本市場波動影響，證券公司及基金公司存款大幅減少。

本供股章程載列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4.29段編製而成之備考財務資料乃作説明用途，以便向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供股完成(猶如供股已於2010年6月30日完成)對本集團財務資料之潛在影響之進一步資料。有關備考財務資料僅供説明用途，因其性質使然，未必能真實反映本集團於供股完成後之財務狀況。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本行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4.29段編製，以説明供股(猶如供股已於2010年6月30日發生)對本集團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

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根據本集團於2010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摘錄自本供股章程「附錄一(3)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所載本集團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並已進行如下所述備考調整。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僅為説明用途而編製，而基於其假設性質，可能未能真實反映本集團供股於2010年6月30日完成或任何未來日期的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按每持有10股股份獲發0.7股股份之基準將予發行供股股份		已發行股份數目
		人民幣百萬元	每股人民幣元	(百萬股)
本行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於201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	註1	576,326	2.47	233,689
減：商譽及無形資產調整	註2	(2,736)	—	—
本行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於201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573,590	2.45	233,689[註4]
估計供股所得款項淨額	註3	61,507	—	16,358
供股完成後本行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於201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635,097	2.54	250,047[註5]

註1：　本行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於201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供股章程「附錄一(3)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所載之本集團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註2：　本集團於201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合併無形資產乃指商譽(人民幣15.74億元)及其他無形資產(人民幣11.62億元)，乃全部是本行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註3：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已扣除本行應付的有關交易費用和其他開支。

註4：　於2010年6月30日及於完成供股前本行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於2010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數目233,689,084,000股計算。

註5：　用作計算猶如供股已於2010年6月30日完成本行股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股份數目乃根據已發行股份250,047,319,880股(猶如已發行股份數目16,358,235,880股乃根據於2010年6月30日登記日已發行股份數目233,689,084,000股按每10股股份獲發0.7股計算)計算。

(B) 有關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申報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就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編製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供股章程。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會計師報告

致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吾等就於2010年11月19日刊發的供股章程(「供股章程」)附錄五A部分的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行」)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備考財務資料」)而發出報告。備考財務資料由貴行董事編製，以提供有關貴行建議供股對所呈列財務資料產生的影響的資料，惟僅供說明之用。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基準載於供股章程附錄五A部分。

責任

貴行董事須對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而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負全責。

吾等的責任在於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段的規定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　閣下呈報吾等意見。除對於報告發出當日獲發報告的人士外，對於吾等先前所發出任何有關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財務資料的報告，吾等概不負責。

意見基準

吾等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300號「有關投資通函內備考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進行工作。吾等的工作主要包括將未經調整的財務資料與原始文件進行比較、考慮支持調整的證據及與貴行董事討論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項工作並不涉及對任何相關財務資料的獨立審查。

吾等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或香港審閱項目準則進行的核數或審閱，因此吾等並無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任何該等核數或審閱保證。

吾等計劃執行的工作是為獲取吾等認為必要的資料及解釋，以便向吾等提供充分證據合理保證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貴行董事按上述基準妥為編製，該基準與　貴集團會計政策一致；且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規定而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所作調整屬恰當。

吾等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作的程序並非按照美國公認的核證準則或其他準則及慣例或美國公眾公司會計監察委員會的審核準則進行，故不應假設吾等的工作已根據該等準則進行而及慣例加以依賴。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根據貴行董事的判斷及假設編製，僅供說明用途，而基於其假設性質，並不保證或顯示任何事項將於未來發生，亦未必能代表　貴集團於2010年6月30日或任何未來日期的財務狀況。

就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合理性、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或實際會否按本供股章程「董事會函件」一節「供股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所述用途使用所得款項而言，吾等不作任何評論。

意見

吾等認為：

(a)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由貴行董事根據所述基準妥為編製；

(b) 有關基準與貴行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披露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所作調整屬恰當。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2010年11月19日

1. 責任聲明

本供股章程的資料乃遵照香港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董事願就本供股章程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供股章程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供股章程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2.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公司秘書詳情

執行董事

郭樹清先生，54歲，本行董事長兼執行董事。自2005年3月起加入本行並出任董事長。郭先生自2003年12月至2005年3月任中國人民銀行副行長、國家外匯管理局局長、匯金公司董事長；2001年3月至2003年12月任中國人民銀行副行長、國家外匯管理局局長；1988年7月至2001年3月歷任多個職位，包括貴州省副省長，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綜合規劃和試點司司長、宏觀調控體制司司長、秘書長，國家計委經濟研究中心副司長。郭先生是研究員，中國共產黨第十七屆中央委員會候補委員。1982年南開大學哲學系大學本科畢業，1988年中國社科院法學專業博士研究生畢業。郭先生曾於1986年5月至1987年8月赴牛津大學擔任客座研究員。郭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張建國先生，55歲，本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自2006年10月起出任本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2006年7月起出任本行行長。張先生自2004年5月至2006年7月擔任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行長；2001年9月至2004年5月擔任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長。1984年9月至2001年9月，張先生於中國工商銀行歷任多個職位，包括國際業務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天津分行副行長等，並曾於1987年11月至1988年12月期間在加拿大帝國商業銀行及瑞爾森理工學院進修國際金融業務。張先生1982年天津財經學院金融系大學本科畢業，1995年獲天津財經學院頒授經濟學碩士學位。張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陳佐夫先生，56歲，本行執行董事、副行長，自2009年7月起出任本行董事，2005年7月起出任本行副行長。陳先生自2004年9月至2005年7月任本行行長助理；1997年7月至2004年9月任中國建設銀行行長助理。陳先生1999年6月至2000年5月為斯坦福大學訪問學者。陳先生1983年西南政法大學法學專業大學本科畢業，1996年中南工業大學管理工程專業碩士研究生畢業。陳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朱小黃先生，54歲，本行執行董事、副行長、首席風險官，自2010年7月起出任本行董事，2008年6月起出任本行副行長，2006年4月起出任本行首席風險官。朱先生自2006年3月至2006年4月任本行風險管理與內控委員會常務副主任；2004年10月至2006年3月任本行公司業務部總經理；2001年5月至2004年10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廣東省分行行長；1993年9月至2001年5月歷任中國建設銀行辦公室副主任、信貸一部副主任、信貸管理部副總經理、遼寧省分行副行長、營業部總經理。朱先生是高級經濟師，並是中國政府特殊津貼獲得者，1982年湖北財經學院基建財務與信用專業大學本科畢業，1985年10月北京大學經濟法專業專科畢業，2006年獲中山大學世界經濟專業博士學位。朱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彼得•列文爵士，68歲，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6年6月起出任本行董事。彼得•列文爵士現任 Lloyd's 的董事長，General Dynamics UK Limited 和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 London 的董事長，並且是上市公司 TOTAL SA 及 Haymarket Group Ltd. 的董事。此前，彼得•列文爵士擔任過多家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包括2001年至2004年擔任 J Sainsbury plc 的董事，及2004年至2005年擔任 Deutsche Boerse 董事會的成員。彼得•列文爵士獲曼徹斯特大學政治經濟學學士學位。彼得•列文爵士的辦公地址為1 Lime Street, London, EC3M 7HA, the United Kingdom。

任志剛先生，62歲，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0年8月起出任本行董事。任先生1993年至2009年9月任香港金融管理局總裁；1991年至1993年任香港外匯基金管理局局長；1971年至1991年在香港政府部門任多個職務。任先生現任中國金融學會執行副會長、香港中文大學全球經濟與金融研究所傑出研究員和宏觀審慎顧問有限公司主席。任先生亦是多個學術及業界在金融領域上的顧問委員會成員。任先生1970年獲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一級榮譽學位，1974年獲荷蘭海牙社會學院統計與國民會計文憑。多年來，任先生也獲香港及海外多所大學頒授榮譽博士和榮譽教授。任先生於2009年獲香港特區政府大紫荊勳章的最高榮譽，2001年獲香港特區政府金紫荊星章，1995年獲不列顛帝國勳銜。任先生的辦公地址為香港新界沙田香港中文大學全球經濟及金融研究所。

詹妮•希普利爵士，58歲，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7年11月起出任本行董事。現任 Mainzeal Construction & Development 和新西蘭國有能源公司 Senior Money International and Genesis Energy 的董事長，在 Momentum Consulting 和ISI擔任董事，在諮詢公司 Jenny Shipley New Zealand Limited 擔任董事總經理。詹妮•希普利爵士曾於2004年至2009年間擔任上市公司 Richina Pacific 的董事。詹妮•希普利爵士關注全球經濟、社會、政治發展趨勢，為全球許

多地區的政府和公司提供意見、建議。詹妮•希普利爵士於1987年至2002年在新西蘭擔任議員，1990年至1999年底期間在新西蘭政府擔任重要職務，其中1990年至1997年期間先後擔任過新西蘭婦女事務部部長、社會福利部部長、衛生部長、廣播部長、交通部長、意外補償部部長、國有企業部部長以及國家服務部部長，1997年至1999年擔任新西蘭總理。詹妮•希普利爵士的辦公地址為 George Street, Newmarket, Auckland, 1023, New Zealand。

伊琳•若詩女士，61歲，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5年6月起出任本行董事。伊琳•若詩女士目前擔任摩根大通(中國)證券的副主席。1978年至2000年，伊琳•若詩女士在摩根士丹利公司工作，歷任多個職位。1998年由摩根士丹利公司借調至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擔任首席執行官。此後，伊琳•若詩女士曾經擔任 Salisbury Pharmacy Group 的首席執行官、Cantor Fitzgerald 的財務總監及納斯達克上市公司 Linktone 的董事會主席。伊琳•若詩女士畢業於 Georgetown University School of Foreign Service，獲得國際事務學士學位，並取得美利堅大學金融專業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伊琳•若詩女士的辦公地址為952 Fifth Avenue, New York City, NY 10021, U.S.。

趙錫軍先生，46歲，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0年8月起出任本行董事。趙先生現任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副院長、教授。趙先生自2001年至2005年任中國人民大學國際交流處處長；1995年至2001年任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金融系主任；1994年至1995年任中國證監會國際部研究員。趙先生現兼任中國煤炭科工集團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外部董事、許昌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及北京蓋特佳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趙先生1985年武漢大學科技法語專業本科畢業，1987年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系研究生畢業，1999年獲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博士學位。趙先生曾於1989年至1990年在加拿大 University of Sherbrooke 和 McGill University 任訪問學者，亦於1995年至1996年在荷蘭 Nijenrode University 任訪問學者。趙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海澱區中關村大街59號中國人民大學。

黃啟民先生，60歲，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7年11月起出任本行董事。現任馮經綸慈善基金有限公司及利豐(1906)慈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香港大學商學院名譽副教授，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及 SCMP 集團有限公司及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亦為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還服務於多個政府委任之委員會及非政府機構之董事會。黃先生曾任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並於2005年6月退休，擁有32年會計經驗。在1999年至2003年間，黃先生是香港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委員會成員。黃先生為香港大學理學士、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黃先生於2002年獲香港特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並於2007年獲頒授銅紫荊星章及香港嶺南大學頒授榮譽院士。黃先生的辦公地址為香港中環遮打道18號歷山大廈33樓利豐(1906)慈善基金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王勇先生，48歲，本行非執行董事，自2007年6月起出任本行董事。王先生自2004年8月至2007年3月出任國家外匯管理局國際收支司巡視員；1997年1月至2004年8月歷任國家外匯管理局外資司副司長、資本項目管理司副司長、國際收支司司長。王先生是高級經濟師，1984年吉林大學世界經濟專業大學本科畢業，1987年吉林大學世界經濟專業碩士研究生畢業。王先生現為本行主要股東匯金公司的職員。王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王淑敏女士，54歲，本行非執行董事，自2004年9月起出任本行董事。王女士自2001年6月至2004年9月任國家外匯管理局管理檢查司巡視員；1994年7月至2001年6月歷任國家外匯管理局政策法規司副司長、國際收支司副司長、管理檢查司副司長。王女士是高級經濟師，具有中國律師資格，現為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仲裁員。1982年中南財經政法大學法律專業大學本科畢業。王女士現為本行主要股東匯金公司的職員。王女士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朱振民先生，61歲，本行非執行董事，自2010年8月起出任本行董事，2007年10月至2009年10月任財政部稅政司巡視員；2004年9月至2007年6月出任本行董事；2003年12月至2004年9月任財政部稅政司司長；2002年9月至2003年12月任財政部稅政司司長兼國務院關稅稅則委員會辦公室主任；1997年8月至2002年9月任財政部稅政司副司長。朱先生1987年中央財政管理幹部學院財政專業畢業。朱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李曉玲女士，52歲，本行非執行董事，自2007年6月起出任本行董事。李女士自2006年1月至2007年6月出任財政部預算司副巡視員，2001年5月至2006年1月擔任財政部預算司助理巡視員。李女士是經濟師，2003年北京師範大學政治經濟學專業碩士研究生畢業。李女士現為本行主要股東匯金公司的職員。李女士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楊舒女士，43歲，本行非執行董事，自2010年8月起出任本行董事。楊女士現任美國銀行全球企業戰略規劃部企業發展執行官，負責金融分析，戰略規劃與發展，以及美國銀行與中國建設銀行戰略合作相關事宜。在此之前，楊女士擔任美國銀行全球財富與投資管理部門的首席風險執行官。楊女士1997年初加入美國銀行，有近8年的時間在風險管理部門工作。楊女士獲中國四川外語學院英語文學學士學位，美國西肯塔基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美國北卡羅來納州立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楊女士的辦公地址為 One Bryant Park — 19th Floor, 1111 Avenue of the Americas, New York, NY 10036, U.S.。

陸肖馬先生，44歲，本行非執行董事，自2010年8月起出任本行董事。1999年5月起供職於美國道富銀行，曾在公司多個部門任職，2007年8月起擔任該公司駐中國首席代表；1993年3月至1997年12月為清華大學熱能系講師。陸先生1988年清華大學熱能工程專業大學本科畢業，1993年清華大學熱能工程專業碩士研究生畢業，1999年取得波士頓學院 (Boston College) 工商管理碩士 (MBA) 學位。陸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陳遠玲女士，46歲，本行非執行董事，自2010年8月起出任本行董事。2007年11月至現在任北京康達律師事務所合夥人；2005年5月至2007年11月任北京德恒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律師；2002年5月至2005年5月任北京君澤君律師事務所律師；2001年3月至2002年5月任華夏證券公司法律部高級經理。陳女士為一級律師。陳女士1985年北京大學法律系法律專業大學本科畢業，2000年吉林大學商學院會計學專業碩士研究生班畢業。陳女士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監事會成員

張福榮先生，58歲，自2010年9月起出任本行監事長。2005年10月至2010年7月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工商銀行」)執行董事、副行長。張先生2000年任中國工商銀行副行長，1997年任中國工商銀行行長助理兼人事部總經理，1994年任中國工商銀行遼寧省分行副行長兼大連市分行行長，1986年起歷任中國工商銀行遼寧省分行會計處處長、中國工商銀行遼寧省分行副行長，1984年加入中國工商銀行，1971年進入中國人民銀行工作。張先生目前兼任中國金融會計學會副會長、中國金融理財標準委員會副主任。張先生畢業於遼寧財經學院，後獲東北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金融學博士學位。張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劉進女士，46歲，自2004年9月起出任本行監事，2004年11月起兼任本行監事會辦公室主任。劉女士自2003年7月至2004年9月任中國建設銀行監事會副局級專職監事；2001年11月至2003年7月任中國人民保險公司監事會及中國再保險公司監事會副局級專職監事。劉女士是高級經濟師，1984年湖南財經學院金融專業大學本科畢業，1999年陝西財經學院金融學專業碩士研究生課程班畢業，2008年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財政學專業博士研究生畢業。劉女士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宋逢明先生，64歲，自2010年6月起出任本行監事。2004年9月至2010年6月出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宋先生是國內銀行及金融方面的資深學者，清華大學教授及博士生導師、清華大學中國金融研究中心聯席主任。宋先生自1995年至2006年任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國際貿易與金融系主任；1988年至1992年任清華大學副教授、經濟管理學院國際貿易與金

融教研室主任；1982年至1988年任江蘇科技大學講師、管理系主任。宋先生1970年北京大學計算數學專業大學本科畢業，1982年上海交通大學企業管理學專業獲碩士學位，1988年獲清華大學系統工程專業博士學位，1992年至1995年在加州大學河濱校區從事博士後研究。宋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海澱區清華大學。

金磐石先生，45歲，自2010年6月起出任本行職工代表監事。金先生自2004年9月至2010年6月出任股東代表監事；2010年1月起任本行信息技術管理部總經理；2007年12月至2010年1月任本行審計部總經理；2001年6月至2004年9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審計部副總經理。金先生是高級工程師及註冊信息系統審計師，1986年吉林工業大學計算機應用專業大學本科畢業，1989年吉林工業大學計算機應用專業碩士研究生畢業，2010年獲清華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金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鬧市口大街1號院1號樓長安興融中心。

李衛平先生，57歲，自2010年6月起出任本行職工代表監事。李先生自2008年8月起任本行人力資源部總經理；2008年5月至2008年8月任本行人力資源部主要負責人；2005年8月至2008年5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北京市分行副行長；2001年7月至2005年8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廣東省分行副行長；1995年2月至2001年7月任中國建設銀行深圳市分行副行長。李先生是高級經濟師，中南財經政法大學金融專業大學本科畢業。李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黃叔平女士，56歲，自2010年6月起出任本行職工代表監事。黃女士自2001年9月起任本行重慶市分行行長；1993年3月至2001年9月任本行四川省分行副行長。黃女士是高級經濟師，1975年四川省財政學校財會專業中專畢業，1991年哈爾濱投資高等專科學校基建財務與信用專業大學專科畢業，1997年武漢大學國際金融專業大學本科畢業。黃女士的辦公地址為中國重慶市渝中區民族路123號。

郭峰先生，48歲，自2005年3月起出任本行外部監事。郭先生自2007年1月起任中央財經大學法學院院長；2004年12月起任中央財經大學法學院教授及財經法律研究所所長；1993年6月至2004年12月任中國人民大學法學院副教授；1993年2月至2004年12月任中國人民大學金融法研究所副所長；1993年1月至1993年6月為香港城市理工學院法學院訪問學者。郭先生1986年中國人民大學民商法碩士研究生畢業，1995年中國人民大學民商法博士研究生畢業。郭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澱區學院南路39號中央財經大學。

戴德明先生，47歲，自2007年6月起出任本行外部監事。戴先生自2001年10月起任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會計系主任；1997年10月至1999年9月在日本一橋大學作博士後研究；1996年5月至1997年10月任中國人民大學會計系副主任；1996年6月起任中國人民大學會計系教

授；1993年6月至1996年5月任中國人民大學會計系副教授。戴先生目前擔任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京北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戴先生1983年湖南財經學院工業會計專業大學本科畢業，1986年中南財經大學會計學專業碩士研究生畢業，1991年中國人民大學會計學專業博士研究生畢業。戴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澱區中關村大街59號中國人民大學。

高級管理人員

張建國先生，55歲，本行行長。張先生的履歷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一段。

辛樹森女士，61歲，自2003年9月起出任本行紀委書記，自2008年7月至2010年6月出任本行董事。辛女士自2005年7月至2010年1月擔任本行副行長，2004年9月至2005年7月任本行總監察；1993年9月至2004年9月於本行歷任多個職位，包括本行總稽審、副總稽審、個人銀行業務部總經理、零售銀行業務部總經理、籌資儲蓄部總經理、人事部副主任、企業文化部總經理。辛女士是高級經濟師，中國政府特殊津貼獲得者，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一屆全國委員會委員。1983年長春冶金建築學院工業與民用建築專業畢業，1998年東北財經大學國民經濟學專業碩士研究生畢業。辛女士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陳佐夫先生，56歲，本行副行長。陳先生的履歷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一段。

朱小黃先生，54歲，本行副行長及首席風險官。朱先生的履歷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一段。

胡哲一先生，56歲，自2009年3月出任本行副行長。胡先生自2004年9月起至2008年12月任國務院研究室宏觀經濟研究司司長；1998年10月至2004年9月在國務院研究室宏觀經濟研究司工作，歷任處長、副司長等職務；1992年3月至1998年9月在中國人民銀行總行工作，歷任副處長、處長。胡先生1982年華南理工大學化工自動化及儀表專業大學本科畢業，1988年天津大學管理學院技術經濟與系統工程專業碩士研究生畢業，1992年清華大學管理學院技術經濟專業博士研究生畢業。胡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龐秀生先生，52歲，自2010年2月起出任本行副行長，2006年4月起出任本行首席財務官。龐先生自2006年3月至2006年4月任本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常務副主任；2005年4月至2006年3月任本行重組改制辦公室主任；2003年6月至2005年4月任中國建設銀行浙江省分行

行長；2003年4月至2003年6月任中國建設銀行浙江省分行負責人；1995年9月至2003年4月歷任資金計劃部副總經理、計劃財務部副總經理、計劃財務部總經理。龐先生是高級經濟師，並是中國政府特殊津貼獲得者，1995年哈爾濱工業大學技術經濟專業研究生班畢業。龐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于永順先生，59歲，自2005年7月起出任本行首席審計官。于先生自2004年9月至2006年8月任本行審計部總經理；1999年4月至2004年9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審計部總經理；1990年10月至1999年4月歷任中國建設銀行資金計劃部副總經理、房地產信貸部總經理、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分行行長、第二營業部總經理。于先生是高級經濟師，並是中國政府特殊津貼獲得者，1977年遼寧財經學院基建財務與信用專業大學畢業，1998年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財貿經濟系貨幣銀行學專業研究生班畢業。于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陳彩虹先生，53歲，自2007年8月起出任本行董事會秘書。陳先生自2003年12月至2007年7月任中國建設銀行首爾分行總經理，1997年3月至2003年12月歷任中國建設銀行辦公室副主任、主任，福建省分行副行長，漢城分行籌備組負責人。陳先生是高級經濟師，1982年湖北財經學院基建系基建經濟專業大學本科畢業，1986年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財政學專業碩士研究生畢業。陳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

顧京圃先生，54歲，自2006年5月起出任本行批發業務總監。顧先生自2006年3月至2006年5月任公司與機構業務委員會常務副主任；2003年3月至2006年3月任中國建設銀行風險與內控管理委員會副主任兼風險與內控管理委員會辦公室主任、風險管理部總經理；1994年5月至2003年3月歷任多個職位，包括中國建設銀行稽核審計部副主任、主任，廣東省分行行長，風險與內控管理委員會副主任，風險與內控管理委員會辦公室主任。顧先生是高級經濟師，中國註冊會計師，2006年中山大學管理學博士研究生畢業。顧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鬧市口大街1號院1號樓長安興融中心。

杜亞軍先生，54歲，自2006年5月起出任本行零售業務總監。杜先生自2006年3月至2006年5月任本行個人銀行業務委員會常務副主任；1999年3月至2006年3月任中國建設銀行河北省分行行長；1996年12月至1999年3月任中國建設銀行山西省分行行長；1992年5月至1996年12月任中國建設銀行河北省分行副行長。杜先生是高級經濟師，並是中國政府特殊津貼獲得者，1982年遼寧財經學院基建財務與信用專業大學本科畢業，1997年河北大學世界經濟專業碩士研究生畢業。杜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鬧市口大街1號院1號樓長安興融中心。

毛裕民先生，55歲，自2007年9月起出任本行投資理財總監。毛先生自2006年6月至2007年7月任上海愛建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總裁；2006年5月至2006年6月任香港名力(中國)執行董事；2003年3月至2006年5月任英國國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兼香港國泰國際集團高級副

總裁；1992年8月至2003年3月歷任中國建設銀行國際業務部副總經理、總經理、香港分行總經理。毛先生是高級經濟師，1983年江西財經學院基建財務專業大學本科畢業。毛先生的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鬧市口大街1號院1號樓長安興融中心。

公司秘書

陳美嫦女士，自2007年10月起出任本行公司秘書。陳女士自2007年10月起任建銀國際及其子公司法律合規部主管，2006年7月至2007年10月擔任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集團法律顧問及法律部主管，期間兼任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公司秘書；2006年起擔任香港律師會內地法律事務委員會委員；2003年至2005年擔任星島新聞集團有限公司集團法律顧問並兼任公司秘書；1999年至2003年擔任希仕廷律師行企業融資及中國業務部主管合夥人。陳女士具有香港、英格蘭及威爾士律師資格，以及澳大利亞首都直轄區律師及大律師資格，1987年獲香港大學法律系榮譽學士學位。陳女士的辦公地址為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二座34樓。

3. 參與供股的各方和公司資料

本行註冊地址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5號(郵編：100033)
本行授權代表	張建國 陳美嫦
本行公司秘書	陳美嫦
聯席全球協調人(H股供股)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主承銷商(H股供股)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中信証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美林遠東有限公司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A股聯席保薦人	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本行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及美國法律*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地址：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第2座11樓 *關於中國法律* 北京市通商律師事務所 地址：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甲12號 新華保險大廈6層
承銷商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及美國法律* 普衡律師事務所 地址：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2樓 *關於中國法律* 金杜律師事務所 地址：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中路7號 北京財富中心寫字樓A座40層
審計師及報告會計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收款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約克大廈16樓

4. 股本

(a)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行之註冊股本為人民幣233,689,084,000元。

(b) 於最後可行日期及緊隨供股完成後，本行已發行股本如下：

於最後可行日期：

A股	9,000,000,000股
H股	224,689,084,000股

供股完成後將予發行的供股股份：

A股	630,000,000股[(1)]
H股	15,728,235,880股[(2)]
合計：	250,047,319,880股

附註：

(1) 假定A股供股成為無條件，而A股供股股份已獲悉數認購且本行並無進一步發行A股供股股份。

(2) 假定H股供股成為無條件，而H股供股股份已獲悉數認購且本行並無進一步發行H股。

(c) 所有現已發行之A股與H股在投票、股息、分派及資本返還等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d) 根據H股供股將配發及發行之H股供股股份一經發行並繳足股款，將在投票、股息、分派及資本返還等各方面與當時已發行之H股享有同等地位。

(e) 已發行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已發行A股在上交所上市。除以上披露者外，本行概無任何部份之股本或其他證券在其他交易所上市或交易，本行亦未提出任何申請或目前作出任何提議或尋求任何方式使本行股份或其他證券於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交易。

(f)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行並非任何發行新股協議之訂約方，而本集團概無任何成員持有尚未行使之其他購股權或可換股證券。

5. 權益披露

(a) 於最後可行日期，除李衛平先生及黃叔平女士獲委任為本行監事前因參與僱員股份激勵計劃而間接持有20,446股及21,910股H股外，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並無於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通知本行及香港聯交所；須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列入該條所提及的登記冊；或須依據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除僱員股份激勵計劃外，本行並無向董事或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授出任何可認購本行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股份或債券的其他權利。

(b) 除於本節5(b)所披露者外，據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其他人士(不包括(i)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ii)本集團成員)於最後可行日期，並無在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行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面值10%或以上附有權利在所有情況下可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的權益：

名稱	H股相關權益和淡倉	性質	佔已發行H股百分比(%)[3]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比(%)[3]
匯金[1]	133,262,144,534	好倉	59.31	57.03
美國銀行[2]	27,162,196,519	好倉	12.09	11.62
	583,051	淡倉	0.00	0.00

(1) 2009年7月，中國建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將其持有的本行20,692,250,000股H股無償劃轉給匯金。股份過戶後，匯金直接持有的本行H股數量由112,569,894,534股增加至133,262,144,534股。

(2) 根據美國銀行的權益變動披露，美國銀行直接持有本行25,580,153,370股H股。除此之外，美國銀行亦通過其所控制的法團持有本行共1,582,043,149股H股的權益和583,051股H股的淡倉。如本行於2010年11月11日刊發的公告所述，美國銀行已同意向淡馬錫控股私人有限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轉讓本行擬配發其的全部1,790,610,735股未繳股款H股供股權，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行2010年11月11日刊發的公告。

(3) 本欄數據均已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第二位。

(c) 自本行最近期公佈經審核賬目的編製日期起，董事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所買賣或租賃或建議買賣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d) 於最後可行日期，各董事或監事概無於與本集團整體業務關係重大的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6. 外匯債務

董事會認為，本行有足夠外匯支付H股的預計或計劃股息及以本行現有內部資源償付到期外匯債務。

7. 訴訟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概無任何成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董事亦知悉並無任何尚未解決或對本集團任何成員構成威脅或面臨的重大訴訟或索償。

8. 服務合約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免付賠償(法定補償除外)者除外。

9. 投票表決

根據本行公司章程，於任何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均須以投票方式表決。

10. 專家

以下為本供股章程載有其意見或建議的專家的資格：

名稱	資格	報告／建議性質	報告／建議日期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會計師	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報告	2010年11月19日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供股章程的刊行給出書面同意，並同意以本供股章程所載形式及涵義載入其報告及引用其名稱，且無撤回其同意書。

於最後可行日期，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中持有任何股權或可認購或提名任何人士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之證券的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執行)。

11. 送呈公司註冊處文件

章程文件及本附錄「專家」一段所述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同意書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登記。

12. 重大合約

本集團於緊接本供股章程日期前兩年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止，在非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重大合約資料載列如下：

(a) 承銷協議

13. 重大不利變動

除本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自2009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賬目的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營運狀況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14. 一般資料

(a) 有關H股供股的開支(包括財務顧問費、承銷佣金、印刷、註冊、翻譯、法律及會計費用以及印花稅)預計約為116百萬港元，將由本行支付。

(b)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自2009年12月31日(即本行最近期

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起所買賣或租賃的資產中或擬買賣或租賃的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c) 本文件中、英文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本為準。

15.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可自本供股章程日期起至2010年12月3日(包括該日)止期間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本行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一座44-45樓)查閱：

(a) 公司章程；

(b) 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三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

(c) 本集團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d) 本集團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e) 本供股章程附錄五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函件；

(f) 本附錄「重大合約」一節所載的重大合約；

(g) 本附錄「專家」一節所載的同意書；

(h) 本行日期為2010年5月7日的有關供股等事宜的通函；及

(i) 公告。

此乃白頁　特意留空